洪灵菲选集



人民文学出版社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洪灵菲选集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北京

封面设计：董瑞成



洪灵菲选集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216,000 开本850×1168毫米$\frac{1}{32}$ 印张$9\frac{7}{8}$ 插页3

1982年1月北京第1版 1982年1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25,700

书号 10019·3239 定价 0.91元



作 者 像（1929 年）

曼妹：日昨寄上一函，諒邀
青覽。月明如雪，孤照無眠，鐙細於豆，坐對有恨。
往事如煙，回首都成幻夢，來日似海，低頭頓增
淒涼。試思竹山故居，淚痕笑聲，何日再到，認取
低徊石窮，怜孤憤酸，情發時和。君細話是
用獨坐垂淚，望天半似泣之雲，踟步懷神，
外如訴之雨。君家堅[illegible]行，惇溫容地
卧病得君如對安琪[illegible]淚[illegible]情同骨肉，
有規善之雅，有問課業[illegible]者讀之而
梅花清骨，不因是減其[illegible]寒更以此增
其幽福，更欲相期乎大衛[illegible]拼此生以為人類
謳。不同遭絶險，臨水登山，於斯時暫作詞客耗矣，
哀哉！然而悲歡離合，究屬常事，南北東西，亦等
閒物。願共努力，暇輒相思，望勿悲戚，適當把悟
惶悶，天柰難寫胸臆，伏望珍重，至以為慰。
沈菲頓首 十六年四月十八日

作者手迹

出版说明

这本选集收入了洪灵菲烈士的十篇作品，共分两辑。第一辑是他的代表作长篇小说《流亡》；第二辑是短篇小说《在木筏上》、《在洪流中》、《路上》、《归家》、《金章老姆》、《气力的出卖者》、《柿园》、《家信》和《蛋壳》。各篇按写作或发表时间先后排列。

《流亡》选自《洪灵菲选集》，一九五一年七月由北京开明书店出版。

《在木筏上》、《路上》和《归家》选自作者的短篇小说集《归家》，一九二九年八月由上海现代书局出版。

《在洪流中》曾收入短篇小说集《归家》，这里的一篇是选自蒋光慈编的多人集《失业以后》，一九三〇年五月由上海北新书局出版。

《金章老姆》、《气力的出卖者》和《柿园》选自作者短篇集《气力出卖者》，一九三〇年三月由上海乐华图书公司出版。

《家信》选自《拓荒者》月刊第一卷第一期（一九三〇年一月十日出版）、第二期（一九三〇年二月十日出版）。

《蛋壳》选自《现代小说》第三卷第四期（一九三〇年一月十五日出版）。

文内括号中注解是作者所加；脚注是编者所加。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1980年10月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目　次

第　一　辑

第　二　辑

忆洪灵菲烈士（代序）

洪灵菲同志原名洪伦修，辈序名树森，曾用名洪素佛、李铁郎、林曼青、林荫南等。一九〇三年出生于广东省潮安县江东区的一个小村庄——现名洪砂乡。他家境清贫，父亲是个落第秀才，后转业学中医，发明了好几种丸药，在南洋一带销路很好，因此家庭经济情况渐渐好转。父亲为人严正耿直，生性仁慈，以助人为乐，乡里近邻如有困难，不但瞧病不收诊金，有时连医药费也不收。因此病家莫不感其为人善良。

可是他对灵菲非常严厉，灵菲见到父亲，躲得远远的，万一被叫到，则低头无语，温顺得象只绵羊。据灵菲同志告诉我，他父亲特别迷信风水，喜看相问卜，他说灵菲好读书，不是长命的人。灵菲的一举一动，他老人家看来，没有一处顺眼。例如灵菲读书或朗诵诗词，就说音调哀怨凄楚，不是吉兆；灵菲写字，本来很端正利落，却说笔划好象骨头，没有肉，不饱满，是短命相。

母亲系农家女，粗识文字，性情极温婉慈和，能吃苦耐劳，治理家务有条不紊。

灵菲同志有兄二、姊一、弟一，在弟兄们中，他排行第三。因为弟兄众多，家境贫困，灵菲同志幼年的生活，十分艰苦。他曾经这样告诉过我："到我十五岁时，还没有单独吃过一个鸡蛋。我向母亲要求多分给我一点，母亲总是这样的劝我：'森儿，你要好好的念书，将来有本事，会赚钱，什么都有得吃。'"从这里就可以知

道灵菲同志幼年的物质生活是十分困窘的了。但这正养成他后来勤俭朴素的美德。

灵菲同志四、五岁时，便被母亲分配做儿童所能做的事。每天早上，天刚微亮，便帮助哥哥到村外去拾猪粪，捡蔗渣，前者当作肥料，后者当作柴烧。他们常常受地主的欺侮、恶骂和毒打，嫌他们脏、臭，不应该从他们门口走过。灵菲回家时哭诉于母亲，母亲则忍气吞声的安慰着灵菲说："好孩子，不平的事多着哩。咱们是穷人家，他们有钱，有势，谁敢惹他们呢？惹着他们，还不是咱们吃亏。官府还不都是为他们说话的？"在灵菲单纯稚弱的小心灵上，已感到这是极大的耻辱和不平，内心埋下了反抗的种子。

灵菲同志生长于穷乡僻壤，一直到一九一二年，他九岁时，才进入乡村小学。一入学校，便专心致志地读书。由于屋少人多，仅有的两三间小破屋，十分嘈杂拥挤，他便悄悄地一个人溜到屋顶去学习。当时人们即称他为书呆子。一九一八年灵菲同志从小学毕业，考进潮安县金山中学。

灵菲同志身体瘦长，文质彬彬，不象农村出身的人那么粗壮结实。在瘦棱棱的脸孔上，长着一对特别乌黑明亮的圆眼睛。待人接物很诚恳真挚，体贴入微，又能舍己为人，生性豪放爽快，从不计较个人得失。我很喜欢他这种性格，爱和他在一起聊天。虽然他是这么瘦，却十分矫健，这跟他爱好体育活动（特别爱踢足球）是分不开的。

中学毕业后，一九二二年升学到广州高等师范学校（即中山大学前身）。一九二六年毕业于高师，是郁达夫先生最喜爱的一个高材生。

从小学到高师二年级的这一段时间，灵菲同志的生活比较

平静，使他能醉心于文艺的研究。他崇拜李白、杜甫、白居易、李清照、苏曼殊和雪莱、拜伦等几位国内外有名的诗人，喜欢读他们的诗和词，不管是在道上漫步徘徊，或在阶前庭院憩息，他喜欢高声朗诵，旁若无人。

当灵菲同志在高师二年级时，家里忽然给他定下婚约，使他失去了在中学时期多年相爱的女友。虽然他经过一度的反抗和斗争，结果仍被封建势力压了下去，和一个素不相识、目不识丁的农女结了婚。他从此更不想回家了，他父亲也更不喜欢他。他想借酒消愁，在醉中求得解脱，有时喝得过量，一连昏睡两三天不能起床。他内心的痛苦由此可以想见。

这时家里不给他寄钱，他便自己写文章，到处投稿，维持生活。记得他曾经告诉过我："第一次写的是一篇短篇小说，题为《一个小人物死前的哀鸣》，署名洪素佛，寄到香港日报去发表，后来刊登出来，署名不变，稿费却被人窃取去了。"

到第一次国共两党合作时期，革命高潮如洪流般地到处奔腾澎湃，灵菲同志开始参加学生运动，他的思想渐渐朝着革命的路上走，再也不象过去那样消极、悲观、失望、颓废了，成为一个生气蓬勃，心情舒畅，大有作为的青年。他的变化跟许苏魂同志对他的影响是分不开的。

许苏魂同志，原名许统绪，牺牲时名许进，出身于小店员，由于家境贫困，青少年时期没有上过正规学校，靠自己勤奋努力学来一身本事，真是难能可贵。他为了家庭生计，到过南洋，对于海外的情况很熟悉。一九二五年国共合作后，他担任国民党中央委员兼任海外部秘书长，还负责广东省委的工作。他是一位优秀的共产党员。后来我们听说，他在一九三〇年赴上海参加全国苏区代表大会时，中途被国民党逮捕，英勇就义。

许苏魂待人很和蔼可亲，没有旧社会那种旧官僚的习气。他非常喜欢灵菲，爱他的聪明能干，有学问，落笔成文，善于处理事物，但深为灵菲的失恋抱不平。他痛恨旧社会、旧制度。为了婚姻不自由，不知牺牲了多少男女青年。他鼓励灵菲同志，一定要坚强起来，另找志同道合的伴侣，不能那么软弱下去，以自杀了事；必须反抗到底，推翻整个吃人的旧社会、旧制度，这就是我们共产党人所应该做的事。

当时灵菲同志和他一道在海外部工作，受他的领导。灵菲担任组织科科长，兼做党的支部工作。一九二四年灵菲同志加入党，他还和许苏魂同志一同负责潮州旅穗学生革命同志会的工作。继省港大罢工之后，一九二六年广州沙基惨案发生，他经常出现于各种群众大会，做宣传、组织等工作，发动反帝斗争力量，从此灵菲同志便一心一意的为革命事业而奋斗，直至后来英勇牺牲。

我和灵菲同志的认识，约在一九二六年六月中旬。那时我刚从潮安韩山师范毕业，来到广州升学，经姚师宝猷（我在福建集美女师时的史地教员）的介绍，知道许苏魂同志的家眷在此，我才寄宿于许同志的家。许同志夫妇俩待我很好，我们都是同乡，又是同志，每天一道吃饭，一道谈心，亲如一家。在许家，我第一次见到灵菲同志。

后来苏魂同志要灵菲同志帮助我，经常给我谈谈革命的道理。他们了解了我的家庭情况以后，都不主张我报考中山大学，要我到何香凝同志主办的妇女运动讲习所学习。于是我考进了妇女运动讲习所，见到了一九二五年革命军东征潮汕胜利时曾随军到韩师讲演的邓颖超同志。她还领导过我们金、韩二校最高班的女生，组织成立潮安县第一届妇女解放协会。当时，她是我们讲习所的妇女运动史的讲师。在她的教导下，我对革命有进一

步的认识。是年秋，我写了入党申请书。在同学许珉仇和同乡洪灵菲两同志的介绍下，经过六个月预备党员的考察，终于在一九二七年春初，光荣地被批准为中共正式党员，我心里是多么愉快、多么兴奋！从此我便一心一意地沿着革命的道路走，不管后来白色恐怖如何残酷，始终没有动摇过我的革命意志。

在妇运讲习所毕业后，我被党分配到中央海外部担任文书工作。时革命军北伐，节节胜利，国民党中央政府决定迁都武汉，彭泽民部长、许苏魂秘书长以及我们妇运所长何香凝等，都随政府第一批迁都武汉。我们这些留守广州的，等候通知，再行出发。

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五日，继上海“四一二”之后，这个阴险毒辣、嗜杀成性的蒋介石，在广州一手制造反革命事变，破坏国共合作，以便独吞革命胜利果实。从各机关、各部队、各学校、各革命团体，清洗、杀害了大批共产党员和革命志士。

是日清晨一点多钟，全广州市内外的老百姓正在酣睡中，蒋介石下令戒严，全城顿时布满军警，到处搜查、追捕，枪杀成千累万的革命战士。我们的优秀共产党员、出色的好领导、广东省委的负责人萧楚女同志，就在这天被逮捕杀害。据说反动派用木夹把他从市内大东路拖到长堤海珠公园之后，已是遍体鳞伤，血迹斑斑，危在旦夕，但敌人还不放过他，又用酷刑将他处死。

事后同乡友好前来告诉我们，四月十五日一早，敌人也来过中山大学两三趟，想逮捕灵菲同志，结果都扑了空，最后把刚进去的新同学许声闻（即许涤新同志）逮走，他正睡在灵菲同志原来睡过的床上。

其实灵菲同志和我，早已得到组织的通知，为了工作的需要，也为了我们的安全，在春节过后（三月二日）一同搬到距离大东路不远的竹丝岗，一座尼姑庵后边的三间小屋里，这里成了我们

新婚的洞房。除了我的同学谭澹如、许珉仇和一些友好同志外，谁也不让知道，因为估计敌人迟早总有一天要逮捕灵菲同志。

事变之前两三天，灵菲同志正害病，我们都没有去上班，不然，敌人到海外部去抓灵菲，他也难幸免。

事变第二天下午，由尼姑庵的大姑和十一姑这两位好心肠的同情者雇了四辆人力车，扮成要到庙里烧香还愿的样子，将灵菲同志和我转移到白云村——尼姑庵的佃户人家去避难。由于我的短发，乡人感到很奇怪，互相传告，不断有人前来探望。怕因此惹出意外，我们住了几天，又转回尼姑庵来。在组织的关怀下，我们又和当时刚从星洲归国的代表团负责人蔡博真同志以及海外部的陈沧海、张晓天等同志避难到香港，借宿于吴老板的商店和住家。吴老板是我们的同乡，又是苏魂同志的好友，对于我们的招待很周到。

由于吴老板的商店早已接待了海外部主任许超循同志夫妇和苏魂同志的家属，现在又加上我们，来往人多，引起港政府的注意。他们以查户口为名，逮捕了灵菲、博真、晓天三同志，因为他们都是西装革履，不象该店的伙计。逮去后，禁锢于香港西捕房。过了几天，查无证据，并经我与香港友好同乡积极营救，始获自由。释放后，由香港政府押送上海轮，驱逐出境，遣返潮汕故乡。船开行后，恐港政府与汕头市府有了联系，灵菲同志乔装为商人，我则模仿富家女儿装束。抵汕后，看到国民党的通缉令刊登于广州国民党《中央日报》上，定要抓到灵菲同志。他只得又化装为贫苦农民，剃光头发，赤着足，穿上褴褛的衣服，背上市篮(这是广东一带贫苦农民出洋的装束)，只身南渡，到过暹罗、暎叻、新加坡等地。谁知到南洋后，白色恐怖比国内更形严重！亲友们恐受他连累，不敢招待。灵菲同志日则流浪街头，以红薯

（北方叫白薯）汤充饥，夜则栖身公馆墙角。侨居海外数月，备尝辛酸苦楚！

一九二七年周恩来同志和朱德同志领导了“八一”南昌起义。消息传到国外，灵菲同志便偕戴平万同志（当时平万被海外部派在暹罗工作）一道归国。船抵汕岛，恰好贺龙、叶挺两同志率领的部队刚刚退出潮汕，反动派的军队尚未到来，汕市一片荒凉，商店紧闭，人心惶惶，惟恐国民党反动派的军队一到，人民又要惨遭屠杀、抢劫，路上行人很少。灵菲和平万两同志，只好匆忙离开汕岛，返回故乡，暂时匿居村僻，等待这一浩劫过后，相偕去沪。灵菲同志不但不因此而感到气馁，反而因此增强其对于革命的信心。

是年冬，灵菲同志偕平万同志离开故乡，继续踏上革命的征途，来到上海，恢复党的组织关系，负责闸北区委书记，与光慈（即蒋光赤）、钱杏邨（即阿英）、孟超等同志认识，并开始写作生活。以蒋光慈、钱杏邨、孟超三同志为首组织了“太阳社” 主编《太阳月刊》，创办春野书店。以灵菲、杜国庠（笔名林伯修）、戴平万等同志为首成立“我们社”，主编《我们》月刊，创办晓山书店。

一九二八年灵菲同志又兼任地下党办的上海中华艺术大学中文系教师。

灵菲来沪后，始闻人言，我已偕姊北上升学，但不知道我的通讯地址，他便写信到北京大学给他在金中时的同学詹昭清，请他转给我一信，要我返沪。

一九二八年一月九日，我由北平回到上海。这时的上海，天寒地冻，灵菲同志的衣衫非常单薄，同时也贫困不堪。原来两眼炯炯有神，好象两盏明灯，经过这一年来的流亡生活，奔波了好几万里路程，已精疲力尽，不但眼睛无神，面容瘦削，身体也不象

过去那么矫健。我问他："生活怎样？"他只是摇头叹息，慢慢才告诉我："现在已经欠饭馆好几十块钱，没有办法还，借债也已经无处可借，马上就要停止我们吃饭的权利！你说糟糕不？"接着他又说："只我一个人还不要紧，还有好几位流亡朋友，他们比我更没有办法。最可恨的是书店的老板，好象专门和我们作对。我写了一本书送到他们那里，已经将近两个月了。究竟要不要，也不答复我。好在我的老师郁达夫先生，还是了解我和爱护我，给我写了一篇序文，并介绍我送到'现代书店'。现代书店答应给我出版；但他们也不是傻子，看到有名作家写序，又看到《流亡》一书所写的内容也是新情况，销路一定不错。书店答应每千字给我四块钱，版权就归他们所有。但贪得无厌的老板们还不知足，他们不愿痛痛快快地付款，一而再，再而三的拖延付款日期。现在眼看春节就要到来，需要花钱的事多着哩：几个流亡朋友的生活马上成问题还不说，房东请我们吃年饭，难道就不送人家一点礼物吗？倒马桶的工人，辛苦了一年，到春节就不打赏他一点钱吗？这一切，没有钱都过不去！"他愤愤不平的告诉我。

我连忙安慰他说："别着急，我这里还有一点钱，饭馆的欠款，就由我先付给他们吧，别让他们停伙，停伙就不好办，横竖是个老主顾，有商量的余地，再找新的饭馆，那就更不好办了。"

灵菲同志同意我的主张。出乎他的意料之外，我在那样贫困不堪的处境，以苦学生的名义，获得了一笔小小的"都门津贴"助学金，能积下这几十块钱，真是不容易的事啊！灵菲同志很兴奋，很激动，有力地紧紧握住我的手，不知怎样说好。

当时，灵菲同志和几个难友都住在上海法租界白莱尼蒙马朗路西门里的一个前楼；大约十一、二米宽，窗口摆着一张书桌和两把椅子，一张木板双人床和一张行军床，别无他物。五、六

个难友住在一起，显得非常拥挤，再加上我，更挤得不堪设想了。但是同志们都很客气，让出大床给我们睡，他们有的睡地板，有的睡书桌，有的睡在行军床上。

第二天，我们和房东商量，腾出了二楼的一间亭子间——大约五、六米宽，只能放一床一桌一椅。可是我们没有钱添置什么，唯一的家具，只是我从北平带回来的一张行军床，和一个多年失修的破藤箱子。把箱盖放在行军床上，可以作为写作的书桌，把箱子翻过来放在地板上，权当椅子坐。就在这样艰苦的环境里，灵菲同志创作出他的中篇小说《前线》和《转变》。

一九二八年春，《流亡》一书已出版，在国内各大城市和南洋一带，销路很好。各书店争先恐后来要稿，灵菲同志为了宣传革命思想，也为了担负起流亡同志们和我的生活重担，答应了书店的要求，夜以继日地辛勤写作。

灵菲同志一向很关心同志们。不管自己有没有钱用，一听说同志们有困难，总要设法帮助。记得有好几次，他到外面去接头，听到某某同志生活很困难，马上给我写来了条子，问我身边还有多少钱，要我分一半给他们。

灵菲同志的另一特点是为人谨守信用，与人约会，不管狂风暴雨，准时前往，决不失约，有时直至对方过时不来，才慢步往回走。

为了创作，也为了生活，灵菲同志除忠心耿耿从事于党的工作外，每天起早贪黑地写文章。从一九二七年冬至一九三〇年春，这短短两年左右时间，灵菲同志共写了一百多万、将近二百万字。单行本有《流亡》、《前线》、《转变》、《明朝》、《归家》、《气力出卖者》、《家信》、《大海》、《长征》（日记体，写上海生活的）及《在淞沪车厢里》。《在淞沪车厢里》是写两个参加过"围剿"红军的

国民党士兵的对话。其他还有些短篇小说和论文、诗歌、卷头语等，散见于《我们》月刊、《太阳月刊》、《海燕》、《拓荒者》、《海风》周报、《大众文艺》、《文艺讲座》等刊物。长诗有《朝霞》、《躺在黄浦滩头》、《在货车上》。《在货车上》是为纪念我们的战友谭澹如同志于一九二八年参加广州起义时，被国民党反动派惨杀而写的。他们用木标插进她的阴部，割去她的两乳，然后用棉花包扎她的全身，注上火油，当“天灯”点，其手段之残暴酷毒，实无以复加！敌人无法收殓，就用货车把残骸运送到郊外去掩埋。这首诗的底稿，国内已无法寻得。据当时留学日本的同乡杜镇奎同志来信告诉我们，这诗早已被上海“内山书店”的人译成日文，刊登于日本刊物上。除创作外，灵菲同志还翻译过高尔基的《童年》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赌徒》。

在西门里住过了一九二八年的春天，为了工作的方便，也为了逃避法租界每晚对行人的搜查，(这对于我们这些地下工作者来说，很为不利。)夏初灵菲同志和我，一道从西门里搬到北四川路“奥迪安”电影院旁边的鸿庆坊，租了一间亭子间。这时我已怀孕，行军床太小，无法挤下两个人，只好到旧家具店买了一张最便宜的、锯了上半节的双层床，和一张旧书桌、一把椅子。这就是我们的全部家具。

一九二八年秋天，杜国庠同志由香港逃难到上海，我和灵菲同志、戴平万同志都搬到北四川路东武昌路口春江里54号。这里只有两层楼房，楼下住的是一位姓谭的资本家和他的太太、两个孩子、一个保姆。二楼住的是一位洋行职员和他的妻子，我们称呼她林少奶奶，和一个八、九岁的丫头，据说是他们的佣人。现在他们便是我们的房东。我们租了他们两间房子，大约有三十多平方米宽，后厢房很大，可放三、四张单人床，摆三张桌子：一

张是平万同志的书桌，一张是杜老的书桌，中间一张饭桌。

我和灵菲同志住的是前后房中间的一间厢房，大约有十一、二平方米宽，除一床、一桌、一椅外，我们添了一张单人铁床，待孩子生下来后，灵菲同志可以一个人睡在那里，不至于妨碍他的工作和学习。

搬到这里以后，有组织关系的文化界人士，来往更多了，有时说不定要在这里开个会，研究一些问题。灵菲同志每天一早就起来写作，白天接待同志们。平万同志喜欢在晚上，更深夜静的时候写作。杜老搞日文翻译，多半在白天和晚上。这三人都有稿费收入，其中要算灵菲同志的收入最多。他写的快，每天早上四到六点两个小时左右，他都能够完成五千字的任务，书店也最欢迎他的稿子。同志们一个个见到灵菲同志，就拥抱他，表示对他的尊敬和爱戴。杜国庠同志也认为灵菲同志年青有为，很佩服他。

现在需要我们接济的同志也渐渐少了，有的派了工作，有的调到地下党机关去。我们的生活也就慢慢地宽裕起来，请了谭家的保姆来做饭、买菜、洗衣服和照顾我坐月子，因为她不愿意在谭家干活，我们便把她请来了。这人很忠厚诚实，很适合我们做地下工作的需要。她出身于工人家庭，二十岁结婚，生下一儿一女，丈夫就去世了，今年才二十三、四岁，为了生活，出来帮工。据说谭老板对她还不错，太太有点醋意，她就不想再干下去了。她看到我们这里人虽多，活路不重，一个个和颜悦色，没有架子，心地也好，她便乐意到我们这里来。这时已是深秋十月，我眼看就要分娩，不请人帮忙是不行了，便答应了她。她真是事事都为我们着想，买菜、做饭一点都用不着我们操心，每天起早摸黑地手脚不停。灵菲同志怕她太累，老劝她休息，她只笑着说："没事，

没事，在你们这里，比谭家的活路少得多，林先生你放心吧。”

在这些同志当中，她最敬重的是灵菲同志，她常常对我说：“三姑，林先生真好，没有架子，每天起得这么早，也不要人给他打洗脸水，不但不用侍候他，反而要他操心。他老是怕人多吃饭，我没菜吃（因为经常都有临时来吃饭的客人），每回我吃饭的时候，他老看看我是不是有菜下饭，没有菜，他就给我些钱再添，我真是不好意思！他自己生活得这么艰苦朴素，可是对人是那么关心、大方。”

从此她对我们更加忠实，更加关心。后来为了工作的需要，灵菲同志和我介绍她入党。她在我们家一直带灵儿到两三岁的时候，大约在一九三〇年下半年，为了党的需要，我们只好让她到地下的党中央机关去工作。在党的培养下，她到过苏联留学，和一位公安干部结婚，她爱人做过延边公安厅长，她协助他做了不少治安工作，以后她爱人病死，调她到吉林省总工会担任副主席。一九六三年六月三十日，她在《吉林日报》上刊登了一篇《忆灵菲》的文章，我们才取得联系。

一九三〇年左翼作家联盟成立，灵菲同志是发起人和七个常委之一。后来敌人看到文化界进步势力一天天蓬勃发展起来，进步作家都围绕到左翼作家联盟的旗帜下，便对左联恨之入骨，除极端无耻地诽谤谩骂、造谣诬蔑之外，对进步作品的发表和出版横加刁难，或者扣压、禁止，甚至把已经同意出版的，也不让与读者见面。据我所知，灵菲同志的著作就被他们扣压了好几部，如《前线》、《长征》、《在淞沪车厢里》、《在货车上》等等。由于敌人的法西斯暴行，这些作品的底稿都因无法保存，而被烧毁。

这时，灵菲、杜老、平万诸同志所主持的晓山书店被封，《我们》月刊被禁，国民党反动派还不甘心，在上海《申报》上登出第

二次通缉洪灵菲的命令。

一九三〇年下半年，为了转移敌人的目标，党要灵菲同志暂时放弃写作，转入地下，担任江苏省委宣传部工作。不久又调他到中央，参加纪念广州暴动筹备会的工作。事情结束后，他又回到江苏省委组织部，直至一九三二年上海"一二八"事变发生。日本帝国主义继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侵占东北四省之后，更进一步向中国进攻，引起全国人民的愤慨和反抗。在地下党的领导下，于上海成立全国反帝大同盟，又把灵菲同志调到全国反帝大同盟担任领导工作。他更忙了，白天工作，夜晚办工人夜校，亲自授课；组织工人，发动群众，加强抗日阵营。遇到各种集会或节日，党发动群众在南京路上示威或游行，灵菲同志都亲自参加。有一次，差点被敌人逮捕。为了避开敌人的追捕，他跌得膝盖上皮破血流，但仍然出生入死的干革命工作，置自己安危于度外。

这时白色恐怖更为严重，工作之艰难，实无以复加。为了避开敌人的暗探，我们经常搬家。一九二九年从北四川路春江里搬到沪东周家嘴路，自已租了一幢房子，与平万住在一起。这时文化界的同志们如蒋光慈、钱杏邨、孟超、李初梨等，经常来我们家接头，研究工作，讨论问题。为了保护同志们的安全，我便带着灵儿在门口弄堂里放哨。在周家嘴路住了将近一年之久，平万同志的妻子来了，我和灵菲同志又搬到海宁路三德里驻省委机关。当灵菲同志调中央纪念广暴筹备会，我们又搬到闸北宝山路。一九三〇年年底，我们再搬回海宁路省委机关。随着灵菲同志工作的调动，我也越来越忙碌，在我们家开会、碰头的次数更多了。除放哨及协助灵菲抄写内部文件、汇报之外，邮寄宣传品，到工矿区散发传单，替发生问题的同志搬家等工作，我都帮着做。

这时我已经是两个孩子的母亲了。由于有孩子，对我们的

工作，起到更大的掩护作用。

灵菲同志的父母亲听说我们于一九二八年生下灵儿，非常高兴，（这时灵菲同志的大哥、二哥都早已去世，他们没有留下儿子）老人家打算于一九二九年春天来沪看望孙子。谁知在未动身以前，灵菲同志的父亲忽然得病死去，我们非常悲痛。为了安慰灵菲的母亲，我们把刚生下来的第二个孩子曙曦送回老家去。不料因家里人太迷信，孩子种痘也要问神卜卦，一直拖到三岁还未种牛痘，以致得了天花，不幸夭折！老母亲为了怕我们难过，抱了一个男孩过继给我们，起名洪瑞宁。一九三二年，我又添了一个女儿，名叫小菲。（灵菲同志与前妻黄婵英曾生一女，名洪瑞娟，现在新加坡。一九四九年，由灵菲母亲作主，过继一女洪丽芳给我）。

灵菲同志对孩子们，一向抱着放任的态度，由他们自由发展，他说："父亲对我太严厉，使我不敢亲近他，因此我对待孩子要和父亲不同，使孩子们不要怕我。"他虽然非常宝贝孩子们，但对孩子们可花可不花的钱，他坚决不花。例如大儿子小灵，小时候非常喜欢小三轮车，他始终不肯给他买，宁可把钱帮助有困难的同志。有时我忙不过来，看孩子淘气，打骂他们两下，灵菲同志总是背着孩子恳求我不要打骂他们。

我家没有保姆，一切家务事、带孩子、工作等等都是我一个人负担。我们别无收入，每月只从党内领到一笔小小的津贴费，灵菲同志一人每月享受十八元的待遇，我十二元，孩子每人每月八至十元，这就是我们全部的生活费用。在上海这样繁华的地方，我们的生活虽然很艰苦，但是我们住的是省委机关，摆设却十分考究，可以说是富丽堂皇，有双人钢丝床、大衣柜、梳妆台，有大沙发、小沙发，所以显得非常阔气。我们为了工作方便，也只好这样。

灵菲同志在全国反帝大同盟工作了好几个月之后，党又把

他调回左翼文化总同盟。反帝大同盟的工作由徐冰同志接手。

一九三三年二月份的一天，上级忽然决定灵菲同志要外调。究竟调到哪里？我一点也不知道，只听灵菲同志吩咐我："芳妹，明天一早，我们就要走，你把所有的东西收拾收拾，越简单越好，不带的家具和其它的东西，都交给省委。以后我们到新的工作岗位，从新布置。"我问他到什么地方去，灵菲同志说："你不要问吧，到那里你就明白了。"

第二天，我们在闸北火车站集合，由一位不相识的同志带我坐上京沪列车，我和他及孩子们坐在一个车厢里，灵菲同志和另外一个同志在别的车厢里，我们装作互相都不认识。这样一直等到火车抵达北平，我才晓得是调到北平来。北平地下党组织早租妥了东城干面胡同五号内院三间东屋。屋里早已放了一套新家具，有红木双人床一张、书桌一张、转椅一把、书架一个。当中一间为会客室，摆了一张红木方桌、四把椅子，桌上放着一个花瓶和一套茶具。靠正屋那一间，做厨房并放杂物。这就是中共中央驻平全权代表秘书处。一切文件都存放在我们这里，因此跟其他同志只有单线联系，除田夫同志（现名孔原）外，并没有其他的人来往。到这里以后，我才知道灵菲同志是由省调到中央来了，护送我和孩子的那位同志，是专跑京沪的交通员，他对沿途一切都很熟悉，对于我们的安全，比较有保障。

到北平以后，田夫对外，灵菲对内，当时华北六省的文件和汇报都往我们这里送，他们负责领导这六个省的工作。所以我和任何人也不来往，在家除带好孩子之外，有空就协助灵菲同志抄写来往文件和汇报。

初来时，灵菲同志还出去接了几次头，这些同志都不认识他，经常在问：

"你认识灵菲同志吗？听说你刚从上海来的。"

"是的，我有点知道他，可不常来往。"灵菲答。

"那么你知道他最近有没有写文章？"另一位同志问。

"可不太清楚。"灵菲答。

"我们都很喜欢读他的书，可是最近见不到他有什么书出版。我们很担心他的安全！"同志们说。

"那没有什么，也许他太忙吧。"灵菲随便的答。

"这作家年纪很轻，写文章的速度可真罕见，我们真佩服他哩！"同志们说。

"你们怎么知道？"灵菲同志漫不经心的问。

"从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二九年，这短短的一两年时间，出了这么多的书，还不惊人吗？"同志们说。

为了避免同志们对他的注意，他接完头，马上回来。

以后还碰上两三处的同志询问灵菲同志的情况，他索性说："我不认识他。"

但是他心里感到很抱歉。现在由于工作比过去集中，他正想抽出时间，继续写他的《童年》。谁知《童年》刚刚写了三章，他就不幸为叛徒阮锦云出卖了。

一九三三年七月二十六日一早，天刚刚亮，田夫同志就来到我们家，我和孩子们正酣睡着，只有灵菲同志早已起来工作。田夫一进门，说他今天有事，不能到宣武门外去，要灵菲同志替他去。究竟到谁的家，我一点也不知道。（直到解放后，我在海关总署见到了孔原同志，他才告诉我，那次是到李大钊烈士的侄女家。）灵菲同志吃过早饭，临走时告诉我："十二点就回来。"灵菲同志一向说话很守信用，他每次宁可告诉我晚点回来，结果提早回来，绝不愿意告诉我早回来，而到时不来，令我着急，这是他的习惯。

十二点过去，一点过去，两点也过去了，……灵菲同志始终没有回来！这可把他最心爱的儿子小灵急坏了！他走进走出，到门口去等爸爸不下二三十次，结果爸爸终于没有回来。灵儿说："爸爸不回来，我就不吃饭！"听到孩子的誓言，母亲的心更加碎了！但是在当时的处境，有苦也只好往肚里咽，哪敢吭一声呢，不怕暴露自己的身份吗？我只好强笑着说："爸爸就快回来了，你乖乖先吃一点饭吧，我的好孩子，听话的孩子才是妈妈的好宝贝呢。"哄了好一会，孩子才吃了几口饭。田夫同志又来了，这是下午三点钟的时候，他一进门就叫我：

"小秦，灵菲回来了没有？"

"没有，"我答。

"那糟糕得很！一定出事了！"田夫自言自语的说。

"一早是你叫他出去的，究竟上哪儿？"接着我追问了这一句。

"……"他没有回答，急忙吩咐我，叫我把家里所有的文件都烧毁，并约我第二天早上八点钟在协和医院（即今首都医院）见面，说完他就走了。

我知道，他是中共中央驻平全权代表，为了他的安全，我只好让他快走。但是我也知道，灵菲同志真的遇难，他也绝对不会说出自己住在什么地方。田夫走后，我把一切文件都销毁了。

次日，我依照田夫同志的嘱咐，瞒过街坊邻居，假说带孩子去看病。到了协和医院，见到张月霞同志（田夫同志的爱人），她给我四十元，要我马上回上海。我因为不知道灵菲同志的情况，不愿意离开北平，总想他是左翼作家里有点名望的人物，报纸上一定会泄露一点关于他的消息。等知道情况后，再把孩子送回上海或老家，然后设法营救他。我希望田夫同志能设法让我隐蔽一下，慢点再走，他不同意。

回到家，又过两天，对面西屋的傅大妈来看我。她丈夫是店员，两口子和我们家关系不错。平时灵菲同志很少出门，这两天不在家，她表示关心地问

“林太太，林先生上了哪儿？”

“上西山，”我答。

“干吗去？”

“看房子。”

“你们要搬家吗？”

“不，这里天气太热，赶上林先生放暑假（当时他的身份是某大学学生），我们想到那里避暑去。”我答。

“他平时除上学不大出门，这回出去了两天，莫怪孩子那么想念他。”傅大妈表示同情孩子地说。

“明天一早我就走，免得孩子老想爸。”我装得若无其事地回答。

其实我的心就象刀在绞一样难受，家里实在是再也呆不下去啊！四壁好象有无数狰狞的脸孔对着我，连一个帮手都没有。大儿子想爸爸老是哭，小女儿出疹子还没有完全好。这怎么办呢？再住下去，很容易被人看透，不如早点走为妙。

七月三十日一早，雇了一辆人力车，到距离前门车站较远的一家偏僻的旅馆住下来，让茶房给我买了车票。听说下午两三点钟，有一趟特别快车开往上海。

吃过午饭后，茶房给我雇了一辆人力车，拉着我和孩子直奔车站。谁知刚到车站，我正要下车，迎面来了两个便衣侦探，装着很有礼貌、很客气的说：

“太太，三团团长请你。”

“什么事？”

“到那里，你就知道。”

“不，我不认识他，我不去。火车就要开，去了回来赶不上车了，”我说。

“不要紧，我们送你上车。”

那两个便衣侦探看我坚决不去，便恼羞成怒，收了笑脸，蛮横地拉着车夫跟他们一起走。

这时我心里早已明白过来，一定跟灵菲同志的失踪有关系，我暗暗地嘱咐灵儿见到爸爸，不要叫他。

到国民党宪兵第三团，即时提来一个人，还没有走到跟前，说是提错了。再提来一个，是灵菲。这时灵菲同志满身血迹，走路都很艰难，我见了他，低头无语，犹如利刃锥心！灵儿很懂事，也不叫爸，脸孔藏在我的怀里，只有一岁多的小女儿，笑眯眯地叫了一声爸，她在我怀里挣着，老想要爸。灵菲走过来，抱着孩子亲了又亲，同时用家乡话对着灵儿(其实是在对我)说：“我被叛徒阮锦云出卖了，现在只有准备一死，死前别无他言，希望你不要难过，带好孩子，我就满意了。”接着他又说：“我是对得起党，对得起任何人，只有对不起你，从结婚到现在，累得你好苦！”我安慰着他说：“别为这些小事不安吧。”

不知怎么，当时我并没有哭，也哭不出眼泪来。我只想着能见到灵菲同志，知道他的下落，就是拿我去枪毙了也是痛快的。这次会面也就是我们最后的诀别。

在宪兵三团关了将近两个星期，我和当时为李大钊烈士送殡而被捕的学生，及国民党两个军事犯，共22人，一道押往南京警备司令部判刑。在路上，我想起灵菲同志宁死不屈的精神，内心久久不能平静。我把我对他的怀念与敬仰化作一首心中的诗，这首诗，我到警备司令部后，用米汤密写在草纸上，保存起

来。诗的内容如下：

屹立囹圄志如钢，
百般利诱费唇枪；
要杀便杀无所惧，
千古留芳人颂扬。

1933年8月中旬写于南京警备司令部

判刑后，在南京模范监狱坐了三几个月牢之后，等到第二批又从北平解往南京判刑的政治犯到来，才从他们嘴里听到洪灵菲同志在北平壮烈牺牲的消息！

当时有两种说法，一说在灵菲同志被提走之后不久，听到黄城根大公主府（三团当时就驻扎在这里）后花园响起了枪声。

另一说，敌人用绞死李大钊烈士的绞架绞死了洪灵菲同志。这绞架经过七八年的雨淋日晒，已锈钝不堪，用刑达半个多小时之久始断气！……究竟哪一说是真，至今无人证实。

我听后，难过得昏了过去。当我醒来时，我便暗地里立下心愿，坚决为他未竟的事业奋斗到底。随后又写下这首纪念他的诗，题为《失掉了他》，现记录如下：

失掉了他，
　失掉了他，
好象失掉了我的心！
　使我没有力量支撑我的四肢。
啊！
　他是沙漠里的甘泉，
他是生命上的露珠。

我将因为没有它的滋润而枯萎！

唉！

人生是这样冷酷！

社会又是那么无情！

到今天，我才深深地尝到它们的滋味。

可是，我并不因此而伤心，

我并不因此而痛哭流涕，

这只是弱者的表现，

我应该——更加坚决地

踏着他的血迹

前进！前进！

1933年12月写于南京模范监狱

不管我受尽多少折磨，处在什么环境，我从没有忘记灵菲同志的心愿。遵照他的嘱咐，一九三六年我出狱不久，即通过沈端先（夏衍）同志的帮助，与八路军办事处取得联系，于一九三八年将大儿子洪小灵送往延安，以继父志。一九四六年又托董必武同志将小女儿洪小菲带往延安学习。

一九三九年，我们在第五战区集训时，为掩护共产党员唐应续（现名唐益之）同志逃出虎口，被汪精卫派去潜入第五战区的汉奸特务刘治汉拘留，再次入狱，那时正逢七月二十六日，是灵菲同志被捕六周年的日子，我又写了这首《忆灵菲》的诗：

年年此日心中苦，

今年今日苦更添。

壮志未达身先丧，

遗下孤骸留帝都！

本欲前往亲运返，

凭吊英魂解心愁，

怎奈身居囹圄地，（第一次在南京坐牢）

一片真诚化乌有！

及后敌骑入平地，

半壁山河任他攻，

千万生灵当炮灰，

千万荒冢变泥涂。

君兮，君兮埋骨处，

恐与风尘同飞空！

1939年7月26日写于鄂北郧阳监狱署

灵菲同志被捕后，据说日本反帝大同盟和其他国家进步人士，以及孙中山先生的夫人宋庆龄，都先后发出电报，向国民党提出抗议，并声援灵菲同志，要求释放他，可是敌人置之不理，又害怕当时的读者和群众知道，对他们不利，于是秘密在平将他处死，时间大约是一九三三年中秋节前后。灵菲同志牺牲后，尸骨埋于何处，至今没有人知道。

灵菲同志和所有的烈士们一样，成为今天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奠基石。在四十六年后的今天，我来回忆他，好象他就在眼前一样，他永远活在我们的心里。

最后我想借此机会，对我的侄儿洪理桩表示衷心的感谢。他多年来为纪念他的伯父，辛勤地搜集灵菲同志的遗著，使这次选集的出版，较为完备。

秦　静　1979年9月写于北京

我所知道的灵菲①

我认识灵菲是在一九二七年冬天，那时正是大革命退潮之后，革命势力退出武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经过了南昌暴动，部队进入潮汕，发动了广州暴动，党的活动便转向地下；反革命的刽子手们虽然到处加紧进行着残酷的白色恐怖，但许多革命工作者对于他们的回答，却是不屈不挠的反抗意志和继续搏斗的事实。而我们这一群，抱着同样的心情，从不同的战场上，从不同的省份里，冒着追捕，杀害的种种危险，聚集到了上海，在新的革命工作的要求之下，寻取了另一种斗争方式，用笔的武器，开始建立了阶级文学的新的阵地。当时，光赤，阿英和我，把曾经在武汉酝酿过的文艺团体，正式组织成了太阳社，创办了《太阳月刊》，灵菲，平万，还有杜老国庠（那时他化名林伯修），组织了我们社，出版了《我们》月刊。这两个团体，这两个刊物，虽然对外是各自独立着，其实在同一目标之下，不但步调一致，慢慢的两个组织也由二化一了。

我还记得和他最初的见面，是在北四川路底横浜桥口一家极小的广东馆子里，我和阿英在那里吃最廉价的包饭，他和平万，杜老也常常在另一个桌上出现。这个饭馆客人并不太多，每次相遇，从神态中，从谈话的口风中，彼此是早已默识了，但开始

---

① 本文曾作为《洪灵菲选集》的序文，该书一九五一年七月由开明书店出版。

接谈，还是经过了郁达夫的介绍。他把大家拉拢到一个桌上，几杯白酒，一场热烈的叙话，从此就恍如多年的旧交。不过，灵菲平常总是谨厚沉默，不多发言，虽然也有感情激越的时候，只不过高笑几声，一刹又恢复到宁静，特别是对于他过往的事迹，更是很少叙述。现在时间相隔已经二十几年了，每次回想旧事，虽然他那瘦削清癯的身影，他那诚挚热情的神态，往往就自然涌上眼前；而关于他的出身经历，以及怎样的走上革命的道路，总觉得知道的实在不够详细，难以整理出个头绪。

据我仅能忆及的：他是广东潮州人，曾经在广东高等师范学校毕业，这个学校便是后来的中山大学。当他还在学校读书的时候，正是南中国革命潮流高涨的期间。他在中国共产党最初运用统一战线政策而获得成功的国共合作政治局面下，开始参加了学生运动，参加了当时属于国民党左派的组织，更由此接近了马列主义，参加了中国共产党。他曾在沙基惨案反帝斗争中，做过不少的组织与宣传的工作；他也曾亲眼看见过中山舰事变的发生，看见过北伐，以至于蒋介石的叛变革命和屠杀革命力量。萧楚女，张太雷以及许多死难烈士的斑斑的血迹，更培养了他，教育了他，使他愈加坚强起来。由于事变之前他曾工作在广东政府海外部，兼作着党的支部工作，早已被反动派所嫉视；事变以后，就被通缉，几次受追捕搜查，有一次躲到尼姑庵的棺材房里才幸免于难。这样，他成了奔波流亡的逋逃者，流浪到新加坡，流浪到暹罗。虽然无时无地忘记过革命事业，但无处可以容身。最后，乃决然到了上海，我们的相识正是在他流亡之后。

我还记得在一个寒风峭厉霜雪逼人的晚上，在他住的亭子间里，我们两个人瑟缩地坐在没有热气的火钵旁边。严酷的时令正象征着当时严酷的政治环境。他却忽然地把平时冷静沉郁的

心的幔幕揭开，露出了内蓄着的狂烧着的热情，高声朗诵李白的诗，杜甫的诗，拜仑，雪莱的诗，用长歌狂啸抒发尽了久压的淤积。自然，曾经度过二七年代的革命浪潮的人，谁也会知道那时革命青年中是有不少的人存在着两种互相矛盾的感情生活，一面是严肃的工作，坚韧的精神；另一面就是浪漫谛克的气质和行动。当然，这还是由于革命知识分子的阶级性的限制。但这表现在灵菲身上，却显得极不调和，因为他的诚朴谨厚使人难于想象到他的豪放疏狂。这样，使我不能不笑着向他说："你具有纯厚的，不加雕琢的农民的性格，同时也具有放浪形骸的诗人士大夫的性格。"他听了我这话，沉了一沉，收敛了那激发的感情，慢慢的告诉了我他的身世。

他出身在一个贫苦破落的家庭中。他的父亲是落第秀才，最初靠了课蒙为生，后来转业中医。他从小就长养在农村里边，得到了土地的培育，也沾染了土地的气息。家庭中父母，弟兄，姊妹七八口之多，主要的依赖了他父亲不足五十元的收入，来维持全年的生计。他告诉我说：从出世长到十五岁，还没有尝到鸡蛋是甚么滋味。他五六岁的时候，就已经参加了家庭的劳动工作。每天，天还不亮，鸡刚叫过，就同姊姊弟弟拿着吊箕铁钯，到村巷里，捡拾猪粪，蔗渣；猪粪捡来做肥料，蔗渣捡来当柴烧。在农村里，穷苦人家的孩子们都做这些劳动，然而却被富人家孩子瞧不起，对他掩鼻而过，加以卑视的白眼，甚至于迎面向他额角上吐上两口唾沫。这样，贫与富的阶级间的不平的思想，在他幼小的年代早已插下根，种下了仇恨的苗。自然在当时他只能背地里偷哭，向着爸爸妈妈申诉，而能够得到的安慰，也仅仅是："孩子，等你长大成人，有了出息就好了。"这是妈妈的话。至于严厉的父亲，就连这点都没有，除了要求他"上进"之外，只有对他的苛责了。

他缕缕的叙述着这些童年的琐事，窗外呼呼的北风，似给他做着忧郁的伴奏；然而，他的话却又从低沉转到了激昂："'有出息'，'上进'，全是空话，现在我早已明白了这些社会制度造成的罪恶，只有用革命来解决的。"这些故事给我以启示，使我更进一步知道他与革命的结合，固然由于时代所造成，而他的家庭，他的出身，几乎使他具备了先天的革命的条件的。

在那时，灵菲惯说的一句话是："革命运动虽然受到暂时的挫折，但我们有一支笔，就会使他从另一方面蓬勃起来的！"是的，当时革命文学运动的确是有了极大的开展。从事这一运动的，由各地汇集到了上海，得到党的指导，特别是秋白同志，更是重视这一工作。在我们这一小部分中，又推他是最勤奋最辛劳的一个。他从那时起，编辑着《我们》月刊之外，一连串的写了不少的小说，印成单行本的，有《流亡》，《前线》，《转变》，《明朝》，《气力出卖者》，《家信》，《长征》，《归家》等；其他短篇的文艺论文，除了发表在《我们》月刊，也散见于其他刊物，如《太阳》，《海燕》，《拓荒者》，《海风周报》，《大众文艺》，《文艺讲座》等；翻译方面，他译过高尔基的《我的童年》，《赌徒》等。不过，不久之后，国民党反动派发动了极残暴的文化压迫，许多进步书店遭了封闭，书籍刊物也都受了查禁，因此他的作品多半不能公开发售，甚至还有一部分刚印出来的，也失掉与读者见面的机缘。而他自己在这种环境之下，为了避免反动检查机关的注意，有不少的文章是用了林曼青，林荫南，李铁郎……等等笔名发表的。所以他的作品散失特多，不易搜集，有的流落在书摊书肆，由于署着生疏的名字，也容易被人忽略过去。我常常想到他的作品正如他一生所遭受的一样，颠沛困厄，以至于尸骨都失掉了着落。正因这样，使我们更不能不载指着那曾经横暴一时而现在遁处台湾托庇于美帝

国主义仍在进行卖国活动的蒋介石匪徒和他那反动残馀力量，而永无消解仇恨的一天！

在这里，让我顺便略谈一谈灵菲的小说，特别是作为选品的这一部《流亡》。这是他最初的作品，自然这里边所表现的，只是一般小资产阶级的思想感情，如果我们拿二十年后现在的尺度去衡量它，也许会感到不够完整，不够精炼，或者与今天的要求不能完全契合。然而追溯起来，从革命文学的发展阶段上看，那是正在开创的初期，这作品却已经能够表现了那一时代，并且代表了当时的情调风格等等，这还是值得我们重视的。正因为这个原因，贯串在整个《流亡》中的，一方面不免是以感情去接触革命；另一方面又不免是抽象的表现了革命的概念。他以浪漫主义的表现方法，在革命的故事中揉杂了不少的恋爱场面，我们也不能否认在风格上是受了郁达夫的影响（自然他没有郁达夫的颓废的一面）。可是，我们更应该着重的指出：他不但是忠实的反映出在革命低潮中革命青年由各种苦闷而转到反抗的历史事实；同时，并以愤慨的热情，恣肆的笔力，对于那黑暗的政治，黑暗的社会，以及屠夫刽子手的疯狂的压迫与虐杀，加以无情的暴露，进一步的指出革命才是唯一出路，这样鼓舞了广大青年，教育了广大青年。因此，他对青年起了一定的影响，对革命运动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我们应该公正的从这一角度去估定他的价值。

在那时候，灵菲除了写作之外，还在中华艺术大学担任着课程，教的大约是“文学概论”“小说作法”之类。中华艺术大学是在党的领导之下，对知识分子作宣传教育工作的进步学校，他在那里也是为了革命工作，而不仅是简单的教书生活。不过，这学校也正如那时其他公开的左翼文化活动一样，不久也遭了封闭。

一九三〇年“左联”(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简称)成立，他在发起时就是组织成员之一。以后，他也曾参与过“文总”(中国左翼文化总同盟简称)的主要工作。

为了党的需要，他也曾暂时离开了文艺活动，而参加了更重要的党内或其他工作，他作过沪西区委的工作，江苏省委宣传部的工作，比较时间长久的，是全国反帝大同盟的工作。这一团体是在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前后全国进步力量因愤于帝国主义加紧侵略而组织的，它比较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对于革命运动曾起过不小的作用。灵菲一直在里面担任着主要的领导工作。他通过群众路线，把党的政策实现出来，更把这团体的原有的知识分子的组织基础推广到工人群众中间。他办了不少的工人夜校，他在这些夜校里都是亲自主持，或者亲自上课，因为夜校工作走上轨道，自然会成为工人运动的有力的辅助。

在这一个时期，因为我们工作不同的关系，便很少和他会面了，但偶尔遇见，或者特为约一个时间叙一叙的时候，我总感觉到他是比以前进步了很多。他更加坚实，更加沉着，虽然热情还依然内蓄着，浪漫谛克的锋芒却已经收敛了不少。我问他：“还常常写东西不?”他总说：“那里有那末多空馀的时间。”再问他：“还喜欢读李白，杜甫，拜仑，雪莱的诗不?”他笑了，紧接着便转到他的工作上，告诉了我许多工作中的实际情况，或者革命中的一些原则问题，依然还是那末娓娓不倦的，可是从高谈阔论，慷慨激昂，变成了思虑深沉着重剖析了。他从前还只是一个带有革命气质的诗人，而现在是保持了固有朴质的一方面，茁实的更提高了一步。我知道这是由于工作中的锤炼，磨去了旧知识分子从阶级出身中带来的弱点，他是真正的成为一个完整的布尔什维克了。

自从“一二八”上海战事之后，不久我入了狱，从此再也没有看见他。

关于他就义的事实，是以后从他爱人秦静那里听来的。据说在一九三三年春，党中央把他从上海调到北京，大约担任秘书之类的工作。他为了掩护自己起见，表面上还是以作家身份出现的。当时工作可能不很忙碌，他在工作之馀，又重新开始了一段写作生活——自然主要的还是党的工作，而且事实上已经着手写长篇小说《童年》。这仅仅写好三章的未完成的作品也终于随着他的不幸而遭到了毁弃。他在北平住了不到半年就被捕了，日期是在七月二十六日，地点是在宣武门外李大钊同志的侄女家里，曾被密禁在黄城根大公王府国民党宪兵第三团。不久，秦静也在火车站被叛徒钉梢逮捕，同押在一处。特务和叛徒曾经对他用尽了各种的威胁和利诱，企图从他身上找到党在北平的组织线索，但他对于一切的回答，只有坚决的拒绝，终于英勇的为革命而牺牲。他就义的日期已不可考；死后，埋尸何处，更无人得知。没有坟墓，没有纪念碑，然而他是和一切的烈士共同的用了血与生命的累积，做了今天光辉灿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奠基石——坚强而有力的奠基石。他的不朽，是有无形的坟墓，无形的纪念碑，超于形式之外的精神感召力，永远深藏在人民心里的。

关于他死的情形，秦静在羁押时，曾听见一个宪兵向她说过，特务叛徒为了使他生命受到最后的磨折，把他在绞刑架上松松紧紧的绞，他呻吟达一小时之久方始气绝，但至死是不屈不挠的。

写到这里，我联想到尤利乌斯·伏契克的《绞刑架下的报告》。灵菲的死，早于这位英勇的共产主义战士和捷克爱国者十年（伏契克被希特勒匪帮杀死于一九四三年）。伏契克说：“我爱

生活，并且为着它的美而去战斗。……我为欢乐而生，为欢乐而死，在我坟墓上安放悲哀的安琪儿是不公正的。”我相信灵菲是一样的抱着英勇乐观的心情而从容就义的。那末，我也应该用伏契克的另一句话来纪念他：“为他而骄傲吧，象为一个为着未来而生活过的伟人而骄傲一样！”

孟　超

第　一　辑

流　亡

一

约莫是晚上十点钟了，天上没有星，也没有月，只是下着丝丝微雨。是暮春天气，被树林包住着的T村（这村离革命发祥地的C城不到一里路远），这时正被薄寒和凄静占据着。

在一座纠缠着牵牛藤的斋寺门口，忽然有四条人影在蠕动着。这四条人影，远远地望去，虽然不能够把他们的面容看清楚，但他们蠕动的方向，大概是可以约略看出的。他们从这座斋寺右转，溜过一条靠墙翳树的小道，再左转直走，不久便溜到一座颓老的古屋去。

这古屋因为年纪太老了，它的颜色和着夜色一样幽暗。它的门口有两株大龙眼树蟠据着，繁枝密叶，飒飒作声。这些人影中间，一个状似中年妇人的把锁着的门，轻轻地，不敢弄出声音来地，用钥匙开着。余的这几条人影都幽幽地塞进这古屋里去。这状类中年妇人的也随着进来，把她同行的另一位状类妇人的手上持着的灯，拿过手来点亮着，放在门侧的一只椅子上。她们幽幽地耳语了一回，这两个状似妇人的，便又踏着足尖走出门外，把门依旧锁着，径自去了。

这时候，屋里留下的只是一对人影；这对人影从凄暗的灯光下，可以把他们一男一女的状貌看出来。那男的是个瘦长身材，广额，隆鼻，目光炯炯有神。又是英伟，又是清瘦，年约二十三四岁的样子。那女的约莫十八九岁，穿着一身女学生制服，剪发，身材俊俏，面部秀润，面颊象玫瑰花色一样，眼媚，唇怯。这时

候，两人的态度都是又是战栗，又是高兴的样子。照这古屋里的鬼气阴森和时觉奇臭这方面考察起来，我们不难想象到这个地方原为租给人家安放着棺材之用。屋里的老鼠，实在是太多了，它们这样不顾一切的噪闹着，真有点要把人抬到洞穴里撕食的意思。

供给他们今晚睡觉的，是一只占据这古屋的面积四分之一的大榻——它是这样大，而且旧，而且时发奇臭，被一套由白转黑的蚊帐包住，床板上掩盖着一条红黑色的毛毡。他们各把外衣，外裤脱去，把灯吹熄，各怀抱着一种怕羞而又欢喜的心理，摸摸索索地都在这破榻上睡着了。

但，在这种恐怖的状态中，他们那里睡得成。这时候，最使他们难堪的，便是门外时不时有那狺狺不住的狗吠声。那位女性这时只是僵卧着，象一具冷尸似的不动。那男的，翻来覆去，只是得不到一刻的安息。他机械地吻着她的前额，吻着她的双唇。她只是僵卧着，不敢移动。每当屋外的犬声吠得太利害，或楼上的鼠声闹得太凶时，他便把他的头埋在她的怀间，把他的身紧紧地靠在她的身上。这时候，可以听见女的幽幽地向着男的说：

"亲爱的哥哥啊！沉静些儿罢！我很骇怕！我合上眼时，便恍惚见着许多军警来拿你！哎哟！我很怕！我想假若你真的……咳！我那时只有一死便完了！"

"不至于的！"那男的幽幽地答。"我想他们决拿不到我！我们神不知，鬼不觉的避到此间，这是谁也不能知道的！"

这男的名叫沈之菲，K大学的毕业生，M党部的重要职员。这次M党恰好发生一个极大的变故，党中的旧势力占胜利，对新派施行大屠杀。他是属于新派一流人物，因为平日持论颇激烈，

和那些专拍资本家，大劣绅，新军阀的马屁的党员，意气大大不能相合。大概是因为这点儿缘故吧，在这次变故中，他居然被视为危险人物，在必捕之列。

这女的名叫黄曼曼，是他的爱人。她在党立的W女校毕业不久，最近和他一同在M党部办事。她的性情很是温和柔顺，态度本来很不接近革命，但因为她的爱人是在干着革命的缘故，她便用着对待情人的心理去迎合着革命。

“但愿你不至于——，哎哟！门外似乎有了——脚步声！静，静着，不好做声！”曼曼把嘴放在之菲的耳朵里面说。她的脸，差不多全部都藏匿到被窝里去了。

“没有的！”之菲说。“那里是脚步声，那是三几片落叶的声音呢！”他这时一方面固然免不了有些害怕，一方面却很感到有趣。他觉得在这漆黑之夜，古屋之内，爱人的怀上，很可领略人生的意味。

“亲爱的曼妹啊！我这时很感到有趣，我想做诗！”之菲很自得地说着。

“哎哟！哥哥啊！你真的是把我吓死哩！你听他们说，政府方面很注意你！他们到K校捉你两次去呢！……哎哟！我怕！我真怕！”曼曼说，声音颤动得很利害。

又是一阵狗吠声，他们都屏息着不敢吐气。过了一会，觉得没有什么，才又安心。

老不成眠的之菲，不间断地在翻来覆去。过了约莫两个钟头之后，他突然地抱着僵卧着的曼曼，用手指轻轻地抹着她合上的眼睛，向着她耳边很严肃地说：

“你和我的关系，再用不着向别人宣布，我俩就今晚结婚吧！让这里的臭味，做我们点缀着结婚的各种芬馥的花香；让这藏棺

材的古屋，做我们结婚的礼拜堂；让这楼上的鼠声，做我们结婚的神父的祈祷；让这屋外的狗吠声，做我们结婚的来宾的汽车声；让这满城的屠杀，做我们结婚的牲品；让这满城戒严的军警，做我们结婚时用以夸耀子民的卫队吧！这是再好没有的机会了，我们就是今晚结婚吧！”

“结婚！”这两个字象电流似地触着装睡的曼曼全身。她周身有一股热气在激动着，再也不僵冷的了。她的心在跳跃着，脉搏异常亢急，两颊异常灼热。这真是出乎她意料之外，一年来她所苦闷着，所不能解决的问题，今晚却由他口中自己道出。

沈之菲在K大学的二年级时，他的父母即为他讨了一个素未谋面的老婆。虽说，夫妇间因为知识相差太远，没有多大感情，但形式间却是做了几年夫妇，生了一个女孩儿。在大学毕业这年，大概是因为中了邱比德（恋爱之神）的矢的缘故吧，在不可和人家恋爱的局面下，他却偷偷地和黄曼曼恋爱起来。这曼曼女士，因为认识了他，居然和她的未婚夫解除婚约。她明知之菲是个有妻有子的人，但她不能离开他。她只愿一生和他永远在一块儿，做他的朋友也可以，做他的妹妹也可以，做他的爱人也可以。她不敢想到和他做夫妇，因为这于他的牺牲是太大的了！出她的意料之外的是“结婚”这两个字，更在这个恐怖的夜，由他自己提出。

“结婚！好是很好的，但是你的夫人呢？……”曼曼说，声音非常凄娟。

“她当然是很可怜！但，那有什么办法？我们怕也只有永远地过着流亡的生活，不能回乡去的了！——唉！亲爱的曼妹！我一向很对你不住！我一向很使你受苦！我因为知道干革命的事业，危险在所不免；所以一年来不敢和你谈及婚姻这个问题。谁

知这时候，我的危险简直象大海里的一只待沉的破舟一样，你依旧恋着我不忍离去！你这样的爱我，实在是令我感激不尽！我敢向你宣誓，我以后的生命，都是你的！我再也不敢负你了！曼妹！亲爱的曼妹，这是再好没有的机会了，我们便今晚结婚吧！”之菲说，眼间湿着清泪。

她和他紧紧地抱着，眼泪对流地泣了一会，便答应着他的要求了。

二

沈之菲本来是住在K大学，黄曼曼本来是住在W女校的。一半是因为两人间的情热，一半是为着避去人家的暗算，他们在两个月以前便秘密地一同搬到这离C城不到一里路远的T 村来住着。他们住的地方，是在一个斋寺的后座。斋寺内有许多斋姨。都和他们很爱好。斋寺内的住持是个年纪五十余岁，肥胖的，好笑的，好性情的婆婆。人们统称呼她做“姑太”。姑太以下的许多姑(她们由大姑，二姑，三姑排列下去)中，最和他们接近的便是大姑和十一姑。

大姑姓岑，是一个活泼的，聪慧的，美丽的女人。她的年纪不过廿六七岁，瓜子脸，弯弯的双眉，秀媚的双目，嫩腻腻的薄脸皮；态度恬静而婀娜。这半月来，姑太恰好到H港探亲去，斋寺内的一切庶政，全权地交落在她手里。她指挥一切，谈笑自若，大有六辔在握，一尘不惊之意。十一姑是个粗人，年纪约莫三十余岁的样子，颊骨很开展，额角太小，肤色焦黑，但态度却很

率真，诚恳和乐天。这次党变，之菲和曼曼得到她俩的帮助最多。

党变前几日，之菲害着一场热症。这日，他的病刚好，正约曼曼同到党部办公去。门外忽然来了一阵急剧的叩门声。他下意识地叫着婆妈三婶开门。他部里的一个同事慌忙地走进来，即时把门关住，望着之菲，战栗地说：

"哎哟！老沈，不得了啊！……"

"什么事？"之菲问，他也为他的同事所吓呆了。

"哎哟！想不到来得这么利害！"他的同事答。"昨夜夜深时，军警开始捕人！听说K大学给他们拿去两百多人。全市的男女学生，给他们拿去千多人！各工会，各社团给他们拿去三千多人！我这时候走来这里，路上还见许多军警，手上扎着白布，荷枪实弹，如临大敌似地在叱问着过往的路人。我缓一步险些给他们拿去呢！吓！吓！"

这来客的名字叫铁琼海，和沈之菲同在党部办事不久，感情还算不错。他是个大脸膛，大躯体，热心而多疑，激烈而不知进退的青年。

过了一会，又是一阵打门声。开门后，两个女学生装束的逃难者走进来，遂又把门关上。这两个女性都是之菲的同乡，年纪都很轻。一个高身材，举动活泼的名叫林秋英；另一个身材稍矮，举动风骚的名叫杜蘅芬。她俩都在W女校肄业。林秋英憨跳着，望着沈之菲只是笑。杜蘅芬把她的两手交叉地放在她自已的胸部上，娇滴滴地说：

"哎哟！吓煞我！刚才我们走来找你时，路上碰到一个坏蛋军人，把我们追了一会，吓得我啊——哎哟！我的心这时候还跳得七上八落呢！吓！吓！……"

“呵！呵！这么利害！”沈之菲安慰着她似地说。

“倒要提防他捉你去做他的——唏！唏！”曼曼戏谑着说。这时她挽着杜蘅芬的手朝着林秋英打着笑脸。

“讨厌极！”杜蘅芬更娇媚地说。她望着之菲，用一种复仇而又献媚的态度说：“菲哥！你为什么不教训你的曼夫人呢！——吓！吓！你们是主人，偏来奚落我们作客的！”

“不要说这些闲话了，有什么消息，请报告吧，”之菲严正地说。

“哎哟！消息么，多得很呢！林可君给他们拿去了！陈铁生给他们拿去了！熊双木给他们拿去了！我们的革命××会，给他们封闭了！还有呢，他们到K大学捉你两次去呢！第一次捉你不到，第二次又是捉你不到，他们发恼了，便把一个平常并不活动的陈铁生凑数拿去！……我们住的那个地方，他们很注意，现在已经不能再住下去了！许多重要的宣传品和研究革命理论的书籍，都给我们放火烧掉了！糟糕！我们现在不敢回到寓所去呢！……唉！菲哥！怎么办呢？怎么办呢？”

之菲着实地和她们讨论了一回，最后劝她们先避到亲戚家里去，俟有机会时，再想方法逃出C城。她们再坐了一会，匆匆地走出去了。

过了一刻，来了新加坡惨案代表团回国的D君，L君，H君，P君。他们又报告了许多不好的消息。坐了一会，他们走了。再过一忽，又来着他部里的同事章心，陈若真。K大学的学生陈梅，李云光。

这时候，大姑已知道这里头是什么意义了。她暗地里约着之菲和曼曼到僻静的佛堂里谈话。这是下午两点钟的时候了，太阳光从窗隙射进佛殿上，在泥塑涂着金油的佛像上倒映出黄

亮亮的光来，照在他们各人的脸上。大姑很沉静而恳切地向着他们说：

“你的而今唔好出街咯！街上系咁危险！ 头先我出街个阵时，睇见一个车仔佬俾渠的打死咯！——真衰咯！我的嗰个阿妹听话又系俾渠的拉左去！而家唔知去左边咯！（你们现在不能上街了！街上是这样危险！刚才我上街的时候，看到一个拉车夫给他们打死了！——运气很坏！我自家的妹妹听说又是给他们拉去！现在不知去向！）……”她说到这里，停了一息，面上表示着一种忧忿的神气。

“咁咩（这样）？”之菲说，脸上溢着微笑。“我想渠系女仔嘅，怕唔系几紧要呱。至多俾渠的惊一惊，唔使几耐怕会放出来咯！至衰系我的咯，而今唔知点好？（我想她是女子，或者不至于怎么要紧的。最利害不过给他们吓一阵，不久大概是可以释放出来咯！最糟糕的是我们，现在不知道怎样才好？）……”

“我想咁（我想这样），”大姑说，她的左手放在她的胸前，右手放在她的膝部，低着头微微地笑着，“你的而今唔好叫你的朋友来呢处坐，慌住人家会知道你的系呢处住。至好你的要辞左嗰个婆妈，同渠话，你的而今即刻要返屋企咯。你的门口嗰个门呢，我同你的锁住。你的出入，可以由我的嗰边嘅。（你们现在不要叫你们的朋友来这里坐，恐怕给人家知道你们在这里住着。最好你们要辞去那个仆妇，对她说，你们现在即刻便要回家咯。你们门口那个门呢，我给你们锁住。你们可以从我们那边进出的。）”

“唔知嗰个婆妈肯唔肯去呢（不知道那仆妇肯去吗）？”之菲说。

“点解会唔肯呢？一定要渠去，渠唔去，想点呢？（为什么会不

肯去呢？一定要她去，她不去，想什么呢？）”大姑很肯定地答。

“…………”

“…………”

彼此沉默了一会，之菲忽然又想起另外一个问题来，向着大姑问着：

“唔知左近有地方番交无？我想今晚去第二处番交重好！呢度怕唔系几稳阵咯！（不知附近有地方睡觉吗？我想今晚顶好换一处地方睡觉！这里怕不稳当了！）”

“有系有嘅，不过嗰个地方太腊塔，唔知你中意唔中意啫？（有是有的，不过那个地方太脏，不知你合意不合意哩？）”大姑答，她笑出声来了。

“无所谓嘅，而今揾到地方就得咯，重使好个咩。（不要紧的，现在找到地方便可以，不用什么好的了。）……”之菲说，表示着一种感激的样子。

“我的今晚等到人家完全番交咗，自带你的去。好唔好呢？（我们今晚等到人家都睡觉了，来带你们去。好不好呢？）”大姑低声的说。

“好！多谢你的咁好心！我的真系唔知点感谢你的好罗！（好！多谢你们这样好心！我们真是不知怎样感谢你们好！）……”之菲说，他这时感到十二分满足，他想起戏台上的“书生落难遇救”的脚色来了。……

他和曼曼终于一一地依照着大姑的计划做去。仆妇也被辞去了，门也锁起来了，朋友也大半回去，并且不再来了。那晚在他那儿睡觉的，只余着铁琼海，章心和才从新加坡回国的P。他和曼曼到晚上十时以后，便被十一姑和大姑带到那藏棺的古屋里睡觉去。

三

一个炎光照耀着的中午，T村村前的景物都躺在一种沉默的，固定的，连一片风都没有的静境中。高高的晴空，阔阔的田野，森森的树林，远远的官道，都是淡而有味的。在这样寂静的地方，真是连三两个落叶的声音都可以听得出呢。

这时，忽然起了一阵车轮辗地的声音，四架手车便在这官道上出现。第一架坐着一个年纪约莫二十六七岁的妇人，挽着髻，穿着普通的中年妇人的常服，手上提着一个盛满着“大钱王宝”和香烛的篮，象是预备着到庙里拜菩萨去似的。第二架坐着一个年纪约莫三十余岁的妇人，佣妇一般的打扮，手上扶着一包棉被和一些杂物，态度很是坦白和易，象表示着她一生永远未尝思虑过的样子。第三架是个女学生模样的女性，年纪还轻。她的两颊如朝霞一般，唇似褪了色的玫瑰花瓣，身材很配称。服装虽不大讲究，但风貌楚楚，是个美人的样子。她的态度很象担惊害怕，双眉只是结着。第四架是个高身材，面孔瘦削苍白，满着沉忧郁闷的气象的青年。他虽是竭力地在装着笑，但那种不自然的笑愈加表示出他的悲哀。他有时摇着头，打开嗓子，似乎要唱歌的样子，但终于唱不出什么声音来。他把帽戴得太低了，几乎把他的面部遮去一大截。他穿的是一件毛蓝布长衫，这使他在原有的年龄上添加一半年岁似的颓老。他的头有时四方探望，有时笔直，不敢左右视。有许多时候，他相信树林后确有埋伏着在等候捕获他的军队，他的脸色变得更加苍白了。

这四架车上的坐客不是别人，第一位便是岑大姑，第二位便是十一姑，第三位便是黄曼曼，第四位便是沈之菲。他们这时都坐着由T村走向相距七八里路远的S村去。这次的行动，也是全由大姑计划出来的。这几天因为风声愈紧，被拿去的日多，有的给他们用严刑秘密处死，有的当场给他们格杀，全城已入于一个大恐怖的局面中。听说，他们在街上捉人的方法，真是愈出愈奇。他们把这班所谓犯人的头面用黑布包起来，一个个的用粗绳缚着，象把美洲人贩卖黑奴的故事，再演一回。这班被捕的囚徒真勇敢，听说一路上，《国民革命歌》，《世界革命歌》，还从他们嘶了的喉头不间断地裂出。

大姑恐怕沈之菲和黄曼曼会因此发生危险，这日她又暗地里向着他俩说：

"呢几日的声气，听话又系唔好。渠的呢班老爷周围去捉人嘅啫。我的呢度近过头，怕有的咁多唔稳阵咯。我想咁，如果你的愿意，我可以孖十一姑同你的去一个乡下去。我的有一个熟人喺个度，渠呢，自然会好好的招呼你的嘅。（这几日的消息，听说又是不好。他们这班老爷四处去拿人哩。我们这里离城太近，恐怕有许多不稳当了。我想这样，你们如若愿意，我可以和十一姑带你们到一个乡下去。我们有一个相熟的人在那儿，他自然会把你们好好地招待着啊。）……"

"咁（这样），自然好极罗！我想孖（和）曼妹即刻就去！"之菲答。这时，他正立在斋寺内的一个光线照不到的后房门口，两手抚摸着曼曼的肩。

"昨日我已经叫十一姑去孖渠的讲，叫渠预备一间房俾你的。渠的已经答应咯。咁，我而今想攞炷香烛，王宝①，扮成去

① 即元宝，指用纸做成元宝状，焚化给死人的迷信用品。

拜菩萨咁嘅样！十一姑孖你的拶住棉被枕头等等野。你呢，要扮成一个生意佬，好似到乡下探亲咁嘅样。（昨日我已经叫十一姑去和他们说，叫他预备一间房给你们。他们已经答应咯。这样，我现在想拿着香烛，王宝，扮成象去拜菩萨的样子！十一姑和你们拿着棉被枕头等等东西。你呢，要扮成一个商人，好象到乡下探亲的样子。）曼姑娘呢，——唏！唏！"她失声的笑了，在寂静的斋寺里，这个笑声消歇后还象一缕轻烟似地在回旋着。她露出两行榴齿，现出两个梨涡，完全表示出一种惊人之美。"曼姑娘呢，沈先生，你要话渠系你嘅夫人自得嚅（你要说他是你的夫人才行呀）！"大姑继续地说，她的态度又是庄严，又是戏谑，又是动情，又是冷静。

曼曼的脸上红了一阵，走过去捻着她的手腕说一声：

"啐！真抵死咯（真该死咯）！"

"嘻！嘻！……"大姑望着她继续笑了一阵，便再说下去。"由呢度去东门，搭马车一直去嘅个乡下。本来呢，系几方便嘅。不过，我怕你的俾人睇见唔多好。不如咁，我的自己叫四架车仔由我的门口弯第二条路，一直拉到嘅处去重好！你话系唔系呢？（从这里到东门，乘马车直到那个乡下，本来呢，是很方便的。不过，我怕你们给人看见不大好。不如这样，我们自己叫四架手车从我们门口走另外一条路，一直拉到那处去！你说是不是呢？）"

"系嘅！咁，我的而今就去咯！（是的！这样，我们现在就去咯！）"之菲答。

经过这场谈话后，各人收拾了一回，便由十一姑雇来四架手车载向S村而去。这S村是白云山麓的一个小村。村的周围，有郁拔的崇山，茂密的森林，丰富的草原，清冷的流泉，莹洁的沙

石。村里近着官道旁有一座前后厅对峙的中户人家的住屋，屋前门首贴着两条写着“国恩家庆”,“人寿年丰”字样的春联的，便是他们这次来访的居停的住家了。

居停是个年纪约莫四十余岁的男人，手上不间断地持着一杆旱烟筒，不间断地在猛吸着红烟。他的身材很高大，神态好象一只山鸡一般。眼光炯炯，老是注视着他的旱烟筒。他是一个农人，兼替人家看守山地的。大姑所以认识他，也是因为她们斋寺里管辖着的一片山地是交落给他守管的缘故。这时，他象一位门神似的，拿着旱烟筒，站在门边。他远远地望见大姑诸人走近，便用着他的阔大的声音喊问着：

“呵！呵！你的家下自嚟（你们现在才来）！好！好！请里边坐！……”

大姑迈步走上前向着居停含笑介绍着他俩说：

“我特地带渠的两位来呢示住几日。渠的两位呢，系我的嘅朋友。呢位系沈先生。嗰位系黄姑娘。（我特地带他们两位来这里住几天。他们两位呢，是我的朋友。这位是沈先生，那位是黄姑娘。）……”她望着之菲和曼曼很自然地一笑，便又继续着说：

“呢位系谷禄兄，你的哋呢处唔使客气，好似自家人一样自得啩。（这位是谷禄兄，你们在这里不用客套，好象自家人一样才行呀。”

“系咯！真系唔使客气咯！（是咯！真是不用客套咯！）”谷禄兄说，手上抱着旱烟筒，很朴实，很诚恳地表示欢迎。

刚踏入门口，女居停打着笑脸迎上来。她是个粗陋的，紫黑色的，门牙突出的，强壮的，声音宏大的四十余岁妇人。她很羞涩的，不懂礼貌的，哼了几句便自去了。

之菲和曼曼，大姑，十一姑都被请到前厅东首的前房里面坐谈。谷禄兄依旧在吸着烟，和他们扯东说西。他的五六个男孩子和一个十一二岁的童养媳，也都蜂集到这房里来看客人。谷禄兄象是个好性情的人，那些孩子们时常钻到他的怀里去，他都不动气。

大姑和十一姑坐了一会便辞去了。她们说，可以时时来这里探望之菲和曼曼。

大姑和十一姑去后，谷禄兄父子夫妇忙乱了两个钟头，才把西首的那间本来储藏着许多蒜头和柴头的前房搬清。当中安置一个小榻给这对避难者居住。一群俏皮的小孩子走来围着他们看，十几只小眼睛里充满着惊奇的，神秘的，不能解说的明净之光。正和一群苍蝇恋着失了味的食物一样，赶开去，一会儿又是齐集。

后来，为避去这群小孩子的纠缠，之菲和曼曼合力地把他们逐出室外，把门关着。但，这群喜欢开玩笑的小朋友，仍然舍不得离去，他们把长凳抬到门口的小窗下，轮流地站高着去偷窥室内，频频地作着小鬼脸。这对来宾是来得太奇怪，尤其是剪发的女人特别惹起村童们惊奇的注意。

“嗰等野系男仔系女仔呢？话渠系女仔，渠又剪左头发；话渠系男仔，渠嗰样又鬼咁似女仔？（那家伙到底是男子还是女子呢？说她是女子，她不该把头发剪去；说他是男子，他又是这样的象女子的模样？）……”这群小孩子嘁嘁喳喳在私议着。

“在这里住下去一定很危险！……”之菲说，他的眼睛直视着，心情很是焦急，烦闷，不快。他觉得全身都乏力了，在他面前闪跃着的只是一团团阴影。一刹那间，他为革命的失败，家庭的长时间隔绝，前途的满着许多暗礁种种不快的念头所苦恼着。

引起他不快的导火线的是他面前的这些在扮着小鬼脸的孩儿们。他觉得这班小家伙真可恶，他的憎恶的原因，大半是因为这班孩儿们的无知的举动，会增加他们藏匿生活的不安和危险。“这真糟糕！给这班小孩子一传出去，全村便人人知道了。真糟糕！这班小鬼子！坏东西！很可恶！……”他恨恨地说，索性把窗门都关住了，颓然地倒在曼曼身旁。

“是的，”曼曼很温柔地说。“这群小孩子真是讨厌！没有方法把他们惩戒，真是给他们气坏的了！”

在一种苦闷的，难以忍耐的，透不过气来的状态中，他们厮守着一个整个的下午。机械地接吻，拥抱，睡眠——睡眠，拥抱，接吻。他们的精神都是颓丧，疲倦，和久病后卧在黑暗无光的病室里，又是不健康，又是伤感的境况一样。

晚饭后，他们一齐到村外去散步。满耳的鸟声，阴森的林木，倦飞的暮云，苍翠的春山，把山村整个地点缀得象童话里的仙境一样。他们歌唱着，舞蹈着，在一种迷离，飘忽，清瑟，微妙的不可言说的大自然的美中陶醉。

“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沈之菲在一条两旁夹着大树，鸟声啁啾的官道上忘形地这样喊出来，嗤的一声笑了。他望着散着短发，笑微微在舞着的曼曼，好象一位森林的女神一样，又是美丽，又是恬静，益使他心头觉得甜甜地只是打算着做诗。

他们散步归来，天上忽然下着一阵骤雨。一望葱茏的树林，高低的楼阁，起伏的冈岭，都在它们原有的美上套上一层薄纱。卧室里，灯光下，他们彼此调情地又是接了一个长久的吻，拥抱着一个长时间的拥抱。一会儿，觉得倦了，便又熄灯睡下。

一个凄楚的，愤激的念头，象夜色一样幽静的，前来袭击着之菲。他这时的神经又是兴奋，又是疲倦，他觉得欲哭而又哭不

出来，欲把自己经过的失败史演绎一番，以求得到一种甜蜜的痛苦，但他的头脑又好象灌铅般似的，再也不能思索下去。昏沉了一会，朦胧间象是睡去的样子。他忽而下意识地幽手幽脚地走下床来。在裤袋里摸出一把硬挺挺的手枪拿在手上，轻轻地从小窗口跳出。他走得很快，一丛丛的树林不停地向后面溜过，不消半个钟头，他便发见自己已在满街灯火的C城里面了。

满街的军警还在不间断地捕人。他不顾一切，挺身走过去。

“停步！那里去！”一个站在十字街口的壮大多力的军人叱着他说，声音大如牛鸣。

“我要去我自己想去的地方！干你什么鸟！你真可恶！你的鸟名字叫什么？”他大声地回答，眼睛里几乎迸出火来。

“那里来的野种？你不知现在是戒严的时候么？你再敢放肆，我便给你一枪！”军士如牛喘一般地说，他把他的枪对准之菲的胸口。

之菲急的一闪身，拔出手枪给他一轰，他便倒在地面，作着他最后的挣扎了。

“戒严！戒你妈的严！我偏要给你们解严呢！”他一面说着，一面前进。

这时候，街上的军警一齐走向这枪声起处的地点来。一个满着血的死尸刺着他们的眼帘，他们即刻分头追赶着那在逃的凶手。这时候，之菲已走到三千余人的监禁所××院门前了。××院门前有几个如虎似狼的军士堵守着。他再也不向他们讲话了，一枪一个，用不到几角银的子弹费，几个大汉都倒在地上浴着血不起了。

“囚徒们！囚徒们！逃走吧！逃走吧！到你们理想之乡去

吧！”之菲走入监狱里，向着他们高声地说。但见呐喊连声，十几分钟间，他们便都走尽。

“好！痛快！痛快已极！”他站在十字街口，露着牙齿狞笑着说，他这时充满着一种胜利的愉快。

“轰！轰！轰！……”这时在他周围的尽是枪声。不一会，一排一排的步枪都向着他围逼着。

“叛徒！奸党！大盗！……”他们口里不停地在叫骂着。

他从街上一跳，身体很轻的飞到露台上去。他挺着胸脯立着，向他们壮烈地演讲着。（他们都不敢近他，惟远远地用枪轰击他。）

“懦夫！懦夫！你们这班卑鄙怯懦的奴隶！你们都是没有‘脑’，没有‘心’，没有‘灵魂’的残废的动物！你们只会做人家的走狗！拍人家的马屁！杀自家的兄弟！你们永远是被欺骗者！你们永远是蠢猪！什么是党！现在的党，只在大肚商人的银袋里；在土豪劣绅的‘树的’（手杖）下；在贪官污吏的官印中。你们这班蠢猪！不要脸的奴才！在忙着什么！回去吧，你们也许有父母，也许有老婆，也许有儿子，他们都在靠着你们这班蠢猪养活！你们要是作战而死，大肚的商人，狠心的土豪，劣绅，狡诈的贪官，污吏，会给你们什么利益呢？唉！唉！你们这班蠢猪！蠢猪！蠢猪！”

正在他演说得最壮烈时，十几粒子弹齐向他的头，胸，腰，腹各要害穿过，他“呀”的一声叱嚷，便觉得软软地倒下去。

“菲哥！菲哥！”曼曼说，“你在做着恶梦么？你刚才吓死人哩！你为什么这样大声的嚷！啊！啊！你受惊么？不要害怕！不要害怕！这时候你已离去险地很远，正在我的怀里睡着呢！”

“呀”的一声，之菲也清醒了起来。他摸着他那受枪击的各

要害，觉得没有什么，便把头靠着曼曼的心窝，冷然地一笑。

四

由C城往H港的××轮船上，华丽舒适的西餐房中，坐着两个少年，一个少女。这时船尚未启锚，他们的神色都似乎很是恐慌的样子。

一阵急剧的打门声，间着一阵借问的谈话声。

“是的，我见他们走进去，他们一定是在里面无疑！”门外的声音说着，又是一阵打门声。在房里面的他们的面色吓得变成青白，暗地里说：

“不好了！他们为什么这么快便追到来！这番可没命了！”

三人中，一个戴蓝色眼镜的青年，只得迎上前去把门推开一线，在门口伸出头来叱问：

“搵边个？噪得咁利害！（找那个？噪得这样利害！）”

“有一个姓沈的朋友喺呢度无？我好似见渠入来咁？（这里有没有一个姓沈的朋友？我好象见他进来的？）”一个穿着中山装的少年跟在茶房后面来的，答着。

“见鬼咩？呢度边处有一个姓沈嘅！ 话你听！你咁乱噪人哋，唔得嘅！（见鬼吗？这里那里有一个姓沈的！告诉你：你这样随便噪闹别人，不可以的！）”戴蓝色眼镜的青年忿然地说，把门用力地关了。

“第二次咁搅法唔得嘅！唔睇得定就唔好乱来失礼人！（下次不可以这样搞法！没有看清楚就不好随便来得罪人！）”那个

茶房向着穿中山装的少年发牢骚的声音。

这时，那戴蓝色眼镜的青年向着坐着的那对青年男女幽幽地说：

“危险呀！总算把他们打退一阵！”

“恐怕他第二次再来，那可就没有办法了！”坐着的青年说。

“大概不会的，船也快开了！”戴蓝色眼镜的青年，带着安慰的口吻说。

这时在门口的那个穿着中山装的青年，踱来踱去不断地自语着：

“到底他到那里去了呢？分明是见他走进来的！”

这回在坐着的那青年，细心听清了他的口音，似乎很熟，他便偷偷地从门口的百叶窗窥出，原来在门口踱着的那人正是他的同事林谷菊君。他心中不觉好笑起来了。

他随即开了门，向着林谷菊君打了一躬，林谷菊便含笑地走进来，把门即刻关上。

“之菲哥，刚才为什么不见你呢？”林谷菊问，态度很是愉快。

“哎哟！谷菊哥！我们刚才给你惊坏了！ 我们以为你是一个侦探啊！”之菲答。即时指着那戴蓝色眼镜的青年说：“这位是新从新加坡回国的P君。”

“啊！啊！”谷菊君说，握着P君的手。“你便是P君，上次我在群众大会中见你演说一次，你的演说真是漂亮啊！”

“你便是谷菊君，和之菲君一处办事的么？失敬！失敬！刚才真是对不住啊！”P君答着，很自然地一笑。

这时船已开行，他们都认为危险时期已过，彼此都觉得如释

重负，很是快乐。他们的谈话，因为有机器的轧轧的声音相和，不怕人家偷听，也分外谈得起劲了。

"之菲哥！ 想不到在此地和你相逢！你这几日来的情形怎么样？请你报告我罢，"谷菊问。

"这几日么？"之菲反问着。他这时正倚在曼曼身上，全身都觉得轻快。"从T村到S村，你是知道的。在那里，我们觉得村人大惊小怪，倘若风传出去，到底有多少不便，所以我们便决计回到斋寺里去。前两三天本来打算到H港来，听说戒备很严。上H港时，盘问尤为利害，所以不敢轻于尝试。这两夜来，我还勉强可以睡得，曼妹简直彻夜不眠。我想，这样继续下去，有点不妙。便吩咐一个忠实的同乡出来打探情形。路上，码头和船上的查问和戒备的程度怎样，他都有了很详细的报告。经过他的报告后，我们便决意即刻逃走。恰好遇着一阵急雨，(这阵雨，真是下得好！)我们坐在黄包车中，周围统把帆布包住着。这样，我们便从敌人的腹心平安地走到码头来。哎哟，在黄包车中，我真怕，倘若他们走来查问时，我可即刻没命了！但，他们终于没有来打扰我！下船后，恐怕坐统舱，人多眼众，有些不便，所以和P君一同充阔气的来坐这生平未尝坐过的西餐房。恰好又是给你这位准侦探吓了一跳！哈！哈！"

林谷菊，是个年约二十二三岁的少年。他虽是广东人，但因为住居上海多年，故而面皮白净，看去仿佛江南人一样。他不幸满面麻子，要不然，他定可称为头一等的美男子呢。他说话时态度很活泼，口音很正。对于恋爱这个问题，他现出十分关心的样子，虽然女子喜欢麻脸的甚少，但他并不因此而失去他的勇气。他的战略，是一切可以接近的女性，都一体地加以剧烈的进攻。

P君是个很漂亮的少年，他的年龄和林谷菊差不多。他的行动确有点轻佻；据他自己说，他对于女性的艳福，确是不浅。他的身材是太高和太瘦，所以行路时总有点象临风的舞鹤一样。

“我们现在别的说话都不要说，大家谈谈恋爱问题好吧。这问题谈起来又开心，又没有多大危险，你们赞成吗?”林谷菊击着舱位说。

“好的，好的，我很赞成。我提议先请之菲君和曼曼女士把他们的恋爱史说出来给我们听听。”P君动容的答，他两手插在衣袋里不断地踱来踱去。

“呀！呀！太不成！太不成！”曼曼女士羞红着脸，抗议着。

“报告我们恋爱的经过，这很容易。但，谷菊君要把他怎样进攻女性，P君要把他怎样享受过艳福先行报告，才对！”之菲很老成似地说着。

“对于女性怎样进攻么？好！我便先报告也未尝不可以。但在未报告之前，我们先须要承认：(一)凡女性总是好的；(二)凡女性纵有些不好，亦特别地可以原谅的。由这两种信念，我们对一般的女性便都会发生一种特别的好感。由这种特别的好感，便会发生一种浓烈的爱情出来。我们对任何式样的女子都要应用这种浓烈的爱情，发狂地，拚命地去进攻她。我们要令被进攻的女性发生爱或发生憎。我们不能令她们对这种进攻者漠不关心。”谷菊拉长声音演说着，他有点不知人间何世的神态。

“那么，你现在有几个爱人呢？哈！哈！”P君问。他有点怀疑，因为他对着这演讲家的麻脸，有几分不能信仰。

“爱人么？这可糟糕了！ 我一向不懂得这个战术。最近学到这个战术时，偏又天不做美，遇着这场亘古未有的横祸，把几

个和我要好的女人都赶跑了。赶跑了！天哪！天哪！”谷菊君旁若无人地说着，他这时似乎有点伤感的样子。

“P君，现在该是你报告你的艳史的时候了，”谷菊君揉着眼睛说。

P君脸色一沉，自语似地说：

“咳！我的艳遇么？不算是什么艳遇，倒可说是一场悲剧！大约是一九二二年的夏天吧，那时我才在C城N中学肄业，同校的一个美貌的女子便和我恋上了。那时候，我们时常到荔枝湾去弄舟。荔枝湾的风景你们是知道的。在那柳丝嫩绿，荔子嫣红，翠袖浓妆，花香衣影的荔枝湾上，我们镇日摇舟软语，好象叶底鸳鸯。咳！什么拥抱，接吻，我们不尝做过！然而我们的热烈相爱，只能得到旁观者的妒忌，不能得到双方父母的同情。我因此奔走南洋，久不归国。这次星洲发生惨案，不幸我更被人家举做回国代表！唉！这一回国，便给我的父母捉去结婚。哎哟，天哪！恰好结婚这一夜，我偏在街上遇着她！她象知道我的消息似的，只把我瞪了一眼，恨恨地便自去了！咳！真糟糕！那时，我心上觉得象受了一刀，觉得什么事都完了似的！唉！……”P君说完后，脸色有点青白，他的眼睛向着上面呆呆钉住，好象在凝视着他那永远不能再见的情人一样。

“你们的恋爱史怎样讲呢？”谷菊望着之菲和曼曼这样问着。

“我们还未尝恋爱，那里便有史呢？”之菲抵赖地答。

“呀！呀！太不成！太不成！”曼曼脸儿羞红，依旧提出抗议。

一路有说有笑，时间溜过很快。不一会便听见许多人在舱面喧嚷着：“快到了！”“H港快到了！”在漆黑的夜色中，H港珠光耀着，好象浮在水面的一顶皇冠一样。从它的表面上看起来，我

们即时可以断定它是骄傲的，炫耀的，迷醉的，酖毒的一个地方。同时，我们只须沉默一下，便会觉得鼻头一酸，攒到心头的是这么多痛心的材料啊！我们似乎可以看见山灵在震怒，海水在哀呼，——中国呀！奴隶的民族！不长进的民族！——一种沉默的声音，似乎隐隐间由海浪上传出。

“啊！啊！现在又要受人家检查！ 又要象猪狗一样的给人家糟蹋！啊！啊！做人难！做不长进的中国人尤难！做不长进的中国的流亡人尤难之尤难！”之菲想了一会，觉得能够跳下大海去较为爽快。但，这倒不是一件轻易做得到的事，他结果只得忍耐着。

船终于到岸了，码头上的检查幸不利害。给他们——那些稽查员，在身上摸索了一会，没有露出什么破绽来的之菲，曼曼，谷菊，P君，便逃也似地投向那阔气的东亚旅馆去。

五

一间华丽的大旅馆房间，电灯洒着如银的强光，壁间一碧深深的玻璃回映着。纹帐莹洁如雪，绣被别样嫣红。大约是深夜一时了，才从轮船上岸的之菲和曼曼便都被旅馆里的伙计带到这房里来。

“好唔好呢，呢间房(这间房子好不好呢)?”广东口音的伙计问。他对着这对年轻的男女，不自觉地现出一段羡慕的神态来。

“好嘅，喺度得咯。你而今即刻要同我的搬左行李起来嚅！(好的，在这里便可以了。你现在即刻要把我们的行李搬起来

啊！)”之菲答。他倚着曼曼，在有弹性的睡榻上坐下。

“得罗！得罗！(好的！好的！)”伙计翘起鼻孔，闪着眼，连声说“好的”出去了。

过了一忽，伙计把他们的行李搬上来。另外一个伙计拿上一本簿条给他们填来历。之菲持着紧系在簿条上的铅笔，红着脸地填着：

林守素，广东人，今年二十四岁，从C城来。

妻黄莺，广东人，今年十九岁，同上。

曼曼女士脸红了一阵，瞟着之菲一眼，又是含羞，又是快意。那伙计机械地袖着簿子走到别处去了。

这时，住在三楼的P君和谷菊都到他们的房里来坐谈（之菲和曼曼住在四楼）。

“你的真系激死人罗！咁，两公婆嘁处番交，又软，又暖，又爽，又过瘾！唉！真系激死我的咯！(你们真是令人羡煞咯！这样，两夫妻在一块儿睡觉，多么温柔，暖和，爽快和陶醉！唉！真是令我们羡煞咯！)”P君用着C城的方言戏谑着之菲和曼曼。

“你的唔系又系两公婆番交咩？ 你孖谷菊兄今夜成亲起来唔得咩？(你们不是也是两夫妻一块儿睡觉吗？ 你和谷菊兄今晚成亲起来不可以吗？)”之菲指着他俩笑着说。

“你的真系得意咯！咁，点怕走路呢！哪！你的平日番交边处有咁好嘅地方。 今夜真系阔起上来咯！(你们真是快乐啊！象这样，为什么怕流亡呢！哪！ 你们平时睡觉的地方那里有这么漂亮。今晚真是阔气起来咯！)”谷菊也用着C城的方言戏谑着。他的麻脸上满着妒羡的表情。

“你的咁，真系讨厌咯！成日揾我的来讲！话晒嗰的唔好听

嘅嘢！真衰咯！我同渠不过系一个朋友啫，点解又话爱人！又话两公婆！真系激死人咯！（你们这样，真是讨厌咯！整天拿我们来做话柄！ 把那些听不入耳的话都说出来！ 真是坏蛋东西咯！我和他不过是一个朋友，为什么说他是我的爱人，又说我们是两夫妻，真是令人气闷得很咯！）”曼曼也用着讲不正的C城口音和人家辩驳。

“点解你的唔系两公婆会向一处番交呢？（为什么你们不是两夫妇会在一处睡觉呢？）”P君老实不客气地驳问着。

“呢个床铺有咁阔，我的番交嗰阵时离开地番唔得咩？（这只睡榻有这么阔，我们睡的时候离开一点，不是可以吗？）”之菲答，他开始觉得有点太滑稽了。

乱七八糟的谈了一会，吃了饭，洗了身，写了信，大约已是深夜两点多钟了。谷菊和P君都回三楼睡觉去，这时房里只剩下之菲和曼曼二人。

“点解你咁怕丑呢（为什么你这么怕羞呢）？”之菲再用C城话问，把她紧紧地搂抱着。

“衰咯！而今俾渠的知道我的喺一处番交咯！ 我觉得好唔好意思。头先唔知搵一间有两个床铺嘅房重好！（糟糕啊！现在给他们知道我们一块儿睡觉了！我觉得真是不好意思。刚才不知道找一间有两个睡榻的房间还好些！）”曼曼答，很无气力地睡在之菲的臂上。

“重使客气咩？ 你估渠的唔知道我的已经喺一处番交好耐咩？而今夜咯，乖乖地番交罗！（还要客气做什么呢？你以为他们不知道我们已经一块儿睡觉很久吗？现在夜深了，好好儿睡觉吧！）”之菲说。

“我今晚唔番交咯，坐到天光！（今夜我偏不睡觉，坐到天

亮！）”曼曼说。

“真系撒娇罗！你揾到渠的，唔通连埋我都温得到咩？你唔番交，我捉住你来番！睇你想点呢？（真是撒娇了！你可以骗得他们，难道连我都骗起来吗？你不睡觉，我偏要拿你来睡觉！看你有什么办法？）”之菲说，他用手指弹着她的颊。

“无咁野蛮嘅，得唔得要由我想过。（没有这样野蛮的，睡觉不睡觉应该由我打算。）”曼曼答，她推开他的手，有点嗔意。

“得嘅呖！得嘅呖！（可以的了！可以的了！）”之菲说。双眼望着她，尽调着情。

“我唔番（我不睡觉）！”曼曼很坚决地说。

“由得你！你唔番也好，我自己番重爽！（随你的便吧！你不睡觉也可以，我自己一个人睡觉更快活！）”他赌气地说，放下帐帷自己睡下去了。

过了一会，她坐在帐外垂泪。

“你真系唔睬我咩？呃！呃！（你真是不打理我吗？呃！呃！）”她哭着说。

“叫你好好地番，你又唔番；点解而今又喊起上来呢？（好好儿请你睡觉你不睡，现在为什么又哭起来呢？）”他从榻上跳起来，抱着她，吻着她一阵，安慰着她说。

“菲哥！你要自己保重身体！我想不久我一定会死！我们的结果，我预料是个很惨的悲剧！我想，你的家庭断不容你和我结婚，把你的旧妻休弃！我的家庭也断不许我自由！呃！呃！呃！”曼曼用着流利的普通话说，她哭得更加利害了。

“我也知道这是我的不对！”她继续说着。“我不应该和你发生恋爱！我不应该从你的夫人手里把你夺过来！我不应该从你的父亲母亲的手里把你夺过来！菲哥，你要自己保重身体！妹

妹始终是对你不住的！你让我独自个人天涯海角飘流去吧！我不久一定会死，我不久一定会死的！但我是一个罪人，我只配死在大海里，死在十字街头，死在荒山上，死在绝域中！我不配含笑的死在你的怀里！呃！呃！呃！”她睡在之菲怀中，凄凉地哭着。

“妹妹！不要哭！——我们要忍耐着，我们要一步一步地做去，无论如何，我是不负妹妹的！我可以给全社会诅咒，给父母驱逐，可以担当一切罪名！但，我不忍妹妹从我的怀里离去！我不忍妹妹自己走到灭亡之路去！你要死也好，我们一块儿死去吧！……”之菲说，凄然泪下。

“我可以死，你是不可以死的！我死了，别无牵累。你是死不得的！你的大哥前年死去了！你的二哥去年死去了！你的一对六十多岁的慈亲，老境凄凉，只望着你一人作他们最后的安慰！唉！你正宜振作有为！你正宜振作有为！菲哥！你要自己保重身体才好，妹妹从此怕不能和你亲近的了……唉！从此便请你把我忘记吧！呃！呃！呃！”她说着又是哭着，恍惚是要在她的情人的怀里哭死一样。

“我不可以死，难道你便可以死的吗？你也有爷爷，也有妈妈，也有兄弟姊妹，难道你死了去，他们便不会悲哀吗？奋斗！奋斗！我们还要努力冲开一条血路，创造我们的新生活！”他劝着她说，把手握着拳，脸上现出一段英伟的表情。

“我能够永远和你在一处，那是很好的，正和一个美丽的梦一样。但，我终怕我们有了梦醒之一日！”她啜泣着说，软软地倚在之菲身上。

“最后我们的办法，只有用我们的心力去打破一切！对于旧社会的一切，我们丝毫也是不能妥协的！我们要从奋斗中得到我们的生命！要从旧礼教中冲锋突围而出，去建筑我们的新乐

土！我们不能退却！退却了，便不是一个革命家的行为！”

最后这几句话，她象很受感动。她把她的搐搦着的前胸紧紧地凑上之菲怀里，抖颤着的手儿把他紧紧地搂抱着。口中喃喃地哼着销魂的呓语：“哥哥！亲爱的哥哥！”

六

第二天早晨，曙光突过黑夜的重围，把它们愉快的，胜利的光辉，网着这一对热情的，销魂的，终夜因为狂欢不曾好好睡过的情人。之菲是个有早起习惯的人，首先为这种光辉所惊醒了。他伸一伸懒腰，连连地打了几个呵欠，身体觉着很软弱地，头上有点眩晕。他凝视着棉被里面头发散乱，袒胸露臂，香梦沉酣的曼曼，不禁起了一点莫名其妙的，不近情理的埋怨。

“你这个狐狸精！……”他心中这样说了一声。越看越爱，越舍不得离开她独自起身。……

几个钟头过去了，他终于在正午时候和她一同离开睡榻。洗过手脸，吃过午餐后便和谷菊，P君同到街上散步去。路上，之菲这样想着：

“这回真是有点诗意了！ 在这沦为帝国主义者的殖民地的孤岛上，在这被粉黛，珠宝麻木了人心的孤岛上，我开始地把我的瘦长的影投射着在这儿了！我时时刻刻都有被捕获的危险，因而在未被捕获以前，我时时刻刻都觉得异样的快活和自足。我这时的心境正和儿童的溜冰，探险家的探险一样，越觉得危险，越觉得有趣！……啊！啊！我从今天起，开始地了解生命的

意义了!”他这时脸上溢着自足的笑,挺着胸脯在街上走动着,觉得分外有精神。过了一会,他忽而从衣袋里摸出一张写着字的纸条,默默地看了一会,便向着谷菊,P君和曼曼说:

“我们找章心去吧!他的通讯住址,写明他住在这条街××店楼上。”

“可以的!”P君闪着眼,翘着嘴说。

谷菊和曼曼都点着头,表示赞成。

他们几个人成为单行地走着,之菲在前,P君断后,曼曼和谷菊在中间。过了十分钟,在一间普通样子的批发铺前,之菲忽然地立住。把手儿一挥,向着他的同伴起劲地说:

“到了!这儿便是章心住着的地方,我们进去问他一问。”

他把戴在头上的帽拿到手里,口里作着一阵轻轻的口哨,冲进店里面去。

“章心先生住在这儿吗?”他向着站在他面前的一个肥胖的老板点着头问;那老板有一个象蜡石一样光滑的头,两只眼睛象破烂了的苹果一样。

“我不晓得那一个是章心先生!”他用鼻孔里的声音说。

“章心先生,他在写给兄弟的一封信上说他住在这里。——我是他的好朋友,请你坦白地告诉我吧!”之菲祈求着说,态度非常温和。

“我们店里没有这个人!”那老板很不耐烦地说,把面孔转开去,再也不打理他了。

之菲不得要领地走出来,心中觉得十分愤恨。

“这班蠢猪,真是可杀!”他喃喃地说着,一半是自语,一半是要得到他的同伴的同情。

立在店外的P君,谷菊和曼曼,都说了几句痛骂资本家的说

话，便和之菲离开那店户走去了。

下午二点钟的时候，他们在同条街的一家店户上找到陈若真。热烈地握了一回手之后，陈若真愉快异常地喊出来：

“呵，呵，之菲哥！呵，呵，谷菊哥！呵，呵，P君！呵，呵，曼妹！你们来，好！好！我这几天很为你们担心。现在来了，好！好！”

陈若真是个西式的中国人。他的身躯是这样高大，鼻部特别高耸。他自己说，他在南洋当报馆主笔时，有一次在街上散步，一个年轻的西妇错认他是她的情郎，把他赶了好半里路。待到赶上了，他回头一看，那西妇才羞红着两颊，废然而返呢。他的性情很温和，态度很冷静，他从未曾表示着过度的快乐，也未曾表示着过度的失望。他做事的头脑很致密，秩序很井然。但有时，却失之迂缓。他在南洋当过十年主笔，这次回国不久，和之菲一同在M党部办事，感情很是融洽。这时他住在这家商店后楼的一个房里头，他的从C城带来的老婆住在店老板的家中。店老板名叫杨敬亭，和他很有点交情。

“这店里头是很古老的，女人到这里头来，他们认为莫大的不祥。尤其是剪发的女人，他们要特别地骇怕！菲哥，你现在可带曼妹去见我的妇人。再由我的妇人向老板娘商量商量，或者曼妹可以在那边同住也不一定，”若真向着之菲和曼曼很诚恳地说。

他们再谈了一会，无非是互相勉励，努力干去这类说话。

谷菊和P君先回旅舍去了。之菲和曼曼由这店里一个伙计带到老板的住家去。

老板的住家，是在一座面街的三层楼上。从街上走进，要经过了几十步的黝黑的楼梯，才会达到它的门口。楼上的布置，是把楼前划出一个小面积出来，作为会客室。里面，陈设茶床，几，

坐椅，风景画。楼栏上，摆着许多盆花。剩下来的一个三丈宽广的整面积，分隔为两间房的样子，房前留着一条小通道。

住在这儿的有杨老板的第三，第四两个姨太，一个被人们称呼为八奶的他们的亲戚，一个三十余岁的佣妇，一个十四五岁的婢女，一个新从C城逃难来依的妇人，和陈若真夫人这一班人物。

之菲和曼曼被带到这里时，差不多已是下午三点钟了。那带他们来的伙计刚到门口时，便径自回去。之菲抱着一个羞怯的，好奇的心理把门敲着。即刻便有一个清脆的声音——谁呀？——在室内答应着。之菲站着不动，曼曼便柔声的说：

"我呀！——我是探陈夫人来的！"

"呀"的一声，室门开了，他们便都被迎接进去。

陈若真夫人是个身材娇小，乡村式的，贞静的，畏羞的美人。她的年纪二十八岁了，有了丈夫十年了，但她还保留下一种少女的畏羞的神态。她的身体很软弱，有一个多年不断根的肚痛病，性情很温柔，和蔼。见了她的人，无论如何都不会和她怄气的。她说话时的态度，小小的口一张一翕的神情，又是稚气，又是可爱。她的脸表现出十足的女性；眉，目，嘴，鼻，都是柔顺的，多情的表征。她穿着新式女子的衣裙，但不很称身。这时，她含笑地把他们介绍一番。美丽得出众的三奶，便娇滴滴地说：

"咦，沈先生，曼姑娘，我们这几天和陈夫人时常在替你们担心呢！现在逃走出来，真是欢喜啊！"

三奶年约廿一二岁的样子，生得体态苗条，柳眉杏眼。她穿的是一套称身的淡绿色常服，行路时好象剪风燕子，活泼，轻盈，袅娜！她说话时的神态，两只惊人的美的眼睛只是望着人，又是温柔，又是妖媚。听说她的手段很高强，把个年过半百的杨老

板，弄得颠颠倒倒，惟命是从。

站在她身边的那位四奶，脸上只是含着笑，不大说话。她的年纪约莫十六七岁的样子，白净得象一团雪。她的身材矮胖，面貌象月分牌画着的美人一样，凝重而没有生气。在她眉目间流露着的，有一点表示不得的隐恨。听说她给杨老板弄过手后，只和她睡过一夜，以后便让她去守生寡。

和陈夫人同坐在一只长凳上的那位八奶，年约廿七八岁，是个富家奶奶的样子。她的身上，处处都表示出丰满的肉感。说她是美，实在是无一处不美，说她是平凡，实在却又是无一处不平凡。她的说话和举动的神态，证明她是个善于酬对，和使到遇见她的男子都给她买服的能手。

在八奶的后面站着的，是那个从C城逃难来依的妇人。她的年纪约莫三十岁，面貌很丑，额小，目如母猪目，鼻低平，嘴唇厚。她的丈夫是个危险人物，所以她亦是在必逃之列。这时，她站在这队美人队里，对照之下，好象一只乌鸦站在一群白鸽里面一样。

之菲和曼曼在这里和她们谈了一会，大权在握的三奶，对他们着实卖弄了一些恩意。最后，她娇滴滴地，销魂地说着，“曼曼姑娘，如不嫌弃，便请在这儿暂屈几天！……沈先生，我们真喜欢见你，请你时常来这里坐谈！”

下午四点钟的时候，之菲离开杨老板的住家，独自在街上走着。街上很拥挤，印度巡捕做着等距离的黑标点。经过了几条街，遇见了许多可生可死的人，他终于走到海滨去了。

这时候，斜阳壮丽，万道红光，浴着远海。有生命的，自由的，欢乐的浪花在跳跃着，在奔流着，在一齐趋赴红光照映的美境下去！他们虽经过狂风暴雨之摧残，轮船小艇之压迫，寒星凄

月之诱惑，奇山异岛之阻隔；他们却始终是自由的，活泼的，跳动的！他们超过时间空间的限制，永远是力的表现！

岸上陈列着些来往不断的两足动物。这些动物除一部分执行劫掠和统治者外，余者都是冥顽不灵的奴隶！黑的巡捕，黄的手车夫，小贩，大老板，行街者，小情人，大学生……满街上都是俘虏！都是罪人！都是弱者！他们永远不希望光明！永远不渴求光明！他们在监狱里住惯了，他们厌恶光明！他们永不活动，永不努力，永不要自由！他们被束缚惯了，他们厌恶自由！他们是古井之水，是池塘之水，是死的！是死的！他们度惯死的生活，他们厌恶生！

"唉！唉！死气沉沉的孤岛啊！ 失了灵性的大中华民族的人民啊！给人家玩弄到彻底的黑印度巡捕啊！我为尔羞！我为尔哭！起来！你披霞带雾的郁拔的奇峰！起来！你以数千年文物自傲的中华民族的秀异的人民！起来！你魁梧奇伟，七尺昂藏的黑印度巡捕！起来！ 起来！ 大家联成一条战线！叱咤喑呜，使用我们的强力，把罪恶贯盈的统治阶级打倒！打倒！打倒！打倒！我们要把吮吸膏血，摧残自由，以寡暴众的统治阶级不容情地打倒！才有面目可以立足天地之间！……"之菲很激越慷慨地自语着，这时他对着大海，立在市街上挺直腰子，两眼包着热泪，把拳头握得紧紧，摆在胸前。

"全世界被压迫阶级联合起来，打倒资本帝国主义！国民革命成功万岁！世界革命成功万岁！……"

这几个被他呼得成为惯性的口号，在他胸脑间拥挤着。……

这天晚上，他再到杨老板店中，在陈若真住着的房子里睡觉。

七

在徒然的兴奋和无效果的努力中，之菲和他的朋友们忙乱了几天。他们的办事处，不期然而然地好象是设在陈若真的房里一样，这现象使得陈若真非常害怕，他时常张大着眼睛，呆呆地望着之菲说：

“之菲哥，请你向他们说，叫他们以后不要再到这里来。这地方比较可以藏身些，倘若透露了些风声，以后便没有别的地方可以去的了！”

他虽然是这样说，但每天到他这里来的仍是非常之多。麻子满面，而近视眼深得惊人的章心，大脸膛的铁琼海，肥胖的江子威，瘦长的P君，擅谈恋爱的谷菊，说话喜欢用演讲式的陈晓天，都时时到这里来讨论一切问题。

有一天，他们接到W地M党部的×部长打来一封密电，嘱他们在这H港设立一个办事机关，负责办理该×部后方的事务。经费由某商店支取。他们热烈的讨论着，结果，拟派铁琼海，江子威到W地去接洽；陈若真，沈之菲留在这H地主持后方，余的都要到海外活动去。关于到海外去的应该怎样活动，怎样宣传，怎样组织；留在H港的应该怎样秘密，怎样负责，怎样机警；到W地去的，途上应该怎样留心，怎样老成，镇定，都有了详细的讨论。但，结果那家和×部长有了极深关系的商店，看到×部长的密电后，一毛不拔，他们的计划，因经费无着，全部失败。

这天晚上，街上浮荡着一层温润的湿气，这种湿气是腻油油

的，软丝丝的，正和女人的吸息一样。之菲穿着一套黑斜羽的西装，踏着擦光的黑皮鞋，头上戴着灰黑色的呢帽，被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妮子带向海滨那条马路去。那小妮子是杨老板家的婢女，出落得娇小玲珑，十分可爱。她满面堆着稚气的笑，态度又是羞涩，又是柔媚，又是惹人怜爱。她跣着足，穿着一套有颜色的下人衣服。脸上最显著的美，是她那双天真无邪，闪着光的眼，和那个说话时不敢尽量张翕的小口。这时她含着笑向着之菲说：

“沈先生，曼曼姑娘和陈夫人都在海滨等候你呢。她们要请你同她们一同到街上去散步一会。”

她说话时的神情，象是一字一字的咀嚼着，说完后，只是吃吃地笑。在她的笑里流露着仰慕他们的幸福，和悲伤着她自己的命运的阴影。

“可怜的妹妹！”之菲看着她那种可怜的表情，心中不禁这样说了一声。“咳！你这么聪明，这么年轻，这么美貌；因为受了经济压迫，终于不得不背离父母，沦为人家婢女！……还有呢，你长得这么出众，偏落在杨老板家中；我恐怕不久，他一定又会把你骗去，做他的第五个姨太太呢！”

他想到这里，心头只是闷闷，吐了几口气，依旧地在街上摆动着。

“咳！所以我们要革命！惟有革命，才能够把这种不平的，悲惨的现象打消！……”他自语着。

到了海滨，一团团的黑影在灯光照不到的地方蠕动着。一阵阵从海面吹来的东风，带来一种象西妇身上溢露出来的腥臭一样。之菲和那婢女在曼曼和陈夫人指定的地方张大眼睛寻了一会，还不见她们的踪迹。

“呀！她们那儿去了？”她有些着急地说。

“她们初到这里，怕迷失了路吧！”之菲很担心地说，心上一急，觉得事情很不好办了。

过了一会，在毗邻的一家洋货店内，她们终于被寻出来了。陈夫人这晚穿得异常漂亮，艳装盛服，象个贵妇人一样。曼曼亦易了妆束，扮成富家的女儿一样华丽。照她们的意思推测出来，好象是要竭力避免赤化的嫌疑似的。（在这被称为赤都的C城的附近的地方，剪发，粗服的女子，和头发披肩，衣冠不整的男子，都有赤化的嫌疑！……）

“啊，啊，我寻找你们很久呢！”之菲含笑对着曼曼和陈夫人说。

“我们等候得不耐烦了，才到这洋货店里逛一逛。”陈夫人娇滴滴地答。

“菲哥，我们一同看电戏去吧，”曼曼挽着之菲的手说。又拉着陈夫人同到电戏院去。

这一晚，他和她们都过得很快活。当之菲把她们送回寓所，独自在归途上走动时，他心里还充满着一种温馨迷醉的余影。他觉得周身真是被幸福堆满了。照他的见解，革命和恋爱都是生命之火的燃烧材料。把生命为革命，为恋爱而牺牲，真是多么有意义的啊！有时，人家驳问他说：

“革命和恋爱，到底会不会冲突呢？”

他只是微笑着肯定地说：“那一定是不会冲突的。人之必需恋爱，正如必需吃饭一样。因为恋爱和吃饭这两件大事，都被资本制度弄坏了，使得大家不能安心恋爱和安心吃饭，所以需要革命！”

今晚，他特别觉得他平时这几句说话，有了充分的理由。在这出走的危险期内，在这迷醉的温馥途中，他觉得已是捆捉着生

命之真了。

晚上十一点钟，他回到杨老板的店中（他每晚和陈若真同在一处睡觉）。P君，林谷菊，陈晓天，铁琼海和江子威诸人照旧发狂地在房子里谈论着一切。

“我打算后天到新加坡去，在那儿，我可以指挥着一切群众运动！”这是P君的声音。

“我依旧想到W地去。”这是铁琼海的声音。

“我们一起到W地去，实在是不错。”这是江子威的声音。

“我此刻不能去，一二星期后，我打算到暹罗去。”这是陈晓天的声音。

“我连一文都没有！我想向陈若真借到一笔旅费，同你到新加坡去。”这是林谷菊朝着P君说着的声音。

之菲在楼梯口望了一会，觉得有趣。他便即刻走到房里去参加他们的谈话会。

这样的谈话，继续了约莫十五分钟以后，陈若真从客厅上走下来向着他们说：

“诸位，你们的谈话要细声一些！”他哼着这一句，便走开去了。他这几天老是不敢坐在房里，镇日走到客厅上去和商人们谈闲天。

约莫十一点半钟的时候，店里一个伙计慌慌张张走到之菲那儿，用很急遽的声口说：

“走啊！几个包探！他们差不多到楼梯口来了！作速的跑！……跑！跑啊！”

这几句话刚说完时，之菲便走到门口，但已经是太迟了！一个，两个，三个，四个的健壮多力的包探都在他们的房门口陆续出现！

在门口的之菲，最先受他们的检查。衣袋里的眼镜，汇丰纸票，自来水笔，朋友通讯住址，几片出恭纸都给他们翻出来。随后便被他们一拿，拿到房里面坐着。就中有一个鼻特别高，眼特别深，举动特别象猎狗的包探长很客气地对着他们坐下。他的声音是这么悠徐的，这么温和的。他的态度极力模拟宽厚，因此益显出他的狡诈来。

“What is your name? Please！（请问尊姓大名？）”他对着之菲很有礼貌地说，手上正燃着一条香烟在吸。

“My name is — Chang So.（我叫张素。）”之菲答，脸上有些苍白。

—— Where do you live？（住在那儿？）

—— I live in Canton .（住在广州。）

——What is your occupation？（做什么工作的？）

—— I am a student .（我是个学生。）

—— How old are you？（多大年纪？）

—— Twenty five years old.（二十五岁。）

—— Why do you leave Canton now?（干吗要离开广州？）

—— I dislike Canton so much, I feel it is troubled!（我不喜欢广州，我觉得那里讨厌！）

这猎狗式的西人和之菲对谈了一会，沉默了一下，便又问着：

—— You say that you are a student , but which school do you belong？（你说你是一个学生，但是你是那个学校的？）

—— I belong to National Kwangtung University .（我是国立广东大学的。）

—— Why do you live in this shop ？（你为什么住在这店里？）

—— Because the shopkeeper of this shop is my relation。（因为这店的老板是我的亲戚。）

—— What kind of relation is it ？（什么亲戚？）

—— The shopkeeper is my uncle-in-law 。（老板 是我舅舅。）

—— Do you enter any party ？（你入过什么党吗？）

—— No！I never。（不！我从没入过。）

——Are you a friend of Mr。Lee Tie-sin ？（你是李迪新的朋友吗？）

—— No！I don't acquaint with him 。（不！我不认识他。）

这象猎狗一样感觉灵敏，能够以鼻判断事物的包探长，一面和之菲谈话，一面记录着。随后，他用同样的方式去和P君，铁琼海，林谷菊，陈晓天诸人对话。随后又吩咐那站在门口的三个包探进来搜索，箱，囊，藤篮，抽屉都被翻过；连房里头的数簿，豆袋，麦袋，都被照顾一番。这三个包探都遍身长着寒毛，健壮多力。他们搜寻证物的态度好似饥鹰在捕取食物一样，迅速而严紧。

搜索的结果，绝无所得。但，他们分明是舍不得空来空去的。这时那猎狗式的包探长便立起身来向着之菲说：

—— You have to go with us！（你得跟我们一道走！）

—— May I ask you what is the reason ？（请问是什么理由？）——之菲答。

—— We don't believe you are a good citizen ，that is all 。（总之，我们不相信你是一个安分的公民。）

—— May I stay in this shop ?(我可以留在这店里吗?)

—— No, you can't !(不,不成!)

—— So then I must go with you! (那么,我一定得跟你们走罗!)

—— Yes!Yes!(对哪! 对哪!)

—— May I bring a blanket with me? (我可以带一条毛毯吗?)

—— Yes, you may ,if you please!(可以的,请吧!)

包探长和他对说了几句,便命一个身材非常高大,遍身寒毛特别长的包探先带他坐着摩托车到警察总局去。包探长和其余的两个包探却分别和P君,谷菊,晓天,铁琼海,江子威到他们的住所去检查行李。

天上满着黑云,月儿深闭,星儿不出。在摩托车中的之菲,觉到一种新的傲岸,一种新的满足。固然,他承认不去拿人偏给人拿去,这是一件可耻的事。但干了一回革命,终于被人拿去,在他总算于心无愧。比起那班光会升官发财的革命者,口诵打倒帝国主义之空言,身行拍帝国主义者马屁之实者,总算光明许多。还有一点,他觉得要是在这H港给他们这班洋鬼子弄死,还算死在敌人手里,不致怎样冤枉。要是在C 城给那班所谓同志们弄死,那才灵魂儿也有些羞耻呢!

同时,他也觉得有点悔恨。他恨自己终有点生得太蠢,几根瘦骨格外顽梗得可悲,拜跪不工,马屁不拍,面具不戴,头颅不滑,到而今,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蓄妻子,左隳师友之欢,右贻亲戚之忧,人间伤心事,孰逾乎此!

经过几条漆黑的街道,他屡次想从摩托车里跳出来。但他觉得这个办法,总是有点不好,所以没有跳得成功。过了一忽,

警察总局便在他的面前跃现着了。

下了车，他被带进局里面去。局里面正灯光辉煌，各办事人员正很忙碌地在把他们的头埋在案上。这时，他们见拿到一个西装少年，大家的样子都表示一点高兴和满足。

“赤党！一定是个赤党！”他们不约而同地张着眼睛，低喊着。他们的确是比那位包探长更加聪明；只用他们的下意识，便能断定之菲的罪状。

停了一忽，之菲站在一个学生式的办事人员面前受他的登记。那办事人员很和气而且说话时很带着一种同情的怜悯的口吻。他问：

“渠的点解会捉左你来呢（他们为什么会把你拿来呢）？”

“我唔知点解（我不知道）！”之菲不高兴地答。

一年来世故阅历得很深的之菲，知道这办事人员一定是个新进来办事的人，所以他还有一点同情的稚气。他知道要是过了三几年，他这种稚气自然会全数消尽。那时候他一定会和其他的办事人员一样，见到一切犯人，只会开心！他沉默了一会，用着鄙夷不屑的神气恶狠狠地望着那班在嘲笑着他的办事人员，心中很愤懑地这样想着：

“你们这班蠢猪都是首先在必杀之列！你们都是些无耻的结晶，奴隶的模型，贱格的总量！你们只配给猎狗式的西人踢屁股，打嘴巴，只配食他们的口水！你们便以此狐假虎威，欺压良善。你们为自己的人格起见，即使率妻子而为娼为盗，还不失自立门面，有点志气！但，你们不能，所以你们可杀！……”他越想越愤慨，眼睛里几乎喷出火来。

姓名，年岁，职业，和一切必须登记的话头都给那稚气的办事人员登记了。跟着，便来了一个年纪约莫三十余岁，身材短小

的杂役向他解开领带，钮扣，裤带，袜带，鞋带；拿出衣袋里的眼镜，纸币，自来水笔，手巾，一一地由那登记员登记。登记后，便包起来拿去了。随后，他只带着一条毛毯，被一个身材高大得可怕的西狱卒送到狱里面去。

八

狱里面囚徒纵横睡倒，灯光凄暗，秽气四溢；当之菲被那狱卒用强力推入铁栏杆里面时，那些还未睡觉的囚徒们，都用着惊异的眼光钉视着他。

“你为什么会来到这个地方？”一个臭气满身，面目无色，象在棺材里走出来的活死人问。他的意思是以为穿西装的少年，一定是有很高的位置的，不至于坐监的。他见之菲穿着漂亮的西装，竟会和他一块儿坐在这臭湿的地面上，不觉吃了一惊。他的那对不洁的，放射着黄光的眼睛，这时因为感情兴奋，张开得异样的阔大。在他的眼光照得到的地方，顿时更加黑暗，凄惨起来。

“他们为什么要把我拿到此地，我自己也是不知道的，”之菲很诚恳地答。

“他们大概是拿错的，”另一位囚徒说。这囚徒乱发四披，面如破鞋底一样不洁。

“你外边有朋友吗？他们知道你到这边来了吗？”第三个囚徒问，他的样子有几分象抽鸦片烟的作家一样。

“朋友多少是有的，他们大概也是知道的，”之菲很感激地

答。他这时面上燃着微笑，感到异常满足的样子。

“你要设法通知你的朋友，叫他们拿东西来给你吃。这里的监饭很坏，你一定吃不下的。我们初来时，也是吃不下。久了，没有法子想，才勉强把每餐象泥沙般的监饭吞下多少！”第一个囚徒说。他再把他的眼睛张开一下，狱里面的小天地又顿时黑暗起来了。

“你们为什么给他们拿来呢？”之菲问。

“抽鸦片烟，无钱还他们的罚款！”第一个囚徒觉得有点羞涩地答。

“抽鸦片烟，无钱还他们的罚款！”第二个囚徒照样地答。

“抽鸦片烟，无钱还他们的罚款！”第三个囚徒又是照样地答。

大家倾谈了一会，这个让枕头，那个让地板位，之菲觉得倒也快活。

“Chang So! Chang So!（张素！张素！）”刚才带他到这狱里来的那个西狱卒在狱门口大声呼唤着，随着他便把狱门打开，招呼着他出去。众囚徒齐向他说：

“恭喜！恭喜！你大概可以即刻出狱了！”

他来不及回答，已被那西狱卒引到一间很清洁，很阔气的拘留所去。一路这西狱卒对着他很有礼貌地问：

“Are you Mr. Chang So?（你是张素先生吗？）”

“Yes, I am!（是，我是的！）”他冷然地答。

“Oh, this place is too dirty for you! I now guide you to a fine room!（呵，这地方对你是太脏了，现在我带你到一间漂亮房间去！）”狱卒说。

“Thank you very much!（谢谢！）”之菲毫不介意地

答。

"You have some friends who shall come to acompany you soon!（你有些朋友马上也来跟你作伴呢!）"狱卒笑着说。他的粗重的声音，使壁间生了一种回声。

"Yes! I am sure!（是的，我相信如此!）"之菲答，他觉得有点不能忍耐了。

这时，他们已到那漂亮的拘留所。之菲微笑着，挺直胸脯，自己塞进房里头去。狱卒向他一笑，把房门锁着，便自去了。

"在这H港给他们拿住是多么侥幸！要是在C城落在他们那班坏蛋手里，这时候一定拳足交加，说不定没有生命的了！可怜的中国人呀！你们对待自己的兄弟偏要比帝国主义者对待他们的敌人更加凶狠！这真是滑稽极了!"在拘留所内的之菲，对着亮晶晶的灯光，雪白的粉墙，雅洁的睡椅不禁这样想着。过了一会，他开始地感到孤独。在室中踱来踱去，走了一会，忽而不期然而然地，想起在伦敦给人家幽囚过的中山先生来。他把眼睛直直的凝视着，恍惚看见中山先生在幽囚所中祈祷着的那种虔诚，忧郁，和为人类赎罪的伟大的信心的表情。他很受了感动，几乎哭出来了。这样地凝视了一会，他又恍惚地看见中山先生走向他面前来，向着他说着一些又是悲壮又是苍凉的训词。

"小孩子，不要灰心罢。全世界被压迫的阶级和被压迫的民族的解放，完全是要靠仗你们这班青年人去打先锋。奋斗！奋斗！为自由而奋斗！为真理而奋斗！为扑灭强权而奋斗！为彻底反帝而奋斗！为彻底打倒军阀而奋斗！为肃清一切反革命，假革命而奋斗！把你们热烈的心血发为警钟去唤醒四千年神明之裔，黄帝子孙之沉梦！把你们强毅的意志化为利器去保护十二万万五千万被压迫的同胞！杀身以成仁，舍生以赴义，与其为

奴而生，不如杀贼而死！……"训词的内容大致是这样。

在狱中的之菲，至死不悟的之菲，这时尚在梦想那被许多人冒牌着的中山先生。他如饮了猛烈之酒，感情益加兴奋，意气益加激昂。

"奋斗！奋斗！幸而能够出狱，我当加倍努力去肃清一切恶势力！"他张大眼睛，挺直腰子，对着自己宣誓，把拳头一连在壁上痛击几下。

" Mr. Chang So, your friends come here now! (张素先生，你的朋友们现在来哪！)" 狱卒半是同情，半是嘲笑的站在门口向他说着。他好象从梦中醒来似的，耳边听见P君和晓天君在办事处谈话的声音。

"啊，啊，他们也来了！好，好，这才算是德不孤，必有邻呢！唉！这倒痛快！"之菲在房里赞叹着，他的态度，好象在欣赏着一篇好的文学作品一样。

受过同样登记后的P君和晓天君，终于一同被那西狱卒送到之菲的房里头来。他们这时候，更是谈着，笑着，分外觉得有趣。

"一点证据都没有，我想大概是不至于有了生命的危险的，"之菲冷然地说。

"最怕他们把我们送回C城去！送回C城去，那我们可一定没有生命了！"P君答，他的脸色有点灰白，态度却是非常镇定。

"大概是不会的，"晓天带着自己安慰自己的神情说。

"起来！饥寒交迫的奴隶！起来！全世界的罪人！满腔的热血已经沸腾，作一次最后的斗争！……" P君低声唱着，手舞足蹈，有点发狂的样子。

"不要乱唱罢！"之菲说，摇着头作势劝他停止。

“谷菊君，子威君和琼海君终于不来，不知道是被送到第二处监狱去，还是给他们免脱呢？”过了一个钟头之后，晓天说。晓天是个活泼的青年，脸上很有血色，颧骨开展，额阔，鼻有锋棱。他的身体很强壮，说话时老是摇着头，伸着手，作着一个演说家的姿势。他和之菲同学，同事，现在更同一处坐监。

约莫是深夜三点钟的时候，他们开始睡眠了。因为连一个枕头都没有，各人只得曲肱而枕。那不够两尺来宽，却有一丈多长的睡椅是太小了，他们只得头对脚地平列睡下去。一套单薄的洋毯，亦是很勉强地把他们三人包在一处。

在这种境况下不能成眠的之菲，听着房外寒风打树的声音，摩托车在奔驰着的声音，一队队的包探在夜操的声音，觉得又是悲壮，又是凄凉。他想起他的颓老的父母亲，想起他的情人，想起他的被摈弃的妻，想起他平时不尝想到和忘记的一切事情；他觉得虚幻，缥缈，苍茫，凄沉，严肃，灰暗，但他总是流不出眼泪来。

九

之菲一夜无眠，侵晨早起。这时候群动皆息，百喧俱静。拘留所外，长廊上只排列着几架用布套套住的汽车，长廊外便是一个士敏土填成的广场。广场的对面，高屋岸然，正是警察总局的办公处。

一轮美丽的朝阳，距离拘留所不够五十丈远的光景，从海边的丛树中探头探脑的在窥望这被囚的之菲。它是象胭脂一样的

嫣红，象血一样的猩红，象玫瑰花一样的软红，象少女的脸一样的嫩红，象将军的须一样的戬红。它象征柔媚，同时却象征猛烈，它象征美，同时却象征力。它是青春的化身，它是生命的全部。它有意似地把它的红光射到黑暗的拘留所，把它的温热浸照着之菲的全身。它用它的无言的话语幽幽地安慰着他。它用它的同情的脉动深深地鼓励着他。他笑了。他深心里感到一种不可言说的愉悦地笑了。

过了一会，一个司号的印度兵雄赳赳的站在长廊上。他向四围里望了一望，便把手上的喇叭提到口里，低着头，张着目，胀动着两腮地吹起来。在这吹号声中，足有两百个印度兵，几十个英包探，一百个中国兵，一齐地挤到这廊外的广场上。他们都很认真地在操练着，一阵阵皮鞋擦地的声音，都很沉重而有力。

雇佣的印度兵差不多每个都有十二两重的胡须。须的境域，大率自下项至耳边，自嘴唇至两腮。须的颜色，自淡褐色至沉黑色，自微黄色至深红色，大体以黑色者为最多。他们象一群雄羊，虽须毛遍体，而权威极少。他们持枪整步的技巧似乎很高，一声前进如黑浪怒翻，势若奔马。一声立正，如椰林无风，危立不动。

英包探个个都很精警，有极高的鼻峰，极深的眼窝，极凶狠的神气，极灵活的表情。眼睛里燃着吃人的兽性，燃着骄傲的火星。他们都长身挺立，象一队忍饥待发的狼群一样。他们散开来，每人都有一辆摩托车供着驱使，来去如驰风掣电，分明显出捕人正如探囊取物。

雇佣的中国兵，那真滑稽第一，不肖无双的了！他们经过帝国主义者高明的炮制，只准他们戴着尖头的帽，缚着很宽阔的裤

脚，腰心很不自然地束着一条横带。一个个鼻很低，脸色很黄，面上的筋肉表现出十分弛缓而无力。操也操得特别坏，他们的足在摆动着，他们的头却永远地不是属于他们所有的样子。

这时，P君和晓天君也起身了。他们都即刻走到门边隔着铁栏望着广场上的三色板的晨操。看了一会，觉得着实有趣，他们便在这拘留所里面用着皮鞋踏着地板，十分用力地操起来。

从门外经过的白种人，都很感到兴味地把他们考察一番，问问他们被拘的理由，便自去了。他们这种热心的照顾，全然是由于好奇心的激励，同情的部分当然很少，这是无疑的。其中如一个西狱卒，和一个把之菲从××号带来的包探，有时也玩弄着一点小殷勤，这算是绝无仅有的例外。

但，在这种漆黑的，闷绝的环境中，居然有了一个杂役头目的华人和一个司号的印度人向他们表示着亲切的同情。虽然这种同情对于他们的助力极少，但同情之为同情，自有它本身的价值。

这华人是个身躯高大，脸生得象一个老妈妈一样，态度非常诚实的人。他穿着一身制服，肩上有了三排肩章。行路时很随意，并不将他的弯了的腰，认真挺直一下。他的面孔，有些丰满，但不至于太肥。他说话时，声低而阔，缓而和。这人忽然走到他们的门口，问着他们是否要买食物。之菲便把袋里的两角银——他们搜身时不小心留下的——给他，嘱他代买面包。之菲恳求他到××街××号通知陈若真和杨老板，请他们设法营救，也经他的允许。不过，这件事完全是失却效力。因为当他晚上回来报告时，他说杨老板完全不承认有这么一回事。

司号的印度人是个中等身材的人，他的皮肤很黑，胡子很多。他的眼很明敏警捷，额小，鼻略低。全身很配称，不失是个

精悍灵活的好身手。他偷偷地用英语和他们谈话，但他很灵敏地避去各个白种人的注意。他对于他们的被捕，有一种深切的同情，和一种由羡慕而生出来的敬意。有时，他因为不能得到和他们谈话的机会，他便迅速地从铁栏门外探海灯似地打进来一个同情的苦脸。当白种人行过时，他又背转身在走来走去，即刻把他的行为很巧妙的掩盖了。

有一次，他把一枝铅笔卷着一张白纸，背转身递给他们，低声地说着：

"Please, write on your friends' address. I can inform them to see you！(请写上你朋友的住址，我能通知他们来看你！)"

他的声音很悲激，很凄沉，这显然是由他的充分同情的缘故。

"Thank you！We have sent a message to them, but the answer is not to be received yet！(谢谢你，我们已经派一送信的人到他们那里去了，不过到现在还没得到回信！)"之菲答，他这时倚着铁栏杆很敏捷地接过他的纸笔，即便藏起。

是傍晚时候，斜阳在廊外广场的树畔耀着它的最后的笑脸。树畔的坐椅上坐着一个十分美丽的西妇，几个活泼的小女孩象小鸟般在跳跃着。那西妇穿着淡红色的衬衣，金丝色的发，深蓝色的眼，嫩白色的肉，隆起的胸，周身的曲线，造成她的整个的美。她对于她自己的美，似乎很满足。她在那儿只是微微笑着。那几个小女孩，正在追逐着打跟斗，有时更一齐走到那西妇的身上去，扭着她的腕，牵着她的臂，把头挂在她的腿上。那西妇只是笑着，微微地笑着。

彻夜没有睡，整天只吃到三片坚硬的冷面包的之菲，现在十分疲倦。他看到门外这个行乐图，心中越加伤感。幻灭的念头，不停地在他心坎来往。他想起他的儿时的生活，想起他小学，中学，大学时代的生活，想起一切和他有关系的人，想起一切离弃他的人，最后他想起年余来在革命战地上满着理想和诗趣中沉醉着的生活。这些回忆，使他异常地怅惘。他一向是个死的羡慕者，但此刻他的确有点惊怕和烦闷。他的脸很是灰白，他的脑恍惚是要破裂的样子。

P君是因为受饿的结果，似乎更加瘦长起来了。他踱来踱去，有点象幽灵的样子。他的脸上堆满着黑痕，口里不住地在叱骂着。他的性情变得很坏，有点发狂的趋向。

晓天君说话时，依然保存他的演说家的姿态。但声音却没有平时那么响了。

一〇

又是过了一夜。这一夜他们都睡得很好。听说今天要传去问话，这个消息的确给他们多少新的期望，不管这期望是坏的还是好的。他们平时都是自由惯了，不知自由是怎么可贵的人，此刻对于铁栏外一切生物在自由行动的乐趣，真是渴慕到十二分。连那在门外走廊上用一团破布在擦净着地面的，穿着破烂衣裤的工人，和一只摇着尾在走动着的癞皮狗，都会令他们羡慕。因为对于自由的渴慕愈深，所以对于帝国主义者无端对自由的侵害愈加痛恨！同时，想起那班勾结帝国主义者在残杀同胞的所

谓“忠实同志”，更成为痛恨中之顶深切的痛恨！

其实痛恨尽管由他们痛恨，然而入狱者终于入狱，被残杀者终于被残杀，安享荣华者终于安享荣华。事实如此，非“痛恨”所得而修改。这时候为他们计，最好还是在心灵上做一番工夫，现出东方人本来的色彩来。最上乘能够参禅悟道，超出生灭，归于涅槃。那时候，岂不是坐监几日，胜似面壁九年？其次或者作着大块劳我以生，佚我以死，享乐我以入狱的玄想。要是真能得到“忘足，履之适也，忘身，住之适也”的混沌境界，也未尝不可。但他们都是二十世纪的青年，他们不能再学那些欺人自欺的古代哲学家，去寻求他们的好梦。……其实，他们也要不到这种无聊的好梦！

差不多是上午十一时的时候，他们便一齐被传出去问话。问话处由这拘留所门外的长廊向左走去，不到几十步的工夫便到了。他们一路上各人都有他的一个护兵式的杂役把他们牵得很出力。牵着之菲的一个杂役，满脸露着凶狠之气。他穿着普通警察一样的制服，斜眉，尖目，小鬼耳。他行路时几根瘦骨头本有些难以维持之意，但他拿着之菲，却自家显出自家是个威猛，有气力的样子来。他的表情很难看，不停地圆睁双眼看着之菲，鼻孔里哼出“恨！恨！”的声音来，表示他对这犯人的不屑！

“你贵处系边度啊(你贵处那里呢)？”之菲低声下气地问着他。

“你想点啊(你想怎样)，混帐！”这杂役叱着，他的眼睛张得愈大了。

“我好好地问你一声，点解你咁可恶啊！你估你好勒咩，我中意时，上你几巴掌！(我好声气的问你一声，你为什么这样胡闹呢！你以为你很高贵吗？我如果觉得快意时，便赏给你几巴

掌！）”之菲大声叱着他，眼睛几乎突出来了。

欺善怕恶的杂役，这时只得低着头，红着脸，沉默着不敢做声。

问话处是一间三丈见方，二丈多高的屋子，安置着办公台，旋转椅，象普通机关的办事处一般的样子。室内有一点木材气味。坐在那里的翻译员是个矮身材，洋气十足，穿着称体西装的人。他的鼻头有一粒小黑痣，痣上有几条鬈曲着的黑毛。那在翻译员上首，专司问话的西人，穿着一套灰色的哔叽洋服，脸上红得象一个酒徒一样。

之菲最先被审问，其次P君，其次晓天。在问话中，他们摇一下身子，扭一下鼻孔，都要受谴责。“无礼！”“不恭敬！”那翻译员时常用着师长的神气说，极望把他们加以纠正。最后，他似乎为一种或然的同情所激动，扭着身子向他们开恩似地说：

“诸位，你们这件案情很轻，一二天内当可出狱。不过，哈！哈……”他很不负责任地笑着。

停了一会，他们又被送回拘留所去。

他们今早又没有饭吃，饿火在他们腹中燃烧着，令他们十分难耐。他们开始暴躁起来，一齐打着铁门，用着一种饿坏了的声音喊着：

“ Sir！Sir！Sir！——（先生！ 先生！ 先生！）”

“ Mr.！Mr.！Mr.！ ——（先生！ 先生！ 先生！）”

他们的声音起初好象一片石子投入大海里一样，并没有得到些儿影响。过了一个不能忍耐的长久的时候，那个西狱卒才摇摇摆摆地走来把他们探望一下。

“Sir！ We are on the point of dying！ We have not any food to eat these two days！（先生，我们都快要死了，这两

天我们什么也没吃上口。)”

“Why! Why! (呵! 呵!)”他表示出十分骇异,把肩微微地一耸着说。“You have no friends to give you foods! Oh, sorry! (你们没有朋友给你们食物,呵,真对不起!)”

“But now what shall we do, we are nearly starved! (但是现在我们怎办呢,我们饿得要死!)”之菲说,他对于面前的西狱卒恍惚看做一只刺激食欲的适口的肥鸡一样。

“This evening, food is to be prepared, though it may be far from your appetite! (今天黄昏给预备食物,虽然可能不大合你们的口味!)”西狱卒很不耐烦地说着,便很忙碌似地跑去了。

翌日下午两点钟的时候,他们都被带到包探长室里面去。包探长室在拘留所的斜对面,和正副警察长的办公处毗连着。室内布置很有秩序,黄色的墙,黑色的地板,褐色的办公台和坐椅,很是显出镇静和森严。包探长这两天的案件大约审判得太多,所以他的鼻也象特别长起来了。他的鼻的确是有些太长,那真有些令人一见便怕碰坏它的样子。他的声音依旧是这样温缓低下,同时却带着一种很专断的口吻。他穿着一件很适体的黑色西装,态度很严肃,这当然是个有高位置的人所应该有的威严。

“Mr. Chang So, (张素先生,)”他用着他的高鼻孔哼出来的鼻音和之菲谈了一会,最后终于这样说着:“We don't allow you to remain here any longer! I think you had better go back to Canton! (我们不许你再留在这里,我想你最好回到广州去!)”他说罢,向他狞笑,很狡猾而发狠地狞笑。

“I don't like to go back to Canton in my life-time!

(我这辈子是不高兴回广州去的!)”之菲很坚决地答,脸上表示出一种鄙夷不屑的神态。

“Then where shall you go ?(那么,你到那里去呢?)”包探长再用他的鼻音说。

“I shall go to S. town, in which place, I can live under my parents' protection! (我回到S城去,在那里我可以得到我父母的保护!)”之菲很自然地回答。他虽然知道到S埠亦是和到C城一样,有被捕获的危险。但他对这两天的狱居生活异样觉得难受。他对于经过S埠虽有几分骇怕,但总还有几分幸免的希望。至于他所以向他提出他的父母的名义来,这不过是要令他相信他是个好儿子,并不是一个了不得的革命党人的意思。

“Yes, you may go!(是的,你可以走哪!)”包探长说,他把他那对象猫一样蓝色的眼光,钉视着之菲。随后,他便即在案头用左手摸起那个电话机的柄,放在他的口上,右手摸起那个听筒,喃喃地自语了一会,他象得到一个新鲜的消息似地,便放下听筒和机柄,向着之菲说:

“You can go to S.——immediately on board the ship called Hai Kun.(你可以立刻坐船到S城去,船名叫海空。)”

P君和晓天都因急于出狱,结果便被这包探长判决伴着之菲一同出境,同船到S埠。

一个面色灰暗,粗眉大眼,高颧骨,说话带着C城口音的暗探,步步跟随着他们。他对于他们的一举一动都有意地干涉。他惯说:

“不要动!——没规矩!——失礼!——这里来,快!——”等等带权威的命令式的说话。

"你一个月赚到几个钱呢!哈哈!……"P君冷然地向他问着,一双恼怒的眼只是向着他紧紧钉住。这显然是向他施行一种侮辱和教训。他似乎很发气,他的眼睛全部都变成白色了,但他到底发不出什么火气来。约莫三点钟的时候,他们都被一个矮身材,横脸孔,行路时象一步一跳似的西人,带到和包探长室距离不远的一间办公室去。室内是死一样地沉静,几个在忙着办公的西人都象石像一样,一动也不动地坐着。他们都是半被挟逼地站着在这办公室的近门口的一隅,那儿因为永久透不到光线,有点霉湿的臭气味。他们每人的十个指头,先后被安置在一个墨盒上,染黑后被安置在纸上转动着把各人的十个指纹印出。那些被印在纸上的黑指纹,象儿童印在纸面上的水猫一样,对着它们的主人板着嘲笑的脸孔。停了一忽,他们又被带到办公处外面,给他们照了三张相。

一种潜伏着的爆裂性,一种杀敌复仇的决心,在他们胸次燃烧着,鼓动着。但他们的理性告诉他们说,他们暂时只得忍辱和屈服,他们的复仇的机会仍然未到,只好等待着。

约莫四点钟的时候,一切登记后被没收去的东西都全部发还,他们即时可以出狱。那司号的印度人频频地向着他们笑。他向着他们说:

"I can go to see you off?(我可以给你们送行吗?)"

" They tell us that we shall go to the steamship on motor car! I think you can not keep pace with us! (他们告诉我们说,我们将坐汽车到轮船上去,我想你是没法跟上我们的!)"之菲答,他表示着感激和抱歉的样子。

一颗率真的泪珠在这司号的印度人的黑而美的眼睛里湿溜着。懊丧和失望的表情,在他脸上跃现。

“Good-bye!(再会!)”他说，声音有些哽咽。

“Good-bye!(再会!)”之菲很受感动地踏进一步，把手伸给他说。那印度人四边望了一望，有十几对白人的眼睛在注意他，他便急忙把手插在裤袋里，装着不关心的样子似地走开去了。

停了一忽，一切手续都弄清楚了。一架由一个马来人驾驶着的漂亮的汽车，把他们载向那斜日照着黄沉沉的光，凉风扇着这里，那里的树叶的马路上去。押送着他们去的，有那个遍身寒毛的西捕，和那个面色灰暗的暗探。

一阵狂热和爱的牵挂纠缠着之菲。他用一种严重的，专断的口吻向着那西捕说：

“Sir! I have a lover here, I must go to see her now! (先生，我有一位爱人在这里，现在我一定得去看看她!)”

“No,(不!)”西捕含笑地说。“time is not enough!(时间来不及了!)”

“No! I must go to see her! Only a few minutes, that is enough!(不！我一定得去看看她！几分钟就够了!)”之菲说，他现出一种和人家决斗一样的神气。

“Why, you may write her a letter, that is the same! (呵，你可以写封信给她，是一样的!)”西捕说，开始地有点动情了。

“No! I don't think that is the same!(不，我想这不是一样的!)”之菲更加坚决地说，他有些不能忍耐了。

“All right! You may go to see her now! (好吧，现在你可以去看她一下!)”西捕说，他闪着眼睛笑着，显然地为他的痴情所感动了。

曼曼这两天因为没有看见之菲，正哭得忘餐废寝。杨老板

家中的人骗她说，之菲因为某种关系，已先到新加坡去了。他们完全把之菲被捕入狱这件事隐瞒着，不给她知道。但她很怀疑，她知道之菲如果去南洋一定和她同去，断不忍留下她一个人在这H港漂流。她很模糊地，但她觉得一定有一件不幸的事故发生。因此，她整天整夜地哭，她的眼睛因此哭得红肿了！

当之菲突如其来地走到杨老板的住家时，她们都喜欢异常。曼曼即刻走来挽住他，全身了无气力地倚在他的身上，双目只是瞪着他，再也说不出一句话来。

“好了！好了！你这两天到那儿去，曼曼姑娘等候得真是着急——啊！她这个时候刚哭了一阵，才给我们劝住呢！”三奶莺声呖呖地说，她笑了，脸上现出两个美的梨窝。她转一转身，正如柳树因风一样。

四奶，陈夫人，八奶和其余诸人，都来朝着他，打着笑脸，问长道短。他一一地和她们应酬了几句，便朝着曼曼急遽地说：“曼妹，快收拾吧。我们一块儿回S埠去！事情坏极了，待我缓缓地告诉你！”之菲说，他被一种又是伤感，又是愉快，又是酸辛，又是欢乐的复杂情调所陶醉了。

再过十五分钟的时间，他们和晓天，P君都在码头下车子了。之菲向着那西捕带着滑稽的口吻说：

“Good-bye! I shall see you again!（再会，我将再看到你的！）”

“Good-bye! Mr. Chang So! I hope you are very successfully!（再会，张素先生，我祝福你们完全顺利！）”那西捕含着笑紧紧地和他握着手说。

P君和晓天都照样和他握一回手。大家都觉得很满足地即时走下轮船里面去。

“呜！呜！”轮船里最后的汽笛响了。船也开行了。立在甲板上的之菲，凝望着黑沉沉的烟突里喷出来的象黑云一般的煤烟，把眼前的天字第一号的帝国主义者占据的H岛渐渐地弄模糊了，远了，终于消灭了。他心中觉得有无限的痛快。

“哼！”他鼻子里发着这一声，自己便吃吃地笑了。但，停了一忽，他的脸色忽而阴沉起来了，他把他的眼睛直直地凝视着他那无论如何也看不到的地方，叹着一口气说：

“咳！可怜的印度人！你黑眼睛里闪着泪光的司号的印度人！我和你，我们的民族和你们的民族，都要切实地联合起来，共同奋斗！共同站在被压迫阶级的战线上去打倒一切压迫阶级的势力！……”这样叹了一声，他眼上似乎有点湿润了。他怅然地走回房舱里去。

一一

晚上七点钟的时候，船身震摇得很利害。之菲觉得很软弱地倚在曼曼身上。他的脸色，因为在狱中打熬了两天，显得更加苍白。他的精神，亦因为经过过度的兴奋，现在得到它的休息与安慰，而显出特别的疲倦。他把他的头靠在她的大腿上，身子斜躺着。他的眼睛不停地仰望着她那低着首，脉脉无言的姿态。一个从心的深处生出来的快乐的微笑，在他毫无牵挂般的脸上闪现：这很可以证明，他是在她的温柔的体贴下陶醉了。

“你的两位真系阴功罗（你们两位真是罪过咯）！——唉！讨厌！……”P君含笑站在他们面前闪着眼睛，作出小丑一般的神

态说。他这时左手插在裤袋里，右手的手指上夹着纸烟，用力地吸，神气异常充足。

晓天君正在舱位上躺着，他把他的目光紧紧地钉着他们只是笑。

“真爽罗，你的！（真快乐罗，你们！）——”他说。

“嘻！嘻！……哈！哈！……”之菲只是笑着。

“嘻！嘻！……哈！哈！我的两个手拉手，心心相印，同渠的斗过。——咳！衰罗！你的手点解咁硬！——唔要紧！唔要紧！接吻！接吻！嘻！嘻！哈！哈！（嘻！嘻！哈！哈！我们俩手儿相携，心儿相印，和他们比赛。——咳！真糟糕！你的手儿为什么这样粗硬呢！——不要紧！不要紧！我们接吻吧！接吻吧！嘻！嘻！哈！哈！）”P君走上前去揽着晓天的臂，演滑稽喜剧似的，这样玩笑着。“我做公！你做纳！（我做男的，你做女的！）……”晓天抢着说。

一个军官装束的中年人的搭客，和一对商人样子的夫妇，和他们同舱的，都给他们引得哈哈地笑起来了。

正在这样喧笑中，一个长身材举动活泼的少女，忽然从门口走进这房舱里来。她一面笑，一面大踏步摇摇摆摆地走到之菲和曼曼身边坐下。她便是党变后那天和杜蘅芬一同到T村去找之菲的那个林秋英。她是个漂亮的女学生，识字不大多，但对于主义一类的书却很烂熟。她生得很平常，但十分有趣。她的那对细而有神的眼睛，望人尽是瞟着。她说话时惯好学小孩般跳动着的神情，都着实有几分迷人。她在C城时和之菲，曼曼日日开玩笑，隔几天不见便好象寂寞了似的。这时候她在之菲和曼曼身边，呶着嘴，摇着身，娇滴滴地说及那个时候来H港，说及她对于之菲入狱的挂念，说及在这轮船里意外相遇的欢喜。她

有些忘记一切了，她好象忘记她自己是一个女人，忘记之菲是一个男人，忘记曼曼是之菲的情人。她把一切都忘记，她紧紧地挽着之菲的手，她把她的隆起的胸用力压迫在之菲的手心上！她笑了！她毫无挂碍地任情地大笑了！

"菲哥！菲哥！菲哥！……"她热情地，喃喃叫着。

"你孤单单的一个人来的吗？"之菲张大着眼睛问。

"和志雄弟一道来的。我们同在隔离这地不远的一个房舱上，到我们那里坐谈去吧！"

"和志雄弟一道来的吗？好！志雄弟，你的情人！——"曼曼抿着嘴，笑着说。

"你这鬼！我不说你！ 你偏说我！菲哥才是你的情人呢！嘻！嘻！"林秋英说，她把指儿在她脸上一戳，在羞着曼曼。

"莫要胡闹，到你们那边坐谈去吧！"之菲调解着说。他站起身来，向着P君和晓天说：

"我给你们介绍，这位是林秋英女士，是我们的同乡！"跟着，他便向着林秋英说：

"这两位都是我的好朋友，这一位是P君，——这一位是晓天君。"

"到我们那儿坐谈去吧，诸位先生！"林秋英瞟着他们说。她把先生两个字说得分外加重，带着些滑稽口吻，说着，她便站起身来，拉着之菲，曼曼和P君，晓天，一同走向她的房舱那面去。

陈志雄这时正躺在舱位上唱着歌，他一见之菲便跳起来，走上前去握着他的手。

"之菲哥！之菲哥！呵！呵！"他大声叫着惊喜得几乎流出眼泪来，脸上燃着一阵笑容。他的年纪约莫十七八岁的样子，身

材很矮，眼大，额阔。表情活泼，能唱双簧。在C城时和他相识的人们都称他做双簧大家。他和林秋英很爱好，已是达到情人的地步。出人意料之外的是他和林秋英的不羁的精神和勇气，他俩在这房舱中更老实不客气的把舱位外边那条枕木拉开，格外铺上几片板，晚上预备在这儿一块儿睡觉。

“一对不羁的青年男女！”这几个字深深地印在之菲的脑海里。

在这房舱中，之菲和着这对小情人谈了一回别后契阔，心中觉得快慰。他的悲伤的，烦闷的意绪都给他俩象酒一般的浓情所溶解了。

“英妹！雄弟！啊啊！在这黑浪压天的大海里，在这苍茫的旅途中，得到你们两位深刻的慰安和热烈的怜爱，真令我增几分干下去的勇气呢！”他终于对着他们这样说。

跟着，他便挽着P君和晓天坐在这对小情人的舱位上，秘密地谈起来了。

“对不住你们！船到S埠时，我要即时和你们分开，乔装逃走。因为我是S埠人，格外容易被人看出！”之菲说，他觉得很有点难以为情的样子。

“但不行！我不行！我现在连一文钱都没有了，你应该设法帮助我！”晓天着急地说。

“那，我可以替你设法！我可以写一封介绍信给你，到一家商店去借取三十元！”之菲说，他把晓天的手紧紧地握着。

“我打算到新加坡去。我的旅费是不成问题的！”P君说。他的态度很是悠闲，闪着眼睛，翘着嘴在作着一个滑稽面孔。

“介绍信便请你这个时候写吧！ 明早船一到埠时你即刻便要跑了，时间反为不够！”晓天说，他的态度急得象锅里蚂蚁一

样。

“好的，好的，我即刻便替你写吧，”之菲说。即时从衣袋里抽出一枝自来水笔来，向着林秋英索了信封信纸，很敏捷地写着：

S埠天水街同亨行交
李天泰叔台大人　　钧启
内详

天泰叔台大人钧鉴：

晓天君系侄挚友，如到

贵店时，希予接洽，招待一切。彼拟日间往暹罗一行，因缺乏旅费，特函介绍，见面时望借与三十元。此款当由侄日内璧赵。侄因事不暇趋前拜候，至为歉仄！肃此，敬请

道安

侄之菲谨启　月　日

之菲把这封信写完后，即刻交由晓天收藏。

“留心些！把它丢失，便没法子想了！”P君说，他望着晓天一眼，态度非常轻慢。

一二

S埠仁安街聚丰号，一间生意很好的米店。店前的街路，两旁尽是给一些卖生菜的菜担，卖鱼的矮水桶，刀砧所占据。泼水泥污，菜梗萎秽，行人拥挤喧嚷，十分嘈杂。这店里的楼上，在上午十点钟的时候，来了一个远客。这远客是位瘦长身材面色憔

黄而带病的青年。他头戴着一顶破旧的睡帽，眼戴一个深蓝色的眼镜，身穿深蓝色的布长衫。他的神情有点象外方人，说不定是个小贩，或者是个教私塾的塾师，或者是个“打抽丰”的流氓。他是这样的疲倦和没有气力，从他的透过蓝色眼镜的失望的眼光考察起来，可以即时断定他是一个为烦恼，愁闷，悲哀所压损的人物。他虽然年纪还轻，但因为他的面色的沉暗和无光彩，使他显出十分颓老。这远客便是从轮船上易装逃来的沈之菲。

这间米店是曼曼的亲戚所开的。告诉他到这里来的是曼曼女士。当海空轮船一到埠时，他留下行李给曼曼女士看管，独自个人扮成这个样子，一溜烟似地跑到这里来。

店里的老板是个年纪约莫四十岁的人，他的头部很小，面色沉黑。从他的弛缓的表情，和不尝紧张过的眼神考察起来，可以断定他是在度着一种无波无浪的平静生活。他的名字叫刘圭锡。之菲向他说明来意后，他便很客气地把他款待着。

“呵，呵，沈先生，刚从C城来吗？很好！很好！一向在C城读书吗？好！读书最好！读书最好！”刘老板说，他正在忙着生火煮茗。

“啊，啊，不用客气！茶可以不用啊。我的口并不渴！……唉！读书好吗？我想，还是做生意好！”之菲一面在洗着脸，一面很不介意地说着。

“不是这么说，还是读书好！读书人容易发达。沈先生一向在K大学念书吗？好极了！K大学听说很有名声呢！啊，沈先生，你看，现在这S埠的市长，T县的县长，听说统是K大学的学生。说起来，他们还是你的同学。好，沈先生！好，我说还是读书好！……”刘老板滔滔地说，脸上溢着羡慕的神气。

“是的，有些读书人或许是很不错的。但——不过，唉，有些

却也很是难说！”之菲答，微微地叹了一口气。

过了一刻，曼曼女士带着一件藤呷哋①，和她的父亲一同进来了。

“菲哥，这位是我的爸爸。我上岸后便先到M校去找他，然后才到这里来。”曼曼很羞涩而高兴地向着之菲介绍着。遂即转过身来向着他的父亲介绍着说：

“爸爸，这位便是之菲哥，我在家信里时常提及的。”

“呵，呵，呵，这位便是之菲兄吗？呵，呵，呵，回来了！回来了！回来了！前几天听说C城事变，我真担心！真担心！呵，呵，回来好！回来好！”曼曼的父亲说，脸上溢着笑容。

他的名字叫黄汉佩，年纪约莫五十余岁。他的身材稍矮而硕大，面很和善。广额，浓眉，大眼。面形短而阔，头颅圆，头后有一个大疤痕。说话声音很响，如鸣金石。他是个前清的优廪生，现时在这S埠M中学当国文教员。他的家是在T县，距离这S埠约有百里之遥。

他的女儿和之菲的关系，黄汉佩先生已略有所闻。不过只是略有所闻而已，尚不至于有所证实。所以忠厚的黄先生，对于“所闻”的也不常介意。他和之菲谈话间，时常杂着一些感激的话头。什么“小女多蒙足下见爱，多所教导，多所提携，老夫真是感激！”什么“我的小女时常说及你的为人厚道，真可敬呢！”一类的话头，都由黄先生口里说出。

之菲心中老是觉得惭愧，不禁这么想着：“黄老先生，真不好意思，你是我的岳父呢！我和你的女儿已经结了婚了！ 唉！可怜的老人家！我要向你赔罪呢！”

---

① 即藤箧。

有些时候，他几乎想鼓起勇气，把他和曼曼间的一切过去都告诉他，流着泪求他赦罪，但，他终于不敢这样做。他觉得他和曼曼的关系，现时惟有守着秘密。他觉得这时候，正在亡命时候，他们的革命行动固然不敢给他们的父母知道，他们的背叛礼教的婚约，愈加有秘密的必要。社会是欢迎人们诈伪的，奖励人们诈伪的，允许人们诈伪的，社会不允许人们说真话，做真事，它有一种黑沉沉的大势力去驱迫人们变成狡猾诈伪。他想这时候倘若突然向他老人家说明他们的关系，只有碰一回钉子，所以索性只是忍耐着。

"黄老先生，我和你的令嫒是很好的朋友，互相帮助这是很平常的事啊。说到感激一层，真令人愧死了！"他终是嗫嚅地这样说着。

过了一会，黄老先生和他的女儿到楼前的一个卧房里面密谈去。约莫十分钟之后，他便又请之菲到房里面去。关于他们现在处境的危险，黄老先生已很知道。他诚恳地对着之菲说：

"之菲兄，到我们家里去住几天吧！我们有一间小书斋，比较还算僻静。你到我们家里去，在那小书斋里躲藏十天八天，人家大概是不知道的！"

"黄老先生，谢谢你！到你们家里去住几天本来是很好的，但，T县的政治环境很险恶，我这一去，倘若给他们知道，定给他们拿住了！…… 我还是回到我的故乡A地去好。那儿很僻静，距离T县亦有三四十里，大概是不致会发生危险的。"之菲答。他这时正坐在曼曼身旁，精神仍是很疲倦。

"不到我们家里去吗？……"曼曼脸色苍白，有些恨意地问着。

"去是可以去的，但……咳！"之菲答，他几乎想哭出来。要

不是黄老先生坐在旁边，他这时定会倒在她的怀里啜泣了。

“你们两人在这儿稍停片刻吧。此刻还早些，等到十一点钟时，你们可以雇两抬轿一直坐到停车场去。——坐轿好！坐在轿里，不致轻易被人家看见！我是步行惯了的，我先步行到停车场去等候你们一块儿坐车去。”黄老先生说着，立起身来，把他的女儿的肩抚了一下，和之菲点了一下头便自去了。

“菲哥，哎哟！……”曼曼说。她的两片鲜红的柔唇凑上去迎着他的灼热的唇，她的在颤动着的胸脯凑上前去迎着他的有力的搂抱。

“亲爱的妹妹！”之菲象发梦似地这样低唤着。他觉得全身软酥酥地，好象醉后一样。

自从之菲在H港入狱直至这个时候，他俩着实隔了好几天没有接吻的机会，令他们觉得唇儿只是痒，令他们觉得心儿只是痛。这时候，经过一阵接吻和拥抱之后，他们的健康恢复了，精神也恢复了！

“菲哥！亲爱的哥哥！你回家后，……咳！我们那个时候才能再会？唉！和你离别后，孤单单的我，又将怎样过活？……”她啜泣着，莹洁的眼泪在她的脸上闪着光。

“亲爱的曼妹！T县无论如何我是不能去的，留在这S埠等候出洋的船期又是多么危险！所以我必须回到偏僻的A地去躲避几天。我想，这里面的苦衷，你一定会明白的，最好，你到T县后，一二天间，即刻到A地去访我。我们便在A地再设法逃出海外！唉！现在只有这个办法！”之菲答。他一面从衣袋里抽出一条手巾来，拭干曼曼的泪痕，一面自已禁不得也哭出来了。

“唉！菲哥！ 这样很好！你一定要和我一块儿到海外去！离开你，我是不能生活下去的！”曼曼在之菲的怀里啜泣着说，脸

色白得象一张纸一样。从窗外吹进来一阵阵轻风，把她的鬓发掠乱。她眼睛里流出来的泪珠，一半湿在她的乱了的鬓发上。

“心爱的妹妹！”之菲说，为她理着乱了的鬓发。“在最短的期间，我们总可以一块儿到海外去的！……在不久的将来，我们的生活一定能够放出一个奇异的光彩来！不要忧心吧！只要我们能够干下去！干下去！干下去！曙光在前，胜利终属我们！”他把她的手紧紧地握着，站起身来，张开胸脯，睁大着发光的眼睛，半安慰曼曼，半安慰自己似地这样说。

“好！我们一块儿干下去吧！”曼曼娇滴滴地说，在她的泪脸上，反映出一个笑容。

一三

约莫正午的时候，辞别了曼曼父女先从××车站下车的之菲，这时独自个人在大野上走动着。时候已是夏初四月了，太阳很猛厉地放射它的有力量的光线，大地上载满着炎热。在这样寂静得同古城一样，入耳只有远村三两声倦了的鸡啼声的田野中间，在这样美丽得同仙境一样，触目只见遍地生命葱茏的稼穑的田野中间，他陶醉着了，微笑着了，爽然着了。他忘记他自己是个逃亡者，他忘记死神正蹑足潜踪地在跟着他。在这种安静的，渊穆的，美丽的，淡泊的景物间，他开始地忆起他的童年的农村生活来。

——在草水际天的田野上，他和其他的小孩一般的，一丝不挂的在打滚着，游泳着，走动着。雪白的水花一阵一阵地打着他

们稚嫩的小脸。满身涂着泥，脸上也涂着泥，你扮成山上大王，我扮成海面强盗。一会儿打仗起来，一会儿和好起来。这样的游戏尽够令他由朝至暮，乐而不疲！

——在那些麦垅之上，在那些阡陌之间，在那些池塘之畔，在那些青草之墟，在那些水沼之泽，树林之丛，他堆着许多童年之梦，堆着童年的笑着，哭着，欢乐着，淘气着的各种心情。

这时候，他通忆起来了。他的童年的稚弱的心灵，和平的生活，平时如梦如烟地，这时都很显现地在他脑上活跃着了。他笑了，他微微地笑了。在他的瘦削的，灰白的，颓老的，饱经忧患的脸上有一阵天真无邪的，稚气的，微妙的笑显现。但，只是一瞬间他又是坠入悲哀之潭里去了。

他再也不笑了，他脸上阴郁得象浓云欲雨，疏星在夜一样了。他开始地战栗，昏沉。他觉得他的家庭一步步的近，他去坟墓一步步的不远。他恐怕这坟墓，他爱这坟墓。他想起他的父母的思想的和时代隔绝，确有点象墓中的枯骨。他恐怕这枯骨，他爱这枯骨，他是这枯骨里孵生的一部分。他即变成磷光，对于这些枯骨终有些恩爱的情谊。他贪恋光明，但他不忍过分拂逆黑暗里的枯骨的意旨。他象磷光一样地战栗，恐怖，彷徨！他想起他的妻的妙年玉貌而葬送在这种坟墓的家庭中，在一种谈不到了解，谈不到恋爱，谈不到思想的怨闷，憔悴，失望，亏损的长年抑郁中。他对她充分地怜悯，拥抱她，吻她，一处洒泪。但她在他的心上总得不到一种恳挚的，迫切的，浓烈的，迷醉的，男女间的爱。她给他的全是一种肉体的丰美，圆滑，秀润，心灵上的赐与只有一个深刻的怨恨。他为此而战栗，而失望，而灰心。但他终是下意识地，宗教色彩的，牺牲的，一步一步走向他的家庭间去！

他下车的这个乡村叫鹤林村，由这鹤林村再过三四十里便是宁安村，由宁安村横渡一条河面阔不到一里远的韩远河便是仙境村，再由这仙境村前行不到三四里路远便是A地，他的旧乡了。

他这时，茫茫然地行着。渐渐地由幻想里回到现实的境界来。他开始地觉得太热，满面汗湿。他急把蓝布长衫脱下，挂在手臂上。他开始看见在这路上行着的不止他自己一人，前面还有和他一样的两个人在走动着。他忽然觉得有和他们谈话的必要，便快步追上前去和他们接洽。

“老哥！到那里去的？”之菲向着他们点着头笑问着。

“到宁安村去的。你老哥呢？”两人中一个私塾教师模样的少年人答着。他的头部很细，眉目嘴鼻却勉强地安置得齐备。他的声音从他很小的口里发出来，但不低细。他的样子很自得，因为身材虽然很小，但他在乡村间的位置，却似很高。他虽然是渺小，但照他的衣著估价起来，他大概还不失是个斯文种子。

“兄弟是到A地去的。你们两位老哥 在那里贵干啊？”之菲问着。

“不敢当！不敢当！ 兄弟和这位朋友都在这宁安村里教小学。你老哥就请顺道到那儿去坐吧！”这小头少年说。他的朋友向着之菲微微笑着，表示敬意。这朋友有些村野气，面上各部分，界限划不大清楚。但，眼光很灵活，似乎是个聪明的人物。

“好的！好的！到你们贵校去参观一下是很好的！ 你们两位老哥从前在什么地方念书啊？”之菲问，他这时正用着手巾去揩着他脸上的汗。

“兄弟从前是在T城B小学念书的，”他们两人齐声说。

“兄弟十年前也是在B小学毕业的，”之菲说。

“呵，呵，老兄这么说是我们的前辈了！未请教老兄贵姓名啊！”小学教师问。

“兄弟姓——张名难先。算了吧！大家都是同学，不要客气吧。”之菲说。

“呵，呵，张先生，久仰！久仰！”小头教师和他的朋友交口赞着。

这场谈话的结果，使他们骤然变成朋友。他到他们的校里喝了几杯茶，洗了一回凉水面。他们便替他雇来一乘轿，把他一直抬到A地去。

一四

在一条萧条的，凄清的里巷间，之菲拖着迟疑的，惶急的脚步终于踏进。巷上有三四个小孩，两个廿余岁的妇人，一个六十余岁的老妇人，他们正在忙碌着他们的日常琐事。

“呀！三叔来了！三叔来了！”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女孩首先发见，差不多狂跳着说。

“三叔来了！三叔来了！三叔来了！”其余的几个小孩一样地狂跳着叫出来。

一阵微微的笑，在那两个少妇的面上跃现，在那老妇人的面上跃现。

“母亲！嫂嫂！纤英！媚花！惜花！绣花！撷花！”之菲颤声向各人招呼着，两眼满含着清泪。

“孩儿——你——回来——回来好！好！”他的母亲咽着泪

说，终于忍不住地哭了。

“叔叔！”他的嫂嫂咽着泪望着他凄然地哭起来。

他的妻纤英把他饱饱地望了一眼，也哭了。

他忍不住地也哭了。

几个小孩子见不是路，都跑开了。

过了一会，他的母亲忍着泪说：“菲儿，唉！先回来几个月还可以见你的哥哥一面！——唉！儿呀！回来太迟了！”

他的二嫂听着这几句话，打动着她的惨怀，更加悲嘶起来。

“不要哭！”之菲竭力地说出这几个字，自己已是忍不住地又哭了。

“大嫂那儿去呢？”他继续着问。

“她到外头去，一会儿便回来的。儿呀！ 肚子一定饿了！呀！阿三快些煮饭去！”他的母亲说。

“妈妈！我已经在这儿煮着饭了！”纤英在灶下说。

“好！好！你的父亲现在T城，过几天才回来呢！”他的母亲说。

“唉！儿呀！家门真是不幸啊！你的大哥，二哥，——唉，真是没造化！你这次回来好！好！还算你有点孝心！爷娘老了，以后不放心给你出门去了。儿呀，你以后不要再到外头去了。外头的世界现在这么乱，杀人如切葱截蒜！唉！我们的祖宗又没有好风水，怎好到外头去做事呢？儿呀！回来好！回来好！还算你有点孝心；以后只要靠神天保佑，在家吃着素菜稀粥好好地度日便好，再也不要到外头去了！再也不要到外头去了！儿呀！我还忘记问你，这一次四处骚乱，你会受惊么？好！好！回来好！回来好！还算你有点孝心！”他的母亲态度很慈爱的继续说着。她

是个长身材，十分瘦削的人。她的额很宽广，眼眶深陷，两颊凹入。表情很慈祥，温蔼，凄寂，渊静。她眉宇间充满着怜悯慈爱，是一个德性十分坚定的老妇人。

“不会的，孩儿这次并不受到什么惊恐。不要心忧吧！孩儿再也不到外面流浪去了！不要心忧吧！”之菲浴着泪光说，他为他的母亲的深沉的痛苦所感动了。

“叔叔啊，还是留在家里的好。妈妈真是受苦太深的啊！”他的二嫂嫂说。

他的二嫂年约二十三四岁的样子，生得很标致。一双灵活的眼睛，一个樱桃的小口，都很足证明她本来是很美丽的。但她这时已是满脸霜气，象褪了色的玫瑰花瓣，象凋谢了的蔷薇，象遭雨的白牡丹，象落地的洋紫荆一样。她是憔悴的，凋黄的，病瘦的；春光已经永远不是她的了。

“知道的，嫂啊！我从此留在家庭中便是了！”他说，凄惶的心魂，遮蔽着他的一切。

过了一会，他吃完饭了，走入他自己住的房里去休息。他的妻纤英跟着他进去。

纤英是个窈窕多姿，长身玉立的少妇。她的年纪很轻，约莫是二十一二岁的样子。一种贞洁的，天真的，柔媚的，温和的美性蕴藏着在她的微笑，薄怨，娇嗔中。她象野外的幽花，谷里的白鹿。她是天然的，原始的。她不识字，不知“思想”是怎么一回事。但她的情感很丰富，很热烈，很容易感到不满足。她的水汪汪的双眼最易流泪。她的白雪雪的额最易作着蹙纹。她已为他生了一个三岁的女孩。这女孩酷类之菲，秀雅多感，时有哭声，以慰那父亲远离的慈母之凄怀。

“婵儿那里去呢？”之菲问。

"卖给人家去了!"纤英笑着说。"你一去两年不回来!唉!——狠心得很!——婵儿到外边玩着去了,她现时会行会走呢!——我以为你从此不再回来了!唉!狠心的哥哥!——唉!妈妈真凄惨哩!她天天在哭儿子,在想儿子。还算你有点天良,现在会回来!——咳!不要生气吧!亲爱的哥哥!你近来愈加消瘦了!你的精神不好么?你有点病么?"她倚在他的怀上,双眼又是含怨又是带着怜爱地望着他。

他紧紧地搂抱着她,心头觉得一阵阵的凄痛。他在她的温暖的怀上哭了!

"对不住呀!——一切都是我负你们!——"他再也不能说下去了,他无气力地睡下,象一片坠地的林叶一样。"我病了!我疲倦!亲爱的纤姊!让我睡觉一会!"他继续说着,双眼合上了。

她觉得他好似分外冷淡,而且不高兴的样子,她也哭了。他俩互相拥抱着,哭着,各自洒着各的眼泪!

"你不高兴我么?你不理我么?狠心的哥哥!"纤英说。

"不会有的事,我很爱你!"之菲说。

"你形式上是很爱我的,但,你终有点勉强!你的心!唉!我现在知道你和我结婚时候,为什么整天哭泣的缘故了!我现在才听到人家说,你本来不愿意和我结婚,不过很孝顺你的父母,所以不敢忤逆他们的意思才和我做一处。唉!我知道你的心很惨!唉!我想起我的命运真苦啊!唉!哥哥!做人真是无味,我想我不如早些死了,你才可以自由!唉!我惟有一死!哥哥!你在哭么?唉!妹妹是说的良心话,不要生气!唉!你是大学生,我连一个字都不认识,我很知道,这分明是太冤枉你的呀!——但,莫怪妹妹说,你也忒糊涂了,你那时候为什么不反

对到底！唉！难道我没有人好嫁！唉！我嫁给别人倒好，不会累你这么伤心！ 哥哥！ 你生气么？唉！我是个粗人不会说雅话，你要原谅我啊！……”纤英说，她大有声罪致讨之意。

“亲爱的妹妹！一切都是我对你们不住！ 唉！原谅我啊！原谅我啊！我的心痛得很啊！”之菲说。他只有认罪，他觉得没有理由可以申诉。他想现在只好沉默，过几天惟有偕着曼曼逃到海角天涯去。不过他觉得很对不住她。在这旧社会制度的压迫下，她终生所唯一希望的便是丈夫。现在他这样对待她，她将怎样生活下去呢？他想照理论，他们这种两方被强迫的结合当然有离婚之必要，但照事实，她和他离婚后，在这种旧社会里面差不多没有生存的可能。他又想这时候正在流亡的他，正叠经丧去两兄，家庭十分凄凉的他，倘若再干起这个离婚的勾当来，不但纤英有自杀的危险，即他年老的父母也有不知作何结束的趋势。他为此凄凉，失望，烦闷，悲哀，恐惧。

“唉！妹妹！我是很爱你的！我的年老的双亲，你一向很殷勤地替我服侍。我所欠缺的为人子之责，你一向替我补偿；我很感激你！很感激你！——唉！离婚的事，断没有的！几年前做的那幕剧，未免太孩子气了，现在我已经做了父亲了，有了女儿了，再也不敢做那些坏勾当了！你相信我罢！ 相信我罢！我是爱你的！”之菲说，他的心在说着这几句假话时痛如刀割。

“你真的是爱我么？那我是错怪你了！”纤英说。

“真的，妹妹！我真的是爱你的！”他说。他骤然地为一阵心脏剧痛病所袭，抽搦着。他紧紧地咬着牙根忍耐着，泪如雨下。

“你为什么老是这样哭的呢？”她问。

“不！我不尝哭！”他答。

“你枕边的席都给你的眼泪流湿了，还说你不尝哭！唉！哥

哥！告诉我，你为什么要这样伤心？"她问着。

"呵！呵！……"他再也不能出声了。停了一会，他说：

"我很伤心！我的大哥死了！ 我的二哥又是死了！现在剩下我一人，我是不能死的了！妹妹！你相相我的样子，不至于短命吧！唉！我恐怕我——唉！妹妹！"

"…………"她默默无言。

"愿天帝给我一个惨死，在爱我的人们从容仙逝之后！但，妹妹！不要悲哀，我是很爱你的！……"他继续地说着，勉强地装出一段笑脸去媚她，吻着她，拥抱着她，竭力去令她高兴。他心中想道：

"唉！你这无罪的羔羊呀！这恶社会逼着我去做你的屠夫！你要力求独立离开我，才有生机；但这在你简直是不可能。我为自拔计，不能和你在黑暗里摸索着度过一生，这是我的很不过意的地方。但，我这一生便长此蹂躏下去，糟蹋下去，实在也是没有什么益你的地方。唉！罢了！这都是社会的罪恶！我需要着革命！革命！革命！唉！无罪的羔羊，怨我也吧，诅咒我也吧，我终是你的朋友，我将永远地立在帮助你的地位，去令你独立！"

一阵阵死的诱惑，象碧磷一样地在他的面前炫耀着！他借着这阵苦闷，昏沉沉睡去！晚上睡觉的时候，他托辞病了，没有和她一块儿睡觉。为的是恐怕对他的情人曼曼不住。

一五

过了几天，之菲的母亲和他在厅上谈话，都是关于他的大哥

怎么样死，二哥怎么样死的惨状，复说着，哭着，哭着，复说着。在这种悲酸凄凉的景况中，他眼击慈母心伤的颜色，心念两兄病死的魂影，他的脑象被鬼物袭击，他的眼前觉得一阵昏黑，鼻孔里都是酸辣。他有时三四分钟间失了知觉，如沉入大海一样，如埋入坟墓一样，如投在荒郊一样，冥然，矇然，昏然，寂然，呆然，待到他忽然的叹口气起来，才渐渐惊觉醒转过来。他发觉他的心象被大石压着，周身麻木，失去他原有的气力。他的无神的双眼象坚实的木头做成的一样只是不动，他的灰白的脸更加罩上一层死光！他搐搦着，震颤着！

当他想起将来怎样结局时，他遍身打着寒噤，面上同幽磷一样青绿。他有两个寡嫂，有大嫂的遗孤媚花，惜花，绣花，撷花，二嫂的遗孤一人，将来都要由他全部供给教养费。他更想起他的父亲来，他的心象被锋利的快斧劈成碎片一样，他的固体般的眼泪，刺眼眶奔出。他的无生气的脸，显现出恐惧，怯懦，羞耻和被凌辱的痕迹来！

他的父亲是永远不会同情他的，他对他好象对待一个异教徒一样。他憎恶他是本能的，性质生成的，他永不容许他的哭诉。他平时糟蹋他的地方，譬如骂他生得太瘦削，没福气，短命相；写字入邪道，做诗入邪道，做文章入邪道，说话入邪道，叹口气也入邪道。他觉得他身上没有一片骨，一滴血，不是他父亲憎恶的材料。他想起这一次的失败，这一次误入邪党的大失败，他父亲给他的同情将是冷嘲，热讽，痛骂，不屑！他震恐，凄惶，满身的血都冷了。他悔恨他这次的回家。

“父亲几时才回来呢？”他咽着泪向他的母亲问，心中一震，脸儿有些青白了。

“他大概今天是要回来的，”他的母亲很慈祥地说。

他给他母亲这句话，吓得再也不敢做声了。他自己觉着骇异，他平时冲锋陷阵的勇气那里去了呢？他的为同辈所崇拜的过人的胆量那里去了呢？正在这个时候，他听见他的父亲的声音在巷上来了。他同他的母亲即时走出门口去迎接他。

“父亲！孩儿回来了！”之菲咽着泪说。他看他的父亲似乎很劳苦的样子，满拟安慰他几句，但恐怖侵蚀他的心灵，他只偷望他一眼，便低下头不敢做声。他这时虽然未尝受到他的叱骂，但他平时的威凛尽足以令他噤住。

他的父亲望着他一眼，冷然地笑了一笑便沉着脸说：

“知道了。”他的声音很雄壮粗重，而且显然含着恶意，令他吓了一跳。

他的父亲名叫沈尊圣，是个六十余岁的老头子。他的眉目间有一段傲兀威猛之气，当他发怒时，紧蹙着双眉，圆睁着两眼，没有人不害怕他的。他很质朴，忠厚，守教，重义，是地方上一个有名的人物。他的性格本来很仁慈，但他的脾气太坏，太易发怒，所以不深知他的人是不容易了解他原来狮子性中却有一段婆心的。他很固执，有偏见。他认为自己这方面是对的，对方面永无道理可说。他的确是个可敬的老人物，他不幸是违背礼教，捣乱风俗社会的之菲的父亲！他是个前清的不第秀才，后来弃儒从商，在T县开了一间小店，足以糊口。他这时正从距离这A地四十里远的T县的店中回到家中来。因为天气太热了，所以他把他的蓝布长衫挂在手臂上。这时他把长衫交给他的老妻收起，叫他的三媳妇给他打一盆水洗面。他洗完面便在厅上的椅中坐下。他望着之菲，只是摇着头，半晌不出声。

之菲的母亲为他这种态度吓了一跳，问着：

“今天你看见儿子回来，为什么不觉得高兴，好象有点生气

的样子?”

“哼!高兴!你的好儿子,干了好事回来!”他的父亲生气地说着,很猛厉地钉着之菲一眼。之菲心上吓了一跳,额上出了一额冷汗。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他的母亲很着急地问。

“你问问你的好儿子便知道了!”他的父亲冷然地答,脸上变成金黄色。在他面前的之菲,越觉得无地自容。他遍身摇搦得愈利害,用着剩有的气力把牙齿咬着他的衣裾。

“儿呀,你干了什么一场大事出来呢?你回家几天为什么不告诉娘呢?”他的母亲向着之菲问,眼里满着泪了。

“呢!——……”之菲竭力想向他们申诉,但他那从小便过分被压损的心儿一阵刺痛,再也说不出声来了。

“哼!装成这个狐狸样,闯下滔天大祸来!”他的父亲不稍怜悯他,向他很严厉地叱骂着。便又向他的老妻说:

“你才在梦中呢?你以为你的儿子记念着我们,回家来看看我们么? 他现在是个在逃的囚犯呀! 时时刻刻都有人要来拿他,我恐怕他是已经死无葬身之地了!哼!我高兴他回来?我稀罕他回来吗?”他的父亲很不屑的神气说着。

他的母亲骤然为一阵深哀所袭,失声哭着:

“儿呀!不肖的菲儿呀!”

之菲这时转觉木然,机械地安慰着他的母亲说:

“孩儿不肖,缓缓改变便是,不要哭罢!”

“第一怨我们的祖宗没有好风水,其次怨我们两老命运不好,才生出这种儿子来!”他父亲再说着。“哼!你真忤逆!”他指着之菲说。“我一向劝你学着孔孟之道,谁知你书越读多越坏了。你在中学时代循规蹈矩,虽然知道你没有多大出息,还不失

是个读书人的本色啊！哼！谁知你这没有良心的贼，父亲拚命赚来的钱供给你读大学，你却一步一步地学坏！索隐行怪，坠入邪道！你毕业后家也不回来一次！你的大哥，二哥，死了，你也没有回来看一下！一点兄弟之情都没有！你革命！哼！你革什么命？你的家信封封说你要为党国，为民众谋利益，虽劳弗恤！哼！党国是什么，民众是什么？ 一派呆子的话头！革命！这是人家骗人的一句话，你便呆头呆脑下死劲的去革起来！现在，党国的利益在那里？民众的利益在那里？只见得你自己革得连命都没有起来了！哼！你这革命家的脸孔我很怕看！你现在回家来，打算做什么呢？”他的父亲越说越愤激，有点恨不得把他即时踢死的样子。

“父亲，你说的话我通明白，一切都是我的错误。我很知罪。我不敢希求你的原谅！我回家来看你们一看，几天内便打算到海外去！”之菲低着头说，不敢望着他的父亲。

“现在T县的县长，S埠的市长听说都是你 的朋友，真的么？”他的父亲忽然转过谈话的倾向问着。

“是的，他们都是我的朋友！”之菲答。

“你不可以想方法去迎合他们一点么？人格是假的，你既要干政治的勾当，又要顾住人格，这永远是不行的！你知道么？”他的父亲说，这时颜色稍为和平起来了。

“不可以的！我想是不可以的！我不能干那种勾当，我惟有预备逃走！”之菲说，他这时胆气似乎恢复一些了。

“咳！人家养儿子享福，我们养儿子受气？现在的世界多么坏，渐渐地变成无父无君起来了！刘伯温先生推算真是不错，这时正是‘魔王遍地，殃星满天’的时候啊！孔夫子之道不行，天下终无统一之望。从来君子不党，惟小人有党，有党便有了偏私

了！哼！你读书？你的书是怎样读法？你真是不通，连这个最普通的道理都不明白！哼！破费了你老子这么多的钱！哼！哼！”他的父亲再发了一回议论，自己觉得无聊，站起来，到外头散步去了。

他的母亲安慰他一阵，无非是劝他听从他父亲的话，慎行修身这一类大道理。他唯唯服从地应着，终于走回自己的房里去。

他的妻正在里面坐着，见他进来冷然地望着他。他不知自己究竟有什么生存的价值，颓然地倒在榻上暗暗地抽咽。他的妻向他发了几句牢骚，悻悻然出去了。他越想越凄怆，竭力地挽着自己的乱发，咬着自己的手指，紧压着自己的胸，去抑制他的悲伤。他打滚着，反侧着，终不能得到片刻的宁静。他开始想着：

“灵魂的被压抑，到底是不是一回要紧的事？牺牲着家庭去革命，到底是不是合理的事？革命这回事真的是不能达到目的么？我们所要谋到的农工利益，民主政权，都只可以向着梦里求之么？现在再学从前的消极，日惟饮酒，干着缓性自杀的勾当不是很好么？服从父母的教训去做个孔教的信徒是不是可能的呢？”

他越想越模糊，越苦恼，觉得无论怎样解决，终有缺陷。他觉得前进固然有许多失意的地方，但后顾更是一团糟！过了一会，他最终的决心终于坚定了。他这样想着：

“惟有不断地前进，才得到生命的真诠！前进！前进！清明地前进也罢，盲目地前进也罢，冲动地前进也罢，本能地前进也罢，意志的被侵害，实在比死的刑罚更重！我的行为便算是错误也罢；我愿这样干便这样干下去，值不得踌躇啊！值不得踌躇

啊！你灿烂的霞光，你透出黑夜的曙光，你在藏匿着的太阳之光，你燎原大焚的火光，你令敌人胆怖，令同志们迷恋的绯红之光，燃罢！照耀罢！大胆地放射罢！我这未来的生命，终愿为你的美丽而牺牲！”

一六

由S埠开往新加坡的轮船今日下午四时启锚了。这船的名字叫DK，修约五十丈，广约七八丈，蓝白色；它在一碧无垠的大海中的位置好象一只螳螂在无边的草原上一样。这第三等舱的第三层东北角向舱门口的船板上，横躺着七八个乡下人模样的搭客。

这七八个搭客中有一个剃光头，跣着足，穿着一件破旧的暹绸衫的青年人。他的行李很简单，他连伴侣都没有。——一起躺在那儿的几个粗汉都是他上船后才彼此打招呼认识的，他和他这些新认识的朋友，似乎很能够水乳交融。他们有说有笑，有许多事情彼此互相帮忙，实在分不出尔我来。

“老陈，你这次到喍叻(即新加坡)去，是第一次的，还是以前去过的？”一个在他身边躺着的新朋友向着他问。这新朋友名叫黄大厚，今年约莫二十六七岁，长头发，大脸膛，黄牙齿，两颧阔张；神态纾徐而带着不健康的样子。

“兄弟这一次是第一次到新加坡去的，”他答。

“到坡面还是到州府仔(小埠头)去呢？”黄大厚问，他这时坐起来卷着纸烟在吸，背略驼，态度纾缓，永不会起劲的样子。

“到坡面去的，”这剃光头的青年回答，他也因为睡得无聊，坐起来了。他的脸色有一点青白，瘦削的脸孔堆积上惨淡，萧索之气。

“到坡面那条街去？你打算到那里做什么事？”老黄问着，口里吐出一口烟来。那口烟在他面前转了几圈便渐渐消灭了。

“到漆木街××号金店当学徒去！”这剃光头的青年答。他似乎有点难过的样子，但这是初次出门人的常态，他的忠厚的朋友未尝向他起过什么怀疑。

“好极了！好极了！我想你将来一定很有出息！”黄大厚叫着，筋肉弛缓的脸上溢着羡慕的神态。他把他用纸卷的红烟吸得更加出力了。

在他右边躺着的一个大汉名叫姚大任的，这时向着他提醒着：

“老陈，漆木街××号金店实在很不错。我上一次回唐山时，在那儿打了一对金戒指呢。很不错，很不错！到坡后，你如果不识路，我可以把你带去。”

姚大任一向是在沙拉越做小生意的，他的样子很明敏活泼。年纪约莫二十七八岁，双眼灼灼有光，项短，颏尖。还有筋肉健实，声音尖锐，脸孔赤褐色而壮美的姚治本，年纪轻而好动的姚四，姚五，姚六，都和这光头青年是紧邻一路。谈谈说说，旅途倒不寂寞。

这剃光头，穿破暹绸衫，要到新加坡当学徒的青年，便是K大学的毕业生，M党部的重要职员沈之菲。

之菲自回家后，接到爱人曼曼的信十几封，封封都由他的父亲看完后才交还给他，他俩的关系，家人都大体知道了。他的父亲设尽种种方法，阻止她到他家里去，所以直至他出走这一天，

他俩还没有会过一次面。

有一次，她已到之菲的父亲的店中，请他带她到他家中去会之菲一面，他的父亲说：

“他现时在乡的消息需要秘密，你这一去寻他，足以破坏这个秘密。这个秘密给你破坏后，他便无处藏身，即有生命之虞！”

她给他这段理由极充足的议论所驳退，终于没有去见他。过几天他的父亲便回家去，他带去一个极险恶的消息，这消息促他即日重上流亡之路，没有机会去晤他的情人一面。

那天他的父亲回家，他照常的去他面前见见他。他叫了一声“父亲你回来”之后，考察他的神色分外不对，心中吓了一怔！他站立着不敢动，只是偷偷地望着他父亲的脸孔。

“哼！你干的好事，还不快预备逃走么？这是一张上海《申报》，你自己看罢！”他的父亲说着，把手里那张红色的上海《申报》向他身上投去，便恨恨地走开去了。

他提心吊胆地拾起那张《申报》一看。他发见他的名字正列在首要的叛逆分子里面，由M党中央党部函K政府着令通缉的！他不曾感到失望，也不曾着慌。因为这些事他是早已料定的。他毫不迟疑，在他的母亲的老泪和他的妻的悲嘶中整理着行装，把自己扮成一个农家子，在翌日天尚未亮时便即出走。

他知道这次的局势更加严重了，他不敢再坐火车到T埠，他由一个乡村里雇了一只小船一直摇至S埠的港口。他不敢上岸。在小船中等到DK轮船差不多要开出时，才由小船送他到轮船上去。

他时时刻刻都有被捕获的危险，但他算是很巧妙地避过了。现时在这三等舱中和黄大厚诸人在谈谈闲话，他自己很放心，他知道危险时期已经过了。

他这时候呆呆地在想着：

“象废墟一样，残垒一样，坟墓一样的家庭现在算是逃脱了！恐惧的，搐搦的，悲伤的，被压抑的生活现在算是作一个结束了。鸢飞鱼跃的活泼境界，波奔浪涌的生命，一步一步地在我面前开展了！但，脱去家庭极端的误解便要在社会不容情的压迫下面过活！新加坡！帝国主义者盘据着的新加坡！资本家私有品的新加坡！反动分子四布稍一不慎即被网获的新加坡！在那里我将怎样生存着？漆木街××号金店，虽说在H港未入狱时陈若真说过那店是他的叔父开的，可以一起走到那里去避难。但，现在的情形又不同了，陈若真这次有没有逃来新加坡，这已显然成一问题。便算他逃来新加坡，照现时的局面，他仍然需要到一个秘密的藏匿所，不敢公然在那店里头居住——他也是政府通缉的人物。那，我用什么方法把他寻出来！

“除开他，偌大的新加坡，和我相识的，却是一个都没有！我将怎样生活下去？唉！糟糕！糟糕一大场！

“我的亲爱的曼曼！ 我的妹妹！我的情人！唉！她这个时候又将怎样呢？我临走时给她那一封信简直是送她上断头台！她这时候定在她家中镇日垂泪，定在恨我无情！在欲暮的黄昏，在未曙的晓天，在梦醒的午夜，在月光之下，在银烛之旁，在风雨之夕，在徬徨之歧路！呵！她一定因凄凉而痛哭！ 她那忧郁病一定要害得更加利害！她的面色将由朱红变为灰白，由灰白变为憔暗。她的红色的嘴唇将变为褪色的玫瑰瓣；她的灵活的双眼将变为流泪的深潭。啊，啊，我真对她不住！我真对她不住！”

他想到这里便忘情地叹了一口气。

“老陈！你在想什么？大丈夫以四海为家，用不着咳声叹气啊！”黄大厚安慰着他说。他露出两行黄牙齿来，向着他手里持

着的一个烟盒里面嵌着的镜注视着。

“今天的天气真是太热，令人打汉（忍耐）不住啊！”姚大任说，他这时正赤着膊在扇着风。

姚治本热得鼻孔里只是喘着气说：

“真的是热得难耐啊！巴突（理应该），现在的天气亦应该热的了！”

据他们两人的报告，新到新加坡的唐客，自朝至暮都要袒着上身；并且每天还要洗五六次身。洗时须用一片木柴或者一条粗绳用力擦着周身的毛孔，令他气出如烟才得安全！他们又说到埠时到人家处坐谈的时候，不能够翘起双足盘坐着，因为这是大避忌的！

之菲觉得很无聊，便举目瞩望同舱的搭客。男的，女的，杂然横陈！有的正在赌钱，有的正在吸鸦片烟，有的正在谈心，有的正在互相诅咒，有的正晕船在吐，有的正吐得太可怜在哭。满舱里污秽，臭湿，杂乱，喧哗，异声频闻，怪态百出。

这种景象由早起到黄昏，由船开出时一直达到目的地，始终未尝变过！

这是船将到埠的前一日，船票听说今天便要受检查的了。倏然间空气异常紧张，各人都提心吊胆各把船票紧紧地握在手里。没有船票的都各各被水手们引去藏匿着了。（这是水手们赚钱的一种勾当。无钱买船票的人们拿三数块至十多块钱交给水手们，由水手们设法，引导他们当查票时在各僻静处——如货舱，机器间，夥计房等地方藏匿。听说每次船都有这样的搭客三四百人！）

一会儿便有四五个办房的夥计一路喧呼呐喊，驱逐舱面的搭客一齐起到甲板上面去。最先去的是妇人，其次是小孩，姚

四，姚五，姚六，都被他们当作小孩先行捉去！（原来这亦是他们赚钱的一个方法！譬如他们卖五百张半单的小童船票便声报一千张。其余五百张的所谓“半票”统统卖给全价的成人。这样一来他们便可以弄到一笔巨款。但当查票时，点小童的人数不到，他们便不得不到各舱乱拉年轻人去补数！）最后才是成年的男人。这样一来，这个乱子真闹得不小了！

这时甲板上满满的拥挤着几千个裸着上体的搭客。（现在听说西番大人对待中国人已算是好到极点了！ 男人光裸上体，不用裸出下体！女人们连上体都不用裸出。二十年前，据说男女都要全身一丝不挂给他们检验呢！）那些袒露着的上体，有些是赤褐色的，有些是白润的，有些是炭黑的，有些是颓黄的，有些很肥，有些很瘦，一团团的肉在拥挤着，在颤动着，在左右摇摆着，象一队刮去毛的猪，象一队屠后挂在铁钩上的羊，象春秋两祭摆在孔圣龛前的牛，在日光照射之下炫耀着，返光回照，气象万千！

过了一会，人人垂头丧气走到查票员柜前给他欣赏一下！（不！他们看得太多，确有点厌倦了！还算洋大人的毅力好！）走前几步给新加坡土人用那枝长不到半尺的铅笔在胸部刺了一下便放过了。足足要经过四个钟头，才把这场滑稽剧演完！

忠厚的黄大厚真有些忍耐不住了，他眼里夹着一点眼泪说：

“在家日日好，出外朝朝难！唉！唉！……”

在他前后左右的搭客听着他这句说话，也有点头称是的；也有钉着他一眼，以他为大可以不必的！

经过这场滑稽剧之后，再过一夜便安然抵埠。稽查行李的新加坡土人虽有点太凶狠，但因为他们用钱可以买情的缘故，也

算容易对付。第一次出洋的之菲，便亦安然地达到目的地了。

一七

这是晚上了，皇家山脚的潮安栈二楼前面第七号房，之菲独自个人在坐着，同来的黄大厚诸人都到街上游散去，他们明早一早便要搭船到沙拉越去。室里电灯非常光亮，枕头白雪雪的冷映着漾影的帐纹。壁上挂着一幅西洋画的镜屏，画的是椰边残照，漆黑的“吉宁人”① 正在修理着码头。一阵阵暖风从门隙吹进来，令他头痛。他忆起姚大任，姚治本的说话来，心中非常担忧，忙把他的上衣脱去，同时他对于洗身之说也很服膺，在几个钟头间他居然洗了几次身，每次都把他的皮肤擦得有些红肿。

这次的变装，收着绝大的功效！听说这DK船中的几十个西装少年都给“辟麒麟”② 扣留，——因为有了赤化的嫌疑！

“哎哟！真寂寞！”他对着灯光画片凝望了一会便这样叹了一声，伸直两脚在有弹性的榻上睡下去了。在这举目无亲的新加坡岛上，在这革命干得完全失败的过程中，在这全国通缉，室家不容的穷途里，曾在那海船的甲板上藏着身，又在这客舍与那十字街头藏着身的他，这时只有觉得失望，昏暗，幽沉，悲伤，寂寞。全

---

① 华侨称定居在马来亚的印度人为“吉宁人”。

② 辟麒麟（Pickering）是新加坡第一任华民政务司长官，对华人的私会党采取过严厉的镇压措施。一些老华侨有时仍称殖民政府的华民政务司为“辟麒麟”。

社会都是反对他的，他所有的惟有一个不健全的和达不到的希望。

过了一会，忽然下着一阵急雨，打瓦有声。他想起他的年老的父母亲，想起他的被摈弃的妻，想起他的情人。他忽而凄凉，忽而觉得微笑，忽而觉得酸辛，忽而觉得甜蜜了。他已经有点发狂的状态了！最后，他为安息他的魂梦起见，便把他全部思潮和情绪集中在曼曼身上来。他想起初恋的时候的迷醉，在月明下初次互相拥抱的心颤血沸！……

"曼曼！曼曼！亲爱的妹妹！亲爱的妹妹！"他暗暗地念了几声。

"唉！ 要是你这个时候能够在我的怀抱里啊！——"他叹着。

楼外的雨声潺潺，他心里的哀念种种。百不成眠的他，只得坐起，抽出信纸写着给她的信。

最亲爱的曼妹：

谁知在这凄黄的灯光下，敲瓦的雨声中，伴着我的只有自己的孤零零的影啊！为着革命的缘故，我把我的名誉，地位，家庭，都一步一步地牺牲了！我把我的热心，毅力，勇敢，坚贞，傲兀，不屈，换得全社会的冷嘲，热讽，攻击，倾陷，谋害！我所希望的革命，现在全部失败，昏黑，迷离，惨杀，恐怖！我的家庭所能给我的安慰：误解，诬蔑，毒骂，诅咒，压迫！我现在所有的成绩：失望，灰心，颓废，坠落，癫狂！唉！亲爱的曼妹！我唯一的安慰，我的力的发动机，我的精神的兴奋剂，我的黑暗里的月亮，我的渴望着的太阳光！你将怎样的鞭策我？怎样的鼓励我？怎样的减少我的悲哀？怎样的指导我前进的途径？

啊！可恨！恐怖的势力终使我重上流亡之路，终使我们两人不得相见，终夺去我们的欢乐，使我们在过着这种凄恻的生活！

同乡的L和B听说统被他们枪毙了！这次在C城死难者据说确数在千人以上！啊！好个空前未有的浩劫！比专制皇帝凶狠十倍，比军阀凶狠百倍，比帝国主义者凶狠千倍的所谓"忠实的同志们"啊，我佩服你们的手段真高明！

亲爱的妹妹！不要悲哀罢，不要退缩罢。我们想起这千百个为民众而死的烈士，我们的血在沸着，涌着，跳着！我们的眼睛里满迸着滚热的泪！我们的心坎上横着爆裂的怒气！颓唐么？灰心么？不！不！这时候我们更加要努力！更加不得不努力！

他们已经为我们各方面布置着死路。惟有冲锋前进，才是我们的生路！我们要睁开着我们的眼睛，高喊着我们的口号，磨利着我们的武器，叱咤喑呜，兼程前进，饮血而死！饮血而死终胜似为奴一生啊！

亲爱的妹妹，不要悲哀罢，不要退缩罢。只有高歌前进，只有凌厉无前，跳跃着，叫号着，进攻的永远地不妥协，永远地不灰心！才是这飙风暴雨的时代中的人物所应有的态度！

祝你

努力　　　　　　　　　　你的爱友之菲　　月　　日

他写完后，读过一遍，把激烈的字句改了好几处，才把它用信封封着，预备明天寄去。

这时候，他觉得通体舒适，把半天的抑郁减去大半。他开始觉得疲倦，朦胧地睡着。过了一忽，他已睡得很沉酣。他骤觉得一身快适轻软，原来却是睡在曼曼怀上。她的手在抚着他的头发，在抚着他的作痛的心，她的玫瑰花床一样的酥胸在震颤着，她的急促的呼息可以听闻。

"妹妹！你那儿来的！"他向她耳边问着，声音喜得在颤动着。

"咳！狠心的哥哥啊！ 你不知道我一天没有见你要多么难过！你，你，你便这样地独自个人逃走，遗下我孤零零地在危险

不过的T县中。你好狠心啊！ 我的母亲日日在逼我去和那已经和我决绝的未婚夫完婚，我镇日只是哭，只是反对，只是在想着你！

"咳！——你那封临走给我的信，我读后发昏过两个钟头。我的妈妈来叫我去吃饭，我也不去吃了！ 我只是哭！我谅解你的苦衷，我同时却恨你的无情。你不能为你的爱情冒点危险么？你不能到T县去带我一同逃走么？咳！——狠心的你！——狠——心——的你！你以为你现在已经逃去我的纠缠么？出你意料之外的，你想不到现在还在我的怀里！哼！可恨的你！寡情的你！呃！呃！呃！"她说完后便幽幽地哭了。

他一阵阵心痛，正待分辩，猛地里见枕上的曼曼满身是血，头已不见了！这一吓把他吓醒起来，遍身都是冷汗！

他追寻梦境，觉得心惊脉颤！他悔恨他这次逃走，为什么不冒险到T县去带她一路逃走！"咳！万一她——唉！该死的我！该死的我！"他自语着。

雨依旧在下着，灯光依然炫耀着，雪白的枕头依旧映着漾影的帐纹！夜景的寂寞，增加他生命里的悲酸！

一八

之菲晨起，立在楼前眺望，横在他的面前的是一条与海相通的河沟，水作深黑色，时有腥臭的气味。河面满塞着大小船只，船上直立着许多吉宁人和中国人。河的对面是个热闹的"巴萨"①，

① 巴萨，马来语，即菜市场。

巴萨的四围都是热闹的市街。西向望去，远远地有座高冈，冈上林木蓊郁，秀色可餐。

他呆立了一会，回到房中穿着一套乡下人最时髦的服装，白仁布衫，黑暹绸裤，踏着一双海军鞋——这双鞋本来是他在C城时唯一的皮鞋，后来穿破了，经不起雨水的渗透，他便去买一双树胶鞋套套上，从此这双鞋便成水旱两路的英雄，晴天雨天都由它亲自出征。在这新加坡炎蒸的街上，树胶有着地欲融之意，他仍然穿着这双身经百战，瘢痕满面的黑树胶套的水鞋。他自己觉得有趣便戏呼它做海军鞋——依照姚大任告诉他的方向走向漆木街××号金店去。

街上满塞着电车，汽车，"罗厘"①，牛车，马车，人力车。他想如果好好地把他平均分配起来，每人当各有私家车一辆；但照现在这种局面看起来，袋中不见得有什么金属物和任何纸币的他，大概终无坐车之望。这在他倒不见得有什么伤心，因为坐车不坐车这有什么要紧，他横竖有着两只能走的足。一步一步地踱着，漆木街××金店终于在他的面前了。

金店面前，吊椅上坐着一个守门的印度人。那人身躯高大，胡子甚多，态度极倨傲，极自得。店里头，中间留着约莫三尺宽的一片面积作为行人路，两旁摆着十几只灰黑色的床，床上各放着一盏豆油灯，床旁各各坐着一个制造金器的工人，一个个很专心做工，同时都表显着一种身分很高的样子。之菲迟疑了一会，把要说的话头预备好了便走进店里去。

"先生，陈若真先生有没有住在贵店这儿？"他向着左边第一张床的工人问着。

---

① 英语lorry的译音，即卡车。

"我不晓得那一个是陈若真先生！"那工人傲然地答，望也不望他一眼。

之菲心中冷了一大截，他想现在真是糟糕了！

"大概还可以向他再问一问吧，或许还有些希望。"他想着。

"先生，兄弟不是个坏人，兄弟是若真先生的好朋友。在H港时他向兄弟说，他到新加坡后即来住贵店的，他并约兄弟来新加坡时可以来这儿找他的啊！"之菲说，极力把他的声音说得非常低细，态度表示得非常拘谨。

"我不识得他就是不识得他，难道你多说几句话我便和他认识起来吗？"工人说，他有些发怒了。这工人极肥胖，声音很是浊而重，面上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不过鼻头有点红。

之菲忍着气不敢出声。他想现在只求能够探出若真的消息出来便好，闲气是不能管的。他再踏进几步向着坐在柜头的掌柜先生问：

"先生，请问陈若真先生住在贵店吗？兄弟是特地来这里拜候他的！"

掌柜是个长身材，白净面皮，好性情的人。他望着他一眼，很不在意似地只是和别个夥计谈话。过了一会，他很不经意地向着他说：

"在你面前站着的那位，便是陈若真的叔父，你要问问他，便可以知道一切了。"

站在之菲面前所谓陈若真的叔父，是个矮身材，高鼻，深目，穿着一套铜钮的白仁布西装，足登一对布底鞋，老板模样的人。他显然有些不高兴，但已来不及否认他和若真的关系了。他很细心地把之菲考察了一会便说：

"你先生尊姓大名啊？"

“不敢当！兄弟姓沈名之菲。兄弟和若真先生是很好的朋友，我们在C城是一处在干着事的。兄弟和他在H港离别时，他说他一定到新加坡来！并约兄弟到新加坡时可以来这儿找他。兄弟昨日初到，现住潮安栈，这里的情形十分不熟悉，故此一定非找到陈先生帮忙不可的。”之菲答。

“呵，呵，很不凑巧！他前日才在唐山写了一封信来呢。他现在大概还在故乡哩。”若真的叔父说。“你住在潮安栈么？我这一两天如果得空暇，便到你那边坐坐去。现在要对不住了，我刚有一件事要做，要出街去。请了！请了！对不住！对不住！”他说罢向他点着头，不慌不忙地坐着人力车出去了。

“糟糕！糟糕一大场！完了！干吗？哼！”之菲昏沉沉地走出金店，不禁这么想着。

街上的电车，汽车，马车，牛车，“猡厘”，人力车，依旧是翻着，滚着。他眼前一阵一阵发黑，拖着倦了的脚步，不知道在这儿将怎样生活下去，不知道要是离开这儿又将到那儿去，到那儿去又将怎样生活下去。

“玄之又玄，众妙之门，这时需要点玄学了，哼！”他自己嘲笑着自己地走回潮安栈去。

黄大厚诸人已到沙拉越去。他独自个人坐在七号房中，故意把门关住，把电灯扭亮，在一种隔绝的，感伤的，消沉的，凄怨的，失望的复杂情绪中，他现出一阵苦笑来。

“生活从此却渐渐美丽了！这样流浪，这样流浪多么有文学的趣味！现在尚余七八块钱的旅费，每天在这客栈连食饭开销一元五角。五天：五元，五五二块五，七元五角。索性就在这儿再住五天。以后么？他妈的！‘天上一只鸟，地下一条虫！’‘君看长安道，忽有饿死官！’以后吗？发财不敢必，饿死总是不会

的！玄学，玄学，在这个地方科学不能解决的，只好待玄学来解决了！——不过，玄学不玄学，我总要解决我的吃饭问题。今天的报纸不是登载着许多处学校要聘请教员吗？ 教国语的，教音乐的，教体操，图画的，教国文的，无论那一科都是需要人才。索性破费几角银邮费，凡要请教员的地方，都写一封信去自荐。在这儿教书的用不着中小学毕业，难道大学毕业的我不能在这里的教育界混混么？好的！好的！这一定是个很好的办法！不过这儿的党部统统勾结当地政府，他们拿获同志的本事真高强。现在K国府明令海内外通缉的我，关于这一层倒要注意。教书大概是不怕的，我可以改名易姓，暂时混混几个月。等到给人家识破时，设法逃走，未为晚也。名字要做个绝对无危险性的才好。——'孙好古'，好，我的姓名便叫作孙好古吧！'好古'两字好极了，可以表示出一位纯儒的身分来！但'孙'字仍有些不妥！孙中山大革命领袖是姓孙的，我这小猢狲也姓孙起来不是有点革命党人的嫌疑吗？不如姓黄吧！但姓黄的有了黄兴，也是不妥，也是不妥！唉！在这林林总总的人群中，百无成就的我，索性姓'林'起来吧。好！姓林好！我的姓名便叫林好古！

"退一步说，假如教书不成功，我便怎样办呢？呵，呵，可以卖文。今天《国民日报》的学艺栏中分明登载着征文小启，每千字一元至三元。好，不能教书，便卖文也是一个好办法。卖文好！卖文好！卖文比较的自由！"他越想越觉得有把握，不禁乐起来了。只是过了一会，他想起这些征求教员和征文的话头都是骗人的勾当，他不禁又是消沉下去。这儿的情形他是知道一点的，虽然从前并未来过。教员是物色定了，才在报端上虚张声势去瞎征求一番，这已是新加坡华人教育界的习惯法了。大概这用不着怀疑，教书这一层他是可以用不着希望的。卖文呢，那更糟

糕了，便退一百步说，征文的内幕都是透亮的，他的文章中选了，但卖文的习惯法，大约是要到明年这个时候才拿得到稿费的。仅有五天旅费的他，要待到那个时候去拿稿费，连骨头都朽了！

他再想其次，到店里头当小夥计去吧。中英文俱通，干才也还可以，大概每月十元或二十元的月薪是可以办到的。但，这也是废话，没有人相识，那个人要他？到街上拉车去吧，这事倒有趣。但对于拉车的艺术，一时又学不到，而且各种手续又不知怎样进行。

“完了！完了！糟糕！糟糕一大场！”他叹息着，呆呆地望着灯光出神。

一九

——深黑幽沉的夜，
深黑幽沉的土人，
在十字街头茂密的树下，
现出一段黑的神秘的光。
黑夜般的新加坡岛上的土人啊！
你们夏夜般幽静的神态，
晓风梳长林般安闲的步趋，
恍惚间令我把你们误认作神话里的人物！
在你们深潭般的眼睛里闪耀着的，

是深不可测的神秘！
家国么？社会么？
你们老早已经遗弃着了。

人类中智慧的先觉啊，
你袒胸跣足的土人！
宇宙间神秘的结晶啊，
你闪着星光的黑夜！

时候已是盛夏六月了，之菲来新加坡已是十几天了。他在潮安栈住了两天，即由若真的叔父——他的名字叫陈松寿，之菲和他晤面几次后才知道的——介绍他到海山街×公馆去住。住宿可以揩油免费，他所余的几块钱旅费，每天吃几碗番薯粥过日，倒也觉得清闲自在。

这晚，他独自个人在这街头踱来踱去。大腹的商人，高鼻的西洋人，他在C城看惯了，倒不觉得有什么值得注意的地方。最令他觉到有浓厚的趣味的是那些新加坡土人。他们一个个都是黑脸膛，黑发毛，红嘴唇，雪白的牙齿，时时在伸卷着的红舌，有颜色的围巾，白色——这色最圣洁，他色也有——的披巾。行路时飘飘然，翔翔然，眼望星月，耳听号风，大有仙意。在灯光凄暗，夜色幽沉的十字街头，椰树荫成一团漆黑，星眼暗窥着紧闭着的云幕，披发跣足的土人幽幽地来往，令他十分感动。他沉默地徘徊了一会，便吟成上面那首新诗。

过了不到五分钟，他又觉得无聊。他想起这班羔羊被吞噬着，被压迫着的苦楚，又不禁在替他们可怜了！

他们过的差不多是一种原人生活，倦了便在柔茸的草原上

睡，热了便在茂密的树荫下纳凉，渴了便饮着河水，饥了便有各种土产供他们食饱。他们乐天安命，绝少苦恼，本来真是值得羡慕的。但，狠心的帝国主义者，用强力占据这片乐土，用海陆军的力量，极力镇压着他们背叛的心理。把他们的草原，建筑洋楼；把他们的树荫，开办工厂；把他们的生产品收买；把他们一切生死的权限操纵。

他们的善良的灵魂怎抵挡得帝国主义的大炮巨舰！他们的和平的乐园怎抵挡得虎狼纵横占据！唉！可怜的新加坡土人，他们的好梦未醒，而昔日神仙似的生活，现在已变成镣枷满身的奴隶人了！

过了一会，他很疲倦，便走回他的寓所去了。

这寓所是个公馆。地位是在一座大洋楼的二层楼向街的一个房中。馆内有几种赌具——荷兰牌，扑克，麻雀牌。赌徒每晚光降的时常都在七八人以上。馆的"头佬"是个胖子，姓吴名大发，说话很漂亮，神情有点象戏台上的小丑，年约三十岁左右，在洋行办事，兼替华人商家把货名译成英文送关（华商办进出口货，必需列货单呈海关纳税，单上货名统要由中国名译成英文）。据他自己说，他每月有五百元进款。他不过在英文夜校读过九个月的英文，他常为他自己的过人的聪明和异样的程度所惊异。他时不时这样说：

"哼！不是我夸口，我的 English（英文）的程度，在这新加坡读'九号'英文毕业的也赶我不上！哼！他们只管读英文的诗歌小说，和学习什么做文章，这有什么用处？new words(生字)最要紧！一切货物名字的各个 new words 能够记得起，才算本事！才能赚到人家的钱呢！"

照他的意思，读英文的，除记起货物的名字的生字外，更无

其他法门。关于做人的办法，他亦觉得很简单。他时常说：

"中国人不可不学习英文！学习英文不可不记起new words，把 new words 记得多了，不可不替洋人办事！"

他很快乐，他觉得他所有的行动和说话，完全是再对没有的。他是这公馆中的领袖，一切银钱大计，嫖赌机宜，有什么纠纷时，都要听他解决。每每一语破的，众难皆息！

他很少来公馆，大约是几天来过一次的。他对之菲——他们叫他做林好古——很客气，不过也不大高兴打理他。他和松寿有点交情，松寿把他介绍给他。他算是之菲的恩主。他时常蹙着额对着之菲说：

"好古先生，不是兄弟看不起你们这班大学生，但你们这班大学生只晓得读死书，不晓得做活事，这真有点不可以为训！哼！你在大学时如果留心记着 new words ，现在来到新加坡不愁没饭吃了！"

对着一切事件他未尝和人家讨论过，便下着结论。因为他说的话，总是对的！

他有一个表弟名叫陈为利的，年纪很轻，身材很小，脸孔有点象猫头鹰的，白天总在这儿学习英文。他对他很满意，很赞赏。因为他很是能够记起生字的。他自朝至暮不做别的工作，都在把他的表兄钦赠给他的几张华英对照的货物单练习着，练习着。什么鸡蛋＝ egg ，碎米＝ broken rice ，麦粉＝ flour ，鱼＝fish…… 这一类的生字，镇日地写着，念着。据说这几张货物单，新加坡岛上没有第二人能够比得上吴大发填得这样精密！

赌徒而且每晚都和之菲一处在楼板上睡觉的，有三人。第一位名叫林大爷，洋行夥计，年约四十，矮肥精悍，鼻低，额微凸，口

小。此人在赌徒中，最慷慨，最骄傲，嗜嫖若命！第二位名叫蔡老师（不知道前清是否有点功名，人人都称他做老师），年约三十余，秀雅温存，鼻特别大些，眼很灵活，行路时背有点驼。此人比较谨慎，拘滞，谦下，嗜嫖若命！第三位名叫程阿顺，洋行夥计，现已失业。他完全是个不顾生命的嫖客。年纪三十左右，样子漂亮，可惜嘴唇太突，眼睛太小。他为嫖而牺牲他的位置，为嫖而牺牲他的健康，但他现在仍积极地在嫖着。他的那个最要好的妓女象一只腊鸭一样，时常到×公馆来和他吊膀子，真是令人一见发呕。此时有时来住有时不来住的赌客还有几位。第一个有趣的名叫陈大鼻，此人年约四十，面色灰白，腰曲，说话时上气接不得下气。有时一句话他只说一两个字，以下的他便忘记说下去。还有名叫"田鸡"的，行动时酷似田鸡。名叫"九桐子"①的，是个麻子。

这班人除程阿顺日里也在馆里高卧不起外，余的概在黄昏六七时以后才来馆里集齐。由六七时赌起，赌到十一时左右便散会。散会后便一齐到妓馆去，一直到深夜两三时才回来，这是他们的日常功课。

之菲便在这群人中间混杂着生活下去。这真有点不类，有时他自己真觉得有点惊异，但大体上他也觉得没有好大的不安。

这晚，他拖着倦步回来，他们正在赌着荷兰牌。他们并不问讯他一声，由他自来自去。关于这点，他觉得多少方便，因为彼此可以省些多少不安的情绪。

---

① 麻将牌（赌具）牌面分刻筒、索、万三种，数目各自一至九。筒牌按数目刻上圆形花纹。有人戏称麻脸为"九筒"。

他们心目中的“林好古”，是个从乡村新出来谋生活的后生小子，是个可供驱使的杂役。他们有时叫他去为他们买香烟，泡“沽俾牛乳”，这后生小子都是很殷勤地应声而往。

程阿顺的“老契”那象腊鸭般的妓女也很看不起他。她日日来公馆和程阿顺大嬲特嬲，但未尝向他说一句话。她向他说话时只是说：“去！去！替我买一包白点烟来！”

这真有点令他觉得太难堪了！

但，在过着逃亡生活的他，只得在这个藏污纳垢的场中生活下去！

二〇

漆木街××金店里的夥计名叫陈仰山的，这两天时时到公馆里来访他。他已经得到陈松寿的同意，把陈若真住在那里的消息报告给他。

这晚，大约是七时前后，他到公馆来带之菲一道探陈若真去。他年约二十七八岁，带着几分女性，说话时声音柔而细。态度很拘谨，镇定。普通人的身材，鼻端有几点斑点，眼睛不光亮，口很美，笑时象女人一样。这人，政治上的见解很明瞭，他同情于W地的政府而攻击N地的政府为反革命派。但他没有胆量，所以他不敢有所表示。

经过了十分钟的电车，四五十分钟的“猡厘”，初时只见电灯照耀着的市街一列一列地向后走，继之便是两旁的草原不断地溃退。最后开始看见周围幽郁的高林浴着冷月寒星之光，海浪

般的向后面追逐。在万树葱茏，幽香发自树叶的山冈马路上，他们在那宽可容五六人的小电车"罗厘"车内喊着一声"Glax!"，那车便停住一会，给他们下车，便即由那始终站在"罗厘"后面的 boy 喊一声"Goo wit !"那车照旧如飞地奔驶去了。

这是新加坡"顶山"第四块"石"的地方。他们下车后，仰山便幽幽地向着之菲说：

"这里的路很难行，我在前面走着，你跟在后面，要留心些！"

说着，他便走进丛林去，之菲紧紧地跟在他的后面。丛林里山坡高下，细草柔茸，月光窥进茂密的树荫下，有些照得到的地方，十分闪亮，有些照不到的地方，仍然浓黑可怖。他们踏着一条屡经人们蹂躏，草不能生的宽不到半尺的小径曲折前进。不一会，一座荒广的园便横在他们的面前了。

这园完全在乳白色的月光中浸浴着。幽静的，优雅的，清深的，隐闭着的景况，正如画景一样。它象陶渊明所赞美的桃花源一样地遗世脱俗，它象柳子厚所描写的游记一样地幽邃峭怆。这园外用木片钉成一门，这时已是锁着。园内有一株魁梧的大树，枝干四蔽，小树浅草，更是随地点缀。距离园门不到五十步远，隐隐间可以看见灯光闪闪，屋瓦朦胧。仰山望着之菲说：

"这儿是一个朋友的住家，若真先生是暂时在这儿借宿的。"

他幽幽地敲着门，用平匀的声音叫着：

"七嫂——七嫂——七嫂——！来开门——来开门——来开门——！"

差不多叫了几十声，才听见内面一个妇人的声音答应一声，"来！"倏时间便见一个三十余岁的妇人，幽幽地走到门边来，她一面和仰山说话，一面把门开了。仰山向着之菲说：

"你在这儿少等一忽。"

说着他便和那妇人进去了。

之菲独自个人站在园门外，看着这满目蔚蓝的景色，听着一两声无力的虫声，想象着片刻间便可晤见同在患难中的若真的情境，觉得更是有趣。

“流亡！流亡！有意义的流亡！满着诗趣的流亡！”他对着在地的短短的人影摇着头赞叹着。这时他忽又想起曼曼来。他觉得唇上一阵阵灼热，胸次一阵阵痒痛，心中一阵阵难过。

“要是曼曼这时在我的怀上啊！——唉！”他自语着对这地上冷清清的，短短的人影，又禁不得可怜起来了。

“之菲哥，进来啊！”陈若真巅巍巍地站在树荫下声唤着。

他脸儿尚余红热，从沉思之海醒回地走进园去，和他握手。这一握手，表示着无限感慨，无限亲热。陈若真叫那仰山到房里冲两杯牛乳去。他们两人便坐在树干上谈着，谈着。

陈若真说：

“之菲哥！自从在H港你被捕入狱之后，我们都分头逃走！我于翌日即搭船来新加坡，他们——那些所谓忠实分子！——已经知道这个消息，打电报到这里来，买嘱当地政府拿我！我已经先有戒备，用钱买通船里的‘大伙’，到岸时给我藏匿起来。等到他们扑了一个空回去，我才逃走！”说到这里，他探首四望，见无动静，便又说下去：“咳！我到此地时，一点子活动都不可能！这里的同志被驱逐出境的有三百余人，秘密机团大多数被破获！我现时不敢住在这里，我藏匿着在离开这里尚有一日路程的×埠。在那儿我假做一个营业失败的商人，日日和那边的人们干些赌钱和饮酒的勾当，竭力地掩饰我的行为。现在我穷得要命，一筹莫展，真是糟糕啊！”他说完时，表示出非常懊丧的样子。

这时，仰山已把牛乳拿来，他们每人饮干一杯，暂时休息着。

这时，一片浓云遮着月光，大地上顿形黑暗。但在这黑暗里，仍然模糊地可以看见他俩的形象。陈若真的高大的身躯，并不因忧患减去他的魁梧；沈之菲的清瘦的面庞，却着实因流亡增加几分苍老。

他们间象有许多话要说，一时间却又说不得许多来。

“你的嫂夫人呢？”之菲问。

“她已从H港回家去了！”若真答。

“曼曼呢？”他随着问。

“她现在大概是在家中哩！”之菲答。

“我们到房里坐坐去吧！”若真说，他挽着之菲的手，同仰山一路走到他的房里去。

他的卧房，离这株大树尚有数十步远。房为木板钉成，陈设颇简陋。一床一榻之外，别无长物。房隔壁是一座大厅，鸭声呷，呷，呷地叫着。这园的主人大概是畜鸭的吧。

若真大概是已经给几个月来的险恶的现象吓昏了，他的神经的确有些变态，只要窗外有几片落叶声，或者是蛇爬声，或者是犬吠声，足声，都要使他停了十几分钟不敢说话，面上变色。他必须叫仰山到室外考察一会，见无什么不幸的事的痕迹发生，他才敢说下去。

“我们设法到槟榔屿极乐寺做和尚去吧！”他很诚恳地向着之菲说。“现在的局面这么坏，人心这么险恶，我辈已是失去奋斗的根据地。最好还是能够做一年半载和尚，安静安静一下！”

之菲对他的学说极赞成，但结论是无钱的不能做和尚，更不能做极乐寺的和尚。只好把这个念头打消了。

关于之菲混杂着在海山街×公馆这一点，陈若真极为担心。

他说那里人品复杂，包探出入其间，他时时刻刻有被捕获的危险。最后的结论，他写一封信介绍他到十八溪曲×号酒店去住宿和借些零用钱去。据他说，这店里的老板和他是个生死之交，去寻他投宿，是十二分有把握的。

他们再谈论了一会，大约晚上十时左右，之菲便辞别他独自个人回去。在山冈的马路上，两旁都是黑森森的茂林，时不时有几声狗吠。他踏着他那短短的影，很傲岸地，很冷寂地，很忧郁地，很奇特地在行着。关于现在这种情形是苦痛还是快乐，是有意义还是不值一文钱，他不能够知道，他也不想知道。他只是象一片木头，一块顽石，很机械地在生活着。他失去他的锐敏的感觉，他失去他的丰富的想象，他失去他的优美的情绪。

他决意不再思想，不再追逐什么，不再把美丽的希望来欺骗他自己。

“生活便是生活。生活有意义也好，无意义也好，但，生活下去吧！革命是什么东西，说他坏也可以，说他不坏也未尝不可以。到不得不革命时，便革命下去吧！

“咳！你这可鄙的亡命之徒！咳！你这可赞颂的亡命之徒！”他在辽远的道路上，对着他自己的人影叹息着。……

二一

这日清晨，太阳光如女人的笑脸似的，夸耀着的，把它的光线放射着在向阳的街上。它照过了高高的灰色的屋顶，照着各商号的高挂着的招牌，照着此处彼处的发光的茂密的树，它把一

种新鲜的，活泼的，美丽的，有生命的气象给与全新加坡的灰色的市上。

之菲也和一般人一样，在这恩贶的，慈惠的日光下生活；但他的袋里已经没有一文钱。对于商人的豪情，慷慨，布施的各种幻象，在他的脑上早已经消灭。

但，因为若真这封介绍信的缘故，他自己以为或许也有相当的希望。他把他平日的骄傲的，看不起商人的感情稍为压制一下。

“商人大概是诚实的，拘谨的，良善的俗人，我们只要有方法对待他们，大概是不会遭拒绝的吧。我们在他们的面前先要混帐巴结一场，其次说及我们现在的身分之高，不过偶然地，暂时地手上不充裕，最后和他们约定限期加倍利息算还，这样大概是不遭拒绝的吧！”

他这样想着，暂时为他这种或然的结论所鼓舞着。他从公馆里走到街上，一直地走向那商店的所在地去。他忽然感到耻辱，他觉得这无异向商家乞怜。他想起商家的种种丑态和种种卑污龌龊的行动来。他们一例的都是向有钱有势的混帐巴结，向无钱无势的尽量糟蹋。他有点脸红耳热，心跳也急起来了。

“是的，自己‘热热的脸皮，不能去衬人家冷冷的屁股！’我不能忍受这种耻辱！我不能向这班人乞怜！”他自己向着自己说，一种愤恨的心理使他转头行了几步。眼睛里火一般的燃烧着。跟着第二种推想开始地又在他脑里闪现。

“少年气盛，这也有点不对。既有这封介绍信，我便应该去尝试一下。该老板既和革命家陈若真是个生死之交，也说不定是个轻财重义的家伙，应该尝试去吧。少年气盛，这有时也很害事的。”

大概是因为囊空如洗，袋里不名一文的缘故。他自己推想的结果，还是踏着不愿意踏的脚步，缓缓地走向那商店的所在地去。

十八溪曲的×店距离海山街不到两里路的光景。借问了几个路人，把方向弄清楚，片刻间他便发现他自己是站在这×店门前了。经过了一瞬间的踌躇，他终于自己鼓励着自己地走进去。

这店是朝南向溪的一间酒店，面积两丈宽广，四丈来深。两壁挂着许多的酒樽。店里的一个小伙计这时一眼看见之菲，便很注意地用眼钉住他。

“什么事？先生！”那伙计向着他说，他是个营养不良，青白色脸的中年人。

“找这里的老板坐谈的，我这里有一封信递给他。”之菲低气柔声说，他即刻便有一种被凌辱的预感。

这伙计把他手里的信拿过去递给坐在柜头的胖子。那胖子把信撕开，读了一会便望着之菲说：

“你便是林好古先生么？”

“不敢当，兄弟便是林好古。”之菲答。他看见他那种倨傲无礼的态度，心中有些发怒了。

“请坐！请坐！”他下意识似地望也不望他地喊着。他的近视的眼，无表情而呆板，滞涩的脸全部埋在信里面。他象入定，他象把信里的每一个字用算盘在算它的重量和所包涵的意义。

之菲觉得有无限的愤怒和耻辱了，他觉得自己的地位完全是站在一种被审判的地位。

经过了一个很长久的时间，那肥胖的，臃肿的，全无表情的，陈若真的生死之交的那老板用着滞重的，冷酷的，嘶哑的声音说：

“林先生，好！好！很好！请你过几天得空时前来指教，指

教吧！”

“好！好！”之菲说。这时候，他全不觉得愤怒，倒觉得有点滑稽了。“那封信请你拿过来吧！”

那商人便把那封信得赦似地递还给他。

他把信拿过手来，连头也不点一点地便走出去。那封信是这样写着：

> 竹圃我兄有道：半载阔别，梦想为劳！弟自归国，叠遭厄境。现决闭户忏悔，不问世事矣。
>
> 林兄好古，弟之挚友，因不堪故国变乱，决之南洋。特函介绍，希我兄妥为接待。另渠此次出游，资斧缺乏，一切零用及食宿各项，统望推爱，妥为安置。所费若干，希函示知，弟自当从速筹还也。辱在知己，故敢以此相托。我兄素日慷慨，想不至靳此区区也。余不尽，专此敬请
>
> 道安。　　　　　　　　　　　　　　　　弟陈若真上。

他冷笑着，把这封信撕成碎片，掷入街上的水沟里去。

“糟糕！糟糕！上当！上当！出了一场丑，惹了一场没趣。今早还是不来好！还是不来好！现在腹中又饿，——唉！过流亡的生活真是不容易！”

袋中依旧没有钱，腹中的生理作用并不因此停止。他一急，眼前一阵阵黑！陈松寿方面，他前日写了一封信给他，和他借钱，他连答复都没有。陈若真方面，他自己说他穷得要命，怎好向他要钱。这慷慨的竹圃先生方面，啊！那便是死给他看，他还不施舍一些什么！教书方面，卖文方面，都尝试了，但希望敌不过事实，终归失败。

“难道，当真在这儿饿死吗？”他很悲伤地说，不禁长叹一声。

这时候，街上拥挤得很利害；贫的，富的，肥的，瘦的，雅的，丑的，男的，女的，遍地皆是。但，他们都和他没有关系，他不能向他们中间任何一个人借到一文钱。他很感到疲倦，失望，无可奈何地踏着沉重的脚步，一步一步地走回他的寓所去。

在寓所里，他见状似猫头鹰的陈为利在那儿练习英文生字：broken rice = 碎米，fish = 鱼，bread = 面包，flour = 麦粉，egg = 鸡蛋；……他见之菲回来，便打着新加坡口音的英文问着他：

"Mr.Lin, where do you go?(林先生，到那里去?)"

"我跑了一回街，很无聊地回来!"之菲用中国话答。

他检理着他的行装，见里面有一套洋服，心中一动，恍惚遇见救星一般了。

"把它拿到当铺里去，最少可以当得十块八块。我这套洋服做时要三四十块钱，难道不能当得四分之一的价钱吗?"他这样地想着，即刻决定了。

他揖别了陈为利，袖着那套洋服，一口气走到隔离海山街不远的一家字号叫"大同"的当铺去。

他在大学时，和当铺发生关系的次数已经甚多。但那时候都是使着校里的杂役去接洽。自己走到当铺里面去，这一回是他平生的第一次。他觉得羞涩，惭愧，同时却又觉得痛快，舒适。当他走进当铺里时，完全被一种复杂的心绪支配着。时间越久，他的不快的心理一步一步占胜，他简直觉得苦闷极了。

当铺里很秽湿，而且时有一种霉了的臭气，一种不健康的，幽沉的，无生气的，令人闷损的景象，当他第一步踏进它的户限时即被袭击着。当铺里的伙计们，一个个的表情都是狡猾的，欺诈的，不健康的，令人一见便不快意的。

他非常的苦闷，几乎掉转头走出来；但为保持他的镇静起

见，终于机械地，发昏地，下意识地把那套包着的洋服递给他们。

一个麻面的，独目的，凶狠的，三十余岁的伙计即时把那包洋服接住。他用着糟蹋的，不屑的，迁怒似的神情检查着那套洋服。他口里喃喃有词，眼睛里简直发火了，把那包洋服一丢，丢到之菲的面前，大声地叱着：

“这是烂的！我们不要！”

“这分明是一套新的，你说烂，烂在那个地方？”之菲说，他又是愤怒，又是着急。

“这是不值钱的！”他说时态度完全是藐视的，欺压的，玩弄的了。

他觉得异常愤恨，这分明是一种凌辱，也大声地叱着他说：

“混帐东西，不要便罢，你的态度多么凶狠啊！”这几句话从他的口里溜出后，他心中觉得舒适许多。他拿着那包洋服待走出去。那麻面的伙计说：

“最多一元五角，愿意便留下吧！”本来经过这场耻辱和得到这个出他意外的低价，他当然是不能答应的。但，他恐怕到第二家去又要受到意外的波折，只得答应他。

一会儿，他揖别他同经患难很久的那套洋服，手里拿到一元五角新加坡纸币在街上走着。心头茫茫然，神经有点混乱，眼里涨满着血，手足觉得痒痒地只想和人家寻仇决斗。此后将怎样生活下去，他自己也不复想起这个问题！混乱的，憔悴的，冒失的，满着犯罪的倾向的他在街上走着，走着，无目的地走着！

大海一般的群众里面，混杂着这么一个神经质的无家无国的浪人，倒也不见得有什么特异的地方。

二二

这是在他将离去新加坡到暹罗去的前一夕。这时他站在临海的公园里欣赏惊人的美景。正当斜阳在放射它的最后的光辉时候，壮阔，流动，雄健的光之波使他十分感动。他尝把太阳光象征着人的一生：朝日是清新的，稚气的，美丽的，还有一点朦胧的，比较软弱的，这可以象征着少年。午间的太阳，傲然照遍万方，立在天的最高处，发号司令，威炎可畏，这可以象征着有权位的中年。傍晚的斜阳，遍身浴着战场归来的血光，虽有点疲倦，退却，但仍不失它的悲壮和最后的奋斗，这可以象征着晚年。这时候这斜阳，他觉得尤其美丽。或许是因为有万树棕榈做它的背景，或许是因为有细浪轻跃的大海为它衬托，或许是因为有丰富秀美的草原，媚绿冶红的繁花和它照映，他不能解释；但他的确认识这晚这斜阳是最美丽的，是他从前尚未在任何地方欣赏过的斜阳。

新加坡临海的这个公园，绕着海边，长约五百丈，广约一百丈。公园中间，有一条通汽车的路，傍晚坐汽车到这里兜风的，足有一万架。汽车中坐着的大都是情男情女，情夫情妇。临海这边，彼处此处，疏疏落落的点缀着几株棕榈。浅草平滑如毡，鸡冠花，美人蕉杂植其间。在繁花密叶处，高耸着一座纪念碑，题为 Our Glorious Dead（我们光荣的死者），两旁竖着短牌，用新加坡文及华文写着游客到此须脱帽致敬礼的话。

距海稍远的那边，有足球场，棒球场，四围植着茂密的树，成

为天然的篱笆。

晚上在这草地坐着的，卧着的，行着的人们，如蚁一般众多。这里好象是个透气的树胶管，给全市闷住的市民换一口气，得一些新生机的地方似的。

在这嚣杂的群众里面，在这美丽的公园中的之菲，这时正在凝望斜阳，作着他别去新加坡的计划。全新加坡没有一个人令他觉得有留恋之必要，令他觉得有点黯然魂销的必要。令他觉得有无限情深的，只是这在斜阳凄照下脉脉无语的公园。

由新加坡到暹罗的轮船的三等舱船票要不到十元。这笔款他已经从陈若真处和一个邂逅相遇的老同学处借到。他明日便可离开这里动身到暹罗去。

转瞬间，他到这儿来已有十余天了；一点革命的工作都不能做到，一点谋生藏身的职业都寻找不到。他离开这里的决心便在这样状况下决定了。

他踽踽独行，大有“老大飘零人不识”之意。过了一会，斜阳西沉，皓月东上。满园月色花影，益加幽邃有趣。在一株十丈来高的棕榈树下的草地上他坐下了。瘦瘦的人影和着狭长的棕榈树影叠在一处。灯光，月光，星光交映的树荫下；幽沉，朦胧，迷幻，象轻纱罩着！象碧琉璃罩着！

“唉！这回不致在这新加坡岛上作饿殍真是侥幸啊！”他这样叹息着，不禁毛骨悚然。

“要不是在绝境中遇见老同学T君的救济，真是不堪设想了！”他这时的思潮全部集中在想念T君上。

T君是个特别瘦长得可怜的青年，他的年纪约莫廿七八岁，他的浑号叫做“竹竿鬼”。其实，比他做竹竿固然有点太过，但比他做原野间吓鸟的“稻草人”那就无微不似的了。他的面部极

细，他的声音也是极细；他说话时，好象不用嘴唇而用喉咙似的。但他的同情心，却并不因此而瘦小，反比肥胖的人们广大至恒河沙数倍。他在T县G中学和之菲同学是十年前的事。他来新加坡××学校当国文，算学两科的教员，也已有两三年了。

之菲和他相遇的时候，是在他到巴萨吃饭去的一个灯光璀璨的晚上。T君那时候正和三位同事到××球场看人家赛球回来，也在那里吃饭。之菲用着怀疑的，自己不信任自己的眼光把他考察一会，终于在惊讶之中和他握手了。他同事的三人中，有两位也是他的同学，他们都各自惊喜地握着手。

他们的生活很好，每月都有月薪八十元。新加坡教书的生活真好，教小学的每年也有一千元薪金，不过，那些资本家对待这些教员好象对待小伙计一样（新加坡华人学校大都由资本家筹资创办，校长教员都由他们的喜怒以为进退），任意糟蹋，未免有点太难以为情罢了。

T君的父亲和之菲的父亲算是很好的朋友。他们算是世交，故此他对之菲差不多是用一种再好没有的态度去对待他。他很明白这次党争的意义，对于之菲，具有相当的同情。当之菲为饥饿压迫，减去他一向的高傲性，忍着羞涩的不安的情绪走去和他借钱时，他便慷慨地借给他十元。

“唉！不是绝处逢生，遇着慷慨的T君，真是糟糕一大场了！”他依旧叹息着。

这时大约是晚上九点钟了，他留连着不忍便归。在一种诗意的，幻想的，迷梦的境界中，他有点陶醉。虽说他的现实是这么险恶，但他的希望又开始地在蛊惑他了。

“到暹罗去，那儿相识多，当地政府压迫没有这般的利害，或许还可以做一点事！退一步说，便算在那儿也须过着一种藏匿

的生活，但那儿有关系极深的同乡人的店户可以歇足，饿死这一层一定不用顾虑的。到暹罗去！好！到暹罗去！好！我一早便应该不来这里，跑到暹罗去才是！”

他似乎很愉快了，好象是由窒闷的，幽暗的，霉臭的，不通气的坟墓里凿开一个通风透明的小孔一样！光明在他面前闪耀着，他觉得有了出路了。他全身的力量是恢复了，他失去了的勇气也一概恢复了，他觉得他的血依旧在沸着。他显然是有了生气了。

“前进，前进。跑，跑，从这里跑到那里，从此处跑到彼处，一刻不要停止，一刻不要苦闷。动着，动着，动着，全身心，全灵魂，全生命地动着，动着。只要血管里还有一点血，筋骨里还有一点力时，总要永远地前进，永远地向前跑，跑，跑，向前跑去。我不忍我的灵魂堕落，我终于不忍屈服在父亲，母亲，旧社会，旧势力的下面而生存，我必须依照我的意志做去！”在夜色微茫中，他挺直身子，吐了几口郁气，向着自己鼓励着。

过了一会，他的瘦长的影离开这公园渐渐地远，他终于沉没在黑暗的市街里去。

二三

由新加坡到暹罗的货船名叫PF的，今早在搁势浅（搁势浅离暹京只有几点钟水程，此间海浅，须待潮水涨时，船才能驶进）开驶，不一会便可到埠了。

这船里的搭客仅有四人，一个将近二百八十磅重的五十余

岁的老人，一个穿着上衣左肩破了一个大孔的工人模样的青年，一个是不服水土，得了脚气病，金银色脸的三十余岁的病客，第四个便是沈之菲。

由新加坡到暹罗本可以搭火车，但车资最低要三四十元；其次有专载客的轮船，船票费也须十余元；最下贱的便搭这种货船，船票仅费六元。

搭这种货船的可以说是很苦：第一，船里的伙计可以随便糟蹋着搭客，因为他们是载货的，所以把这些搭客也看做无灵性的货物一般可以任意践踏！第二，这些伙计们对待搭客显然有如主人对待仆人，恩人对待受恩者一样。唯一的理由是因为他们为着慈悲心的缘故，才把这些搭客载了这么远的路程，在这么远的路程中，压迫，凌辱，轻视，糟蹋，这算不得怎么一回事。因为搭客中如有不愿意受这种待遇的，可以随便地跳下海去，他们大概是不大干涉的。

根据这两种理由，在这货船中四五天的生活，简直可以说是一种奴隶的生活。吃饭时要受叱责；洗面，洗身时也要受叱责。

但，没有钱时一切恶意的待遇，和一切没理性的蹂躏大都是能够忍受的。素日十分高傲的之菲，居然也在这样的货船中受到五天的屈辱，并且更无跳下海的意思。他大概也是和一般穷人一样，不曾因为他曾经受过高等教育和读过几句尼采的哲学和拜仑的诗，便可以证明是两样。

那二百八十磅重量的老人，在四人中所受的待遇算是最优。因为他生得身体结实，目光灼灼如火，声如破钵，这些伙计们委实不敢小视他，他们责问他时也比较有礼貌些。最吃亏的是那个有脚气病的病客，其次便是那披着破衫的工人，其次便是沈之菲。

那脚气病的搭客上船时险些给他们丢下大海去　他们或许没有这种用意，但他们确有这种威吓的气势。船开行后，因为天气过热的缘故，他从冷水管中抽出一桶水去洗身，恰好被那个跛着足的伙计看见。他大声叱着：

“做什么？”

“兄弟热得难耐了。施恩些，施恩些，给兄弟洗一回身总可以罢！”

“哼！连搭客都要弄水洗身！我们船里的水是自已都不够用的！”

“兄弟不洗身恐怕病起来了，就请施恩，施恩吧！”

“哼！你一定不可以！”

“啊！我们来搭船是有钱买船票的！我想你先生不能这样糟蹋人！”

“你妈的！谁稀罕你的钱，你的钱，你的钱！你比街上的乞丐还要富些！我说不可以便不可以！你妈的！你敢和我斗嘴吗？哼！哼！”

“不是兄弟敢和你斗嘴，实在是火热难捱啊！施恩些，施恩些，兄弟自然知情的啊！”

“哼！你妈的！洗你妈的身！洗去罢！洗去罢！哼！哼！”

他叱骂了一会，觉得十分满足，便自去了。

受着同样待遇的之菲，自然有些受不惯。但这有什么，现在船已由搁势浅开驶，再过几个钟头便可到埠了。

“梦境，这风景多美！”

“我们可以想象，仙人们一定常到这里来！”

之菲这时凭着船栏，对着两岸的风景出了一回神，不禁这样喊着。他的头发散乱，穿着黑旧邋绸衫裤，状类农家子。

由搁势浅到暹京，人们传说还要经过九十九个弯曲。这九十九个弯曲的两岸，尽是佛寺和长年苍翠的槟榔树，棕榈树，椰子树。这些寺和这些树是这么美丽的，新鲜的，令人惊奇的，启人智慧的，开人胸襟的。他们把大海的腥气洗净，把大海的沉闷，抑郁，咆哮，奔波，温柔化了，禅化了，诗意化了。他们给茫茫大海以一种深的安息。

如若我们把暹罗国比做一个迷醉的妇人，这儿，是她的眉黛，是她的柔发，是她的青葱的梦，是她的香甜的心的幻影。

如果我们把暹罗国比做个道德高广的和尚，这儿，是他的栖息的佛殿，是他的参禅的宝坛，是他的涅槃归去的莲花座。

这船不久便到湄南河了，湄南河与海相通，河面上满着青色的石莲，黄衣的和尚，——这些和尚都荡着仅可容膝的独木舟，袒一臂挂着黄色袈裟，一个个在水面浮着，如一阵一阵黄色的鸭。(东坡诗，"春江水暖鸭先知"，此境似之！)一种柔媚，温和，迷醉，浪漫的情调，给长途倦客以无限的慰安。

"暹罗，啊！暹罗是这样美丽的！"之菲开始赞叹起来。

"差不多到码头了。唉！好了，好了！"二百八十磅重的老人哑着声说，他脸上燃着笑容。

"可不是吗？这回准可以不致被丢入大海里饲鱼去了！"病客说，金银色的脸上也耀着光。

"出门人真是艰难啊！"穿着破衣的工人若有余恨地叹息着，他这时正在修理行装。

"林先生到埠住客栈去吗？得合兴客栈，我和它的老板熟悉，招呼也不错，和你一同去好吗？出门人俭也是俭不了的；辛苦了几天，到埠去快乐一两天，出出这口气罢！——哟！林先生到暹罗教书的吗？看你的样子很斯文。暹罗这里教书好，一年随

便可以弄得一千几百块！——老汉真是没中用的了，在这暹罗行船二十多年，赚到的钱很不少，但现在剩下的却有限！……”老人对着之菲说。

“好的，一同到客栈去是很好！”之菲答。

船停住了，马马虎虎地被检查了一会，便下船雇艇凑上岸去。最先触着之菲的眼帘使他血沸换不过气的，是一个二十七八岁的妇人裸着上体，全身的肉都象有一种弹性似地正在岸边浴着。她见人时也不脸红，也不羞涩，那美丽的面庞，灵活的眼睛，只表现着一种安静的，贞洁的，优雅的，女性所专有的高傲。

“美的暹罗！灵异的暹罗！象童话一样神秘的暹罗！”

他望着那妇人一眼，自己的脸倒羞红了，不禁这样赞美着。

“林先生，你觉得奇怪吗？这算什么！我们住在‘山巴’①的，一天由早到黑都可以看见裸着上体的少女，少妇呢！在山巴！唉，林先生你知道吗？这里的风俗多么坏！但，年纪轻的人到这里来是不错的！林先生，你知道吗？象你这么年纪来这里讨个不用钱的老婆是很容易的，林先生，你知道吗？”老人带笑说，他戏谑起之菲来了。

“不行，我不行！我又不懂得暹罗话！恐怕靠不住的，还是你老人家啊！”之菲答，他不客气回他一下戏谑。

“少不得要承认，我少时也何尝不风流过。实在老了，这些事只好让给你们青年人干。哈！哈！哈！”老人笑着。

那位穿着破衣的工人和那位病客都滞留在后面；老人和之菲各坐着黄包车到得合兴客栈去。

---

① 山巴，即乡村。

二四

这儿的政治环境，也和新加坡一样十分险恶。《莱新日报》的总编辑邓逸生，M党部的特派员林步青，陈子泰都在最近给当地政府拿去监禁。已经被逐出境的也很多。全暹罗国都在反动派的势力之下。他在旅馆住了两天，经过几位同志的劝告，便避到湄南河对岸“越阁梯头”一家他的乡人开办的商店名叫泰兴筏的，藏匿去了。

这筏是用木板钉成的，用木柱，红毛泥[①]柱支住在水面上，构造和其他的商店一样。潮水涨时从对岸望去，这座屋好象在河面游泳着一样。潮水退时，又恍惚象个褰裳涉水的怪物一样。湄南河对岸的筏一律如此，住筏上的人都有“Water! Water! Everywhere!（水，水，到处是水！）”的特异感觉。晚上有一种虫声于灯昏人寂时，不住地在叫着，克苦，克苦，克苦，其声凄绝，尤其是这水屋上特有的风味。

泰兴筏里的老板名叫沈松，是个三十岁前后的人。他从前尝在乡间教过几年书，后来弃学从商。现在肚皮渐渐凸起，面上渐渐生肉，态度渐渐狡猾，差不多把资本家的坏脾气都学到，虽然他倒还未尝成为资本家。他的颊上有指头一般大的疤痕，嘴唇厚而黑，眼狭隘而张翕有神。他对待之菲是用一种无可奈何的客气，一种讨厌到极点而故意保持着欢迎的神情。

---

① 即水泥。

筏的“廊主”名沈之厚，年纪三十四岁，眼皮上有个小小的疤痕，长身材，面庞有些瘦削，他是个质直，宽厚，恳挚，迟缓，懦弱的人。他很同情之菲，他对待之菲很好，但他比较上是没有钱的。

他们都是之菲的同乡人，之菲的父亲对他们都是有点恩惠的。故此之菲在这筏中住下去，被逐的危险是不至于会发生的。

之菲度过的童年完全是村野的，质朴的，嬉戏的。他的性格非常爱好天然的，原始的，简陋的，质朴的，幽静的生活。在这种象大禹未开凿河道以前洪水泛滥的上古时代似的木筏上居住，他觉得十分适意。

他的日常的功课是棹着一只独木舟在湄南河中荡着。他对他的功课是这般有恒。不管烈日的刺炙，猛雨的飘洒，狂浪的怒翻；或者是在朦胧的清晨，溟濛的夜晚；他的臂晒赤了，他的脸炙黑了，他只是棹着，棹着，未尝告过一天假！

关于游泳的技能，他颇自信；故此在洪涛怒浪之中，他把着舵，身体居然不动，并没有一丝儿惊恐。在这样的练习中，心领意会，学到许多种和恶势力战斗的方法。他的结论，是冷静，镇定，不怕不惧，便可以镇平一切的祸乱！

我们可以想象到在烟雨笼罩着全江，风波发狠在吞噬着大舟小舟的时候，这流亡者，袒着胸，露着背，一桨一桨用尽全身的气力去和四周围的恶环境争斗，一阵一阵地把浪沫波头打退时，他的心中是怎样的安慰！

有一天，他刚吃完了午饭，正赤日当空，炎蒸万分，他戴着箬笠，袒着上身，穿着一条黑邋绸裤，棹着小舟，顺流而下，在他眼前的总是一种青葱，娴静，富有引诱性的梦幻境。他一桨一桨追寻下去，浑忘这湄南河究是仙宫还是人间！

不一会，他把舟儿棹到河的对岸去。那时，那小舟距离泰兴筏已有两三里路之遥了，他开始从梦幻的境界醒回，觉得把舟棹回原处去，那并不是一回容易的事情！他只得暂时把舟系住在一个码头的红毛泥柱上，作十分钟的休息。河面的风浪本来已经是很大，每经一只汽船驶过时，细浪成沫，浪头咆哮，汹汹涌涌，大有吞噬一切，破坏一切的气势。但他不因此感到惧怯，反因此感到舒适！他出神地在领会他的灵感。他望望悠广的天，望望悠广的河面，觉得爽然，廓然，冥然，穆然，渊然，悠然。他合上眼，调匀着吸息，在舟上假睡一会。耳畔满着涛声，风声，舟子喧哗声，远远传来的市声；他觉得他暂时成了人间的零余者，世外的闲人。在这种如中酒一般朦胧，如发梦一般迷离的境界里，他不禁大声地歌唱起来。把平日喜欢诵读的诗句，在这儿恣性地拉长声儿唱着。

过了一会，他解缆用尽全身气力把船棹回对岸去，因为水流太急，待达到对岸时，那舟又给风浪流下一里路远了。

他发狠地棹着，棹着，过了十分钟，看看前进数十步的光景，可是略一休息，又被流到刚才的地位去了。他开始有点心慌。

"糟糕！糟糕！几时才能够棹回泰兴筏去呢？"他这样想着。

他不敢歇息，一路棹着，棹着，他把两臂的力用完了，继续用着他的身体的力。把身体的力用完了，继续用他的心神的力，生命里蕴藏着的力！他不计疲倦，不计筋骨酸痛，不计气喘汗出，只是棹着，咬着牙根的棹着，低着头的棹着。经过点余钟的苦斗，他终于安安稳稳地达到他的目的地去。

他到泰兴筏时已是下午四时余，一种过度的疲劳，令他头部有点发昏，心脏不停地狂跳。他只得走到房里躺下去，死一般地

不能动弹。在那种境况中，他觉得满足，他觉得象死一般地舒适。

第二天，他又在骇涛惊浪中做他日常的工作了。

离泰兴筏不远，有一个十分娴静的"越"(佛寺)。那儿有茂密的树，有几只斑皮善吠的狗，有几个长年袒着肩挂着袈裟的和尚，有许多大大小小的塔，有一片给人乘凉的旷地，也是之菲时常到的地方。

暹罗的风俗真奇怪！男人十分之八当和尚，其余的便都当兵和做官。做生意的和耕田的男人，正如凤毛麟角，遍国中寻不出几个来。和尚的地位极高，可以不耕而食，参禅而坐享大福。供给他们这种蛀虫的生活的，是全国的女人，从事生产的事业，对于僧侣有一种极端的迷信和崇奉的结果。

全国的基本教育，也操纵在这般僧人之手。僧人是国里的知识阶级和说教者，僧院内大都附设着启发儿童的知识的学校，由僧人主教。

之菲常到的这个佛寺，里面也附设着学校。当他在那里的长廊坐着看书时，时常看见许多跣足袖书前来上课的儿童。

当他在叶儿无声自落，斑皮狗停吠，日影轻轻掠过树隙，天云渺渺在飞着，院内寂静极，平和极，安定极，自在极，以至有些凄凉的境况中，他也参起禅来，跏趺坐着，身心俱寂。这时要是有一个外人在那边走过，定会误会他是个道法高广的和尚。

在过着这种生活的之菲，这时，好象变成一个极端个人主义者，悲观主义者。他似乎一点儿也不象一个赤色的革命家，而是个银灰色的诗人，黑褐色的佛教徒了。

二五

在这神异的，怪诞的，浪漫的暹罗国京城流浪着的之菲，日则弄舟湄南河，到佛寺静坐看书，夜则和几个友人到电戏院，伶戏院鬼混。时光溜得很快，恍惚间已是度过十几天了。在这十几天中，他也尝为这儿的女郎的特别袒露的乳部发过十次八次呆。也尝游过茂树阴森，细草柔茸的“皇家田”①。也尝攀登“越色局”②，眺览暹京满着佛寺的全景。也尝到莱新报馆去和那儿的社长对谈，接受了许多劝他细心匿避的忠告。也尝到一个秘密场所去，听一个被逐的农民报告，说从潮州逃来的同志们，总数竟在万人以上：有的在挑着担卖猪肉，有的在走着街叫喊着卖报纸，有的饥寒交迫，辗转垂毙。

他受着他的良心的谴责，对于太安稳和太灰色的生活又有些忍耐不住！他的奔走呼号，为着革命牺牲的决心又把他全部的心灵占据着。他决意在一两天间别去这馨香迷醉的暹罗，回到革命空气十分紧张的故国W地去。

“到W地去，多么有意义！在那儿可以见到曙光一线，可以和工农群众站在同一条战线上去，向一切恶势力进攻！在那儿我们可以向民众公开演讲，可以努力造成一队打倒帝国主义者

---

① “皇家田”，指曼谷皇宫前面的大广场，每逢节日群众聚会之处，是一片草地。

② “越色局”，泰国语，“越”即寺庙，“色局”是寺庙的名称。“越色局”是曼谷一个有名的大佛寺。

和打倒军阀的劲旅。我的一生不应该在这种浪漫的，灰色的，悲观的，颓唐的，呻吟的生活里葬送！我应该再接再厉，不顾一切地向前跑！我应该为饥寒交迫，辗转垂毙的无产阶级作一员猛将，在枪林炮雨中，在腥风血泊里向敌人猛烈地进攻！把敌人不容情地扑灭！敌人虽强，这时候已是他们罪恶贯盈的时候。全世界被压迫的阶级和被压迫的民族都已渐渐觉悟，不愿再受他们的压迫，凌辱，强奸，蔑灭，糟蹋，渐渐地一齐向他们进攻了！故国这时反动的势力虽然利害，但我们的势力日长，他们的势力日消，只要我们能够积极奋斗，他们最后终会成为我们的俘虏的。——唉！即退一步说，与其为奴终古，宁可战败而死！去吧，去吧，只要死得有代价，死倒不是一件可怕的事。家庭啊，故国啊，旧社会啊，一阵阵黑影，一堆堆残灰，去吧，去吧，你们都从此灭亡去吧！灭亡于你们是幸福的事！新的怒涛，新的生机，新的力量，新的光明，对于你们的灭亡有极大的愿望与助力！我对你们都有很深的眷恋，我最终赠给你们的辞别的礼物便是祝你们从速灭亡！”他这几天来，时常这样想着。

这次将和他一道到W地去的是一位青年，名叫王秋叶。他是之菲的第一个要好的老友，年纪约莫二十三四岁，矮身材，脸孔漂亮，许多女人曾为他醉心过。他和之菲是同县人，而且同学十年，感情最为融洽。他是个冷静，沉着，比较有理性的，强毅的人。他的思想也和之菲一样，由虚无转到政治斗争，由个人浪漫转到团体行动。他于去年十月便被M党部派来暹罗工作，现在也是在过着流亡的生活。他从初贝逃走出来，藏匿在暹京的××华人学校。这时已间接受到校董的许多警告，有再事逃匿的必要；所以他决定和之菲一同回到W地去。

二六

这是大飓风之夕。泊在H港和九龙的轮船都于几点钟前驶避H港内面，四围有山障蔽之处。天上起了极大的变化，一朵朵的红云象睁着眼，浴着血的战士，象拂着尾，吐着火的猛兽。镶在云隙的，是一种象震怒的印度巡捕一样的黑脸，象寻仇待发的一阵铁甲兵。满天上是郁气的表现，暴力的表现，不平的表现，对于人类有一种不能调解的怨恨的表现，对于大地有一种吞噬的决心的表现。

这时，之菲正和秋叶立在一只停泊着在这H港的邮船的三等舱甲板上的船栏边眺望。他这时依旧穿着黑暹绸衫裤，精神很是疲倦，面庞益加消瘦。秋叶穿的是一条短裤，一件白色的内衣，本来很秀润的脸上，也添着几分憔悴苍老。

甲板上的搭客，都避入舱里面去。舱里透气的小窗都罩紧了，舱面几片透气的板亦早已放下，紧紧地封闭，板面上，并且加上了遮雨的油布。全船的船舱里充满着一种臭气，充满着窒闷，郁抑，惶恐，憎恨，苦恼的怨声！

过了一会，天色渐晚，船身渐渐震动了，象千军万马在呼喊着的风声，一阵一阵地接踵而至。天上星月都藏匿着，黑暗弥漫着大海。在这种极愁怆的黑暗中，彼处此处尚有些朦胧的灯光在作着他们最后的奋斗。

这种情形继续下去，每分钟，每分钟风势更加猛烈。象神灵震怒，象鬼怪叫号。一阵阵号啕，惨叫，叱骂，呼啸，凄切的声音，

令人肠断，魂消，魄散！

“哎哟！站不稳了！真有些不妙，快走到舱里去！老王！”之菲向着秋叶说。

“舱中闷死人！在这里再站一会儿倒不致有碍卫生。”秋叶答。他的头发已被猛烈的风吹乱，他的脸被闪电的青色的光照着，有些青白。

一阵猛烈倾斜的雨，骤然扫进来，他俩的衣衫都被沾湿。

“糟糕！糟糕！没有办法了，只好走到舱里面去！”秋叶说。

“再顽皮，把你刮入大海里去！哼！”之菲说，他拉着秋叶，收拾着他们的行李走入舱里面去。

舱里面，男女杂沓横陈。他们因为没有地方去，只得在很不洁的行人路的地板上马马虎虎地把席铺上。一阵阵臭秽之气，令他们心恶欲吐。在他们左右前后的搭客，因为忍不住这种强烈的臭味和过度的颠簸在掬肝洗肠地吐着的，更占十分之五六以上。之菲抱住头，堵着鼻，不敢动。秋叶索性把脸部藏在两只手掌里，靠着船板睡着。

“‘在家日日好，出外朝朝难！’是的，忠厚的黄大厚夹着眼泪说的话真是不错！”之菲忽然想起黄大厚说着的话和在由S埠到新加坡的轮船上的情形来。

在距离他不到二十步远的地方，在吊榻上睡着的几个女人，在灯光下，非常显现地露出她们的无忌惮的，挣扎着的，几个苦脸。她们的头发都很散乱，乳峰都很袒露。她们虽然并不美丽，但，实在可以令全舱的搭客都把视线集中在她们身上。

“唉！唉！假使我的曼曼在我的身边！——”他忽然又想起久别信息不通的曼曼，心头觉得一阵凄伤，连气都透不过来。

“唉！唉！我是这样地受苦，我受苦的结果是家庭不容，社会不容，连我的情人都被剥夺去！她现在是生呢，是死呢？我那儿知道！唉！唉！亲爱的曼，曼，曼！亲爱的！亲爱的！……”在这种风声惨厉，船身震簸的三等舱，臭气难闻的舱板上，他幽幽地念着他的爱人的名字，借以减少他的痛苦。

决定回国之后，之菲便和秋叶再乘货船到新加坡——暹罗没有轮船到上海——在新加坡等了几天船，便搭着这只船预备一直到上海，由上海再到W地去。恰好这只船来到H港便遇飓风，因此在这儿停泊。

“吁！吁！哗哗！啦啦！硼硼！砰砰！”船舱外满着震慑灵魂的风声，海水激荡声，笨重的铁窗与船板撞击着的没有节奏的声音。

“老王！我们谈谈话，消遣一下吧！我真寂寞得可怜！”他向着秋叶呼唤着。

“Hnorhnor! hnorhnor! hnorhnor! ……”只有鼾声是他的答语。

“这是多么可怕的现象呀，我不怕艰难险阻，我不怕一切讥笑怒骂，我最怕的是这个心的寂寞啊！”他呻吟着，勉强坐起来，从他的藤箧中抽出一枝自来水笔和一本练习簿，欹斜地躺下去写着：

亲爱的曼妹：

在S埠和你揖别，至今倏已三月。流亡所遍的足迹逾万里，在甲板上过活逾三十天。前后寄给你信十余封，谅已收到。但萍飘不定的我，因为没有一定的住址，以致不能收到你的复信，实在觉得非常的怅惘！

这一次流亡的结果，令我益加了解人生的意义和对于革命的决心。我明白现时人与人间的虚伪，倾陷，欺诈，压迫，玩弄，凌辱的种种现象，完全是资本社会的罪恶的显证。欲消灭这种现象，断非宗教，道德，法律，朝廷所能为力！因为这些，都站在富人方面说话！贫困的人处处都是吃亏！饥寒交迫的奴隶，而欲和养尊处优的资本家谈公道，论平等，在光天化日之下同享一种人的生活，这简直是等于痴人说梦！所以欲消灭这种现象，非经过一度流血的大革命不为功！

中国的革命，必须联合全世界弱小的民族，必须站在反对资本帝国主义的联合战线上，这是孙总理的遗教。谁违背这遗教的，谁便是反革命！我们不要悲观吧，不要退却吧，我们必须踏着被牺牲的同志们的血迹去扫除一切反动势力！为中国谋解放！为人类求光明！国民革命和世界革命的终必成功，一切工农被压迫阶级终必有抬头之日，这我们可以坚决地下着断语；虽然，我们或许不能及身而见。

流亡数月的生活，可说是非常之苦！一方面因为我到底是一个多疑善变的知识分子，是一个对着革命没有十分坚决的小资产阶级人物，故精神，时有一种破裂的痛苦。一方面是因为家庭既根本不能了解我，社会给我的同情，惟有监禁，通缉，驱逐，唾骂，倾陷，故经济当然也感到异常的穷窘。我几乎因此陷入悲观，消极，颓唐，走到自杀那条路去！但，却尚幸迷途未远，现在已决计再到W地去干一番！

我相信革命也应该有它的环境和条件，为要适应这种环境和条件起见，我实有回到W地去的必要。在这儿过着几个月的流亡生活，一点革命工作都谈不到，做不到；虽说把华侨的状况下一番考察，也自有其相当的价值，但总觉得未免有些虚掷黄金般的光阴，……

你的近况怎样？我很念你！你年纪尚轻，在社会上没有什么人注意你，大概不至于有什么危险吧！这一次不能和你一同出走，实在因为没有这种可能性，经济方面和逃走时的迫不及待的事实，想你一定能够谅解我吧！

这十几天来，由暹罗到新加坡，由新加坡到这H港，海行倦困。此

刻更遇飓风，海涛怒涌，船身震簸。不寐思妹，益觉凄然！

妹接我书后，能于最近期间筹资直往W地相会，共抒离衷，同干革命！于红光灿烂之场，软语策划一切，其快何似！倦甚，不能再书！

祝你努力！　　　　　　　　之菲谨上。　七月十日夜十二时。

他写完这封信时，十分疲倦，凄寂之感，却减去几分。风声更加猛厉，船身簸荡得更加利害。全舱的搭客一个个都睡熟了。

“唉！这是一个什么现象！”他依旧叹息着。但这时，他脸上显然浮着一层微笑。过了不到五分钟，他已抱着一个甜蜜的梦酣睡着。

二七

邮船到黄浦江对岸浦东下锚了。船中的搭客都把行李搬在甲板上，待客栈来接。朝阳丽丽地照着，各个搭客的倦脸上都燃着一点笑容。十余个工人模样的山东人，他们围着他们的行李在谈着，自成一个特殊区域。和之菲站在一处的除秋叶外，便是两个厦门人，和两个梧州人，亦是自成一家的样子。

两个厦门人中一个穿着白仁布，铜钮的学生装的——这种装束南洋一带最时髦——从前是北京工业专门学校的学生，现时在新加坡陈嘉庚的树胶厂办事。他的眼圈有些黑晕，表示出他有点虚弱。他对于社会主义一类的书，似乎有点研究；口吻象个无政府主义者。第二个厦门人是个现时尚在上海肄业的学

生，著反领西装，样子很不错，似乎很配镇日写情书一流的人物。

两个梧州人，都是五十岁前后的老人。一肥一瘦，一比较好动，一比较好静。他们每在清晨起来便都盘着腿静坐一会。他们都是孔教的热烈信仰者。那肥者议论滔滔，真是口若悬河，腹如五石瓢。他说：

“仁义礼智信，夫子之大道也！此大道推之百世而皆準，放之四海而皆验！是故，此五者皆人类所不可缺之物；而夫子倡之，夫子之足称为教主，孔之成教也明矣！”他说话时老是象做八股文章似的，点缀着一些之乎者也，以表示他对于旧学的渊博。同时他把近视眼圆张呆视着，一面抱着水烟筒在吸烟。

对于人类的终于不能平等，大同的世界的终于不能实现，他也有他的妙论。他说：

“君者，所以出令安民者也；臣者，所以行令治民者也。今虽皇帝已去，而总统犹存；总统者亦君之义也。然总统时代之不如皇帝时代，此则近十余年来，事实可为证明，不待老夫置辩。倘并此总统而无之，倡为人类平等之说，无君父，无政府，是禽兽也！若禽兽者斯真无君父，无政府矣！当今异说蜂起，竞为奇伪，共产公妻之说，溢于禹域！安得有圣人者出而懲之，以挽人心于既坠！孟子曰，能言拒杨墨者，圣人之徒也。余之不得不极端反对共产公妻，盖亦此意焉。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不易之理也。……”他说话时老是摇着头，摆着屁股，神气十足。

那瘦者是个诗人，他缄默无言，不为而治。他扇头自题《莲花诗》三首。中有警句云：

任他风雨连天黑，自有盘珠似火明！

这两位老友，是从H港下船来上海的，他们的任务，是到上

海来賁缘做官。他们前清时都是廪贡生,民国后,宦游四方,做过承审,知事等类官职。

这时客栈的伙计们已来接客了。两位老人和之菲,秋叶都同意住客栈去,由肥的老人和伙计们接洽。

"到我们的栈房去,好吗?行李一切都交给我们,我们自然会好好地招呼的,"一个眇一目,穿着深蓝色衫裤的客栈伙计向他们说。

"我们这里一总行李三件,到你们客栈去,共总行李费几多?"肥的老人问。

"多少随你们的便吧,不要紧的,不要紧的,"眇一目的伙计答。他一一地给着他们一张片子,上印着"汇中客栈"四个字。瘦的老人向他索着铜牌。他很不迟疑地袖给他一个鹅蛋形大小的铜牌,上面写着什么工会什么员第若干号字样。瘦老人把它很珍重地藏入衣袋里,向着之菲和秋叶很得意地说:

"有了这牌,便是一个证据,可以不怕他逃走了!"

之菲和秋叶点头道是。过了一会,行李已先给小艇载去,他们便都被这眇一目的伙计带去坐小轮船渡河。

这时那两位老人步履很艰的在踱来踱去。眇一目的伙计向着他们说:

"坐我们栈里头自己特备的汽车去吧。"

"恐怕破费太多,我们坐黄包车去吧。"

"不,这汽车是我们自己特备的,车资多少任便,不要紧的,不要紧的。"

"真的是这样吗?"

"怎么不真!"

两老和之菲,秋叶都和这眇一目的伙计坐上汽车去。这时

忽然来了一个流氓式的大汉，向他们殷勤地通姓名，打招呼，陪着他们同车到客栈去。

汇中客栈是一所房舍湫隘，光线很黑暗的下等客栈，两老同住一房。之菲和秋叶同住一房。两老住的房金是每日一元八角。之菲秋叶的是一元六角。过了一会，他们的行李都被送到，他们都觉得心满意足。

之菲和秋叶在房中，刚叫伙计开饭在吃的时候，那眇一目的伙计和那流氓式的大汉，和另外又是一位大汉忽然在他们的门口出现。

“先生，打赏！”眇一目的伙计说。

“我们是替先生一路照顾行李来的，”流氓式的两位大汉说。这两位大汉，贼眼闪闪，高身材，一脸横肉，声音蛮野而洪大。

“那两位老先生打赏我们九元五角。你们两位照样打赏吧！”两位大汉恫吓着说。

“我们两人只是一件行李，行李费讲明多少不拘。我们又不是个有钱人，那里能够给你们那么多！”之菲说，他觉得又是骇异又是愤怒。

“你先生想给我们多少！”他们用着嘶破的口音说，声势有些汹汹然了。

“给你们一元总可以吧！”之菲冷然地答。

“哼！不行！不行！最少要给我们九元！那两位先生给我们九元五角。难道你们一路来的给我们九元都不能够吗！”他们说，露出十分狞恶的态度。

“出门人总是要讲道理的！照普通客栈的规矩每件行李不过要二毫钱。难道你们要几多便几多，不可以商量的么？”之菲说，他觉得他们这种敲诈的办法真是可恨。

“最低限度要给我们八元！快快！快快！我们现时要到外边吃饭去！”两个流氓式的大汉说，露出很不屑的神态来。

“一定要我出这么多钱，有什么理由，请你们说一说！你们要去吃饭吗？不要紧的，我这儿可以请你们吃饭！”之菲带着笑谑的口吻说。

“快！快！最少要给我们八元，分文是不能减的！快！快！快！你们的饭不配我们吃，我们到外边吃饭去！快！快！”大汉说，他们握着拳预备打的样子。

“给你们两块吧，多一文我也不愿意给！你们要怎么便怎么，我不轻易受你们的敲诈！”之菲说。他望也不望他们只是吃他自己的饭。

“快！快！快！快！我们到外边吃饭去！给我们七元五角，再少分文我们是不要的！快！快！快！”大汉再恫吓着说。

为要了事，和减去目前的纠纷起见，最后终由之菲拿出六元纸币打发他们去。这时秋叶吓得面如银蜡色，噤不敢声。

“全世界，全社会都充满着黑幕！”秋叶说，抽了一口气，倒在榻上睡着。

“这里比新加坡暹罗所演的滑稽剧还来得凶！在暹罗买好了船票，还要避去公司们——暹罗私会① ——彼此吃醋（船票须由公司们抽头，此私会与彼私会常因争夺这项权利斗杀，酿成命案），在岸上藏匿着，直到轮船临开时，才敢下船。在新加坡遭福建人的糟蹋（新加坡海面，福建人最有势力。他们坐货船由暹罗

---

① “私会”，或称“私会党”和“帮会”，为太平天国失败后流亡海外的成员所组成。经多年变化后，分成许多个帮会组织，参加者多为工人，常因争夺码头、车站、街道为势力范围而相互殴斗，但他们都热爱祖国，曾参加抗日救国斗争。

到新加坡时，船在离岸数十丈处下锚，由福建人的小艇来把他们载上岸去。别处人的小艇不敢来做这项生意，这些搭客都要拜跪陪小心，由这些福建人每人要三元便三元，五元便五元，才有上岸之望)，出了钱惹没趣！来这儿又遇了这场风波！唉！黄大厚说的真是不错，在家日日好，出外朝朝难！”之菲说，他这时正在饮着茶。

“所以，人类这类东西，到底可以用革命革得可爱些与否，这实在是成了一个大疑问！”秋叶很感伤似地说。

“这个解释很简单，他们的种种丑态，都是受着经济压迫演成的结果！在这些地方，我们益当认识革命！我们益当确定革命所应该走的路，是经济革命！”之菲说。他这时对刚才那几个流氓的愤恨，似乎减少了几分。

“或许是吧！要是革命不能改变这种现象，别的愈加没有办法了！唉！只得革命下去吧！”秋叶说，他的怀疑的目光依旧凝视在刚才几个流氓叱咤喑呜的表演场上。

二八

W地也发生党变，他们都不能到那儿去，只得滞留在上海。之菲这时，差不多悲观到极点。他和秋叶在F公园毗近的×里租着一间每月十元的前楼住着，预备在这里过着卖文的生活。他这时差不多变成一块酸性的石头。他神经紊乱时老是这样想：

“虽然醇酒妇人的颓废和堕落的生活，断非一个在流亡着的狂徒的经济力量所能胜。但，在可能的范围内，且从此颓废下去

吧！堕落下去吧！我虽不能沉湎在鸩毒的酒家，淫乱的娼寮中；但到四马路去和那些和我一样堕落的'野鸡'去碰碰，碰着她们高耸的乳峰，碰着她们肥大的屁股，把神经弄昏了，血液弄热了，然后奔回寓所来，大哭一场，这总是可以的！有时，减衣缩食去买一两瓶白玫瑰，以失望为肥鸡，嘲弄为肥鹅，暗算为肥鸭，危险为肥猪，凌辱，攻击为肥牛，肥蛇，饱餐一顿，痛饮一番，大概是不至于没有这种力量的！沉沦！沉沦！勇往的沉沦！一瞑不返的沉沦！不死于战场，便当死于自杀！我的战场已失去了！我的攻守同盟的伴侣已经溃散了！我所有的只有我自己的赤手空拳！我失去我的斗争的立场！我失去我的斗争的武器！在我四围的，尽是我的敌人！我不能向他们妥协，屈服！我只有始终站在反对他们的地位，去从事我个人的沉沦生活！"

但，当他神经清醒时，他觉得这种办法实有些不对。他便这样想着：

"革命这件东西，是象怒潮一样，一高一低，时起时伏。这时候中国的革命运动虽然暂时消沉下去，不久当然会有高涨的希望。我应当忍耐着，冷静地考察着各方面的情形怎样，我不应因此而失望，悲观，堕落，颓丧。我应当在这潜伏期内，储蓄着我的力量去预备应付这个新局面。……"

这两种思潮，各有各的势力平分占据他的脑海。他因此益显出精神恍惚，意志不专。

秋叶的态度，益显出颓丧。他的否认一切的言论发得真是太多！他的失望，灰心，颓丧，不振，无生气，没有丝毫力量的倾向，一天一天地利害起来！"希望"这个名词，在他的眼里，简直成为一种嘲弄。他永不希望。譬如做文章寄到杂志编辑部去，别人总是希望或许可以发表的吧。他寄去时从未尝有过热烈的倾

向。寄去后，好象他的工作便算完了。他不曾多做一层希望的工夫。结果，他的不希望的哲学大成功。因为事实证明，他们对于这些是永远用不着希望的！

他们睡的是楼板；穿的是从朋友处借来的破衣服；食的是不接续的"散包饭"；所做的文章，从未尝卖到半文钱。他们实在是可以不用希望的。

这天，他们在报纸上看见一段S埠，T县都为工农军占据的消息。之菲决意再回去干一干，秋叶不赞成，他们的辩论便开始了。秋叶说：

"第一点，这支工农军，子弹饷械都不充足，日内必定败退溃散，我们没有回去跟他们逃走的必要。第二点，我们现在需要竭力保持灰色，这一回去，色彩益加浓厚，以后逃走，更加无地自容。第三点，干革命工作，不必一定到工农群众里面去做实地工作。在文学上，我辈能够鼓吹一点革命思想，也算是尽一分力量。我根据这三点理由，绝对不赞成回去。"他说话时，一面正在翻译迭更司的Tales of Two Cities(《双城记》)，态度很是冷静镇定。

之菲这时，全身的血在沸着，他对于文学本身已起着很大的怀疑。在这样大风雨，雷电交闪的时代，他觉得安安静静地坐下去从事文学创作，这简直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他觉得月来的郁积，有如火山寻不到爆烈口一样沉闷，现在须让它爆烈一下！他觉得月来的苦痛，有如受缚的鸷鸟一样悲哀，现在须让它飞腾一下！他的青春之火，他的生命之火，他的为民众的利益而牺牲的壮烈之火，镇日里在他胸次燃烧着，使他非常焦灼，坐卧不安！他的灰白色的脸，照耀着一层慷慨赴难的表情，他的眼睛里有一种恳挚的，急切的，勇往的光在闪着。他听见秋叶的话老大地觉得

不舒服，立起身来说：

“第一点我们必须回去，因为我们从暹罗奔走到新加坡，从新加坡奔走到上海来，为的是要到W地干革命去。W地现时既不能去，而W地的革命势力现时几乎全部集中在S埠，T县；故此我们必须把到W地去的决心移到S埠，T县去。工农军的是否失败，现时不能武断。假使失败，我们只有再事逃亡，并无若干的损失。第二点，我们必须回去，因为我们的战地久已失去，战伴久已分离，战斗的力量和计划大半消失，这一回去可以把这些缺陷统统填平。保持灰色这一层，现在大可不必；既已在流亡通缉之列，尚有什么灰色可以保持？第三点，从事革命文学对社会当然也有相当的贡献。但既已决心从事革命文学而不作实地斗争，这种文学易成蹈空，敷衍，而失去它的领导时代的效力！根据这三点理由，我绝对地主张回去！”他说话时，声音非常亢越，有一种演说家的表情。

“且稍安毋躁！”秋叶冷然地说。他依旧在干着他的翻译的工作，他面上并无丝毫激动着的感情。“革命是一种科学，并不是能够任情。我们先要研究，加进我们去，在这个溃败的大局中有没有挽救的力量？我敢说，这是没有的！现在工农群众的暴动，有许多幼稚，错误；我们能不能纠正这种幼稚和错误？我敢说，我们是不能够的！依照我们的特长说，与其说是政治的不如说是文学的。我想，现时还是安安静静地在这上海蛰居，从事文学创作吧！”

“对于你所说的话，我根本地加以否认！”之菲说。他这时对着秋叶的冷静的态度几乎有些愤恨。“革命是科学的，理性的，不能任情恣意，这是当然的。但照你这种蔑视自己的态度，人人象你一样便足令革命延缓几千年尚不能成功！革命运动之所以能

够一日千里，全视各个细胞之能够尽量活动。个人的力量，不能左右一个局面，这也是当然的。但我们虽不能做一个左右局面的伟人，我们不能不尽我们的能力去做我们所应当做的事。工农运动的是否幼稚，错误，我们现在尚无批评的资格；因为我们所得到的各种消息都大半是造谣的，内容怎么样我们未尝切实知道。我辈的特长，即使是文学方面，难道在这个政治斗争的高潮中，我们不应该再学习些政治斗争的手腕吗？回去，我们一定回去才对！”

因为在上海摸索了一月，所受的苦楚，实在证实卖文这种生活的无聊；所以结局，秋叶用着一种无可奈何的态度，答应和他一同回到S埠去。

二九

八月将尽的时候，岭东的天气依然炎热。是中午了，由上海抵S埠的广生轮船的搭客，纷纷上岸。

“昨夜工农军全数逃走，白军现时未来，全埠店户闭门！……”一个挑行李的工人说。他戴着破毡帽，穿着旧破衫，面上晒得十分赤黑。

这时有两个西装少年，态度非常沉郁，却极力表示镇定。两人中一个瘦长的向着这工人问道：

“红白的军队现在都没有了么？好！好！军队真讨厌，没有便干净了！请问今天海关有没有盘查上船的搭客？”

“没有的！”工人咳了一声说。“今天好，今天没有盘查！前两

天穿西装的，都要被他们拿去呢！”

这两位西装少年便雇着这个工人挑行李到天水街同亨号去。全埠上寂静得鸦雀无声，满布着一种恐怖的痕迹。海关前平时人物熙熙攘攘，这时也寥落得象个破神庙一般。商店全数闭门，门外悬着的招牌呆然不动，象征死一般的凄寂。全埠的手车工人因为怕扰乱治安的嫌疑，亦皆逃避一空。铃铃之声，不闻于耳，大足令这些萧条的市街减色。

由这S埠至T县的火车已经没有开行，埠上几个小工厂的烟筒亦没有了袅袅如云的黑烟。街上因为清道夫没有到来洗扫，很是秽湿，苍蝇丛集。远远地望见一个破祠内，还有几个项上挂着红带的残废的兵卒，在那儿东倒西歪地坐卧着。祠门外隐隐间露出一面破旧的红旗，在微风里抖战着。此处，彼处时有一两家铺户开着一扇小门，里面的伙计们对这两位皇皇然穿着西装的少年都瞠着目在钉视着。

这两个西装少年，便是之菲和秋叶。一种强烈的失望，令他们只是哑然失笑。

“这才见出我们的伟大！两方面的军队都自动地退出，让我们俩‘文装’占据S埠全埠！”之菲向着秋叶说。

“莫太滑稽，快些预备逃走吧！”秋叶答。

天水街同亨号，离码头不远，片刻间已是到了，付了挑夫费，他们一直走入该店中。店老板姓刘名天泰，是之菲的父亲的老友。刘天泰的年纪约莫五十余，麻面，说话时，有些重舌，而且总是把每句话中的一两个字随便拉长口音地说。他这时赤着膊，腹上围着一个兜肚在坐着。他是一个发了财的人，但他并不见肥胖。之菲和秋叶迎上前去说一声：

“天泰叔！”

他满面堆着笑地说：

“呀！来——好！好！——你们今早大约是未尝吃饭的，叫伙计买点心去。”他说后即刻叫伙计把他们的行李拿上楼来，并在兜肚里拿出两角钱来叫另外一个伙计去买两碗面来。

这店是前后楼，楼上楼下全座都是刘老板一姓的私物。他做出口货，以菜脯，麻为大宗。收入每年在一百几十万以上，赢利总有十万，八万元。他有个儿子，年约三十岁，一只目完全坏了，余一只目也不甚明亮。那儿子象很勤谨，很能干的样子。刘老板整天的工作，是费在向他发牢骚，余的时候便是打麻雀牌，谈闲天；他的家产便在这种状况中，一年一年地增加起来了。

楼上的布置，和普通的应接所一样。厅正中靠壁安放着一张炕床，床前安放着一只圆几。两旁排列着太师椅，茶几。

之菲和秋叶都把西装解除，各自穿着一件白色的内衣。洗了脸，食了面后，他们便和刘老板商议这一回的事应该怎样办。刘老板说：

“三——少爷——我，我想你以后——还是不要再干这些事体好——我，我们这，这个地方没有大风水，产生不出大伟人！现在——这些工——农军坏——坏极了！这——次入到这——S埠后，几天还没有——出榜安民！唉！唉！这——怎样——对——对呢?!”他很诚恳地谆告着之菲，继续说：“这——次的军队没有抢——还算好！那些——手车伕——可就该死了！什么——放，放火——打劫，他们都干——现在统——跑避——一空了！唉！做事——不从艰难困苦中——熬炼出来——这，这那里对呢！革——革命军，这——这一斤值几个钱?第一要——要安民——不——不——扰民。王者之——师，秋毫无——犯！将来成大事的——我——我想还要——等到——真——真主出

来！这回么，你们两——位，算是上了——人家的大当，以后——还是做——做生意好。做生意——比较——总安稳——些！我劝你们还——是改变方——方向，不再干那些——才好！现在——红军白军俱走，你们逃走——要乘这——这个机会逃走比较容易！我叫——叫伙计去替——替你们问问，今天有船到上——上海去没有。如若——有上海船时——最好还是即——即时搭船到——到上海去！”他说罢，即叫一个伙计去探问船期，并问之菲和秋叶的意思怎样，他们当然赞成。

过了一忽，伙计回来报告说没有船。之菲便向天泰老板说：

“在这S埠等候轮船，说不定要等三两天才有。在这三两天中，有许多危险！我想和秋叶兄暂时回到A地去躲避几天！这儿有船到上海时便请你通知小侄，以便即日赶到。这个办法好吗？”

“好——好的，你们先到乡中去躲——避几天也——也好！”刘老板说。

这店的露台上，一盆在艳阳下的荷花在舒笑；耳畔时闻一两声小鸟的清唱，点缀出人间无限闲静。便在这种情境中，之菲和秋叶把行李暂时寄存在这店里，各人仅穿着一件短衫，抱着烦乱，惊恐，忧闷的心绪和刘老板揖别。

三〇

在一间简朴的农村住室里面，室内光线黑暗，白昼犹昏。地上没有铺砖，没有用灰砂涂面，只是铺着一种沉黑色的踏平着

的土壤。楼上没有楼板，只用些零乱的木材纵横堆砌着；因此在屋瓦间坠下来的砂尘都堆积在地上的两只老大的旧榻上。这两只旧榻，各靠着一面墙相对地安置着，室中间因此仅剩着两尺来宽的地方做通路。

在这两榻相对的向后壁这一端，有一只积满尘埃的书桌。桌上除油垢，零乱的纸片，两枝旱烟筒外，便是一只光线十分微弱的火油灯燃亮着。

在这里居住着的是一个年纪七十余岁的老人，他的须发苍白，声音微弱。他的颓老的样子和这旧屋相对照，造成一种惨淡的，岑寂的局面。他是之菲的伯父。之菲的住家，和他这儿同在一条巷上，仅隔了几步远。之菲和秋叶这次一同由S埠逃回来，家中因为没有适当的地方安置秋叶，便让他在这旧屋里暂时住宿。

他回到A地来已是几天了。这时之菲正和秋叶在这室里对着黯淡的灯光，吸着旱烟筒在谈着。

"我真悲惨啊！"之菲眼里满包着眼泪说。"我的父亲无论如何总不能谅解我！他镇日向我发牢骚！他又不大喜欢骂我，他喜欢的是冷嘲热讽！我真觉得难受啊！"

"你的家庭黑暗的程度可算是第一的了！你的父亲糟蹋你的程度，也可算是第一的了！前晚你在你自己的房里读诗时，他在这儿向我说，'这时候，谋生之术半点学不到，还在读诗，真是开心呀！读诗？难道读诗可以读出什么本事来么？哼！'我那时候不能答一词，心里很替你难过！"秋叶答，他很替他抱着不平的样子。

"我承认我是个弱者。我见到父亲，我便想极力和他妥协。譬如他说我写的字笔划写得太瘦，没有福气，我便竭力写肥一点

以求他的欢心。他说我读书时声音太悲哀，我便竭力读欢乐些以求他的欢心。他说我生得太瘦削，短命相，我便弄尽方法求肥胖，以求他的欢心。但，我的努力总归无效，我所能得到的终是他的憎恶！别人憎恶我，我不觉得难过。只是我的父亲憎恶我，我才觉得有彻心之痛！唉！此生何术能够得回我的父亲的欢心呢！"之菲说，他满腔的热泪已是忍不住地迸出来了。

"之菲！之菲！……"这是他的父亲在巷上呼唤他的声音。他心中一震，拭干着眼泪走上前去见他。

他的父亲这时穿着蓝布长衫，紧蹙的双眉，表示出恨而且怒。之菲立在他眼前如待审判的样子，头也不敢抬起来。

"你终日唉声叹气，这是什么道理！"他的父亲叱着。

"我不尝唉声叹气，"之菲嗫嚅着说。

"你还敢辩，你刚才不是在叹气吗？"他的父亲声音愈加严厉地叱着。

"孩儿一时想起一事无成，心中觉得很苦！"之菲一字一泪地说。

"很苦？你很苦吗？哼！哼！你怎样敢觉得苦起来？你的牛马般的父亲，拚命培植你读书，读大学，为你讨老婆！你还觉得不满足吗？你还觉得苦吗？你苦！你觉得很苦吗！唉！唉！你看这种风水衰不衰，生了一个孩子，这样地培植他，他还说他苦！哼！哼！"

"我并不是不知父亲很苦，但孩儿也委实有孩儿的苦处！"之菲分辩着说。

这句话愈加激动他父亲的恼怒，他咆哮着。他气急败坏地说：

"你！你想和我作对吗？你想气死父亲吗？你！负心贼！猪

狗禽兽！你！可恶！可恨！”他说完拿着一杆扫帚的柄向他掷去！

“父亲！不要生气！这都是孩儿不是！孩儿不敢忤逆你呢！”之菲哭诉着，走入房里去。

他的父亲在门外叫骂了一会，恰好他的母亲在外面回来把他劝了一会，这个风潮才渐归平息。

之菲不敢出声地在他的卧房内抽咽着。他觉得心如刀剐！由足心至脑顶，统觉得耻辱，凄凉，受屈，含冤。他咬着唇，嚼着舌，把头埋在被窝里。过去的一切悲苦的往事，都溢上他的心头来。他诅咒着他的生命。他觉得死是十分甜蜜的。他痛恨这一两年来，参加革命运动，真是殊可不必。

“唉！人生根本是值不得顾惜！为父亲的都要向他的儿子践踏！父亲以外的人更难望其有几分真心了！”他这样想着，越发觉得无味。

过了几点钟以后，他胡乱的吃过晚餐，便又走回到自已的房里去胡思乱想一回。这时，他的妻含笑地走入房里来，把一封从T县转来的信交给他说：

“你的爱人写信来给你了！信面署着黄曼曼女士的名字呢。”

纤英在家本来是不识字的。嫁后之菲用几个月的工夫教她，她居然能够认识一些粗浅的字。上次他回家时，曼曼从T县给之菲的十几封信，她封封都看过。看不懂的字，便硬要之菲教她。信中所含的意义，她虽然不大明白，但在她的想象里，一个女人写信给一个男人，除了钟情以外，必无别话可说。因此她便断定曼曼是之菲的情人。

“是朋友，不是情人！”之菲也笑着，接过那封软红色的信封

一看。上面写着S埠T县××街××店沈尊圣先生收转沈之菲哥哥亲启，妹曼曼托。他情不自禁地把那浅红色的信封拿到唇边，吻了几吻，心儿只是在跳着。他轻轻地用剪刀把信封珍重地剪开，含笑地在灯光下读着。那封信是这样写着：

菲哥！亲爱的菲哥！我的又是不得不爱，又是不得不恨的菲哥啊！唉！唉！在秋雨淋泠的夜晚，在素月照着无眠的深宵，在孤灯不明，卷帷欲绝的梦醒时节，我是不得不想念着你。想念着你，又是不得不流着眼泪，又是不得不心痛啊！唉！唉！别久离远的菲哥啊！别久离远的菲哥啊！……

这时候，咳！这时候我正流落着在藏污纳垢的北京！这北京，咳！这落叶满阶，茂草没胫的旧皇宫所在地的北京！这儿的思想界的腐旧，龌龊，落后，也正和斜阳下返光映射的旧宫里面的断井，颓垣一样，只足令人流下几滴凭吊的眼泪，并没有半丝儿振兴的气象！咳！在这儿，在这儿，我日间只得拖着几部讲义到造成奴性的大本营的×大学去念书，晚间只得回到我的和监狱一样的寓所里去睡觉。咳！在这儿，在这儿，我一方面饥寒交迫，每餐吃饭的钱都要忍辱向相识的同乡人乞贷，一方面要避开政治上的压迫，和登徒子们的进攻。咳！说到这般登徒子，才是令人又是可恨，又是可笑呢！他们都是向我说你是个有妻有子的人，不应该再和我恋爱！又说你是个被政府通缉的罪人，生死存亡，尚未可必，我尤不宜和你恋爱！他们的说话，都是有目的，有作用的；这真是令我又是厌恶，又是痛恨！唉！唉！在这样恶劣的环境里面我怎能不想念着你！想念着你，我又怎能不流着眼泪！怎能不心痛呢！唉！唉！别久离远的菲哥啊！别久离远的菲哥啊！……

菲哥！亲爱的菲哥！我的又是不得不爱，又是不得不恨的菲哥啊！在这菡萏香消，翠叶凋残，西风愁起，绿波无色的深秋的日暮，我躺在我的病榻里，不禁流着泪的思量着我俩的往事。咳！忍心的哥哥！你怎么自到海外后连只字都不寄给我！我寄给你的信，前后三四

十封，你怎么连只字也不肯答复我呢?！咳！狠心的哥哥！唉！唉！你要知道我自从和你别后是多么凄惨吗？……唉！我便在这儿详细地告诉你吧！

三月二十九日那天在×车站和你握别后，我的心中只是觉得惘然，凄然，如有所失！到家后，母亲抱着我只是哭，我亦觉得十分酸楚，不能自已地倒在她的怀里抽咽！以后，我便天天过着洒泪的生活，在C城时和你那般亲热！日同玩，夜同眠的那种甜蜜的回忆，只增加我的日间哭泣，夜里失眠的材料。

你的父亲！咳！我不知道你为什么有这样的一个父亲呢！在我回家的第三日，我终于抱着一种惶恐的，疑惑的心理去和他相见。我恳求他带我一起到A地找你，他老不客气地把我拒绝，并且向我说着一些我无论如何也不愿意听的说话！"现在的世界坏极了！女子不能够谨守深闺，偏要到各处找男人一起玩！哼!"唉！菲哥！你一定可以想象到当我听到这几句说话的时候是怎样羞耻和伤心呀！

又是过了两天，我接着你从A地寄给我的一封信，那是使我多么安慰啊！我把它情不自禁地吻了又吻！晚上睡觉时，我把它贴肉地放在我的怀上！只这样，便的确地安慰了我几分梦魂儿的寂寞！……

可是，我的家庭中又是发生问题了！我的母亲天天逼着我去和我的旧未婚夫要好；他也嬉皮笑脸地日日到我家中来讨好！我天天只是哭着，寻死！不打理他们！后来母亲觉得有些不忍了，才停止她的挟逼。他也不敢再到我的家中来了。唉！哥哥！亲爱的菲哥！为着你，我是受着怎样的痛苦啊！……

在这个时候，你差不多天天都写信给我，要我到你的家里去。我也时时刻刻想到你的家里去；但因为我又不认识路，又恐怕到你的家里去时，我是个剪了头发的女人，很会惹到乡下人的大惊小怪，这于你的踪迹的秘密是有大大的妨害的！因为此，我终于没有到你的家中去，直到你仓皇出走的那一天。

唉！唉！你仓皇出走的那一天！你仓皇出走的那一天！你仓

皇出走的那一天！是多么令我感到凄凉和绝望哟，当你把这个消息递来给我的时候！我那时候，一方面固然体谅你仓皇出走的苦楚；一方面我却十分怨恨你的寡情！"你为什么不带我一起逃走呢？你为什么撇下我一个人孤零零在政治环境险恶不过的T县呢？！"我那时老是这样想着。……

又是一月过去了，我在家中镇日哭泣，恹恹成病。我的姊姊刚从北京××女子大学放暑假回家；她见我这么悲观，天天都在劝解我，带我到各处去游玩。咳！她那里知道我的心事呢？……

唉！哥哥！我的亲爱的菲哥！真是"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有时，我很想冷静些，想把理性提高，把情感压制一下。但，当我想到你的象音乐一般的声音，你的又是和蔼，又是有诗趣的表情，你的一双灵活而特别带着一种文学情调的眼睛，你的高爽的胸襟，你的温柔的情性，……我觉得陶醉！我觉得凄迷！唉！亲爱的哥哥，我的眼泪怎得不为你而洒？！我的心怎得不为你而痛呢？！……

六月初八的时候，我听从我的姊姊的诱劝，预备和她一起到北京升学去。升学虽然是无聊，但我想离开家庭到外方游赏一回或许可以减少我的伤感。但，当我们从S埠坐着轮船到上海时，我又大大地失望和伤感起来了。我在轮船里面，不禁终日啜泣！当我在甲板上望着一碧无限的苍天和了无边际的大海时，我只是觉得一阵一阵心痛。我想起和我的在南洋流浪着的菲哥，将因这次的旅行一天一天的距离远了！相见的机会亦将因此益加困难了！唉！唉！亲爱的菲哥！在那黑浪压天，机声似哭的轮船里面，我那得不想起你，想起你我又那得不洒着眼泪，不为你心痛呢？！……

六月十五日，我安抵北京了，我和我的姊姊住在一处。我的姊姊有了一个未婚夫，他也和姊姊住在一处。他家里有了不少的钱，我的二姊读书费用是由他供给的。我初到北京时，也在他那儿用了三二十元。唉！过了几天，我才知道他原来是个浑蛋！他和我的姊姊感情很不好；我初到北京时，他对我还带着一种假面具，所以待我还不错。后

来，我时常攻击他，他便索性撕开假面具，把我压迫得很利害。他本来是答应帮助我读大学的，这时候，他对我更是一毛不拔。唉！金钱的罪恶！资本社会的罪恶！哥哥！亲爱的菲哥！唉！想到这一层，我真觉得非即刻跑到你的身边去，去和你同干着出生入死的革命不可！但，忍心的哥哥！你怎么出走时，不设法带我一起去！你怎么出走后连信也不寄给我一封呢？咳！狠心的哥哥！……

又是一月过去了，我忍着耻辱向着几个同乡人借贷，暂时地得以维持生活。同时，我为消遣无聊的岁月计，便考进××大学念书去。唉！哥哥！亲爱的菲哥！这儿的大学，才真叫人失望；这儿的大学生，才真叫人可鄙呢！这儿的大学的一切制度都很腐败；充教职员的，都是一些昏庸老朽的坏东西！这儿的学生，除少数外，都是很落后的；他们都在希望做官！我在这儿的大学念书，除觉得厌恶，失望，无聊外，尚有一些儿什么意义呢？“这是养成奴性的大本营！”我时常这样想着。

菲哥！亲爱的菲哥！这儿的男学生才可笑呢！他们对待女学生的态度很特别！我们的××大学，合共只有四个女生！当我们上课时，总有一千对惊奇的，不含好意的眼睛把我们钉视着！唉！这有什么意思呢？唉！

还有呢！他们这班坏东西，偷偷地对着女性的进攻真是来的太利害！他们真是把恋爱这回事弄得莫名其妙！他们和一个女性才开始相识，便拚命进攻；过几天，他们便以为已经是恋爱起来了！唉！这班浑蛋真是讨厌！我受他们的气，委实是不少！菲哥！亲爱的菲哥！你看这儿的环境是多么布满乌烟瘴气啊！咳！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下的我，怎能不回忆到我们俩在革命发祥地的C城的那段光明璀璨的浪漫史！想到那段光明璀璨的浪漫史，又怎的不令我想念着你！想念着你，又怎的不令我心伤泪落呢？唉！我的别久离远的菲哥啊！我的别久离远的菲哥啊！……

现在已经是深秋的时候了！唉！唉！在这万里飘零，异乡作客的

孤单单的情况中，在这世态炎凉，人心险恶的无依无靠的状态下，在雨声敲着枣子树的深更，在月影儿窥到我的帷帐的午夜，我凄凉，我痛哭！我怎能不忆起我的哥哥！我的又是不得不爱，又是不得不恨的菲哥啊！……

听说你到上海后，住不到一个月，又是回到A 地去！你回到 S 埠去，当然是去干革命的，这我是很佩服的！但，你为什么又要回到A 地去呢？这真是使我觉得异常愤恨。唉！唉！菲哥，你一方面和我有了婚约，一方面又恋着旧妻，这是什么办法？唉！我真是——唉！上你的当了！……

菲哥！亲爱的菲哥！从速离开你的腐败的家庭！从速起着家庭革命！不要再在那黑暗的，误解的，无恩义的，以儿子为畜类的旧家庭中滞留着！快到北京来看你的可怜的妹妹吧！你的可怜的妹妹！唉！你的可怜的妹妹，恐怕再也活不出今年了！她是这样的悲观，消极，惨不欲生！自从她觉得已经被你摈弃之后！唉！唉！……

或许，和你相见后，能够得到一线生机！唉！亲爱的菲哥！我的又是不得不爱，又是不得不恨的菲哥！在这样寂静得怕人的深秋的午夜，我一面觉得受到死神的挟逼，一面又在洗泪泣血望着你之来临！……

我一面又在洗泪泣血望着你之来临！唉！最亲爱的哥哥！我知道你决不是一个寡情的人，你的连一封信都不寄给我，和不答复我的一个字儿，我想你一定也有你的苦衷。或许是因为你萍踪莫定？我寄给你的信，你家中无由转交。或许是你的家中恐怕我俩通信太多，故意把我寄给你的信统统毁灭，你寄给我的信，或许也是由我的家中将它们全数扣留，不转来北京给我。唉！要是这样，要是这样，我真是错怨了我的最亲爱的哥哥了！……

你的回到A地去，大概也是因为政治环境上的关系吧！我相信你不是喜欢和你的旧妻在一处的人！唉！菲哥！那我也是错怨了你呢！你一定要说，你在革命上完全失败之后，又要受到你的爱人的误解和

诅咒！你一定要因此而失望，而伤感起来了！唉！亲爱的哥哥！你如果真是这样，那真是我的罪过啊！……亲爱的哥哥！快赶到北京来吧！我将把你紧紧地搂抱着，流着泪抚着你半年来为失败而留下的周身的瘢痕。你也将和我接一个长时间的热吻，以慰安我的半年来的被压损的心灵。唉！菲哥！最亲爱的菲哥！我是怎样地急切在盼望着你之来临！我是怎样地急切在盼望着你之来临呢！唉！唉！……

菲哥！你还记起吗？我想你无论如何是不能忘记的！我们俩在C城时合影的那张手儿相携，唇儿相亲的相片，你还记起吗？我想你无论如何是不能忘记的！唉！唉！在C城的我俩，在影相里面的我俩！我现在一面在写信给你，一面在把这张相片呆呆地细看。唉！唉！亲爱的哥哥！我怎的能够不想念着你！想念着你，我怎的又能够不为你心伤泪落呢？！……

唉！菲哥！你亲笔题在这张相片上的几句话，你大概是不至于忘记的吧！不！我想你一定是不至于忘记的！唉！让我在这儿再抄录出来给你一看！你在这张相片上写的是：

在革命的战线上，
我们都是头一列的好战士！
在生命的途程中，
我们都是不断的创造者！
让我们永远地团结着吧！
永远地前进着吧！
牺牲着我们的生命！
去为着人类寻求着永远的光明！

唉！菲哥！亲爱的菲哥！我直至这时候，念着你这几句说话，心尚为你热，血尚为你沸，泪尚为你洗！我想你大概不至于忘记吧！不！我想你决不至于把这样庄重严肃的说话亦忘记了的！唉！亲爱的菲哥！别久离远的菲哥啊！别久离远的菲哥啊！我在这儿，洗泪泣血盼望你早日之来临！盼望你早日之来临呢！……

菲哥！家于我何有？国于我何有？社会于我何有？我所爱的惟有革命事业和我的哥哥！哥哥！从速离开你的腐败的家庭，到我的身边来吧！唉！亲爱的哥哥！让我们永远地手携着手，干着革命去吧！……

祝你健康！

你的妹妹曼曼

坐在灯下看着这封信的之菲，这时心中十分感动，双眼满包着热泪！他下意识地不住念着："家于我何有？国于我何有？社会于我何有？我所爱的惟有革命事业和我的哥哥！"

这时候，在他面前的，显然分出两条大路来。一条是黑暗的，污秽的，不康健的，到灭亡的路去的！一条是光明的，伟大的，美丽的，到积极奋斗，积极求生的路去的！他脸上溢出一点笑容，他最后的决心，似乎因他的情人这封信愈加决定了！他站起身来，挺直腰子，展开胸脯，昂着头，把那几句题在相片上面的诗句，象须生一样的腔调，唱了又唱。坐在他身旁的纤英只是觉得莫名其妙，看见他在笑着，她也笑了。……

明天的清晨，他和王秋叶把行装弄清楚了，悄悄地离开他的家庭，再上他的流亡的征途去！……

第　二　辑

在木筏上

约莫是夏天的季候，在日光象熔炉里的火舌一样灼热，船头上有一些白烟在升腾着的一天，我被一只小艇载到M河岸边，在B京对面的这木筏上面来。这时我被几个同乡的农民惊异地接待着了。

“呀，得源，你来？”他们都睁大着眼睛在凝视着我，先由黑米叔伸出他的粗大的臂膀，把我从小艇上挽起来，一若我是一个小孩子似的。

“得源！”我的堂兄旭高从艇上替我拿起那破旧的包裹——那被挟在他的胁下显出异常的细小——脸上挂着疑信兼半的笑容。他的心里头似乎在说：“你怎样也会到这儿来呢？”

跟着是“得源兄！得源叔！得源！”这名字在这木筏上响了一回，竖弓，妹子，亚木，粗狗次第都各叫着我一声。

“得源叔，这破市篮！啊！”亚木现出感慨的态度，闪动着他的眼皮上有了疤痕的眼睛，从我的肘上把我的市篮抢下，丢进一个角落里面去。

他们的这种亲热的表情，使我周身感觉到暖和，使我登时忘记了数万里长途飘泊的疲乏。同时，我一样地是为他们所惊异，我怎样也想不出他们为什么不好好地在乡中耕田，偏要到这儿来干什么呀。

“啊！你们都来？干什么勾当呢？”我劈头便是这一句。

他们都哑默着，有的脸上挂着苦笑，只有鲁莽的旭高睁大着他的带血的眼睛，用着愤怒似的口气说："来？不来这里，到那里去呢？"

亚木解释着说："得源兄，乡中真是支离破碎呀！又水旱，又怕匪乱！……"

粗狗插着嘴说："不到这儿来便要饿死了！"

这时候，筏上的老板，爽聘，他是个年纪三十余岁，面部有如放大的泥人一般的我的同乡，在柜头旁边带着忙碌不过的态度站起身来向着我说："来呀？得源。"跟着，脸上带着苦容——怕麻烦又怕碰到事情来的苦容——便又坐下去记着他的账了。

木筏面水这边有许多筐咸鱼，里边有了许多很大袋的一袋一袋的东西。楼板擦得很是光滑，河里面的水影跟着日影一道跑进来在这地板上面跳跃着。

…………

住在这木筏上以后，我和他们算是度了同样的生活，他们的脾气和性格我愈加懂得多一点，我的心便愈和他们结合起来了。这木筏象一个大鸟笼似的，它把我们从偌大的世界中攫取来关在它的里面，好象我们是不适宜于在这鸟笼外面生存似的。同时象关在笼里面的鸟喜欢叫着一般，我们彼此间都喜欢说话。真的，在这样的时候，我们彼此间觉得说说话，发发脾气是差不多和吃饭一样的重要啊。

这天我们照例又是谈起话来，门外下着大雨，屋背的木板（全屋都是用木板筑成的）用着全力在抵抗着那粗暴而且激怒的雨点，这发出一种又复杂，又合一，又悲壮，又苍凉的声音来。从窗外望出去，M河迷濛着，浪花掺杂着雨点，白茫茫混成一片，这是多么有趣的景色啊。但受到这种声音的激动的怕只有我一个

人，他们的脸上的表情都丝毫也没有改变的，我知道他们从小就被残酷的实生活所压损，再没有闲情来领略这大自然的美丽啊。在他们以为下了大雨天气便会凉些，那便是一切了。但，这倒没有什么关系，因为我们彼此间实有了共通之点，那便是同是离乡别井的流浪者，同是在人篱下的寄食者，因此我们彼此间总觉得异常亲热，谈话的时候，也特别谈得痛快些了。

我们彼此拥挤地坐在这木筏上的后房，(我们晚上便都在这里睡觉的；这儿没有蚊子，晚上只躺在地板上便够，用不着睡具。)旭高望着我们说，“数一数寄回家去的‘番批’①！”他的态度似滑稽又似庄严，似快乐又似悲伤。他的枣色的脸孔上近唇边的一粒黑痣上的毛，跟着他的唇在移动着，这好象是在戏谑着这说话的主人公似的。

“‘臭虎’！天天在数着‘番批’，不怕激怒你的老子吗？你这‘臭虎’！”黑米叔用着手掌批着他的屁股，在他的身边蹲下去，看着他的“番批”。他的面孔几乎象“吉宁人”一样黑，身材比较细小而坚实。

“没有钱寄回去，数一数‘番批’开开心！”旭高用着解释的神气说，把他的两只手捧着“番批”在念着。“……兹寄去大洋××元，以为家中之用……”

“‘臭虎’！不要念吧！”竖弓尖着他的嘴唇，半恳求半阻止地走上前去抢着他的“番批”。“我们连‘平安批’都还没有寄一张回家去啊！”

“唉！我已经不知多久没有寄钱回家去了！……”黑米叔怅然地从旭高身边退下，坐到地板上去。他的黑漆有光的眼睛似

---

① 番批，福建语，指华侨从海外寄回家乡的信。

乎微微地湿了，但他这回的态度却变成更加愤怒了。他磨着他的牙齿，圆睁着他的眼睛，欹扬着他的头说："'你妈给我×的，'赚几个'臭钱'，这么辛苦！……"

大家见他这样动气和伤心都沉默了，他却作着冷笑说：

"我不信，我这个人连老婆和儿子都养活不起！他们那些发了财的'×母'，那一个强似我啊？他们有什么鸟本事呢！……"

"你，你没有他们那么好的命运呢！"旭高照旧蹲踞着，安静地说，他的表情看不出是在安慰他，还是在嘲笑他。

"命运！鸟命运！为什么他们有好命运！我们便没有好命运呢！"黑米叔用着鸣不平的口气说，他的周身的坚强的筋肉都似乎在替这位主人抱着不平。

原来旭高和黑米叔到这B埠来，差不多都已经快一年了，他们自从上次从"山巴"内面"行船"回来以后，便没有事做，在这木筏上做"寄食者"也已经快一个多月了。旭高的年纪比我大五岁——三十岁——身材却比我高大了差不多一倍。他自小就没有父亲，他的母亲有了四五亩田园。旭高十二岁至十五岁是我的私塾同学，那时他很顽皮，最喜欢乘"塾师先生"睡去，在他的辫子上结着一只用纸画成的大龟。往后，他没有读书了，他很喜欢在晚上到邻乡去看看社戏，同时喜欢在戏台前和人家打架。约莫二十三四岁的时候，他讨了一个老婆，从此以后他便很肯努力着田园上的工作。但天知道那是为什么缘故，他的田园一年一年地变成完全为课税和捐款之用，而且渐渐地被富人们收买完了。最后，他只得抛弃了他的瞎了眼睛的母亲，和离别了两个突突然的乳头的老婆跑到这B埠来。据他自己说，他是想拿着锄头到B埠来发掘金矿的。然而他自到南洋以来，所度的只是一种矿

坑下的生活，金子却不知道到那里发掘去呢？他一到B埠时，开始便在这木筏上“寄食”，往后他便替这筏“行船”到“山巴”里面去——载着这筏上的槟榔，辣椒，蔗糖，咸鱼，烟，茶等等到内地和土人交换米谷去。做这种生意是不容易的，有许多人白白地被土人杀死了呢。做着这种生意本来是全然为着这筏卖死力的，赚来的钱，是归这筏主人的，他只可以得到很少的工钱。但当没有“行船”的时候，他只得又在这木筏上“寄食”，因此这木筏的主人，居然又是他的恩主了！

黑米叔年纪约莫四十岁了，我在儿童的时候觉得他似乎很高，现在站起身来，他却比我矮了一个拳头了。他的妻年青的时候是被称为美人的，我在差不多十岁的时候，时常看见她的两只眼睛在暗室里发光。现在呢，我已经许久不回家去了，不知道他的夫人变得怎样；但我想无论如何，黑米叔之离开家庭一定不是出于自已愿意的，因为他差不多天天都在记念着她啊！他自小便在替别人家耕田，等到禾谷成熟的时候，一担一担地挑到人家的家里去。他自已却时常没有饭吃。到B埠以后，他和旭高一道在“行船”，——这便是他为什么把面孔晒得那么黑的缘故——一同依着这筏主以为活！（这筏主是他的堂侄，但“臭钱”使他的堂侄变成了他的恩主！这恩主给他很多苦工做，但给他很少很少的工钱！）

这时坐在黑米叔对面的亚木深深地被黑米叔所感动着了，他睁大着他的忧愁的眼睛，张着粗厚的嘴唇忠厚地说：“黑米叔，黑米婶在家很凄惨呢！她现在是每餐都要到邻家借柴借米呀，她天天在咒骂你，说你负心呢！她说你一定在外面讨小老婆！忘记了她了！但是你的儿子都很乖，我向他们说，‘你们的爸爸到那里去了？’他们都向着我答，‘到番邦赚钱去哩！’……”

黑米叔摇着头说："这也很难怪她在咒骂着我呀！……"以下他便说不下去，他的声音哽咽着了。

旭高这回却气愤起来，他用力在竖弓的肩上打了一下，借以加强他的说话的语气说："狗种呀，做劫贼去吧！"

跟着他从他的衣袋里抽出一条指头般大小的木条，顶端扎着一束红丝线，很神秘地说："这是很灵验的'Kown'头①，不怕刀枪的！"说过后，他又是很神秘地把它拿到唇边呵了一口气，迅速地拿到头上打了几个旋转，于是神气十足地把它收藏起来了。

"'臭虎'！值得这样贵重，这又比不上'番批'呀！"竖弓俏皮地在把这巫术者讽刺着，他的两颊很肥，颜色又很赤，所以看起来倒象是庙里的红面菩萨一般！

"比不上'番批'，比不上'番批'！你这'狗种'不知道这儿赚钱艰难，要来这儿'×毋'吗？依我说，你这'臭媠屎人'②还是在家里'咬虱'好！"旭高叱着他，用着拳头向他恫吓着。

"你在讲屁话！家中有饭吃，谁个喜欢到这里来寻死！"竖弓反抗地说，他的眼睛完全变成白色了。"旧年做了两回'大水'，今年旱了半年，一切'收成'都没有，官厅只知道'落乡'逼'完粮'，完到民国二十四年，又来逼收惩匪捐，缓缴几天便会……臭虎！看你说嘴！便是你在乡中，你可抵得住吗？臭虎你啊！"

"真是哩！……竖弓，亚木，妹子和我都因为……才不顾死活便逃到这里哩！"粗狗用着和平的口吻赞同着说，他把他的巨大

---

① "Kown"头，也写作"愦头"，译音，是当时流行于东南亚的一种巫术。传说此术能使刀枪不入，或使妇女可获丈夫专宠。

② 这是粗野下流的骂人话。"屎人"同"死人"。

的头点了又点，象要借此去感化着旭高似的。

“你们为什么不替他们对打起仗来呢！你们这些臭虎！”旭高暴躁地说，他弓起他的有力的臂膀，睁着他的血色的眼睛，似乎觉得对于打仗是万分有把握的样子。过一会，他却自己嘲笑着自己似的，大声地笑将起来了。

这时候，大家都沉默着，雨却依旧在下着，而且似乎下得更大了。但这回我再也不会把我的头伸出窗外去看一看江景了。他们的说话震动我的灵魂，那气势是比这狂暴的雨点更加有力些！他们一个个的家境我通是很明白的。他们都是在过着牛马似的生活。他们的骨子里的膏髓都被社会上的吸血鬼吸去。他们的全部的劳力都归于徒然，他们的祖先，他们的父亲，他们自己，甚至于将来的他们的儿子！……

亚木，妹子，竖弓，粗狗，都是和我住得很近，在乡村间。亚木的母亲是个裂耳朵的老寡妇，她的职业是，不计早晚，手上拿着“猪屎篮”和“屎耙”到各处耙起“猪屎”——这可以做肥田料之用，可以把它卖给耕田的人的。亚木自小便很孝顺他的母亲，提着小“猪屎篮”和小“屎耙”跟着他的母亲到各处去耙起猪粪。在乡中的时候，我们替他起了一个混号叫“猪屎”的。妹子是我的堂侄，他的父亲喜欢喝酒和抽鸦片，把全家弄得支离破散，——他卖了两个儿子，剩下来的两个，较大的在邻乡(行船)，小的这个便是妹子自己了。——但照他自己的解释，他便是不喝酒和不抽鸦片烟对于家计也是没有办法的。他能够举出许多例来证明许多许多的没有喝酒和抽鸦片烟的人也和他一样穷。竖弓的父亲已经死去了许久了，他也是一个出名的红面菩萨。粗狗的父亲和母亲都很忠厚，粗狗也很忠厚，因为他自小头发便有几条是白的，所以人家都叫他做“粗狗”——照我的乡下人的解释，粗狗

这名字，是指杂而不纯之意。

静默在我们中间展开着，我们似乎都变成了化石。骤然间，黑米叔用着刚从梦中醒来的神气说："得源，你为什么愿意去干着那样的事体呢？不是阿叔想沾你的光，你读了这么多的书，大学也毕业了，本事也大了，要多赚一些钱寄回家去才好呀！你的父母都是穷光蛋，你要知道穷人是不易过活的啊！"他这时从他的耳朵上拿下来一粒药丸似的乌烟在他的牙齿上磨擦着，态度很是仁慈。

"对呀！得源！你连大学也毕业了，为什么不去做官呢？"旭高张着疑问的眼睛望着我，但他的态度却显出异样的孩子气，好象害怕他这句话或许会说错了似的。

这回妹子也说话了，他似乎在守候了很久，直至这时才得到这说话的机会似的。他的年纪约莫二十岁，身体很不健康，两只眼睛无论怎样出力睁着也睁不大开。"得源叔，老婶天天在家中捶胸顿足地啼哭，她要老叔到外面来把你找回去哩！她每回听见城市上拿了学堂生或是自由女去'打铳'的时候，她便哭着向老叔要儿子！她差不多完全发疯了！得源叔，我这回从唐山到这儿来，她千叮咛，万嘱咐，要我替她把你找个下落呢！……得源叔，依我的说话，你还是偷偷地跑回去一下好呢。"妹子说得怪伤心了，他出力地张一张他的疲乏的眼皮，定定地望着我。

亚木，粗狗，竖弓，都在替我伤心，他们都亲眼看见我的母亲的疯疯癫癫的形状，听见她的疯疯癫癫的说话。他们都不约而同地向着我说："对呀，你应该回去一下呀！"

也许我是太伤心了，我只是咬紧我的嘴唇，把我的沉重的头安放在我的手肘上，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实在呢，我不知道要怎样置答才好。我的心里头的话是太多了，以至于挤塞着了，这反

使我不容易把它们发表出来。我将向他们说出这个社会是怎样黑暗，现阶段的资本制度是怎样罪恶，他们为什么会那样受苦，而我为什么会去干着那样的事体吗？我将告诉他们说当这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还没有家可归的时候，虽然我的母亲是疯了，我独自个人回去是回不成功吗？这些问题是太复杂了，不是一下子便可以讲明白的。所以，我对着他们只好摇着头。

加倍使我伤心地，是我看见我的侄子的那种疲乏的神情，要是有钱人，老早便应该被送到医院大大医治一下的，而他呢，连好好地在家里耕田还不能够，抱着病跑到这B埠来。同时呢，他似乎还不知道他自己的悲惨的命运，他还在替我伤心，这有什么话讲呢？于是，我不自觉地这样喊出来："妹子，我是不能够回去的！但是你打算怎样过活呢？你的身体是这样糟的！"

妹子显然是很受到感动了，他说："一连病了十几天，又没有钱医！家也回不成了！事体又找不到！……"

"便是回家去，难道你便有钱医病吗？死在'番邦'，死在'唐山'，不同样是死吗？不要害怕！臭虎！"旭高用着他的有力的手掌抓住了妹子的头发，摇了几下，便又放松了，于是狂笑着，这在他便算是对于同伴的细腻的安慰了。

妹子也惨笑着，躺下地板去，合着眼睛在睡着。

我沉默而又温柔地抚着他的背，这便是我所能够帮助他的一切了！

雨还是没有停止，河水增高了几尺了，但这不全然是为着雨，大半是为着潮涨的缘故。我们不高兴再去说起这种伤心的说话了，因为这样说得太多了时，对于我们似乎是一种莫大的耻辱。

"到外面洗身去吧！吁唸！"旭高忽而站起身来高喊着，从角

落里拿起一条大浴巾来——这种大浴巾可以卷在头上做头巾，可以围在下身做“纱龙”，可以横在腰上做腰带各种用途的。

“‘臭虎’！去便去！”黑米叔也站起身来，脸上挂着天真的笑容，把他刚才的忧愁全部都忘记了。

在B埠这儿，每天洗几次身，这是一种必要，而且也是一种风俗。于是不顾雨是怎样下着，我们次第地都把衣衫脱光，围着大围巾，成行地走向筏外的步道上去。老板爽聘和平时一样地坐在柜头上，正和一个顾客在谈着话。他下意识用着怀疑的眼光在望着我，心里头是在说：“看！你这个不成器的大学毕业生！”可是，我却旁若无人的跟着这队“寄食者”走出去。

筏外面的这步道也是由木板做成的，它的低级的十几级都浸在水里面，只有最高的两级还是现出水外来。这时候，这木筏的地板距离水面还不够一尺高，象即刻全部便都要沉入水中去似的。景象是美丽极了，雄壮极了，极目只有象欲坠下来的天空，象在水面上飘浮着的许多远远近近的树林，房屋和木筏，在河心与岸际跳跃着的许多小艇，艇上面有着周身发着油漆气味，口嚼着槟榔，荖叶① 的土人，男的和女的，而这一切都笼罩着在粗暴而又雄健的雨点之中。

我们都欢跃着先后地跳下河里面来，急激的波浪把我们的躯体冲击着，剥夺着，压制着，但我们却时时刻刻地保持着把我们的头颅伸出水面之外。河流不能淹没我们，也正如悲哀不能淹没我们一样。

我们呼号着，叫喊着，把手掌痛击着浪花，我们藐视着这滔滔的河流，我们都暗暗地在赞颂着我们自己的雄健的身体。有

① 荖叶，马来语，即槟榔树叶。

着这，我们是能够把一切困难逐渐征服的啊！

黑米叔游水的姿势好象一只鸭，纡徐地，坚定地，自负地，浮向前面去。旭高显出象野马一样矫健，他时时腾跃起在各个浪头之上。他一面游泳着，一面高声唱着：

“水里面的海龙王啊，
请把你的皇位让给你的老子！”

亚木弓起他的屁股来，好象看不起一切似的在用着滑稽的眼色看着我们。竖弓把他的两掌上的两个拇指放置到头顶上去，全身在蠕动着，象在爬着的虫一般。忽然间，粗狗游泳到他的身边去，不提防地碰撞了他一下。他便竖起头来，伸长着他的臂膀把粗狗连头盖面地压到水中去。但只一瞬间不知粗狗从他的下面怎样一拉，竖弓自己把头沉没到水中去，回时粗狗却高高地骑在他的身上，于是我们都大笑起来了。

同时，妹子因为身体不大好，只在步道旁边浸了一会，便先自起身去了。……

过了两个星期，这筏上的老板爽聘对待我们更加刻薄起来，甚至于时时把我们冷嘲热讽，说要是这样继续下去，不久他的生意便只好收歇了。我们都感觉这比一切的屈辱都要难受些，于是我们都愿意从这鸟笼飞到广大的世界外面去，虽然我们知道那也只是一种沉重的压逼。

在洪流中

村中满了洪水，官兵不容易到来，阿进的母亲觉得不十分担心，这几天她老人家的脸上可算是有点笑容了。本来是瘦得象一条鬼影的她，在她多骨的面孔上投上了一阵笑的光辉，反而觉得有点阴惨可怕。然而，这在阿进，总算是一种说不出来的安慰，因为他的母亲发笑的时候实在是太少啊。她在二十四岁那年，阿进的父亲给地主二老爹拿去知县衙门坐监，后来被说是土匪拿去砍头以后，一直到现在——她老人家已经是六十岁了——便很少发笑过。她寻常总是把牙齿咬着嘴唇，用着她的坚定而多虑的眼睛看着各件事物，表情总是很阴沉的。她很有一种力量——一种农妇特有的坚强不屈的力量——但这种力量好象深沉的，表面却平静着的海水一般，很不容易被看出来的。用着这种力量，她以一个寡妇的资格，支持了三十多年的家计：水灾，旱灾，地主的剥削，官厅的压逼，都不能够磨折她。虽然，她是吃了许多苦头，但她很少啼喊过；而且这些苦头，只把她磨炼得象一具铜像，在各种险恶的浪潮中，她只是兀然不动呢。但这一回可不同了，她的儿子在象这样的社会上，又算是犯了所谓滔天的大罪了。

她真是不知道触到了什么霉头，三十多年前，她的丈夫被说是什么土匪砍了头；现在她的儿子又被说是什么农匪，无处栖身了。她没有读过书，不大知道土匪和农匪到底是作何解释，但是

她彻骨地感觉到凡是被地主和官厅剥削得太利害，敢于起来说几句话或者表示反对的便会被叫做土匪或农匪——这样的土匪和农匪便会被拿去砍头和“打靶”呢。

可是现在总算是不幸中的幸运，他的儿子刚从一个新近才被烧去的农村中逃回来，村中却好做了“大水”，这样一来，她老人家便觉得这滔滔的洪水，倒好象是保护她的儿子的铁墙，再用不着什么害怕了。所以，这几天晚上，她老人家都睡得很熟呢。

这是六月的时候，白天间太阳光照射在一望无涯的洪水上面淡淡地腾上了一些轻烟。村里的居民都住在楼上，有的因为楼上也淹没了，甚至于住在屋脊上面。因为人类毕竟是喜欢空气和日光的动物，所以在各家的屋脊上走来走去的人物特别来得多。在彼此距离不远的这屋脊和那屋脊间总是架上了一些木板，借着这种交通的方法，各户的人家都可以往来自如的。此外，还有一些“木排”和“竹排”或近或远地在荡动的。年青一点的农民，总喜欢坐着这些木排和竹排在传递着东西，或者到野外采取一些果实，捞取一些木薪，表情大都是很活泼而且充满着游戏的神气的。在象这样久久地埋没在地主和官厅的联合的逼压底下的农村，穷困的生活已经不能使他们骇怕，每一种临到他们头上的灾祸都不能怎样地使他们灰心丧气。在他们的眼里看起来，做“大水”诚然是苦的，但是没有做“大水”，他们也不会有更好一些的生活呀。

村外的甘蔗林和麻林，都探头探脑的在无涯的水面上颠摇着，好象是在叹着气似的。矮一点的禾稿，却老早便已淹没在水里面去了。比较有生气的，还是一些高大的树，和耸出空间的竹，它们似乎都是褰着它们的碧绿的衣裳在涉着水似的。天气格外凉些，鸡啼狗吠的声音也格外少了些，因而全村觉得静默了许

多了。

夜间,星月的光辉,冷冷地照射在水面上,黑的阴影薄纱似的覆在各家的檐下和屋脊的侧面。天宇显出低了一些,洪水似乎挟着恶意,不久便要把它浸没了似的。

阿进的屋子的位置,刚在地主二老爹的华厦的后面。二老爹已经死了,二老爹的儿子也还是一位老爹,他在一个什么中学毕了业,老早便做了村中唯一的绅士。他的年纪还不到三十岁,已经留下了两撇胡子了,据说当绅士的有了胡子比较有威风些。这几天,小二老爹家里,不停歇地在弹奏着音乐,小二老爹的从城里买来的侍妾都在唱着怪腻腻的《十八摸》一类的曲调呢。小二老爹时常捻着他的稍为稀疏了一点的胡子,在尊敬他的一些农民中间说:

"做'大水'倒是一件好运气,大家都用不到做工,都可以享受一点闲福的。"

阿进家中的楼上已经有了尺来高的水,但他不敢到屋脊上跑走去。他没有这种权利。白天他老是坐在一只垫在凳子上的箱子上面,晚上他便睡在一块用绳子悬在梁上的尺来阔的木板上。每餐的饭都是由他的母亲从天窗爬到屋脊上面去弄的。碰到风雨的时候,简直不能造饭,他们便只好捱饿了。但这捱饿的事情在阿进的母亲眼里看起来,算不得什么一回事了。只要她的儿子平安,馀外的都是不成问题的。

本来她是一个很有计算的人物,她时常在替阿进设想一个藏身的去处。有一回她说倘若官兵真个来了的时候,阿进最好是躲在角落里的那堆干稻草中,别一回她又说最好是藏匿在一个透了空气的大柜里面。后来她觉得这些都不妥,她便吩咐了几个和她要好的农妇,要她们替她留心,做她的耳目,倘若官兵坐

着船从村前到来的时候，她们便该赶速来向她报告，预先把阿进藏到邻家去。

晚上在象豆一般大小的洋油灯下，人影巨人似的倒在楼上的水里。这里面除开一些悬在梁上的破布袋，一些零用的杂物，和一些叠在凳子上的衣箱而外，其余的都浸没在水中。藏豆的白铁罐被胀破了，不及拿走的火炉被浸溶了，忘记入水的水缸被撞破了，一樽洋油被打翻了，满满地浮在水面上。可是这些都不会惹起阿进的母亲的悲哀，她觉得即使没有那些，她仍然是可以生活下去的。她所最关心的，只有她的儿子阿进。差不多是成了惯例，每晚她都幽幽地向着阿进说：

"儿呀！靠神天庇佑，平安便好了。现在的天年是'剥削人口'的天年呀。"呆呆地凝视着阿进，眼泪蒙着她的眼睫，她会继续着说："儿呀！那些事情做也是做不了的。你的娘看来不中用了，家庭你是再也离不得的啊。"

在这样的时候，阿进觉得是最苦的。他宁愿他的母亲打他，或者骂他。本来从前读过几年私塾，这两年来又经过了训练的他，对于为什么要那么干的理由，是懂得很多的了，但是他总觉得很难用那些话头来说服他的母亲呢。他一看见她的眼泪，他的说话便滞涩起来了，虽然他能够在群众大会的会场上演说了一大篇。……

这天晚上，阿进的母亲在翻着衣箱，无意间翻到一两件她的丈夫剩下来的旧衣衫，呆呆地注视了一会之后，她便发狂似的挽着阿进的耳朵，喘着气说：

"……一家人看看都要这样死完了！……"跟着，她便把她的头埋在那两件旧衣里面，似乎欲把她的整个的躯体缓缓地钻进了去似的。

阿进咬着他的苍白的，薄薄的嘴唇，摇着他的细小的头颅，张翕着他的稀疏的眉毛，用着哭声说：

“母亲呀！……我是不会这样死的啊！”跟着，他温柔地在捶着他的母亲的腰。

这回，他的母亲却放声地哭出来了。她神志不清地紧抱着她的儿子，好象在抱着一个婴孩似的。“母亲，你要保重点！”阿进抚着他的母亲的灰白的头发。

阿进的母亲哭得更利害了，她的儿子的温暖的说话使她全身心，全灵魂都融解在一种悲哀的快乐里。

“儿呀，我不允许你再到外面去的呀！”在这一刹那间，她感觉到她的儿子已经从茫茫的世界上，跑回到她的怀里来了。

刚在这个时候，从远一点的地方，沉沉地传来了一些枪炮声，阿进知道他们又在剿乡了，异常地悲愤。同时他的母亲亦听到了这些声音，她用着一种悲天悯人的态度说：

“儿呀！你听！这又是枪炮声！靠神天庇佑，平安便好了。现在的天年是‘剥削人口’的天年呀。……做‘大水’还好些，官兵不容易来到！”

看来似乎是专在和这些农民作对似的，洪水不涨不退地一天天老是维持着原状。大家都恐慌起来了，许多人已经没有粮食了，虽然每天都有卖米的和卖食物的小生意人僦着船到这里来。小二老爹依旧和他的侍妾，每天在唱着他们的《十八摸》，而且每餐都在吃着肥肥的猪肉。他还想出了一种救济邻人的办法，那便是只要有房屋和园田做担保的叔孙们都可以向他“生钱”，利息是连母带子，十日一叠。假如向他借一块钱，一个月不能还他，便是欠他两块。两个月便四块，三个月便八块了。

青年农民现在不大坐着“木排”和“竹排”到村外面去了，儿

童们因为争吃食物而啼哭着的声音，和母亲们的尖锐的吵闹的声音混成一片。这使全村显出异常地惨淡，但这也只是惨淡而已，这些农民的心里头依旧不会惊慌，他们都相信这洪水不久便会退去，他们将依然可以生活下去。

阿进的家里已经把最后的米都吃光了。他们每餐都在吃着"番薯"。

这日午间，阿进的母亲正蹲在屋脊的火炉边在炊着"番薯"的时候，瑞清嫂，连哭带骂地从对面的屋脊上踏着一条木板走过来。

"天追的！……捱饿又要捱打！……你看那'白虎'①多么枭，一下一下地用脚尖踢着我的心肝头！……呃呃呃！"

在乡村间，妇人们啼啼哭哭，这是很平常的事情，因而这并不会特别惹起人家的注意的。当瑞清嫂走到阿进的母亲身边的时候，阿进的母亲用着安慰的口吻问着她说：

"瑞清嫂，为着什么事情呢？"

瑞清嫂坐在阿进的母亲的旁边，抽咽着说：

"什么事，那'白虎'打人是不用看日子的。老姉，你这里有跌打损伤的膏药吗？唉！我的心肝头有一巴掌大小都青肿起来了。"

"有怕有一块吧。我忘记丢在什么地方去了。等下子，我去找一找吧。"阿进的母亲用着一种抚慰小孩的口吻说。

瑞清嫂是个阔面孔，躯体笨重的三十多岁的妇人。头顶上有了一块大大的疤痕，上面没有头发，只得用"乌烟"把它涤

① "白虎"，骂人语，用以比喻凶恶的人。

黑。这时她在火炉前面，帮着阿进的母亲把“菁骨”① 送到炉门里去。她似乎已经得到了不小的安慰似的，抽咽的声音渐渐低微些了，口里却还在喃喃地咒骂着。

“老婶，你看那‘白虎’枭横不枭横② 呢！他在书斋头和乾喜老叔，独目鹅叔，阿五，阿六一群人在争闹着这回为什么会崩堤。争闹了大半天，这不是肚子太饱吗？那乾喜老叔说这回的事情完全被湖子乡弄糟；独目鹅叔又说是因为溪前乡太偷懒了，才有此祸；那阿五说是×娘的‘乡绅’打铜锣打得不响，那阿六又说是因为堵堤的‘人仔’不出力。那‘白虎’，自作聪明，他抢白说别人说的话都不对，崩堤是因为南洋汇来的几十万筑堤的捐款，都被民团总办和各乡的绅士拿去，以致堤里面没有下着‘龙骨’，才会这样容易崩坏。他不该昏头昏脑地又说‘那家人’——指小二老爹——也领到一笔款。那‘白虎’，说话也不顾前后，他不知道乾喜老叔是‘那家人’的爪牙。自然啦，乾喜老叔翻脸了，他×爷×娘地骂着那‘白虎’！那‘白虎’没处出这口毒气，回家来象要对人死似的说：‘×娘！还未弄食！’我说，‘你骂谁呀？家里连番薯都吃光了！’那‘白虎’不问来由地叱着我：‘×娘的！我骂你呢！你待怎样？’我也冒火了，‘白虎’‘短命’地咒骂了他几句。并且说他这半天到那儿挺尸去，也不会借一些‘番薯’回家来。你看，那‘白虎’，睁起他的那对死猪目一样的眼睛来，一脚踢上我的心肝头了，口里说：你这×娘怕不怕死呢？我忍着痛咒骂着说：‘那个怕死，死了更清闲！’那‘白虎’，真个不顾死活地，又把我踢了几脚！老婶，你看那白虎枭横不枭横呢！死！我要是真个

---

① “菁骨”，潮州语，“菁”指一种其嫩枝和叶片可制作蓝靛的植物。其枝干晒干后可作燃料，称为“菁骨”。

② 枭横，即蛮横之意。

死，看他怎样抚养着他的一群儿子呢！一个二岁，一个四岁，一个六岁，一个八岁！……"

她莫名其妙地停止着不再哭了，好象她已经把她满腔的哀怨发泄清楚了似的。阿进的母亲抚着她的肩，怜爱地说：

"啊！踢伤了可不是要的！下一次你还是忍耐一些才好，男人的脾气是不好惹的，当头他好象老虎，过后他会来向你赔不是的。瑞清嫂，你的瑞清兄虽然是脾气坏些，'心地'却是好得很呢。你看他，平时对待人是怎样好的呀！"

"那白虎，心肠倒是不会狠毒的。"关于这一点瑞清嫂也同意了。"他对待他的儿子也还不错的，平时他也不大打我的，这一回想是发昏了。"

"对啦，瑞清嫂，你这样子想，才对啦！"阿进的母亲脸上溢着一种息事宁人的气色。

跟着，瑞清嫂低声地问着阿进的母亲说：

"阿进叔呢，近来有什么消息没有？唉！这个天年做人真是艰难啊。"

阿进的母亲镇定地说：

"有倒是有一点消息，可是不敢回家来呢。"

"是的呀！回家来，'那家人'知道了也是不肯甘休的，他在家时惯和'那家人'作对头的啊。"

她们又继续地谈了一会，当"番薯"已经炊熟了的时候，阿进的母亲坚持着要瑞清嫂拿了一半去。瑞清嫂感激地掀起了她的粗黑夏布衣的衣裾，把熟"番薯"一个一个地塞进里面去。阿进的母亲说，那块膏药，等她找到时，便替她送去。瑞清嫂点了点头，象一只母猪似的，缓缓地踱过那木板去。

这天，阿进家中，“番薯”也吃光了，早餐和午餐都由阿进的母亲到邻家乞“番薯”去。情形是再也维持不住了，阿进坚决地向着他的母亲说，无论如何他是不能再停留在家中了。他恳求着他的母亲，允许他即晚坐着“木排”到邻村的一个朋友家中借一两斗米去，同时他说他不能回来，那一两斗米他会叫他的朋友送来的。

听了他的这些说话，他的母亲凄楚地向着他说：

“到外面去？又是去干那一回事体吗？……而且不回来啊！”

“我想到外面挑担子，做短工，赚一点钱来帮助家用呢。”阿进咽声说，眼泪来到他的睫毛上，尽管他心里想怎样继续干下去，口里只是说不出来。

看着她的儿子这样伤心，阿进的母亲觉得愈加凄楚起来了，她用着她的在震颤着的手指把住了阿进的手，没有牙齿的嘴巴一上一下地在扭动着。可是这继续着没有多久，她忽而恢复了她的平常的镇定的而且兀然不动的态度了。她开始用着哄小孩子的声调在抚慰着她的儿子：

“儿呀！不要到外面去吧！外面的世界是险恶不过的呀！你只要好好地坐在家中，过了一年半载，人家把你从前的事情忘记，便不会再怀恨你了。那时候，你便可以再在这乡中领了几亩园田来耕作，安安静静地过了一生了。……唉，儿呀！你不要因为我们的家境太穷便烦恼起来啊。穷有什么要紧呢？只要我们的品行好，对得住天地，怕比那些狠心狗行的富人还要来得快乐一些呢。……我们家里虽然连‘番薯’也吃光了，但这有什么要紧呢？大水退后，阿妈可以去做乞丐婆，也可以去做媒人，做乞丐婆，做媒人随便那一件都可以养活你啊。……儿呀，你不要替你

的母亲害羞啊。只要品行好，又不偷人家的东西，又不向人家搬说是非，做乞丐婆，做媒婆有什么失体面呢？”

在她的这样说话中间，她的态度异常泰然，昏花的老眼也在闪着光。实在呢，她一生所度的生活并不会比乞丐婆和媒人好些，因而在她的眼里，即使做着乞丐婆和媒人也没有多大的不幸啊。

阿进象死人似的沉默了一个钟头以上，眼泪反而流不出来了。事实上，他是不能够再停留在家中的，但离开他的母亲呢，这在他是多么悲怆的一件事情啊。照着他的母亲所说的那样做去吗？这又那里可以呢？他，一个年富力强的儿子，要待他的六十岁的母亲做乞丐婆，做媒人来养活他！这是怎样讲呢？……

鼓起了比拿起枪在战场上射击着还要多千百倍的勇气，阿进嗫嚅地向着他的母亲解释着，穷人们唯一的生路只是向前。那回事是穷人们唯一的希望。没有那，他们永远是没有翻身的日子的。没有那，一代又是一代，做父亲的只好让他们随便拿去砍头，做儿子的也只好让他们随便拿去枪毙了。

跟着他又向着她说，坐在家里是比较到战场上去还要危险的。日子一长了，小二老爹一定会知道他回家来的这个消息，那时候一切都完了。……

听了这些说话以后，阿进的母亲始而啼喊着，继而镇定起来了。

“那么，你还是赶快逃走好！我的苦命的儿子呀！”她开始地又在抚慰着她的儿子，用着她的多筋的手掌在抚摩着他的头顶。

这时在阿进的眼中，他的母亲变成了一位半神性的巨人了。这巨人是一切灾难所不能够磨折的，在她里面有了一种伟大的力量，而这种力量是在把人类催进到光明的大道上去的。……

洪水已经退了约莫两尺的光景了，阿进和他的母亲谈话时

可以站在楼板上，那是积了半寸来厚的“溪泥”的。许多撞破，胀破，或者打翻了的东西上面都薄薄地涂上了一层“溪泥”，那好象女人的脸上搽着粉一般。太阳光从天窗口探进来，照燃着在这一切之上，腾上了一层带虹彩的轻烟，同时，发出来了一种绍兴酒一般的气息。

也许是有了一种特别的原因吧，小二老爹家中这两天可不大唱着《十八摸》了。到底是不是因为洪水退了反而觉得不快乐起来呢，这是很难知道的。

年青的农民坐着“木排”“竹排”到村外去的，又渐渐地多了。他们的脸上都充满了一种欢喜，那便是一二天内便有到坚硬的地面上奔走着的可能的欢喜。他们纷纷地提着网到各处捕鱼去，依据他们的经验，当洪水退时，鱼忙赶着流水“归溪”，每日夜碰幸运很可以捕到几十斤的鲤鱼和大头鱼这一类呢。

路　上

一九二六，六，廿九日。

我们今天从N地出发了。我的心兴奋得近于刺痛！

我们这一队军队，在我们这有了四千余年历史的古国里算是第一次出现的。我们这二三十个女兵，也算是第一次在军队中出现的。这样，真个令我感到满足和惭愧了。

听到象哭着，象怒号着的喇叭声，听到象叱咤着，象叫骂着的铜鼓声，我全身的血都沸着了，都沸着了！

看见许多大旗，在风前招展着，就好象在诉说全世界被压迫的人们都起来争自由一样。呵！美丽哟！

今天，几万人中，我想密司吴，算是顶高兴的了。她的手腕太短，举起枪来，全身都在摇动着。但她是多么快乐啊，她眼睛里分明燃着一种慷慨赴难的勇气。她握着我的手不住地在跳着，我觉得她真是可爱极了！

"妹妹！你疯了吗？"我含笑抚着她的柔发。

"多么快乐啊！你看！我的枪刀在闪着光呢！呵！呵！呵！"她大笑起来。

"大姊姊！"密司黄镇定的说，脸上溢着微笑。

我和着她一道笑着，心里快乐极了。

密司黄比较密司吴高了一些，性情很好。把她们两人比较起

来，密司吴活泼，密司黄温柔。她们都比我小了一岁，因此她们都叫我做大姊姊。虽然是离乡别井的我，但有了这两个可爱的小妹妹，便完全不曾觉得寂寞了！

我们在路上不断地唱着歌。唱着那条“英他拿逊南儿”的歌。真正和学校里面春日旅行一样的快乐，不过雄壮得多了。

我们这一天跑了约莫六十里路的光景，疲倦得要命，但心里仍然觉得快乐得很。

晚上我们二三十个都在一处睡觉。在营幕里面，望出去，遍天尽是星光。

一九二六，七，三日。

天天都有子弹从头发上穿过。

我们二三十个女兵在当着救伤队。我的枪虽然带在身上，可是还未尝用过，觉得有点气愤啊。

天气热得很，每人都穿上一套厚军服，确有点熬不住了！

我们同伴有一个太胖的，走不动，她哭起来了。真讨厌，为什么要哭呢，不能耐苦，这是小资产阶级的薄弱的根性啊。

她的名字叫楚兰，她一向跟着人家革命，都不过闹着玩玩。她爱出风头，爱闹恋爱。她和一位大人物很要好，那大人物弄了一只马来给她骑着。怪难看地，他扶着她坐在马身上。一不提防，她便从马身上跌倒下来了。我和我的二位小妹妹，和我们队伍里的人物，都在拍掌大笑。

“他们这样不能够耐苦，他们不配干革命！”我们暗地里这样说。

我们明白了我们的使命，我们永远要表示出我们的勇敢，直至最后的一个呼吸。

傍晚，斜阳象血般的映着大旗，有几只战马在悲嘶着。这儿有许多山，正躺在黄色的日光下做梦。（不！在枪声炮影之下，这些山一定不能够再安稳地做梦了。）

歌声依旧未尝离开我们的嘴唇，微笑依旧在我们的脸上跳跃。

枪声比一切的声音都要伟大，我现在这样觉得。在"拍哔，砰嘣"的声中，我的心头格外舒适。我相信我们的出路要由这样的枪声才冲得出来哩。

一九二六，七，八日。

我们到了W县了。今天我们加倍的快乐，我们把敌人全部地击退了。

胜利的旗帜在各机关，各团体之前飞扬着。

楚兰也眉飞色舞了，她跟着那位大人物到各处去演讲。碰到我们的时候，她便眯着眼笑着。要在平时我会觉得这种笑是可爱的，但在楚兰她简直是不配笑的。

我们都晒得很黑了，但我们却更显得强健。密司黄，密司吴，和我，和我们的队伍，都一样地很强健。

我们的大队却损失不小，这真值得悲伤！他们——这些死者——都是这新时代的前驱，他们都站在全人类之前——那些反动的人们，我们暂时不承认他们是人类——在为全人类创造光明。他们的死，是全人类的莫大的损失。值得悼惜啊，他们！值得崇拜啊，他们！

W县是个山县，建筑很古旧，还没有开辟马路哩。我们的大队和这儿的群众在街上跑着时，都觉得太狭隘了。

晚上，电灯亮了，满城充塞了歌声和胜利的口号。

我们希望不久便可以到C城去，把C城全部占据起来。

整晚我没有睡觉。我感到一种生平未尝有过的愉快。用我们自己的刺刀刺开来的出路，和平常的路有点两样。用自己的力量创造出来的光明，和平常的光明有点两样。我第一次感到这样有代价的愉快啊！

一九二六，七，十五日。

今晚，我们预备在山上过夜。

山上面挂着一轮月亮。不是白色的月亮而是血色的月亮！我们爱这样的月亮。枪声不尝完全停息着。拖了一条影在月色里倒下去的便是死去了的。照诗人的解释，这样的死一定是值得说是很美丽的呀！

我们照常地在开着会。而且比平时开得更加有精彩。

坐在三几株松树之下，一片岩石之上，晚风在扇着，我们觉得很是舒适，忘记着身在战场了。主席是救伤队的队长。他是个很有趣的人物，他说话的口音很不正，但我们都可以听出他是在讲什么。他的身材很矮小，戴着近视眼镜。他是个很负责任，很能够工作的同志。

政治报告之后，继着工作报告，再后是整个工作的批评。结论是我们应该更英勇些。伤兵需要我们的救护，正如有病的小孩需要母亲的爱抚一样哩。

在这样肃静的夜中，从远处的营幕里时不时传来三几声军号。那声音里，唤起了我们的悲壮的情绪。一般人们说，女人们喜欢流泪。至少，在我自己便觉得这话有些不对，我们那里喜欢流泪，我们喜欢喋血哩！

一九二六，七，二十日。

我们跑了一千多里路了，一千多里路了。我们虽然天天打胜仗，可是我们天天瘠起来了。

在烈日下，在风雨中，在饥饿和缺乏睡眠的状况里面，我们一天一天的把我们的意志炼得铁一般坚强起来了。象初出发的时候一样，我们依旧不断的唱着歌。

一部分意志不坚强的小资产阶级分子渐渐地失望起来了。象楚兰一样在鸣不平的人一天一天的多起来了。他们说：

“太苦了！太苦了！太苦了！”

真糟糕！他们原来抱着享乐的心理到来参加革命哩！

那些兵士真可爱！（当然有很小很小的部分是不行的。）他们只晓得冲锋，不晓得退缩是怎么一回事！冲锋！冲锋！要有子弹的时候，他们便想冲锋！干便干，不会畏首畏尾，象他们才算是有了普罗列塔利亚特的意识呢！

各地的农民，不断地给我们以帮助。在他们的粗糙的手里，握着欢迎旗；在他们的嘶破的喉咙中，唱着革命歌。他们都知道他们的时代已经在他们的面前了！

城市间的人们，也给以我们很大的帮助。他们都在希望我们快一点帮助他们去，他们都被压逼得太利害，想换一口气呢！

到了C县了。我们的队伍即刻被人民欢迎着。

我们转战千里的结果，牺牲太大了。我们现时的人数和出发时的人数比较起来，减少了三分之一了。但我们决不退缩，我们都明白，我们的死者，是我们到成功之路去的桥梁。

每天，每天耳边都听到子弹的声音。但我们这救伤队死的却是很少。这真奇怪，难道不怕死的结果，连子弹都害怕我们

么？

在一场混战中，我们这队女兵居然有了打仗的机会了。我和密司吴，密司黄都没有死；我们的子弹却的确地穿进了几个敌人的胸膛里去了。我们几个人今天为了这件事简直欢喜得忘记吃饭。

“小妹妹，你的短短的手腕居然亦能够开枪？呵！呵！”

“为什么不能够！我的枪术比你还好哩！”

“二妹妹呢！你今天的成绩怎样？”

“也不很坏！嘻！嘻！”

我们谈说着，充满着一种有目的的快慰。

楚兰和那位大人物，似乎愈加亲密起来了。浪漫得怕人，在这样危逼的状况下，他们还在闹恋爱哩！他们爱安闲，爱享福。楚兰居然由小姐式变成少奶式了，她一路不是坐轿便是骑马，没有好东西便不吃，没有好衣衫便不穿。有些时，她甚至调脂弄粉起来呢！唉！放弃着伟大的工作不做，她只愿做一个玩物！

由这场战争里面，我深深地感觉到小资产阶级在这伟大的时代之前一定不能够干出一点重要的工作出来，除非他们已是获得普罗列塔利亚的意识。

一九二六，七，廿八日。

我们占据了T县和S埠了。T县和S埠都是C省重要的地方，这使我们多么兴奋啊！

T县的山水很秀雅，县城里面已筑有马路了。

胜利的歌声在农村间传播着。土豪，劣绅，和一切反动派都照例先行逃避了。

经过了一个多月的苦战，我们的战旗被血染污了，我们的战

马渐渐羸瘦了，我们的战士渐渐疲倦了。但，我们仍然不退缩，我们时时刻刻地在预备着作战而死。

我们这队女兵，在一般的人们眼里成为一种神秘。他们都说，我们的人数是多到了不得的，而这次得到T县，完全是女兵的力量。哼！他们实在是在做梦哩。

今天下午，我和两位小妹妹一道到茶楼喝茶去。我们坐下去之后，便有几个妓女来坐在我们面前，兜揽着我们唱着小调。她们向我们献媚，呈献出许多淫荡猥亵之态来。这真难为情了，她们见我们穿着军装，都误会我们是男人呢。

“不，我们不高兴听你们小调！”我们说。

“先生！听一听啦！我们的喉咙并不坏呵！”她们说。

“不，没有意思哩！”

“先生！好啦！……”她们一个个地走来坐在我们身上，眼睛尽向我们瞟着。

“别开心，我们都和你们一样是女人哩！”

“真的吗？真的吗？哎哟哟！咦！”

许多闲人老来围着我们观看，她们脸上都羞红了，我们也是老大的觉得不好意思。我们马上跑了。

我们真个象男人一样吗？这真有趣极了！

一九二六，八，五日。

睁开眼睛来，发觉得自己睡在红十字会的病榻上。这种景象，简直令我吓昏了。为什么，为什么我会睡在这病榻上呢？

因为被包围的缘故，我们的大队和敌人冲锋到二十次以上，但结果是失败了，失败了。我们的战士差不多都饮弹而没；我们的发亮的枪都被敌人贪婪地拿去了。我们的大旗被撕裂了，

我们的战马被他们宰了，以为犒赏军士之用。这些事都是一二天以前的事吧，我实在是朦胧地记不清楚了。

当敌军入城的时候，我才跟着大队一道出走。被敌人赶上的时候，我从城墙上跳到城下去。我以为一切都完了，谁知我却被他们抬到这红十字会里面来就医。

我当然是曾经发昏过，但已经发昏了几天，我实在不能够知道。

我开始感觉到全身疼痛，我的四肢和头部都跌伤了。

是正午时候，窗外日光黄澄澄地照着，隐隐约约间有几叶芭蕉的大叶在风里招展着。蝉声怪嘈杂的在叫着，天气还热呢。

我躺在这样凄冷的病室里面，整个地被浸入孤独的毒浆里。我想起我们的战士，想起我们的大旗，想起我们的口号，想起我的两个小妹妹。我觉得我躺在另一个世界里面了。这世界对于我整个地变成一种嘲弄。于是，我想起我的枪来，然而那已经老早被他们拿去了。啊！他们把我的枪拿去，简直比较把我的生命拿去，还要令我难过。

有了一二个白衣白裙的看护妇时不时到来看我，她们似乎很怜悯我一样。我对她们有一些感激的意思，同时也有些看不起她们。她们的思想太糊涂，她们用一种怜悯的心情来看待我，简直是错误了。我们所需要的谅解与同情，(当然这些也不是我们所需要的重要部分。)我们是绝对不需要人家的怜悯的。

夜里头，我的伤口愈加疼痛起来，在惨白色的灯光之下，我想起我的死去了的父亲和母亲，我几乎流下眼泪来。但我终于把它忍住。

一九二六，八，六日。

我真不知道怎样说出我的快慰，今天密司吴和密司黄都被送到这医院来，和我住在一处了。她们本来没有病，也没有伤；因为没有地方归宿，终于被他们送到这医院里来了。

我和我的两位小妹妹见了面便紧紧地抱在一处，这回却禁不住哭起来了。

"怎样干？"

"且住他几天再说，我们都太疲倦了，躺一躺不要紧吧！呵！呵！呵！"

"依旧是顽皮！"

说了一回之后，我们依旧唱歌起来了。

我们象初出发的时候一样快乐，我们照旧在笑着。

归　家

村前的大路上堆积着澹澹的斜阳光，已经是暮晚的时候了。从这条大路上回家的牧童们坐在水牛背上悠然地在唱着歌，那些水牛们跑得很是纡徐，面孔上挂着一种自得的神气。大路两旁，闪映着甘蔗林的青光，望过去，和冥穆的长天混成了一片。

这路的尽头便是一道用几片大石排列而成的高约一尺的短垣。这短垣的作用大半是在阻止着家畜——尤其是猪——到田园上去践踏，同时，便也成了一道划分村内村外的界碑。从这短垣踏出去的是出乡，踏入来的是归乡。短垣旁有了一株龙眼树，那盘踞着在路口就和神话里的虬龙一般。这虬龙站在这路口在关注着这乡中进出的人们，做他们的有益的伴侣，从他们的祖先时代到现在，一直到将来。

景象是平静到极点了，然而这平静继续着没有多久便被一个生客所打破。象一片石子投入一个澄澈的池塘，池面上即时起了涟漪似的，这生客刚从甘蔗林伸出头来，坐在牛背上的童子们即刻便注视着他，喧嚷起来了。

"喂，那不是百禄叔吗？"

"啊，'番客'来了！啊，百禄叔一定是发洋财回来呢！"

"啊哈，百禄叔，我们要'分番饼'啊！"

"啊哈，番客！"

"啊哈，发洋财回来了！"

这所谓“百禄叔”的是一个瘦得象枯树枝一样的人物。他显然是被这些村童们的问讯所烦恼着，他甚至于想再走进甘蔗林里去，但他刚把脚步向前踏进了一步，却又停止了。他的脸上显出多么懊丧而且悲伤啊。他的目光暗弱的眼睛闪了又闪，眉毛不停地在战动着。

“×恁老母！不要做声吧！”百禄叔忽而奋勇地走到大路上，口里喃喃地叫骂着。虽然，他没有害病，但他开始发觉他的两足是在抖颤着了。这蟠踞着在路口的老树，这老树旁边的短垣……这说明他的确地是回到了家乡，然而这倒使他害怕起来。他感觉到他没有回家的权利。……

他在甘蔗林旁边的大路上呆呆地站立着，眼泪浸湿了他的多骨的面孔，这使他的形状显出和一个老乞丐一般。

坐在牛背上的村童们看了他的这种形状都惊讶而沉默着。他们都已看出百禄叔是倒霉的，他和旁的“番客”并不一样。

“百禄叔，你遭了劫贼，金银财宝都被人家偷了去吗？”一个年纪较大的村童问，带着同情的口吻。

“怕是害了病吧？”另一个也是用着同情的口吻发问。

百禄叔只是沉默着，眼睛望着冥穆的长空，村童们的说话他显然是没有听到的。

在农村里不幸的事件是太多了，每一件不幸的事件都不能怎样伤害着人们的心灵。儿童们尤其是天真烂漫，不识愁惨为何物。所以，坐在牛背上的这些村童虽然在替百禄叔难过，但他们的心情却仍然是快乐的。这时狗儿尖着他的嘴唇，摇摆着头，很得意地仍在唱歌：

——我的爸爸是个老番客，

我的哥哥到外面去当兵；
我亦要到外面去闯一闯呀，
待到我的年纪长成！——

阿猪年纪比他大了一些，更加懂事些。他听见狗儿这样唱，登时便摆出师长一样的神气这样唱着：

——臭蹐弟，
太无知；
你的爸爸许久无消息，
你的哥哥也不知道是生是死；
你的妈妈整天在吞声叹气，
亏你还有心肠到外面去！——

百禄叔仍然呆呆地在站立着，他唯一的希望是天快些黑，他可以隐藏着他的难以见人的面目在夜幕里，走回到他的家中去。这不是太奇怪的事体吗？他曾经在和邻乡械斗的时候拿着一柄“单刀”走到和敌人最接近的阵线上去，曾经在戏台前和人家打架的时候，把他的臂膀去挡住人家的杆杖。可是，他却没有勇气回到他的家中去。

村童们一个个归家去了，他们的清脆的歌声，活泼的神气，葱茏的生机都使他十二分羡慕。这使他忆起他从前的放牛的生活来。他的脑子里跃现着一幅幅的风景画片，草是青色的，牛是肥肥的，日光是金黄色的。那时他的歌声，他的神气，他的生机也和现在的村童们一样的，然而这一切都消失去了，牛马似的生涯磨折了他。他相信这是命运。是的，一切都是命运。他想现在的这些村童，将来也免不了要和他一样变成老乞丐似的模样，这

也是命运。关于这一点，他是很确信的，一个人要是命运好的，那他便一定不会到农家来投胎了。

百禄叔想到命运这一层，对于现在他自己这样惨败的状况几乎是宽解起来了。但他一想到他的老婆和他吵闹的声音象刺刀似的尖锐，他的心里不觉又是害怕起来了。

…………

呆呆地站立了两个钟头——这两个钟头他觉得就和两个年头一样长久——夜幕慈祥地把百禄叔包围起来。星光在百禄叔的头上照耀着，龙眼树，甘蔗林都在沙沙地响。象喝了两杯烧酒似的，百禄叔陡觉兴奋起来了。他拔开脚步奔跑着，就好象在和人家赛跑似的奔跑着。一个蚂蚁尚且离开不了它的蚁穴，一只飞鸟尚且离开不了它的鸟巢，一个人那里能够不想念他的家庭呢。百禄叔虽然是害怕着他的老婆，但他想世界上最甜蜜的地方仍然是家庭哩。

他奔跑着，奔跑着，石子和瓦砾把他的脚碰伤了，但他一点也不回顾。最后，他终于孤伶仃地站在他的家的门口了。他的心跳动得很利害。他想他的老婆如果看不见他，让他幽幽地塞进家里去便再好没有了。

可是百禄叔的想象显然是失败了。当他刚把他的脚踏进他的家中的时候，那身体笨大，两只眼睛就如两只玻璃球的百禄婶已经发狂似的走到他身边来。她呆呆地把他怒视了一下便把她手里的扫帚杆向他乱打，同时歇斯地里地啼哭着，咒骂着：

"你这短命！你这'白虎咬'！你还没有死去吗？……"

百禄叔的脸色完全变成苍白了，他的嘴唇一上一下地战动着。

"你这×母！"他抢开了她手里的扫帚杆，喘着气说。

“你这短命！你这‘白虎咬’！亏你还有面目见人！亏你也学人家讨老婆，生儿子！……你这短命！你这‘白虎咬’！哎哟，‘过番’！人家‘过番’，你也学人家‘过番’！你‘过番’！‘过番’！‘过番’！过你这白虎咬番！……”

“×母你，不要做声好不好！”百禄叔把头垂到他的胸前，两手紧紧地把它抱着。

“不要做声！……你这短命！……你这白虎咬！你也学人家‘过番’，人家成千成百地寄回家来，你呢，你连一个屁也没有放！……你这短命！你这‘白虎咬’！……我不是苦苦地劝戒你，叫你不要过番。‘作田’（即耕田的意思）虽然艰苦，嘴看见，目看见，比较好些。你这白虎！半句说话也不听，硬要‘过番’，（过番，即到外洋去的意思。）你说，‘番邦’日日正月初一，伸手便可以拿着黄金！你这一去包管是发洋财回来！发你这短命的洋财……你也不想想，一家四五个嘴，阿牛，阿鸡又小，不会帮忙，你到番邦去快活，一个钱也不寄回来，叫我们怎样过活呢！……你这狠心的短命！你这狠心的‘白虎’！你的心肝是黑的，你的心肠是比贼还要狠啊！……你这短命！你这‘白虎’！……”百禄婶越哭越大声，越哭越伤心。她终于再拿起扫帚杆，拚命地走到百禄叔身边去把他乱打着。

“你这×母！你是在寻死吗？”百禄叔又是把她手里的武器抢开，出力地丢到门外去。他觉得他的老婆咒骂他的说话句句是对的，他自己也把那些说话向他自己咒骂了一千遍以上。但他暹罗也去过了，安南也去过了，新加坡也去过了，到处人家都不要他，他在番邦只是在度着一种乞丐似的生活，那里能够把钱寄回家里来呢。用着一种近于屈服的口气，他这样地继续着：“赚钱也要看命运！命运不做主，这教我有什么办法呢？我并非不知

道家中艰难，但没有钱上手，我自己也得捱饿，那里能顾到家中呢？……”

“你这短命，你既然知道番邦的钱银难赚，怎么不快些回来呢！……”百禄婶的阔大的脸部完全被眼泪和鼻涕浸湿，她拿起她的围巾出力地揩了一下，愤愤地用拳头打着她的胸。“唉！狠心的贼！阿牛，阿鸡又小，不会帮忙，阿狮虽然大些，单脚独手怎样种作呢？……你这短命，我以为你已经死了！要是我年轻一些我早就想去嫁了！你这短命！……”

“你这×母！你要嫁就嫁人去！”这回，百禄叔却有些愤然了。

“嫁人去！你这短命！你这白虎咬！要是我真个嫁人去，看你怎样抚养这几个儿子！你这狠心的短命！你这狠心的白虎！……那一回，你这短命欠纫秋爷的谷租，被他捶打了一顿，回到家里来便要对人死，赌神咒鬼，说你以后一定不种作了。我不是向你说，穷人给人家捶打一两顿，这有什么要紧呢？如果照你这种想头，受点气便不种作，那天下的田园不是都荒芜起来，人人都要饿死了吗？你这白虎，半句说话也不听，偏偏要过番去！过番！过番！过你这白虎咬番啊！你这短命！你如果在番邦死去倒好些！……”百禄婶咒骂混杂着啼哭都和喇叭一样响亮。这时她的门口已经被邻右的来观热闹的人们层层围住了。百禄婶的儿子阿牛，阿鸡也从外面走回家来。阿牛年约七八岁，阿鸡年约五六岁，他们都睁着小眼睛，望望着他们的母亲和这个生客。为着一种义愤所激动着，他们都向着这生客叱骂着：

“喂，×母你，不要坐在我们家里啊，你这老乞丐！”

“啊，我要打死你哩！”

百禄婶一一地给他们打了一个耳光，顿着足叫喊着：

“你们这两个小绝种！”

阿牛和阿鸡都啼哭起来，滚到门外去。观热闹的人们都大声地哗笑起来。

“连自已的父亲都不认识！哈哈！”

“哈哈！叫自已的父亲做老乞丐！”

这时白薯老婶从人群中钻出她的头发白透了的头来。她用着她手里的“拐杖”出力地击着地面，大声地咒骂着：

“砍头的，你们这些没有良心的砍头！人家这样凄惨，你们偏有这样的心肠来取笑人家！”

“对呀！你们不要太没有良心啊！……”芝麻老姆赞同着，她也颤巍巍地挤进人丛里面去。不知那一个顽皮的在她的背后把她推了一下，她全身摆动着，几乎跌下去，口里却喃喃地咒骂着：“呀！那个白虎咬仔，这样坏透啊！”

百禄婶这时已经不大哭着，她用着诉苦的声气向着这群观众诉说着：

“大家呀，你们听呀，世上那里有一个人象这白虎咬这样狠心狗行啊！……过了这么多年番，连一个钱也没有寄回来，这要叫他的妻子吃西北风吗？……”

百禄叔只是沉默着，好象在思索什么似的。他的样子是可怜极了，那灰白而散乱的头发，那破碎而涂满着灰尘的衣衫，那低着头合着眼的神气，处处表示出他是疲乏而且悲怆，处处表示出他是完全失败，被这社会驱逐到幸福的圈子以外。为什么会致成这样呢？依照百禄叔的解释，这是命运；依照百禄婶的解释，这是因为他忍受不住人家鞭打，不听说话地跑到番邦去。……

白薯老婶眼睛里湿着眼泪，走到百禄嫂身边去，挽着她的手，拍着她的肩，象在抚慰着一个小孩子似的说：

"阿嫂，不要生气啊。阿兄回来就欢喜了，钱银有无这是不要紧的。……"

芝麻老姆频频地点着头，自语似地说：

"对啊，钱银实在是不紧要啊。'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运气一到了，钱银会来找人呢。"

"唉呀，老婶，老姆，你们不知道，这白虎咬完全不象人！……他累得我们母子一顿吃，一顿饿，捱尽千凄万惨！……"百禄婶又是啼哭起来，她把她的头靠在她的手股上，软弱地在灶前坐下去。

"阿嫂，已往的事情不说好了。……夫妻终归要和气才好。……现在你咒骂也咒骂够了，阿兄完全没有做声，这便是他承认他自己是有些过错哩。……呵，百禄兄，你怕还未吃饭吧？……哎哟，真惨哩，因为太穷的缘故，回到家来没有人来向你说一句好话，连饭也没有吃一碗啊！……啊，阿嫂，你快些替他弄饭吧。……我看还是弄稀饭好，就拿点好好的'咸菜'给他'配'好了。他在外面久了，这家乡的'咸菜'一定是好久没有吃过的。……"白薯老婶说得怪伤心，她自己亦忍不住地抽咽起来，她的两腮扇动着就如鱼一般。

芝麻老姆已经走到灶前，伸出她的多筋的手拿起火箝来，一面这样说：

"哪，我来替你们'起火'！阿嫂，你去拿些米来啊，这真快，用不到几个草团，饭便熟了！……"

百禄婶用力把芝麻老姆推开，一面啼哭，一面叫喊着：

"替他弄饭，替这白虎咬弄饭！这是怎么说呢！唉，老婶和老姆，你们怕是发昏了！……他一两餐不吃打什么要紧，我们母子这么多年不知道饿了几多餐呢！……"散乱的头发，披上了她的

面部，眼睛一上一下地滚转着，百禄婶变成熊似的可怕起来了。

百禄叔忽而象从梦中醒来似的站直着他的身子，他的眼睛呆呆地直视着，于是他跳跃起来，向着门外奔跑去。

“百禄叔，你要跑向那里去！”

“百禄……”

“呵，他一定是发狂了！……”

看热闹的观众这样喧闹着，他们试去阻止他，但是已经没有效果。

百禄婶从灶前跳起身来，就和一只猛兽一样矫健，她一面推开着观热闹的人们向前追赶，一面大声叫喊着：

“你这短命，你要跑到那里去？”从她这咒骂的声气上面，可以看出她是露着忧愁和悔恨想和他和解起来了。

“你也骂得他太狠了！”

“太没有分寸！”

白薯老婶和芝麻老姆喃喃地在评说着。

…………

百禄叔被百禄婶半拖半抱地带回来。在他们间似乎经过一度争执，因为两人的脸上都有些伤痕。百禄叔的额上有几个流着血珠的爪迹，百禄婶的眼睛下面有了一片青肿。百禄叔象一个病人般地在喘着气，百禄婶在啼哭着。她把他紧紧地抱住着’好象怕他又是跑去一般。用着一种近于抚慰的口气，她向他这样咒骂着：

“你这短命，我刚这样骂你几句你便受不住，我们吃的苦头比你多得千百倍呢！……”于是，她用着她的有权威的声气向着他吩咐着：“哪，坐下吧！”她敏捷地走去纺车上撕出一片棉花，在一个洋油樽中浸湿着洋油，拿来贴在他的伤痕上。“就算我太狠

心吧，但，我的眼睛也给你打得青肿了！……”

百禄叔把头俯在他老婆的肩上，象一个小孩似地哭了起来。他的神志比较清醒了。他用着一种鸣不平的口气说：

“……你让我到外方去吧，我和你们……”

“你这黑心肠的白虎咬，你还想到外方去吗？”百禄婶恫吓着他。

“命运注定我是一个凄惨人！我何曾不想福荫妻子，赚多几个钱来使妻子享福！”百禄叔缓缓地诉说着。“但是，命运不做主，这教我有什么办法呢？就讲种作吧，我的种作的‘本领’并不弱，这乡里那一个不知道我百禄犁田又直又快，种作得法呢？但，这有什么好处呢？我的父亲留给我的只是一笔欠债，我整整地种作了二十多年，这笔债还未曾还清。每年的收成，一半要拿去还利息，这样种作下去，种作一百世人也是没有出息的啊。……我想过番，这是最末的一条路。但那时我还希望这条路怕会走得通，说不定我可以多多地赚一些钱来使你们享福。我真想不到番邦比较唐山还要艰难呢！我们无行无铺，吃也吃着‘竹槌’，睡也睡着‘竹槌’，① 这比种作还凄惨得多哩！……”

阿狮已经从外面回来，他看见他的落魄的父亲，咽声地问讯着：

“阿叔！你回来了！”

“替你的父亲煮饭吧，他还未曾吃饭呢！”百禄婶这样吩咐着。

阿狮点着头，即时蹲在灶前“起火”，他的躯体比他的父亲还

---

① “竹槌”，即竹竿，这里指竹扁担。这句的意思是，无行无铺，吃、住都靠用一根扁担，出卖劳动力。

要大些。他的眼睛点耀着青春的光芒，他的臂膀的筋肉突起，显出坚强而多力。百禄叔把他看了又看，心中觉得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快慰。在这种悲惨的生活中，他看见了一种幸福的火星。他想从此停留在家中，和阿狮一道种作，缓缓地把欠债还清，以后的生活，便一年一年地充裕起来，这怕比较跑到任何地方去都要好些。

观热闹的人们渐渐地散去，阿牛，阿鸡也走进室里面来。他们都站在百禄叔旁边，渐渐地觉得这比老乞丐没有什么可怕，也没有什么可恨了。阿鸡露着他的小臂膀用着他的小拳头，捶着百禄叔的肩头，半信半疑地叫着：

“阿叔？”

阿牛望着阿鸡笑着，即时走到他的哥哥身边去了。

这时，白薯老婶和芝麻老姆脸上都溢着笑容，缓缓踏出百禄叔的门口。白薯老婶把她的“拐杖”重重地击着地面赞叹地说：

“这样才好，夫妻终归要和气才好啊！”

“对啊！”她的同伴大声地答应着，哈哈笑将起来了。

金 章 老 姆

金章老姆近来好象发疯，碰到人便这样询问着：

"你这位阿兄，可知道我的儿子那个时候才要回来呢？我的儿子是个好儿子，但他到'番邦'去已经三十多年了，钱银信息是一点也没有寄来的。现在我的年纪是这样老了，快要死了，他再不回来，是不能见面了。"

跟着，她便会缠住人家诉说着她的儿子的历史，不管人家到底愿意不愿意听。

"何以见得我的儿子是一个好儿子呢？"金章老姆扭动着她的没有牙齿的嘴巴，很吃力地解释着。"他是一出母胎便怪听话的。在他未出母胎之前，他的父亲已经死了。他的父亲是替富人守更，给盗贼用刀砍死的。菩萨保佑他，他死得多么惨啊！他的头颅都被砍出来了！哎哟，没有钱的人们，生命是连猪狗也比不上啊！"

"我的儿子出娘胎了。我一面耕种田地，一面养育着他。他很乖，镇日躺在眠床的角落里，不敢哭，好象知道他已经没有父亲，他的母亲是没有闲工夫来抚抱他似的。有时，他偶而哭了一哭，我便这样叱着他说：'你这小绝种，你敢哭！你哭我便把你丢到暗沟里去！'他的两只小眼睛望了望我，扁了扁一下小嘴巴，便真的不哭了！唉唉！我的儿子真是一个可爱的儿子哩！

"他三岁的时候，害了一场重病，几乎死了。有一天，晚上，

哎哟，那是多么可怕的一个晚上啊！那天晚上，是刮大风的，天边不停地闪着电光。雷声时不时地响着。我抱着我的负病的孩子，坐在一只矮凳上，在煮药给他吃。那时，我忽而听见门边响了一下，我的心里便震了一震。待到我回头一看，哎哟，老天爷，我可吓死了！呀，不偏不歪，正对着门那边，站立着一个血淋淋的大汉，把他的被砍断的头颅持在他的手上。他正是我的丈夫啊！

“他站立着，一点也不动，除开时不时用手试去把他的头颅安置在他的颈上而外。他有了一种呆板的神气，就和他在生时一样。他一定是很悲伤的啊，我看见他的被砍断了的头颅上面的两只圆大的眼睛满溢着泪水。但这只是一瞬间的事情，在我还没有定神之前，他已经走到我的身边来。哎哟，他忽而变得多么可怕啊，他象野兽一般的用着他的有力的手来抢夺着我的婴孩。即刻间，我是被激怒了。我忘记了恐怖，我用着更大的力量把他推开去。我这样地骂他：

“你这发昏的死鬼！你自己死了还不算，难道还要把你的儿子弄死吗？你真是发昏！我们只有这一点血脉！他要是死了，我们便‘绝种’了！你这没有眼睛的死鬼！不得‘超生’的死鬼！

“‘便让他“绝种”好了，他便长大起来，也还不过是一个更夫，盗贼又会来把他的脑袋割去了！穷人们，迟早是要“绝种”的！……’他愤怒地这样答复着我。

“自然，这只是一场梦。菩萨保佑！当我醒来的时候，我的儿子还在我的怀里安稳地躺着呢！哎哟，天王爷，我那时候一面哭一面用手抚摸着我的宝宝，我的血脉！他望着我笑了一笑便又熟睡着。他真是一个可爱的乖儿子呢！”金章老姆说到这些地方，脸上时常溢着安慰的微笑，昏花的老眼也闪射着一种年青时代的光辉。但当那个听她这种不重要的叙述的客人觉得厌倦

了，想开步走的时候，她老是一把挽着他，用着央求的语气说：

“不忙，你这位阿兄，你再听我讲几句话吧。真的，我的儿子是个好儿子。自从害那场病后便‘过运’了。他一年一年地长大起来。身子又胖，又强壮。五六岁的时候，‘耙猪屎’，‘牵牛’，‘挽草’，‘踏车’……他是什么功课都会做，而且做得很好了。哎哟，你没有看过他。倘若你看过他，一定会称赞他是个聪明的孩子啊！

“是的，他是个聪明的孩子。他在十岁的时候，到书斋（即私塾）里念书去，先生说他是很聪明的。有一回，先生还当着许多学生面前夸奖着他，说他要是好好地多念几年书，一定会上进的。

“但是，我们是太穷的，什么上进不上进，和我们是没有关系的。我给我的儿子念书，只希望他认得几个字，当我们卖猪或者有了其他买卖的时候晓得看一看数目便够了。我们穷苦的人们只要不饿死便够了，我们是不应该希望有什么出头的日子啊！”金章老姆说到这些地方，语气时常特别不得坚定。她凭着她活了几十年的经验，眼见得穷苦的人们只配做牛做马，谁也没有出过头的。

“是的，”她继续着。“我们应该晓得我们的‘本份’，第二年，当我的儿子十一岁的时候，我便叫我的儿子出来做着各种田园上的工作。那时候，我的儿子是多么壮健而且活泼啊。他镇日跳来跳去象一个小鬼一般，他永远不曾喊着疲倦，永远不需要休息。虽然他的年纪是这样轻，可是他已经是我的很好的帮手了。

“我记得，那时候，书斋里的先生还曾使阿猪叔来问我说：‘金章嫂，你怎么不让你的儿子读书呢？先生说，你的儿子是格外聪明，再读下去，一定是有了“上进”的希望的。你不让他读下

去，真是太可惜了。’我那时只笑了一笑说：‘你这位阿叔，真是发痴了。我们应该吃饭。我们的儿子应该多做一点工。我们穷苦的人们事事都要脚踏实地。我们不应该做梦。上进，上进，这不是我们穷苦的人们所应该管的事情啊！’真的，书斋里的先生们因为天天对住书本子，所以他们是格外容易做梦的啊！

“我们做了人家的田佃，领着几亩地田园，一年一年地耕种下去。世上没有什么旁的东西比较田园更加靠得住的。我们无论在田园上种下什么东西，它便会‘发’出什么东西来，一点儿也不会错误，一点儿也不会令我们失望的。我们种粟，它便会‘发’出粟来；我们种番薯，它便会‘发’出番薯来。我们劳苦，我们把我们的汗都流灌在田园上面，于是，我们得到报酬。这是多么稳当而且可靠的工作啊。

“虽然我是一个寡妇，但我并没有什么了不得的忧愁。我要夸张地说，那时候，我是在过着快乐的日子的。那时候，我自己是健康的，我的儿子也是健康的，一切田园上的景物都也是健康的。我们靠着我们的强有力的臂膀，做着我们自己的工，吃着我们自己的饭，对着欣欣向荣的田园上的稼穑，我们发着得意的微笑。我们虽然永远不会出头，虽然永远是渺小，但我们是多么快乐啊！

“可是，我们是太穷了。无论我们怎样拚命地工作，无论我们怎样地节俭，我们终归是太穷的。我的儿子一年一年地长大起来，他已经完全变成一个‘大人’了。他需要一个女人来做他的老婆了。但是，‘世上有了白来猪，白来羊，从没有白来婆娘’啊！要老婆，便得出银子。我们那里有银子呢？我们一向便是这样穷的。我们的‘三祖六代’都是穷苦的啊。

“我的儿子是个好儿子，真的，他真是一个好儿子啊！他的

年岁一年一年地增加起来，有许多年纪比他还轻的都讨了老婆，他们的老婆都叫着我的儿子做'伯伯'了，他仍然没有成家。但他并不埋怨，也不叹息。他好象忘记着男人到了年纪长成，便应该讨一个女人来做老婆这回事情似的。……可是，他渐渐地对于田园上的一切工作都怀疑起来，懒惰起来了。他的脾气渐渐地变得不好，有时他乱鞭打着那只为我们做了许多工作的水牛，使它哀鸣着。有时，他却愤愤地把他的锄头丢掷着，喃喃地鸣不平说：'让鬼怪把你拿去吧。我已经不愿意耕作了！'唉，天王爷，我的儿子的确是个好儿子，可是因为没有讨得老婆，他的脾气便一天一天地变坏了。我能够埋怨他吗？不！我应该埋怨我自己太没有本事，埋怨我们的父祖没有丝毫积蓄留下来给我们啊！"金章老姆说到这里，时常摇摇着头，叹着气，用着探询的眼光在望着站在她面前听她说故事的人客。倘若那位听故事者对她点一点头，稍为表示一些赞同的意思，金章老姆便似乎得到一种说不出来的安慰，脸上即时现出一段凄寂的微笑。

"老天爷，事情是越变越糟了！"金章老姆在停息了一会之后，便又继续下去。"我的儿子象中了魔似的越变越奇怪了。当田园上工作十分忙碌的时候，他老是走到大树下去躺着，安闲地乘受着凉风，口里在吁吁啊啊地乱唱着，这使我格外生气。我们穷苦的人们要无终止地做着工才是我们的本份。我们应该多多地流汗，偷懒和享福是有钱人的事情啊。因此，有一天，当他正在大树下躺着的时候，我不声不响地走到他身边去，用着锄头柄打着他的大腿，这样叱骂着他：'你这绝种仔，你一定是发昏了！你一点工作也不做，是不是要让我们饿死呢？'

"他望了望我，对于这意外的一击似乎完全不介意似地说：'饿死便让他饿死好了，你不要来管我吧！'哎哟，天王爷，这是什

么意思呢？世上那里有人肯让他饿死？我的儿子一定是发疯了。但在我责骂他之前，他开始在抗辩着：'老实说，我不愿意再耕种下去了，这是愚蠢的鬼所做的事情。老是这样耕种着，出息是一点也没有的。……告诉你，因为你是愚蠢的，所以你愿意过着这样牛马一般的生活。你"种作"着，"种作"着，让别人来把你的收获的大半，安闲地拿去，让你永远地贫穷着，饥饿着，这是什么鬼的道理呢！我曾经和你一样愚蠢，曾经跟着你做了不少的愚蠢的工作。但现在我是觉醒过来，我愿意抛开这样的鬼工作。我愿意到远远的天边去，我愿意到那儿去出着我的血汗，赚着我的钱。我将在那儿成家立业。我将让你到那儿去享福。……我现在已经不是一个小孩子了，我比你懂得更多的事情。我从许多人的口里听到"番邦"的情形了。在那儿可以做着各式各样的生意，只要伸直手便可以拿到钱来。而且，听说，那儿有着许多大山大岭，里面尽是金银财宝。那儿又有着奇怪的鳄鱼，有着围着纱笼的女人，有着法术高强的和尚。……那儿有着这里所没有的一切呢！……我已经是决定了，我要到那儿去。我不愿意再耕种下去了！……'

"那时候，我禁不住地哭起来了。我不忍再骂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是个很好的儿子呢。我不能够阻止他到番邦去。我希望我的儿子的说话是真的，我希望他能够发达起来。我希望他到番邦去，能够讨得一个老婆，成家立业起来。……但同时，我却觉得异常伤心，我不忍让我的儿子离开我。我不忍让我的儿子从我的身边，从这安安稳稳的故乡跑到人地生疏的番邦去。听说'生番'是很利害的，他们不会把他吃去了吗？……还是劝他在故乡耕种好，贫苦些有什么要紧呢？……可是他需要一个老婆，因为没有老婆，他的脾气便变得这样奇奇怪怪的。唉，要老婆，便

得出钱。我们那里来的给他讨老婆的钱呢？……唉，怎么办呢？天老爷！……我是什么办法也没有的，我只在哭泣着。

“不久，我的儿子便到番邦去了。唉，现在想起来，我那时候一定是发昏了。我不应该让他去。唉，天王爷，让一个儿子到番邦去好象是让他到海里面去一样。虽然海里面或者有了水晶宫，有了海龙王的宝殿，有了奇奇怪怪的宝物，但到海里面去的人物，回来是绝对不容易的事情啊！天王爷，我那时，一定是发昏，我便让我的儿子到海里面去，让我的儿子去‘过番’了。我的儿子是个好儿子，但我却是他的一个糊涂的母亲！唉，天王爷，我这样地把我的儿子丢进大海里去了！”金章老姆越说越伤心，禁不住卷起她的破旧的蓝布衫的衣袖在拭着她的老泪。碰到好运气的时候，那个听她说故事的人客也会陪着她伤心一阵呢。

“那一回，”金章老姆眼光不定地在四望着，象老母鸡在寻觅她的遗失了的雏鸡的神气一样。“我恰好卖了十来只猪仔，我把所有的钱统放在一只破旧的衣柜里。我的儿子是一个再好没有的儿子，他平时虽然知道我的钱放在那里；但他一点也不曾把它们‘拿歪’的。他一向的品格是再好没有的哩。……可是，这一回可出了花样了。他把我所有的钱全部都带跑了。不过，他终究是个诚实的孩子。他写了一条字条贴在破柜上面。我把那字条拿去给识字的人们看，他们向我这样读出来：‘母亲，我把你所有的钱都带跑了，我过番去，你不用来追我。你的儿子阿木。’

“我连哭泣的时间也没有，没头没脑地向着那条通市的大路赶去。我记得，我那时是跑得多么快啊，那简直就象在飞着一样。……靠着菩萨的保佑，我追上他了。原来他是蹲在一个‘沙堆’后面，打算等候天黑再跑呢。

“当他看见我的时候，他些微地露出慌张的神色，但即时便

归平静了。他微笑地向着我说：‘你来做什么？’

“我不知道应该骂他好，还是向他说些吉利话好。我抱着他，象抱着一个婴孩似地抱着他，凄凉地哭泣着。他一动也不动地只是沉默着。我望了望他的忧郁的神气，他的阔大的臂膀，他的纱似的头发，这一切都和他的父亲一样。而他的命运更也和他的父亲相差不远。因为贫穷的缘故，他的父亲替富人当更夫，被强盗砍去了头；他自己，连老婆也不能讨一个，现在还要到那有着吃人的‘生番’的番邦去。这是多么可怕啊！天王爷！倘若我的儿子是被‘生番’吃去了，那不是真个‘绝种’了吗？那死鬼说得不错，穷人们，迟早是要‘绝种’的！唉，天王爷，穷人们到底有什么罪过呢！

“最后，我定了一定神，这样的向着我的儿子说：‘你这绝种子，你这样卤莽地到“番邦”去，万一有了一差半错，我们这一门的香灯①，不是断绝了吗？回去吧，到“番邦”去是不行的！’

“我的儿子连望也不望我，只是冷笑着说：‘难道让我在这故乡活下去，活了一百年，我们这一门的香灯便不会断绝吗？’

“天王爷，我的儿子的说话虽然使我伤心，但我不能说他的说话有什么不对。真的，即使他在故乡活下去，活了一百年，可是没有讨得一个老婆，不能生男育女，这还不是一样的‘绝了种’吗？……唉，天王爷，世上的事情真是太不公平了，富人们三妻四妾，把女人多多地占据了去。我的儿子，这么强壮，这么好品格，这么会做工作，却连一个女人也得不到。让魔鬼把富人们全都抓去吧！

“那时候，我觉得很是害羞，我觉得我没有斥骂我的儿子的

---

① 即香烟。旧俗，子孙祭祖必烧香，故称传宗接代为接续香烟。

权利。我的儿子的确是个好儿子，我不能替他讨一个老婆，这是我的罪过，并不是我的儿子的罪过。正如我们的乡里的歌谣所说的一样：‘大鹅咬小鹅，背着包裹过暹罗；海水迢迢，父母真枭；老婆不孥，此恨难消。’①

“我不能够替我的儿子讨个老婆，这难怪他要‘过番’啊！……但是！我那时候还不知道过番是这样可怕的一回事情，我还希望他过了几年番，讨得一个老婆之后便回来。我不知道让儿子过番，好象让他到海里面去一样啊。

“因为我是这样的愚蠢，不知道怎样去挽住着我的儿子，于是他终归在我的面前跑去了。越跑越远，起初我还可以看见他象一黑点在走动着，往后完全不见了。……唉，天王爷，我的儿子便这样的沉没到海底去了！”金章老姆越说越凄楚，终于歇斯地里的在号跳着。但恐怕惹起那位倾听者的厌烦，她振作了一下，便又继续说下去：

“哎哟，靠菩萨保佑，我的儿子平安地到达番邦去了。听说，大海是那么阔，到番邦去的路程是要经过几日几夜，看不见山，看不见陆地呢。哎哟，天王爷，天下是多么阔啊！……可是园田阔便有了好处，天下阔是反为不好的。因为天下太阔，所以我的儿子能够跑得离开我这么远了。

“起初，我的儿子好象是很惦念我似的，时不时写信来给我，虽然钱是一个也没有的。但我不需要钱，我是个乡下婆，我要钱

---

① “枭”，潮州音hiau，即心肠狠毒的意思。“孥”，潮州音chuà，即娶妻的意思。整个歌谣的大意是说，留在农村无法生活，只好飘洋过海到暹罗；年纪大了，父母还不给自己娶妻，真是可恨可恼。歌者不知道这一切都是旧社会旧制度所造成。

做什么用呢？我需要的是我的儿子的心。我所关心的是我的儿子的消息。'我的儿子发达了吗？……我的儿子讨得老婆了吗？……我的儿子快要回来了吧？'我天天地都是在挂念着我的儿子，碰到从番邦回来的人们便这样地问他。天呀，我是一天天地在衰老着了，我所有的希望，所有的安慰，所有的幸福不得不全都寄托在我的儿子身上。我的儿子，便是我的一切了。

"我依旧在耕作着园田，但忧愁压损了我。我的气力消失得很快。我所耕作的禾稼因此便也没有一种欣欣向荣的景象。我的儿子是别离了，田园也变得毫没有生趣了！天哪，一个母亲的五脏六腑和她的儿子的五脏六腑是捆缚得多么紧啊！

"可是，老天爷，我前生世一定是犯了什么罪过吧，我的儿子的品格这样好，从小便由我乳养成人的儿子，在他到番邦三几年之后，便给一个番婆抢夺去了！我本来是恐怕'生番'会吃人的，谁知道吃人的不是'生番'而是'番鬼婆'！那些'番鬼婆'是这样可怕的，她们差不多都会念念咒语，懂得'愤头'，男人们一中了她们的咒语或者'愤头'，终身便为她们所迷，不能回乡来了！唉！我的可怜的儿子！自从他和一个番鬼婆结了婚以后，他便给她迷了魂，夺了魄，从此便有三十个年头完全把我忘记了！……这不是很明白吗？倘若我的儿子不是中了那番鬼婆的咒语，'愤头'，他能够这样毫无心肝地对着他的母亲吗？想一想啊，这是一个多么长久的时间，三十个年头，完全不记起他的母亲，完全不曾写一个字来给他的母亲！……唉，菩萨保佑，快些让那番鬼婆死去，我的儿子才得回来呢！

"唉，我现在是快要八十岁了，我已经是旦夕的人物了，我的儿子不赶快回来，一定是不能够看见我了……

"我的儿子是个很好的儿子，在他还没有见我以前，倘若我

便死了，这不使他太难过吗？唉，我的可怜的儿子！”金章老姆在把她全部的说话说完之后，禁不住对着那听话的客人叹着气，眼眶里渍满着眼泪。可是她的态度好象不是在怜悯着她自己而在怜悯着她的儿子似的。

气力的出卖者（一封信）

母亲，我写这封信给你，已经是我快要死的时候了。母亲，前几天，我虽然亦曾淌了淌眼泪，但直到要死的此刻，我反而觉得没有什么难过了。我是一个不懂得什么的人，我对于死是觉得一点骇怕也没有的。母亲，相信我，我这时是一点也不会觉得难过，我只觉得死是一种休息。

母亲，说到休息，我想你一定又要骂我的。我想，你会骂我懒惰。但，母亲，这一回可不同了。我实在是不能够再活下去，因为我的气力都已经用完了。不！母亲，我不应该说用完，我应该说卖完了！母亲，我们实在都是在把气力贱价地卖出的，我也是，母亲也是，父亲也是，哥哥也是，弟弟也是。不过，我们的气力的买主不同，你和父亲，哥哥，弟弟的气力都被田主买去，我的，却被资本家买去，这便是我们间唯一的差别了。母亲，你听懂我的说话吗？我的说话是从大学生们中间学习得来的，因为一有机会的时候，他们便会偷偷地走来把这一类的说话告诉我和我的同伴了。

母亲，我是快要死了，我已经病了好几天，跑路是跑不动，东西是一点也吃不下去，而且没有人来打理我，没有医生来看我的病。我自己已经预先感到我是没有生存的希望了。可是，母亲，你相信我吧，我的心境很是平静，我是一点也不会难过的。不，我不但不会难过，反而感到舒适。因为，我相信死是我的休息，

而现在该是我休息的时候了。母亲，我自己是快活极了，我因为不久便可以得到一个无终止的节日(死便是穷苦的人们的节日)，所以觉得快活异常。但，当我想到你，想到父亲，想到哥哥，想到弟弟，我的眼睛便不自觉地为泪水所湿透了。母亲，你们现在还没有得到休息的机会呢。你们还得继续贱价地出卖着你们的气力呢。在你们的后面有了一根无情的鞭子在鞭打着你们，不许你们喘息一下。那根鞭子便是生活，那根鞭子便是资本家，地主，和一切的幸福的人们所特有的指挥刀啊。

母亲，我这样说，你会不会觉得太奇怪呢？我想你一定会以为这是太奇怪的。真的，这些话实在是太奇怪的。我在健康的时候，从不曾这样想过。现在，我是病了，我的神经一定是有了变态了，所以，我要说着这样的说话。前几天，有一个大学生偷偷地到来看我的病，我便把这一段说话告诉他。他很热烈地握着我的手，安慰了我一阵。我看见他的秀美的眼睛里面包着泪水。在那一刻间，我忽而感到伤心，便也跟着他在流着眼泪。而且我忽而感到生是可留恋的了。但，我不能、我不能够再生存下去；因为，我的气力已经出卖完了！当他用着他的战颤着的声音向着我这样说：“同志，你不应该死，你应该‘做着你们的阶级的前锋去向你们的敌人’，向你们的气力的购买者复仇！”的时候，我相信着他的说话，但我看一看我的身子，看一看我的四肢，那已经是完全和枯树枝一样。于是，我低下头去，不再说什么了。母亲，从这一点说起来，我觉得我的死是太可惜了。我悔恨我当初为什么没有想到这一层，好好地留下我的气力来替我们的敌人——气力的购买者，掘坟墓！

母亲，我这个时候是围着一张破洋毡躺在公司的栈房里的地板上面。这破洋毡便是我的财产的全部，便是我借卖气力所

赚来的财产的全部。正对着我的头顶，有了一枝约莫五烛光的电灯，那是特为附近的小便处而设的。这时候，已经是深夜了，许多鼠子在我的身边走动着。我是不能够睡觉了，所以爬起身来写着这封信给你。但我的手已经是变成这样无力的了，我写着每个字的时候是这样的不容易。但，母亲，我一定要把这封信写成功，而且要把它写得长些，因为这要算是我和你最末次的谈话了！

我不想哭，真的，母亲，我无论如何也是不愿意哭的。我今年虽然只有二十岁，但在外面飘泊了几年的结果，使我的心情变老了。我想我的心情已经变得和母亲一样老了。我为什么要哭呢？有什么人来向我表同情呢！从前，当我遭骂受辱的时候我便时常哭，但结果只是得到一些嘲笑。所以，这一两年来，我只有愤怒，只有冷笑。直至现在差不多要死的时候，我还只有愤怒和冷笑。母亲，我不愿意哭，我不能够哭。倘使我要哭，我将为着快乐而哭啊。

真的，哭是一种软弱，而快乐的时候，便是最软弱的时候。母亲，在前几天的晚上，我的确是哭了一回的。那是一个有月亮之夜，而这月亮是乳白色的，正和一位穿白衣的少女一般。单是这月亮已经是可爱极了，而她更照映着在这空阔而渺茫的湄南河上。我们的栈房有了一列窗子朝着湄南河的。我躺在地板上，只要把头向着窗外一望，便可以看见这一切了。

起初的时候，我是一点也不留意的。我把我的视线对着湄南河，呆呆地在望着这样美好的月色。过了不久，我的眼前忽而浮现出许多熟悉的人们的脸孔来。最先便是母亲的脸孔，其次便是父亲的，往后便是哥哥和弟弟的。这些脸孔都是呆板而无活气，皱纹很多，笑容是一点也没有的。可是，这些脸孔都用着爱

抚的表情在向着我。这给予我温热，这使我感觉到和一般人一样幸福。于是，我哭起来了。但这只是一瞬间的事情，等到我的意识回复了之后，我看清楚我的地位，我是一个奴隶，我是一个出卖气力者，现在我是快要死了，但是没有人来打理我，我的地位并不会比猪狗更好些，于是我即刻不哭了，我又是愤怒，又是冷笑。

母亲，我知道你接到我这封信的时候一定要哭得晕倒下去。你一定要责骂我为什么不赶快跑回家去。你一定要说，倘若我赶快回到家里去，你便可以尽力来调治我的病，我的病便一定会痊愈。母亲，我相信你一定会拿这样的诚心来对待我的，但我不能够回到家里去，我不愿意回到家里去！让我在这异乡死了吧，我是不愿意回到家里去的！

我虽然离家已经有了不少的时日，但家里的情形，到底我是明白的。我家的门口猪粪和牛粪是特别多的。人在距离我家三几十步的时候已经可以闻出一种沉重的臭气味来了。什么客人也不会来探访着我们的，除开债主们而外。债主们是不怕臭气味的。而我家的债主们之多，也正和门外的猪粪和牛粪一样。这些债主们除开一部分是新债主外，其余的都是老债主，那是说我们的祖先欠他们的祖先的钱，我们现在必须把钱还他们，我们的儿子孙子，将来也必须把钱给他们的儿子孙子。他们是祖传的债主，我们是祖传的负债者。

此外，在主宰着我家的命运，更利害而且更可怕的便是田主了。他们都是一些天生的贵人。他们的脚和手都用不到沾湿，而我们收获的禾谷和一切稼穑的大半必须恭恭敬敬地挑到他们家里去。而且，我们还得向他们磕头，极力巴结着他们。因为，他们万一不高兴，不允许把田地给我们耕种的时候，我们便须捱

饿了。实在说，我们的生命完全悬在田主爷的手里。他们对于我们实在操有生杀之权呢！……

父亲的年岁本来不过五十左右，但看起来，倒象个六十以上的人物了。他的背已经驼，眼睛已经昏花，面孔是瘦削得不成样子的。他的鼻头是红的，嘴唇微微地翘起，露出黄色的牙齿来。样子是可怜极了。他好象是专为受人家的糟蹋而生似的。不管债主们和田主们怎样骂他做狗，用脚尖踢着他的屁股，他都得忍受着。忍受着，忍受着，这已经成为父亲的哲学，也是一般的出卖气力者的哲学了。

可是，受了这么多屈辱的父亲，在家庭里却成为一位暴君了。他一有了机会便拚命地在喝着一些一份火酒和百份水量掺成的液体。喝醉后，他便睁大着他的带血的眼睛在寻隙把我们打骂着。有时，他更把母亲头顶上的一块约莫二寸宽阔的秃了的头皮打得出血，用着粗大的竹槌打击着我们，不让我们吃饭。有时，他更象发了狂一般地把家里所有的鼎灶盘碗等等都打得粉碎了。母亲，我知道父亲并不憎恨我们，并不是故意要和鼎灶盘碗等等作对。不过他所受的闷气实在太多，倘若不是这样做时，他必定会发狂了。

母亲，我们有了这样的一个家庭，我又何必回家去呢？我的回去，只使家庭加重了一种负担，而且使父亲更加容易发狂。我能够回到这样的家庭去养病吗？这只是做梦！母亲，让我在这异地死去好了，穷人们的病是用不到医治的啊！

母亲，我的确也曾希望回到家里去。但不是想把带病的身躯运回家里去医治，而是想发了财，拿着很多很多的钱回去的。我想拿着这么多的金钱回家之后，父亲将有最纯粹的好酒喝，他的脾气也将会变得好些。于是，他将会变成了一个很好的父亲，

不再打破你的头皮，不再会不给我们吃饭，把鼎灶盘碗等等打碎了。但是，母亲，这自然只是一个梦，而且是一个愚蠢得了不得的梦！

母亲，飘泊了几年的结果使我认识了许多从前绝对不会认识的事体了。我们怎样能够致富呢！我们不能够变成富人，正和富人们不能够变成穷人，是同一样的道理。我们倘若变成了富人，那末，那些购买气力的富人们将到那里去购买这些气力呢！为了要购买气力的缘故，富人们一定是不允许穷人们发财的。母亲，你一定会不明白我的说话。你将会说这是假话，我们赚我们自己的钱，发我们自己的财好了，和富人们有了什么相干呢？母亲，你是不是会这样说呢？倘若你真的是这样说，那便是你的错误了。母亲，事情并没有这样简单的。譬如说，父亲的本事变得更大些，你以为他便能够发财吗？这是一定不会的。在父亲的颈上有了一条看不见的绳子，债主们和田主们都挽住这绳子在他的两旁拉着。他们对于父亲有了生杀之权，他们只是让父亲为着供给他们的利息和田地上的生产而生活着的。要是父亲有了这发财的放肆的想头，他们只把绳子尽力地一拉，父亲便会即刻呜呼哀哉了！

城市上的资本家的面孔是比乡村间债主和田主更加可怕的。他们的权力比任何官厅还要大，他们暗中命令着官厅做着这样，做着那样，官厅是一点也不敢违背的。譬如他们向我们这些出卖气力的人们说，五毛钱一天，你们应该在这一天的十二个钟头中把你们所有的全部的气力都卖给我。别一个时候，他们可以把购买气力的价钱降低到四毛，而且工作的时间要延长到十三点。我们倘若不干，便得捱饿。倘使大家都一道地不干，他们便会说这是罢工，抓到官厅去，便是枪毙！母亲，象这样，我们怎样

能够发财呢！

母亲，我该是多么可笑呢，当我在家的时候，便为了那个愚蠢的发财的梦使我不安于田园上的工作了。那时，每当在田园上被太阳光晒得背上发痛，头脑发晕的当儿，我便发痴，我便想到南洋来发财。于是，在一个阴惨的下午，我终于偷到母亲卖猪得来的十几块钱，走到汕头来搭铁船。……

到了暹罗之后，真是所谓"人面生疏，番子持刀！"即刻令我走投无路了。我象一只羔羊，而这都市上的人物一个个都象是虎豹。当他们睁开眼睛在看着我的时候，我便感到骇怕。于是，我悔恨我为什么一点没有打算便跑到这异邦来，真是该死了！

"唉，让我在家乡的田园上给太阳光晒死吧，这比较在这举目无亲的异邦上飘流着，好得多了！"

母亲，旁的事情我是不再说了，因为我这几年的生活怎样，你是完全知道的。总之，我的命运是和旁的工人一样。我得贱价地出卖我的气力。而且因为命运不好的缘故吧！？一年中时常总有许多时候，人们是不大愿意购买我的气力的。这便叫做失业。母亲，失业是比任何事情都要可怕的，那是和田主爷不肯把田园给父亲耕种一样地可怕啊。……我在上面不是曾经说过吗，生活是一根无情的鞭子，这鞭子有了使每一个工人都柔顺地做着资本家的奴隶的权威。自然，我也是许多奴隶中的一个呢。

我现在住的这间公司是一间制盐的公司。我在这公司里面当一名火夫。这公司每年不知道赚了几千万块钱，但它却只用每月十二块钱的贱价买得我每天做十二点钟的工作。整日夜二十四点钟，这公司里面的大火炉继续地有火在烧燃着，司着这种职事的就只有我和一个吃鸦片烟的同伴。先前这公司本来是雇用着三个火夫的，那时每人每天只做八点钟便够了。但现在公

司因为要省钱的缘故，便命令着我们来做着三人份下的工作，工钱是照旧没有增加的。我们把做工作的时间平均地划分着，我的那位吃鸦片的同伴每天做着他的工作由下午四点钟起到早晨四点钟止，我的作工的时间是由早晨四点钟起到下午四点钟止。这样干了一个月我便睡眠也睡不得，吃饭也吃不得，样子是瘦得和骷髅相似了。可是，我仍得做下去。母亲，我怕失业，失业是比较害病和死亡更加可怕的。

可是，母亲，我一个月，一个月地捱下去，现在已经是筋疲力竭，身体上的每一滴血都把火炉的热气焙干了。我的气力是完全出尽了，我非死亡不可了。公司方面，已经另请人在替代着我的职务，预备我一死，这新来者便可以很熟练地做下去了。

母亲，我现在已经是完全不中用了，我象一条死尸似的横陈在地板上。我这几年来借着出卖气力所得到的财产的全部，只是一条破洋毡！可是，我并不想哭。我只有愤怒！只有冷笑！……倘若我的病是会痊好的呢，那末，我以后的生活将要照着那些大学生们的说话去复仇，去做斗士，并且要去唤醒一切和我们同样受压逼的人们去做着彻底的破坏和建设。

但是，母亲，我已经是病得太利害了！我的气力已经是被购买完了！我已经是不能够再生存下去了！……母亲，我请你接到我这封信的时候不要哭泣啊。哭泣对于我们是并没有多少好处的，我们所需要的是觉悟，是向敌人们复仇！母亲，你应该特别告诉父亲，劝他不要再打破你的头皮，他所应该做的是扼住敌人们的咽喉！

母亲，过几天，我一定会被丢到荒郊外，或者会被浅浅地埋在土坑里面。但这对于我有什么关系呢？当我生存的时候，已是不曾被人们珍重过，直至我已经变成一条发臭的死尸了，又何

必讲究呢！

母亲，我将和你们别了，永远地别了！可是，母亲，我郑重地请你别要哭泣，因为哭泣对于我们并没有多少好处的。……母亲，我的生命是完了，但我愿意我的说话永远在你们的脑子里，在一切的被压逼的人们的脑子里生了根。

母亲，我是快要死了，但我并不悲哀，因为我的脑子里是这样地充塞着热烈的希望！

祝你和父亲以及我的哥哥弟弟积极地生活下去！

我在此预说着被压逼者们未来的伟大光荣！

你的儿子绍真。

柿　园

在乡村里，一切的东西差不多都是静的，日光也静，田园也静，在篱边啄取食物的鸡，在池里游泳着的鸭，在檐前伏着头睡的狗，在污泞里滚着的猪……这一切也都是静的。这种静是广大的，悠远的，渊深的。这种静里面有着活气，有着欢悦，有着健康。这种静里面有着一种质朴而耐久的力量，这种力量会把乡村间所受的一切灾害，剥削，被践踏，受愚弄的不幸的总和加以将养和恢复。就和一个沉默而多力的舵工一样，他能够不动声色地抵抗着各种险恶的浪潮，而在赤褐色的脸上永恒地挂上微笑。

我们的家自从搬到柿园上以后，我们便在一种宁静以上的境界里面生活着。把乡村比做一个沉静而没有风浪的大海吧，那村外便真是象那大海的心脏一样了。那是静得多么可怕啊，白天里，阳光在柿叶上跳跃着，从这一叶移到那一叶；晚上只听见狗卵嫂家里的那只有病的母狗用着拖长的声音在悲鸣着，此外便只是沙沙的落叶，和唧唧的草虫所占领着的世界了。

我们有了很少的宾客，一若我们是被投掷着在一个荒僻的角落，而且被忘却似的。每月总有一次半次父亲孤单单地从县城上回来，脸上带着疲倦的，失望的神气，就象受了谁的鞭打一般。他的说话里面往往杂着唉声叹气，即使在他发笑的时候，他还是不住地在摇着头。他的两只眼睛很有神采，在眼梢有几条

柳丝似的皱纹。嘴巴四周有了很丛密的胡子，这使他的半截脸变成为青色。他有很坚强的牙齿，脸色是黄而带病，头发却是鬈曲而漆黑。他的身体是很弱的，但他的高傲而不肯屈伏的性格强健了他。做着一回吃力的工作，他便喘不过气，却永远地在干着吃力的工作。担负着一件责任，他便寝食不安，却无时无刻地不在担负责任。他是畏烦嗓，喜安静的，但每回他只能够象个宾客似的在家中住了一二天，便又不得不到烦噪的城市上去。

他很容易发怒，但碰到他心平气和的时候，他却是特别可亲的，不过要碰到这样的时候，实在是很艰难。他是这样地易于发怒，那便在他短少的回家的日子上，他还免不了要时常向母亲发着脾气。有时他用着柔和的声调缓缓地在和母亲谈说这个谈说那个，象是很快乐似的。但忽然间他便会跳起身来，睁大着他的那对有权威的——甚至于是凶猛的——眼睛，用着霹雳的声音把母亲叱骂着，就和叱骂着一个无知的小孩一般。

差不多在他每次的回家，母亲总要受到一二场残酷的叱骂——好象他的回家的目的，便专为着回来叱骂母亲似的。这一点使我对于他觉得又是害怕又是嫌恶。有时，我抱不平地这样向着母亲说：

“阿姆，你怎样不敢和阿叔吵起来呢？他是多么横暴啊！他一点儿也不讲理啊！”

听了象这样的说话，母亲一定会用着她的有力的手挽着我的头发，把我推送到角落里去，这样地叫喊着：

“放肆！……你是什么事情也不懂的呀！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象你的父亲这样正直而且良善啊！你说他不好，你就滚去，不要做他的儿子就完了！你这绝种子啊！”

我觉得母亲是太软弱的，她太替父亲辩护了。

父亲很少和他的儿子们说话，他把他的说话的时间用去唉声叹气，或者用去拉长着声音在吟哦着。实则，他的那种吟哦，并不是在诵念着什么，只不过另是一种叹气的方法。有时，他独自个人在檐前走来走去，走了几个钟头，口里不住地嗯嗯咿咿在唱着。他的眼睛只是直视着，并不看人，他的脚步不缓也不急，象是有着一种节奏似的。我们在他的面前玩着，做着各种的把戏，他一点也不注意我们，就象他是在另一个世界一般。

在这种状态中，有时，他忽而脸上挂着笑，象从梦中醒来似的。于是他会用着他的"重舌"的口音，向着母亲和他的儿子们天真浪漫地说起一些有趣的故事，在每句说话之前重叠着许多的"这个"，"这个"，……。但这算是一种很特别的例外，平常他总是沉默着，沉默着，脸上露着忧愁而又气闷的神色的。

他的教育的方法也是很特别的。未曾搬来柿园以前，在乡里面的我们的一间堆积杂物的房间里面有了一面药橱。那药橱上面题着许多药的名字。有一回，父亲招呼着我站在药橱边旁，跟着，他便吩咐我随着他顺序地念着："羌活……独活……荆芥……防风……。"停了一歇，他随手指着一个药名问我，"这是什么？"

"这是羌活。"我说。

"这是什么呢？"他指着另一个问。

"这是防风。"我想了一会答。

"这两个是什么呢？"他继续地问着我。

"忘记了。"我凝望着他的严肃的面孔，战栗地答。

"忘记了吗？这不会忘记吧！"他把手上的尺来长，寸来粗的"药尺"（拣药的时候，压置在药方上面用的。）在我的头颅的正中打了下去。

“这一个怕是荆芥吧！”我眼里包着眼泪，朦胧地看着那药名用手指指住着说。

“对啦，还有那一个呢？”他这样地逼着我问。……

他的教育的方法，便这样完全建筑在那根“药尺”上面！

此外，还有一件事情，使我特别不能对父亲谅解的是他在未搬到柿园里面来以前，便喜欢用着鼻音说我是个“多余的儿子”，是个“意料以外的儿子”，当他对我发脾气的时候。有时碰到母亲在他的面前述说我的过错的时候，他会用着一种冷淡的神气答复着母亲说：“看他是个‘多余的’，有也好，没也好便完了。”

当我听到他对我下着这样批评的时候，我是多么伤心啊。我觉得这比用鞭子打我，或者把我痛骂一顿还要难受些。为什么我会是一个“多余的”呢？我有什么地方特别不好呢？“这分明是父亲对我不怀着好意的！”我自己这样地下着结论。

但同时我却总觉得有点奇怪，为什么父亲光是说我是个“多余的”是个“意料之外”的儿子呢？他为什么不曾把这些名词赠给我的兄弟们呢？我极力地想寻出这里面的正确的意思，但每回都令我越加思索越是迷惑起来。……

有一天，母亲带着我到美进婶那儿去。美进婶是个眼睛上挂上眼镜，面孔细小得象“木头戏”的脚色一般，而又会拿起“歌册”来唱的一个四十多岁的妇人。她碰到人家的时候，脸孔上总是挂着笑，而那种笑总是极其凄凉的。她的丈夫是个有志气的人物，他因为受了他的有钱的“亲人”（即血统接近的堂从类的统称。）的气，和她结婚后没有多久便跑到南洋去。而且在出门的时候他向着他的家人宣誓着，非待到赚得一千块钱以上，他是死在番邦也不回来的。

她的丈夫从此便流落在番邦了，他是一个硬汉，但同时是一

个可怜的人。他已经离了家乡二十余年了，但他永远不曾赚到一千块钱以上，于是他便也不愿意回来。而美进婶便这样地在守着活寡，这二十多年来，她和人家相见的时候便总是凄凉地在笑着。

“美进叔，怕就要回来吧！……”在这二十几个年头中，人们向她问讯的时候，总是用着这同一的，简单的说话。

“那白虎！回来不回来不都是一样吗。”每回她总是咬着嘴唇这样答应着。

她和母亲很要好，同时她也很怜爱我。她时常向着我的母亲恳求地说：

“清正姆，把阿竹送给我做儿子吧，我是太寂寞了！”

我从她的在颤动着的嘴唇看出她的寂寞的灵魂来，这使我异常地受到感动，而且愿意和她亲近起来。

但这一天，当我跟着母亲走到她那儿去，她正拿着“歌册”在唱着。我无意间学着成人的口吻这样地向着她说：

“美进婶，不要唱‘歌’啊，美进叔，怕就要回来了！”

她即时把那部“歌册”丢开，用着两手捉住我，靠紧着她的膝关节。

“啊，你更会这样放刁，你这‘怪子’！”她睁大着眼睛，望着我，脸上溢着苦笑说。

“怪子，”什么是“怪子”呢，这个名词对于我完全是新鲜的，于是我这样地诘问着她：

“‘怪’子，什么叫做‘怪’子呢？”

她瞬着我的母亲一眼，很得意地笑将起来了。

“你不晓得什么是‘怪’子么，问问你的母亲便知道了！”美进婶站起身来，摆动着她的细小的身躯，因为衣衫太宽的缘故，看

起来象一轮风车在打着转似的。她不待候母亲的答复便这样继续下去，“你的母亲平时是四年一胎的。她生了几个儿子都是这样。但有了你的时候便不同了，那时候，你的姊姊刚生下了一年多呢。你的母亲时常皱着眉地向着我说，‘恐怕生“怪”吧！’我总是劝她安心。后来左等也不生，右等也不生，直至有了十二个月的时候，你还未尝生下来。你的母亲便更加忧心了。‘一定是生“怪”无疑呢！’她老是这样忧伤地说。阿竹，你要佩服我的眼力多好呀，那时我摸摸着你的母亲的肚皮，这样向她担保着，‘不！这那里是“怪”！这分明是个孩子呢！’在那个月的最后的一天，你的母亲果然把你生下来了。哈哈，这样，你还不能算是个‘怪’子吗？……”

美进婶的这段说话，不但使我承认我可以被称呼做一个“怪”子，而且同样地使我明瞭着父亲为什么要在愤怒的时候说我是一个“多余的”，或“意料以外”的儿子了！可是，这是使我多么伤心呀！我想，即使我是一个“怪”子，父亲也不能用这样的字句来奚落我，世界上那有一个人愿意做着一个“多余的”人物呢！

实在说，在那时，我实在是对着父亲没有好感，他每次的回家都使我不欢喜，虽然柿园里面是寂寞的。真的，我象是一只野鹿，而父亲对于我象是一条锁链，它使我不能够任意奔跑。幸喜他每次回家的时间是这样短暂，不然，真教我闷死啊！

我们继续地在这柿园里面生活下去，那些日子在我的记忆上面就如黄金一般地辉煌照耀，是那么饶有诗趣，而且永远地新鲜而活泼的啊！

我记得，在大风雨的时候，树林里不能自止地发出悲壮的叫号，甘蔗林和麻林一高一低地在翻着波浪，全宇宙都被笼罩着在

银色的烟雾和雨点之中。这草寮在抖战着，震摇着，就好象一只不十分坚固的轻舟在渺无边际，而且浪头险恶的大江上荡动着，颠颤着一般。在那样的时候，母亲好象毫无感觉似地只在忙着做她的日常的工作。她对于这大风雨所受到的影响只是更加敏捷地指挥着她的儿子们把各种怕被雨水淋湿的东西搬到草寮里面来；同时她自己，虽然是缠着足，也象和人家赛跑似的，在她的儿子们前面走来走去。

不知为什么，我是这样喜欢在大风雨里面奔跑着。在平时，一切静立着的东西只惹起我发生了一种沉闷的感觉。大风雨的时候，一切都变成生动而活跃，都带着一种癫狂和游戏的态度。这时特别地适合着我的脾气。照例，在这样的时候，我总是把我的身上的衣服脱光，赤条条地在风雨里面奔跑着，叫喊着。我的眼睛放射着光，我的赤色的头发在大风雨里跃动着。我是玩得这样起劲，那每回非待到母亲站在门口，手里拿着当作鞭子用的小树枝向我恫吓着，招呼着我走进去的时候不肯停止。

但我虽然是这样喜欢大风雨，却有点害怕着霹雳的雷声。每每听到这种声音的时候，我便不期然地想象到那个手持着斧头，“凿子”，尖着嘴，状类猿猴的“雷公”。他会在风雨后面追赶着，而且会用着他的斧凿把人击死的。我晓得雷公会把人击死是在不久以前的事。那时母亲带着我到外祖母家里去拜外祖父的百日（死去了的百日）。约莫午后两点钟的时候，在一个被穿白衣的人们塞满着的庭前，忽然响着一声异乎寻常的霹雳的雷声。那时大家都吃了惊，不期然地四处奔跑着。

“这是什么？”我用着带颤的声调这样问着母亲。

“这一定是击死人呢！打得这么响的雷声！”母亲向着我解释着，她即时把我抱到她的膝前去。

“雷会击死人吗?”我出奇地问。

“怎样不会!”母亲的答案是十分肯定的。

那时候，庭子上那群穿白衣的人们你一句他一句地争向我解释着：

“雷公的样子就和‘做戏’(即戏台上表演的)的一模一样。他遵照着玉皇大帝的圣旨，手上拿着斧头凿子，飞来飞去，睁着眼睛，尖着嘴唇，在寻找着一些作恶的人们，一一地把他们击死!……有许多人亲眼看过，在被‘雷公’击死的人们身上把黑色的雨伞一遮，便可以看见他们的背上现出来一行行的字迹，写明那些人的罪状啊!……”

这段故事和旁的神仙鬼怪的故事一样有效力，它使我完全相信。但这故事特别使我害怕起来。听了这故事以后，每回听见雷声，我便觉得我的头上好象是痒痒似的。虽说“雷公”是打死恶人，不打死善人，但我自己那里能够知道我到底是个恶人还是个善人呢?

母亲知道我的这点弱点，因此当我不怕她的恫吓，老是不肯从大风雨中走进草寮里来的时候，她便把她的面孔装成严肃些，这样骗着我说：

“你这绝种子，你还不快一点跑进来，‘雷公’在你的后面追赶着了!……”

象这样的说话，往往是证明着比她手里的小树枝更加有力量的。我，一只强健的小鹿似的我，一切都不怕，只是害怕着“雷公”呢。

但，有一回，母亲刚把我从大风雨里面骗回去，一阵大灾难即时便临到我的头上了。……

…………

自从我们搬到柿园上以来，母亲便让大哥替代着她自己弄饭。她的意思是想让大哥把这件事情学习，学习着。大哥是一个很聪明的人，只要他肯留意，无论那一件事情他都很容易便可以学习成功的。母亲曾经和我们说，当他三岁时，他已经是异常乖巧。他晓得怎样去欺骗成年的人们。有一天，他跟在父亲后面，要到老鼠墩上去。路上，经过甘蔗园，他想从那园里面偷折一根甘蔗。他停住着，在撕开着那甘蔗的蔗叶。但在这个时候，父亲已经回转头来，向着他大声地威叱着："你在做什么？"那时，他不慌不忙，点点着头，对着父亲说："我要拿着这些蔗叶回家去给阿姆'起火'呢！……"他一年一年地长大起来，身体又强壮，耙猪屎，拾蔗壳(即蔗叶)，以及一切家庭琐碎的工作都做得很好。此外，他特别地会种植"蕹菜"(即园上的菜，如油菜，芥菜，白菜，莴苣等等……)，比一个老农夫似乎还要种植得好些。还有，在私塾里读书，他亦被证明着是个最优等的学生。总而言之，他是个天才。但和旁的天才一般他亦有他的缺点。他喜欢偷懒，而且欢喜赌博。这很是惹起母亲的憎恨，尤其是后面这一项。

但在大哥这方面，赌博好象便是他的唯一的娱乐，除开它，他便会觉得很寂寞似的。他并不觉得在泥泞里滚着，让背上给太阳光晒得发痛，或者拉长地做着各种工作，直至眼前发黑，有了什么意味。虽然母亲天天训诫他，做人应该艰难刻苦。但每回他听到母亲的象这类的训词，他便皱着眉，蹙着额。他不喜欢这些说话。他并不是有意要和母亲作对，专拿赌博来荒废他的工作，而是想把赌博来做他的正当的娱乐啊。但是母亲不了解他，天天责骂他，因此他亦在背地里怨恨着母亲。有时，他甚至于在母亲的面前，狺狺然地和她争辩起来。但当他受到最严厉的责罚，被打骂和不给饭吃，而母亲那方面又气得捶胸顿足的时

候，他便变成得非常忧愁，垂着泪，呆呆地坐着，用着乞求赦罪的眼光久久地凝望着母亲。跟着，他便有几天做工做得特别勤而且快，也不敢偷懒，也不敢去赌博，变得很是听从母亲的说话了。

和做着旁的工作一样成功，大哥在这柿园上负着弄饭的责任是很值得称赞的。每餐的时候，他都在这草寮的门口一上一下地理着他的职务，就象一个好厨子一般。他的赤褐色的脸膛照耀着光泽，嘴角上老是挂着一种自得的微笑。等到饭快熟的时候，他便弓着身子洗着碗碟，筷子，抹抹着食饭台——那安置在草寮里面，是由一只破书桌做成的——显出很有条理而且很是熟练。有时，他一面这样做着，一面还在唱着《滴水记》一类的曲调。老是，"……转身儿，向楼台……"地唱着呢。

这天，约莫是正午的时候，我刚从大风雨下面被母亲招呼回来，赤条条地坐在食饭台前的一只矮凳上，母亲用着和缓的声调在责骂着我。这时，我的大哥忽而从门口把一钵滚热的稀饭抱进来。那稀饭是装得太满的，一走动时，便从钵的边缘溢出饭汤来，这烫肿着大哥的手指。于是，他失魂失魄地走到台边，把那钵稀饭掷下台上。这钵即时被打翻了，钵里面的稀饭雨水般地全部倾泻到我的一丝不挂的身子上来。在我还未感到痛苦之前，我便看见大哥的脸孔完全变成死白色，象被锥刺一般地叫号着："救啊！弟弟被我……。"

…………。

在我的朦胧的状态中，父亲忽而从县城上走回来看我。而且，那是令我觉得多么骇异啊！父亲好象完全变了性格似的，他的脸上的表情变得和母亲完全一样，又是仁慈，又是和善，又是满溢着怜爱了！他在草寮里面走来走去，身上的蓝布长衫微微

地在作着响。他发狂似的在骂着大哥和埋怨着母亲。

“看，你们这些蠢东西，你们完全不会顾管阿竹，这回可把他烫坏了!”

我下意识地在呻吟着，父亲走到我的身边来，向着我问长道短，努力地在寻找着一些有趣的说话来使我发笑。

停了一会，他便从衣袋里拿出一把铜钱来，在我的榻前蹲下，教着我怎样地玩着“韩信点兵”。孩子气地在数着一二三四……。看见我这样注意着他教给我的这场新把戏，于是他向着我讲起这条“韩信点兵”的故事来。

“这个，这个……”他合上眼，作着思索的样子这样开始着。“古昔的时候，有一位名将，名叫韩信，他带着三十六个兵士要到齐国去。路上，这个，这个，……碰见了两位乞丐。这两位乞丐向他们乞讨着食粮。但，这个，这个，……他们的食粮是带得很少的。于是，这个聪明的韩信便叫他们的兵士们和这两个乞丐围成一个大圈地站立着，和他们这样说，粮食只有三十六份，凭运气，派到的便拿了粮食去。这个，这个，……象我刚才分派给你们看的一样，九个，九个分派了一回。结果兵士们都得了粮食，而这两个乞丐却只好妙手空空地走开去，而且不会埋怨着韩信这班人了。”

父亲的说话虽然使我感到十分有趣，但我的呻吟的声音却并不能因此完全停歇。我这一回的伤势是多么沉重啊！有两三天，我一点也不能够移动，简直就和死去了一般。这时候，我全身浮肿着的茶杯大小的“水泡”，还未曾完全消退。父亲说着一回故事又看着我一下伤势；看着我一下伤势，又是说着一回故事，他的口里禁不住地发出一种叹惜的声音来。跟着，他便从我的枕头——那是简单地用一块木头做成的——下面拿出一包带

黄色的药散来替我涂抹着。

“快好了，‘狗儿’呀！”他这样地安慰着我。

望望着他的在替我抹药的长指甲的手指，听着他的重舌而矜悯的口音，我感觉到我的全身心，全灵魂，完全包藏着在父亲的伟大的爱里面，我禁不住在洒着眼泪。这是快乐的，这使我忘记着那些“水泡”的痛苦。啊，热烈而伟大的爱可以溶解着一切，父亲这一次来临，使我把一向对于他的不公正的见解完全消融了！而且我是多么自惭啊，我觉得我一向是太对不住父亲了！

“阿叔，你明天到城里去吗？……缓一两天去不可以吗？”我这样问他，忽然感觉到父亲的离开对于我是一件痛苦的事情了。

是午后的时候，日影懒然地照在草寮的壁上，父亲盘着脚坐在一只矮凳上面，脸上显出一种溺爱我的神气，含着笑，摇着头答：

“那里可以呢？你这奴才子(父亲和母亲都这样称呼我，当他们特别溺爱我的时候。)啊！”

“你的事情很忙吗？”我大着胆地再这样问他，要是在平时，我是一定不敢这样问的；但在这个时候，我知道父亲一定不会骂我呢。

父亲用着他的长指甲的手掌抚着我的头发，每秒钟间，他的表情变得更加仁慈而温和。最后，我简直感觉到他是一个和我同一样年龄的人物，再没有什么可怕了。但在这个时候，他忽而又是叹着气，和我这样说：

“奴啊，(有时他这样简单地叫我)事情很忙才好！没有事情是格外可怕的……”

这使我感觉到十分奇怪，甚至于觉得父亲的这句说话是有些不对。安闲一定比劳苦好，不耙猪屎，一定比耙猪屎好，这不是很明白的吗？但我没有把这个意思说出来，我知道父亲的脾气，在他说话的中间是不喜欢被人家插入的。

“这个，这个，……唉，”他继续着，眼睛睁着异常之大，但这回却并不令人可怕只令人觉得特别可亲。“在这个年头，断分寸地(即绝对没有田园的意思)，要养活一家人，这实在是不容易的。这个，这个，……好的园田都归阿伯去种作。你的母亲说我傻，其实，我并不是傻，阿伯会种作的，好园田让他去种作好了。我是不会种作的，便分些坏一点的园田有什么要紧呢。这个，这个，……那时候，阿公阿妈还未尝过世，年纪都老了，我时常想买一点好的食物给他们吃。但，这个，这个，……光靠教书，家情还维持不住，那里有钱来奉敬公妈呢？因此，我缓缓地把我份下的园田卖去。一个人只有一副(即一双)爷娘，爷娘在生的时候，不买点好的食物来给他们吃，这是完全不对的。我情愿卖掉园田来买‘猪脚’供奉爷娘。我那时想，园田呢，将来钱赚得到便可以买回来，但是爷娘呢，爷娘是不行的。

“可是，这个，这个，……有钱人时常是最可恨，而且最卑鄙的，有一次我真教阿疑叔气死了。那‘老货’是个洋客，赚了一万几千块钱，坐在屁股眼下，跑回家来享福。这个，这个，……有一天，在买‘猪脚’的时候，我劝他买那只大一点的‘猪脚’。那时，一切东西比较都是平宜的。一斤猪肉，就只是一毛钱。那只‘猪脚’大约二斤多重，不是二毛多钱就可以买到吗？这个，这个，……那‘老货’真是‘臭䐁屎人’，而且是卑鄙无聊的人，他歆着头，望望着那只‘猪脚’一下，便把它摔在猪砧上，这样地说：

“‘这我买不起，要象你这样的富人才买得起啊！’

“听了这句话，我就是一把火。那老‘狗种’，他不知道我在卖园田来买猪脚吗？只这一句话，便使我气得要死。这个，这个，……我那时这样地回答着他说：

“‘富人，你们这些富人都是卑鄙龌龊，臭过狗屎的！’你看我买不起这猪脚吗？我便专买给你看！于是我便出了两毛多钱，把那只猪脚买了。唉，那‘老货’，不是‘臭猾’吗？不是自己惹没趣，而又令我把他恨‘一世人’吗？

“可是，这个，这个，……我真是倒运呢，我又赚不到钱，又是‘破病’。那是害着一种忽而要哭忽而欲笑的症候。有三几年，我一点东西都不敢随便吃，天天是抱着病，同时却又天天在做着事情。不做事情是更加不行的，不做事情妻子便要饿死，这比抱病还要可怕。这个，这个，……捱着病做事情到底还不行，在公妈过世不久之后，所有的几亩地田园便都卖尽了！你的母亲真好，她一点也不埋怨我，一面看护着我的病，忍受着我的喜怒无定的脾气，一面小心地抚育着子女，从白天做到黑，从黑夜又做到白天，连一口气也没有叹息过。唉，她真是难得呢，没有她，老早这个家庭便支持不住了！唉！她所吃的苦真是太多了，你们应该要孝顺她一点才好啊！……

“这个，这个，……后来，我书也不教了，我想妻子快要饿死了，还贪图着什么‘功名’呢。我试去做着旁的事体，只要能够养活家人而且于世人有益的事体我便可以去做。我想，只要我能够利益世人便好，这并不是一定会比不上得了一个‘功名’啊，这个，这个，……‘不为良相，便作良医！’在教书的时候，我老早便存着这种心事。当阿名，唉，这个大哥你们是连认识都不认识的！……”父亲说到这儿，似乎要哭起来，他的样子是可怜极了，

我真想跳起身来安慰着他一下的。

“这个，这个，……唉，”父亲继续着。“阿名是比你现在的这个大哥还大四岁，他是一个顶聪明的孩子。他八九岁的时候，自己便会编着很好看的辫子。读书的时候，我刚教给他一遍，他便永远地能够‘记得’。十一岁的时候，不幸，他的颈上生着一粒瘰疬。他自己隔几天便要跑一趟路到‘店头’市——那离这乡里有了十多里路——去给医生看。那个医生是光会吃饭的，阿名便这样断送在他的手内了。

“这个，这个，……自从那个时候起，我便决意学医，我想救救自己，同时可以救救他人。所以，那时候，我便一面教书，一面读本草。有了几年的工夫，我的医学的书籍叠起来已经比《大学》，《中庸》这一类的书籍还要多了。这个，这个，……我自己相信我的医的‘本领’是过得去的，因此，当我决心定不教书的时候，我便在家里自己雕起一块招牌，决意做个医生了。

“这个，这个，……在那时，一开手便很顺，有许多将死的病人都被我药到医好了，我即刻便出了名。但我依旧还是穷困，我的脾气又不好，只要那个人是‘世事’好，而且是贫穷的人，便没有‘先生金’我都可以替他看病。倘若是不讲理而且是摆架子的富人，便黄金叠得和我一样高，我也是不肯打理他的。做人只争一点气节，没有气节，便和猪狗何异！

“这个，这个，……我并不是说富人统统不好，但好的实在是不多。普通的人，一有了钱便‘装横作势’，一点道理也不讲，在乡间做起土皇帝来，这是多么可恨呢！

“咳，奴啊，阿爸现在的境况是好些了，这个，这个，……我现在已经和人家生借了二百块钱，合股在开着一间药材店，我便在店里面当医生。事情忙是忙不过的。但有了很多的事情才象个

人，不然，老是在家里坐着，还象个什么东西呢！……”

父亲的眼睛里闪映着一种傲郁而壮大的光波，他的脸孔上有了一种不惧不屈的雄伟的气概，那使他显出格外有生气，而且格外年轻些。

“阿叔，你明天不要到城里去啊！”我不自觉地又是这样央求着他。

他站起身来，在我的头上轻拍了一下，带着笑说：

“好啦！你这奴才好啊！”

我感觉到我的心头欢乐得发痛了。

这时候，柿园上是极其寂静的，忽然间，象狗在鸣吠一般地，我又听到鸡卵兄在打闹着的声音了：

“你这‘×母’，你只会偷懒！”这是鸡卵兄在叱骂着狗卵兄的声音。

“你‘雅孱屎’，你踏车，犁田都不行，光会说大话！”这是狗卵兄的反抗的语调，跟着他们似乎在一块打起架来了。

骤然间父亲又是回复了他平时的沉郁的神色，唉声叹气地在我的榻前走来走去。

“唉，种作也是艰难的！”他自语着，眼睛照旧是直视着，不看人，他恍惚又是在别一世界里了。

“啊，父亲是多么奇怪啊！”我这样地想着，移动着眼睛在我的身上的“水泡”。……

家 信

一

英儿，不肖的英儿！

你已经完全不是我们的儿子了，狠心的英儿！你不但是完全变了，你简直已经不是人类，而是魔鬼！你知道你在信里面说了一些什么话吗？我想你一定是喝醉了酒，或者，是害了一场热症；不然为什么会发出这样可怕的，无良心的，荒谬绝伦的议论来呢？唉，无灵性的禽兽！我为你羞！我为你哭！

英儿，我想这封信一定不是你自己写的。你自己能这样残忍，这样冷酷地对待你的父亲，你的母亲，你的寡嫂，弱妹，稚弟，守活寡的妻吗？你这一封信……唉，亲爱的英儿呀，你要赶快再写一封合乎“天理人情”的信来给我们，并且否认你前信的一派糊涂的说话吧！

英儿，你知道你这封信给予家庭是怎样的一个打击吗？唉，我的可恨的而又可怜的英儿啊。你的信我们是两天前便接到的。那是一个稍微寒冷的下午，我刚在巷头“饲鸡”的时候，你的父亲象害着一场重病似的从城里跑回来了。他的脸色完全变成金黄，走路时不停地在抖颤着。

“你回来了，啊啊！”我这样地问他。

他好象没有看见我似的，一面摇着头，一面喃喃着，走进室

里面去。

“碰到什么事情呢？……身体不好吗？”我很担心地这样问他。

他依旧没有答应着我，只是望着眠床躺了下去，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我的心里更加害怕起来，只是呆呆地守望着他。

“菩萨保佑吧，天地神明保佑吧！……啊啊，你的身上不舒服吗？……啊啊，菩萨保佑吧，天地神明保佑吧！……”我低声地在说着。

父亲忽而站起身来，用着他的阔大的牙齿咬着他的嘴唇，鼻孔里出着沉重的气息，眼睛带血似地钉视着我：

“去你的吧！你这老货！”他在我的额上打了一拳。

我呻吟着，但不走开。我知道父亲在这三两年来性情是变得特别暴躁的，但我可怜他。菩萨保佑他吧，他是这样一个慈心肠，辛苦了一生的人物。他的老境是这样凄凉，他的脾气那里能够不一天天地变坏呢。

“你生的好儿子呀！你这不中用的老货！”他这样骂着我，从他的内衣袋里拿出你的那封信来，出力地掷在我的面孔上。“这是你的好儿子寄给你的信！你拿了去吧！……唉，简直是造反了！这时代是儿子来教训老子的时代了！……”

英儿，狠心的英儿呀，当我们把这封信看完以后，你的二位嫂，你的妻，和我都一道地哭起来了。但我们不敢大声地哭，恐怕邻右会笑话着我们。你的妻哭得最伤心，她不住地把头在撞着墙壁。你的两位嫂嫂一面在哭着，一面在埋怨着你的忘恩负义。你所以能够读大学不是完全靠两位哥哥辛苦赚来的金钱吗？现在你的两位哥哥不幸过世了，你应该怎样照顾两位寡嫂，照顾这许多的孤儿，才算不背“天理人情”呢。可是你并不这样做，你说你已经觉悟，你是一个文明的人物，你是一个不顾死活

的鬼革命家，你要让你的两位嫂嫂改嫁去！唉，发昏的英儿呀，你简直是变成禽兽了！

你说了许多话，有许多我们简直不懂。就那些我们懂得的来说，却完全是废话的。你的父亲说你是把书越读越不通了，越读越走入邪道去了！儿呀，你该想一想，你现在的思想离开正道该有多少里路远呢。你的父亲一向是希望你做个“纯儒”的。当你要到C城升大学去的时候，他不是谆谆劝你该尊重孔孟之道吗？唉，儿呀，你该想一想，你现在不但不配称是个“纯儒”，简直是变成一个鬼怪了！

儿呀，我一向便不主张给你读书的。你从前是怎样听话的一个孩子，我是怎样的爱你。我真不忍你一刻离开我。我时常都向你这样说：“儿呀，照我的意思，你还是在家耕田种地好。嘴看见，眼看见的！”你不相信我的说话，拚命要读书，不分昼夜的用功。小学毕业的时候你要死要活地想读中学，中学毕业了，你又要死要活地想读大学。本来，我们这样的家况那里能够供给你读大学。不过，我们和你的大哥二哥都这样爱你，不忍令你太难过，所以节衣缩食来供给你读书。你在读书的时候还口口声声说你将来要怎样帮助家庭，要在大学毕业以后回到家乡来当一个中学教员，每年一千多块钱是不难赚到的。……

儿呀，够了，我不再说下去了。你现在是拿什么东西来报答你的家庭呢？哎哟，可怕的，流血的革命！这是说，革你的老子，革你的老娘，革你整整的全家的命！……我不很明白，现在的革命不是有很多种的吗？很多的人们都是因为革命升了官发了财，你的那些同在大学念书的朋友不都是越革命越做起官来吗？他们差不多都回家来谒祖，做着“大戏”，闹着筵席。连他们的亲戚朋友都觉得有光宠些。以前听说是你的好朋友，曾经到我们

的店里来坐谈了好多次的那位林祖菊，现在正在做着市长，大屋祠堂都堂堂皇皇地落成了。还有那位你从前说的一个很胖的什么无政府主义者，他在我们这T县做县长还不够一年的工夫，据说已经扒到二十多万块钱了。他们都是现在的成功的革命家。儿呀，你如果一定非革命不可，那便学他们也无妨。象你现在这样的革法，实在是太背时了。

但是，我的儿，我的走入迷途的儿呀，你现在还是回乡来好。你以前做的那些对不住家庭的事情，我们都不埋怨你。我们亦不希望你去学那些成功的革命家的朋友一样，去升官，去发财。我们相信我们没有这样的福气。“一世做官九世绝！”耕田种地，或者做小生意虽然是苦些，可是比较做官，罪恶是做的小得多了。

你要是回家以后，靠神天庇佑，没有碰到什么歹人，危险总不会有的。儿呀，你回来吧，暂时我们是可以不希望你赚钱的。只要我们每餐的粥吃得更稀一点，店里的事情暂时由你的父亲和弟弟负责，生计倒不是即刻便维持不住的呀。

自从你的大哥和二哥过世之后，我合上眼睛便看见他们。我无日无夜不见他们的幻影，可是他们却已经是没有了。天王爷，这是什么意思呢！假定我们有罪便让我们死去好了，为什么要把我们的儿子拿去呢？天王爷，他们的年纪是这样青的，他们应该活着。但是，……啊，只好怨我们命苦，怨我们没有福气啊。

你的二哥是大前年十月过世的。他患的是“脚气冲心”的病。这种病是很利害的。起初他在店里患病的时候，他还不肯说，每天还是抱着头在做着工作。唉，好蠢的孩子啊，他只是挂虑着店务，真是太不顾身体了。直至你的父亲发觉出他终日眉弯额皱，饭又吃不下去的时候，才吩咐他回家来休养，但已经是太缓了。

他自己好象知道他不久于人世似的，当你的父亲叫他回家

来的时候，他不禁在垂着泪。当时，你的父亲心里吃了一惊，便暗暗地感觉到这是不祥之兆了。

在他回家之后，他的脾气变得非常不好。你的二嫂还可以和他说几句话。我和他说话的时候，他简直连理都不理我了，可怜的儿！医生说，病人最忌脾气变坏。脾气变坏是很难医治的。初头，他吃了几天肉桂，他的病似乎已经好了一些，肿也消退了一些，饭也可以吃一点。我正在欢喜的时候，忽然碰见鬼，那个会画符，会采取草药的措油叔到来看他了。他睁着眼睛向他说："咦，你这病，不是我阿某夸口，要是你能够听从我的说话，我包管把一帖草药给你吃，便完全好了！"真是，命该如此，你的哥哥听从他的说话了。他吃了他一帖草药。哎哟，刚吃下去，便完全不对了。他直着喉咙大喊，说有许多鬼怪在他的身边站立着。这样地过了几个钟头他便毕命了。唉，天诛的措油叔！

当他正在危急的关头，我替他走到庙里去拜菩萨。在路上，我碰见人家在捕鱼。无意间听见一个捕鱼的人在埋怨着："那真是不走运，昨天拿了四尾鱼回到家里去，被猫儿偷去了一尾，只剩下三尾！"我听见这句说话不由得打着冷战，一阵不幸的预感临到我的心头。胡乱地拜了菩萨，飞跑到家中去，那时你的二哥哥已经不能够说话了。他只用着无神的眼睛瞅着我，跟着他的头便垂到他的胸际，喉头涌上一阵痰来，霍霍地响着。他的生命便这样的完结了。

你的二哥哥逝世之后，我正昏头昏脑，日夜都在做着恶梦，跟着你的大哥又是病将起来。哎哟！天哟，在这里变乱的年头，连天老爷都变糊涂了。天老爷也变得欺善怕恶了。你的大哥病的是吐血症，时发时止。他负病治理着店务，连呻吟都没有闲空。最后，他的脸色完全变成金黄了，还是一面摇着头，一面做

着事情。我屡屡劝他歇息,他便这样叱着我说:“你懂得什么呢!生意倒闭是比较病倒更加可怕的啊!”

前年十二月的时候,他周身瘦得剩下一把骨,面孔也变得越是怕人。他很怕冷。没有太阳光的地方,他便不敢站立着。……有一天,他幽幽地对着我说:“母亲, 你写信快叫三弟回来吧,我已经是不中用的了!……”他说着,情不自禁地在洒着眼泪。唉,老天爷,看见儿子这样的不幸,实在比较从我的身上把肉剜去还要难过啊。

儿呀,那时候正当你在替“党国民众谋利益,虽劳弗恤”的时候,我们虽然写了许多封信要你回来看你的哥哥,但结果你终归是没有回来的。……你的大哥算是不能等候你了,他不能够度过那个十二月。但他是多么热烈地想见你一面啊, 在他差不多断气的时候,时不时还抬着头问着我说:“……三弟回来了吗?……三弟回来了吗? ……” ……唉, 我不忍再说下去了。狠心的英儿呀, 你该想想, 你现在是拿什么态度来报答你的哥哥啊! 我们正在替他“养子”, (他自己生的几个女孩, 是不能承继香灯的。)正在设法安慰你的嫂嫂的心。而你主张……唉,儿呀,你快写信来承认你前信是一派胡说吧。……

儿呀, 现在真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天年。你的姊夫从前也曾加入×会,因为他是一个高小毕业生,很有文墨, 而且办事很能干, 所以被举做×会头。现在他乡里的有钱人和绅士都革命起来了。他们说×会是反动派,是××。×会被解散了,有许多人被抓去枪毙。你的姊夫现在不敢住在家中, 四处奔跑着。你的姊姊也回到家里来了。我们的家乡, 靠菩萨保佑, 未尝办过×会,还算安静些。我们的邻近乡有许多乡里真是凄惨啊!除开富人和绅士外,全乡男女老幼都得逃走一空。他们四方流离,强壮

的走去“过番”，老弱的在做着乞丐。啊，这样的天年，不知是什么恶劫啊！你的父亲说的真不错，现在是“魔王遍地，殃星满天”的时候啊！

你的姊姊住在我们家里已经快半年了，还不敢回家里去。事实上，她的家庭已经是没有了。你的姊夫也尝偷偷地走到我们这里来一两次。他还是和从前一样斯斯文文，见了人怪和气的。为什么咬定说他是个反动派，是个××，硬要治他的罪呢！这真是不可解！唉！总是天年不好的缘故啊！

你的姊夫和你的姊姊都很赞成你的行为。他们都说你很勇敢。但他们都是“乳花”未干的小孩子，他们晓得什么呢！耕田种地的人们固然是凄惨不过，有钱人和乡绅固然大都是作恶的人，但这些菩萨都是知道的。让天老爷去处治他们好了。……我们是什么事情也不要管，只要勤俭刻苦，做事对得住天地便好了。

儿呀，千言万语也说不尽了。我们只希望你回来，只希望你以后说话要谨慎些，不可乱说。

儿呀，回来啊，全家的人都在关心着你，希望你回来。你要是不回来，我们简直是活不下去了！

母字

正月廿四日

二

英儿，最亲爱的英儿：

今天你的弟弟从城里走回来。他走得上气接不得下气地一进门便告诉我们说，城里风传你已经回来，这几天时不时有侦探

和警察在我们的店门口窥伺着。唉，苦命的儿呀，象这样说，你的那些做官的老朋友实在是对你不怀好意的了。你暂时还是不要回来好。唉，我们的命运真苦呀！

另者你在家的时候很喜欢吃"菜脯"，母亲特为你寄一篓去。到时查收。

母字

正月廿六日

三

最亲爱，最亲爱的母亲：

接到你的信后，我是异常地悲伤，异常地难过；但同时我却并未失望，并未灰心。我上信之不能使父亲母亲以及家人了解，这是我意料中的事情。但我相信我要是用着这样的态度继续和你们通信，在不久的将来，你们一定会明白我的说话是对的。

母亲，你们都很爱我，都很关心我，处处都在替我着想，你们的说话我当然是应该听从的。但，当我发觉了你们的说话是有了错误，而这种错误对于人类未来的光明的社会的建设是有了严重的阻碍的时候，我便不得不竭尽我的力量来向你们解释了。我爱你们，我愿意你们走向新社会的观点上来。旧社会已经是腐朽了，破烂了。我们需要新的社会。而这变乱的年头，便是伟大的斗争的开始。在这斗争的后面，有着光明的，快乐的未来。现在为斗争而流下的血，是一些不得不流的血。这些血可以洗去人类的污浊。未来的美丽的社会便是这些血所得来的代价啊。……母亲，为着你们的缘故，我是不应该在这血潮中牺牲的。但是为着光明的将来，为着新生的社会，我却不能靳此一身了！

母亲，站在我们家庭的立场上，我耗费了家庭中这么多的金钱，——由母亲诸人每天做十五六个钟头，而且节衣缩食得来的金钱，——而又没有象家庭所希望一样的去做个中学教师，去帮助家庭。这自然是我的过失。但站在整个的革命的立场上来说，假使我只顾及家庭，而不能为广大的穷苦群众出点力量，这能算是一个怎样的人物呢？母亲，在这新旧两种势力的斗争日趋剧烈，日趋尖锐化当中，对得住家庭便对不住革命；对得住革命，便对不住家庭。这两者是冲突的，不能调和的啊。

母亲，本来在我们的家庭状况已经是这样支离破碎当中，我似乎不应该参加革命，似乎只应该切切实实地做着家庭里面的一个良好的儿子。但当我进一步地想我们的家庭为什么会这样支离破碎，我的父母亲为什么磨折了这几十年还不能得到好好的安息，我的两位哥哥为什么会因为工作过度而致死，我的两位嫂嫂为什么不敢再嫁，我的女人为什么不明不白便被人家抬来和我睡在一块，现在我既然已经不能回家，她为什么不能再找旁的男人去，我的那队弱孙为什么没有好好的地方来安置他们，这一切，这一切都证明旧制度的罪恶，旧社会的残忍。倘若不是把这旧制度，旧社会根本地推翻，根本地打碎，个人的独善其身的生活绝对是做不到的。母亲，当我想到这一层的时候，我便觉得非积极地参加这种革命不可了。

母亲，诚如你来信所说的一样，在这次革命的浪潮中，大多数的农村有着巨大的牺牲。被枪毙的最良好，最忠实，最有信心的老百姓盈千累万。无罪的男女老幼流离失所的更不可胜数。母亲说他们是十分凄惨的。对啊，他们诚然是十分凄惨，他们比我们的家庭状况还要凄惨了许多倍呢。母亲，这难道说都是他们自己的罪过吗？不错，他们都是多少和××会有关系的人物。但×

会的组织不是经过大人先生们的许可，而且经过他们积极提倡的吗？……提倡组织农会的是他们，压逼×会的也是他们。这难道也算是一种什么道理吗？……母亲，你自己不是说过吗？现在是连天老爷也变糊涂了！请你不要再信赖天老爷吧！最后，能够裁判这班狗东西的只有现在这些最被压逼，最被蹂躏，最被糟蹋，最被侵害的群众！

母亲，我相信你，相信父亲，相信我们全家的人物或迟或早都会赞同革命，甚至于参加革命，正如我相信革命或迟或早终必会成功一样。母亲，你说姊姊和姊夫都赞同我的行为，这使我异常地高兴。母亲，姊姊是比我聪明得多了，你应该时时和她谈话，她一定能够把许多为什么要革命的扼要的道理告诉你呢。

母亲，你所说的那些做市长做县长的旧时的朋友，真是堕落得太可怜了！他们在大学的时候，都曾经唱过很好听的高调，都曾经在攻击着那些旧官僚。现在看，他们是比那些旧官僚来得更下贱了。最好笑的是那个肥胖的伪善者，那个无耻的无政府主义革命家。他在大学的时候，大谈其五不主义：不嫖，不赌，不吸烟，不饮酒，不坐黄包车。现在看，他是变成怎样的一个官老爷！……母亲，你是相信所谓“报应”的，我便和你谈一谈“报应”的道理吧。象他们这班现在大在吮吸着民膏民血的魔鬼，将来是免不了要在民众之前受着死刑的裁判的啊！

祝你和父亲都康健！

家中诸人均此问好！

儿长英

二月初四

四

母亲！最亲爱的母亲！

今天我虽然已经写了一封回信给你。但我觉得我还有许多要说的说话未尝和你说，所以我又再来写一封信给你。母亲，我真是觉得惭愧，我虽然把大学读毕业了，虽然对于文字这方面还算曾经下了一点工夫，但当我拿起笔来写信给你的时候，我总觉得我的才力是太不够了。横在我的心里的有了许多很深刻，很沉痛，很能够使母亲和家人一听到便会了解革命是怎么一回事情的说话，但我终是不能够充分把它们写出来。还有最糟糕的一点，便是我在大学里面学到了许多专门的名词，这些名词对于你们是和外国语一样难懂的。我在写信的时候，总想竭力避去这一类使你们不容易了解的名词，但在不知不觉间，我每回都不免要写了一些进去。这真使我自己异常不满意，我虽然不至于象父亲所说的把书越读越不通，但最低限度，是我把书越读，我的说话越发使你们不容易了解的。我想，这完全是我的错误，我以后应当更加努力地用着更加浅显的说话来和你们通信。我不是想向你们卖弄学问，我只想使你们怎样地来了解着这时代是什么样的时代，这时代的革命有了怎样重大的意义的。

母亲，为什么我不能向你们说明这种种的道理呢，虽然你们的意识是受了旧时代的伦理观念的蒙蔽和催眠，但你们彻头彻尾都是被压逼者，你们虽然比较一般农民和工人的境遇好了一些，但你们始终还是在沉重的压逼下面过活的，你们需要革命。革命能够解放你们。革命不但能够使受压逼最利害的工农从十八层地狱下面解放出来，它同时能够使一班穷苦的小商人从苛

捐杂税，重利剥削的两层压逼下面解放出来。革命给一切在过着牛马似的生活的人们以苏生的机会。它的目的是在把特权阶级打得粉碎。这是一种伟大的企图，光明的策划。谁反对它的，谁便是魔鬼。

母亲，难道说，让作恶的地主，官僚，和以重利剥削小民的资本家等候天老爷来惩治他们便好了，这也是一个正当的办法吗？天老爷，根本便没有这回事的。退一步说，假定真的有了天老爷的说话，那他也只是特权阶级的守家狗。他是一点也不能给广大的被压逼的群众一点好处的。母亲，如果你一定非信神不可，那你可以相信"革命"便是一位公正无私的神，他对于一切受灾难，遭不幸的人们是极其慈爱的。他对于他们是有求必应的。母亲，相信我的说话吧，如果你一定非信神不可的说话，那便请你虔诚地相信这位公正无私的"革命神"吧。

前信上所说的关于父亲一向期望我做一个纯儒，能够尊重孔孟之道的这回事情，我想在此说一说我的意见。不错，父亲确是始终在希望我做一个尊经重道的纯儒。在父亲方面，他有了这种要求，是很自然的。父亲的确是有点古君子的风味，他是封建社会中一个很难得的人物。他是这样的质朴，这样的言行不苟。在科举未废的时代，他拿过不少次数的"场篮"。他考不上秀才，教了十年的私塾。改建民国以后，因为维持生活起见，他只得"弃儒从商"。他脑子里还是在憧憬着古先唐虞三代之治，碰到什么看不上眼的事情，便大有"如礼何？""如乐何？"之感。象他这样的脑筋，对于我自然只期望我做一个"纯儒"的。但象父亲这样的期望是可以达得到吗？自然这是不可能的一回事情。不对吗？为什么父亲自己便不能做一个"纯儒"只得"弃儒从商"呢？父亲一定要说，这那里有办法，连"满清朝廷"也维持不住，

我这区区的一个“童生”安得不“弃儒从商”呢。对咯，从这一点看起来，我们应该明白“纯儒”的时代已经过去了，过去得老远了。所以，父亲希望我做一个“纯儒”这一点，无论如何也是做不到的。

“纯儒”的时代已经是过去了，那么教人怎样去做“纯儒”的孔孟之道，还有什么用处呢？在这资本主义十分发达，有钱的便登天堂，无钱的便入地狱的时代，在这全世界十二万万五千万人正在地狱里挣扎着，非革命不能生存的时代，站在旁边空喊着“是可忍，孰不可忍也？”“如礼何？如乐何？”这还成什么说话呢！把孔孟之道完全丢到粪坑里去吧！这时代所需要的是把特权阶级根本推翻，根本打碎，怎样去寻求着新的光明，实现着美丽的社会，再也不是什么“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的那一派鬼话了！

祝你们快乐和康健！

你们的儿子　长英

二月初四晚

五

母亲！最亲爱的母亲！

信和菜脯都已经收到了，我在你们的伟大的爱中沐浴着。你们的伟大的爱对于我是和日光一样需要着的。

唉，母亲，在象我现在这样的艰难困苦的状况下，伟大的爱和日光对于我都是极其需要的，就和穷人需要金钱一样，甚至和监狱里面的犯人需要自由一样。母亲，在你们所给予我的伟大的爱之下，我禁不住在洒着眼泪，然而这眼泪是甘甜的。这眼泪使我感到异常神秘，使我的枯燥的心灵润湿起来。这眼泪使我健康，使我充满着精力。

母亲，我对着家乡的“菜脯”，不知不觉地大动起乡思来了。母亲，我们的故乡是世界上最美丽的一个去处。或许我未免是说得太过，但我的感觉的确是这样的。我们的故乡有着辽阔的天空，有着空旷的大野，有着美丽的河流，澄澈的池塘。在秋天的时候，有着耀着日光的黄叶。……“回到故乡去吧，去躺在大自然的怀抱里吧，去躺在母亲的怀抱里吧！”我几乎要这样喊出来。但当我定一定神的时候，我感到这是一场虚空的梦，这是一场渺茫而又达不到的梦。这种梦是中世纪的诗人才能够做的，我们不配。

唉，母亲，故乡虽有辽阔的天空，但这对于在过着牛马似的农民只象是一种怀恶意的白眼。故乡虽然有着空旷的大野，但这些只是地主，豪绅们所占有的土地，它在向着一钱不值的农民，现着冷笑的神色。故乡虽然有着美丽的河流，澄澈的池塘，但这些都特为地主豪绅们灌溉田亩之用，运载货物之用，它在向着无终止的受磨难的农民吐着口沫。那些耀着日光的黄叶或许是美丽的，但这不能当饭吃，当衣穿，因此对于饥寒交逼的农民是完全没有用的了。

母亲，当我每一想起这些事情时，我的心情即刻便变老了。我不能够嬉笑，我不能够浪漫，我不能够空想，我不能够娱乐。我不能够！当我想起这些事情时，我的态度即刻变成严肃起来。于是，我感到假定我能够回到我们的故乡去的说话，我不能去躺在大自然的怀抱里，或者躺在母亲的怀抱里，而是去站在这些牛马不如的农民们这一边去要着地主豪绅的命，去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

母亲，现在的时代是菩萨无权，上帝已死的时代，人间的正义和公道都要被压逼，被蹂躏，被糟蹋，被驱逐，被侵害的大众全体动员起来做着最英勇的，最彻底的斗争，用血的代价购买，才

可以得到的。……母亲呀，试想一想，当一切地主，豪绅，贪官，污吏，资本家，……这一些最坏的人种从地球上被诛尽杀绝的时候，一切巍峨的大洋楼变成广大的群众的娱乐所，一切美丽的花园，变成广大的群众的游目聘怀之场，一切矿山工厂，山林大野，河流湖泽变成广大的群众自己的财产，他们将为他们自己做着他们自己的工作。每一个人都是健康，快活，口里哼着歌儿，脸上挂着微笑。国界也没有了，阶级也没有了，姓名只是一种符号。啊啊，那时候，那时候，世界该多么美丽，生活该多么有意义啊！

象现在这样的世界，只是地狱！象现在这样的社会，只是火坑！

母亲，关于我的那些老朋友想捕拿我的事情，和我在实际上不能回去的苦衷，现在你们总算是明白了。"事实胜于雄辩"，我感谢那些得志的老朋友，他们在这一次把他们的本来的面孔在你们的面前显露出来，而且，把你们的幻想给打破了。

母亲，我一面在咬着你们从故乡寄来的"菜脯"，一面在流着甘甜的眼泪。我的心情是快乐的，我的希望是新鲜的，在我的带着泪光的眼睛之前，闪现着未来的美丽的社会的面孔。

祝你们快乐！

你们的儿子　英

二月初六日

六

最亲爱的英儿：

你真是太顽强了，你使我们异常忧愁。也许你所说的那些说话都是对的，但你不应该用那样的说话来对我们说。我们都

是太老了。我们所需要的是安慰和休息。我们这一生忧愁，挣扎，犯罪，都为着儿子的缘故。现在我们是精疲力竭了，不久便要死了，我们的一切希望都不能不寄托在儿子身上。然而革命把你从我们这边夺过去了，这叫我们怎样不难过呢？……也许革命能够解放我们，但终不如儿子来得切实些。儿呀，我们都是太老了，死亡太和我们接近了。

儿呀，你动辄说流血，流血，这在你或许是对的，因为你是这样的年轻。年轻的人是不知道死亡和睡眠有了什么差别的。年轻人时常是最愚蠢的，他不知道生命是怎样可贵的。可是我们是你的父母，是你的生身的父母，我们却不能不宝贵着你的生命，我们却不能让你随便去冒危险。儿呀，你应该知道，你对于我们是如何的主要，你是我们的仅有的幸福，希望和快乐的总和。我们这样老了，死是不用顾惜的。但你是这样年轻，你的每一滴血都是青春的，壮健的。你应该活着。你有权利在这世界上活着。谁能阻止你，障碍你在这个世界上活着呢？我们虽然是这样穷苦，虽然做牛做马地过了几十年，但我们仍然活着。我们村里所有的耕田种地的人自然过的是比我们更苦的生活了，但他们也都仍然活着。他们壮健，活泼，不怕风雨。地主，绅士和官厅虽然不断地在压逼着他们，但这对于他们并没有很大的妨害。这对于他们好象牛身上的虻，人身上的虱一样，虽然吮去了一些血，但并不至于伤害生命。

依我说，革命是大可不必要的，因为它是太可怕了，它需要多量的血。也许这多量的血能够洗涤人类的污浊，能够把虻虱杀死，但这样牺牲是太大了。啊，流血是一件可怕的事情，是一件罪恶的事情！菩萨保佑啊，一个孩子，十月怀胎，三年乳哺，在他的长成之后经不起砰的一枪便打毙了，这是多么可怕的一回

事情啊！

儿啊，我真不知道现在是怎样的天年！真是杀人如截葱切蒜。杀！杀！杀！动辄就杀！哎哟，天老爷，这够多么残忍，每一个人都有一个母亲！那一个母亲愿意她的儿子被人家拿去砍头呢！

现在四乡六里都在闹着清乡，这是一件最凄惨的事情。每晚站在我们乡里的空旷的地方向着无边的黑暗里眺望，便可以看见远远地一阵阵炮火的火光。枪声也可以沉沉地听到。唉，这该多么残忍！在这样火光，枪声下面该有多少强壮而活泼的生命被牺牲了呢！……儿呀，当我看见这样的炮火和听见这样的枪声的时候，我便禁不住心伤泪落，而且禁不住这样想着：

"啊啊，天老爷保佑吧！我们的邻乡真是太不知进退了。我们耕田种地的人，最要紧的是守本份。他们提倡组织×会我们便组织，他们说取消我们便取消。我们和他们争抗，难道能够得到胜利吗？他们有的是枪，他们的军队都是能征惯战的！……啊啊，菩萨老爷保佑吧！"

儿啊，在这样的时候，我是怎样地挂念着你，我真恨不得胁下生了两翼飞到你的身边去，象母鸡孵伏雏鸡一般的翼护着你，不让你随便到翼外去。啊啊，这世界是太险恶了，你的为人是太傻气和太正直了，我应当好好地保护你，看顾你，不然的说话，你会很容易便被可恶的鹰鸟攫去了！

儿呀，世界上没有第二人象我一样地知道你的性格。世界上没有一个母亲不比旁的人们更加知道她的儿子的脾气的。自从你在襁褓的时候，我便知道你怎样哭，怎样笑，怎样屙屎和屙尿。关于你的一切，我自然是比谁都更知道得多了一些。你的性格和脾气都是很好的。就只有一点，因为你是太傻气，和太正直，所以你太容易受人们的欺骗了。当你刚是五六岁的时候，你的二

哥曾经骗你，说要捕拿一只鸟来给你。于是，你天天地问着他要，行也问他要，坐也问他要。你不论看见在空中飞着的鸟或者栖在林子里的鸟，或者在田野上走来走去的鸟，都缠着你的二哥说："鸟！我要！二哥。"

现在你对于所谓大多数人的"幸福"也具着这样的狂热在追求着。可是，这样的"幸福"和那样的鸟都是不容易得到的呀。儿呀，象那样的希望总是渺茫的，空幻的，儿戏的。你不应该因为追逐着那样的希望的幻影便把现实忘记。你的希望的幻影虽然是怎样的伟大，怎样的带着光明而美丽的彩色，但那终归是一种梦想；而你的破碎的家庭，你的年老的父母亲需要你的帮助，需要你的支持，需要你的安慰则是一种逼切的现实。……儿呀，回转着你的头吧，你的父母亲，你的家庭中的任何人都是血和肉所构成的人物，比你的希望来得切实得多了。

你的父亲近来精神异常不好，当他自己在坐着的时候，他时常喃喃地对着他自己在说话；但当我们向他询问的时候，他却一声不响了。他的脾气一天一天地变得更坏，弄得家里的人们都对他非常害怕起来。你近来寄来的信，多亏他一字不看，不然的说话，定会把他气坏了。

前几天他恰好又是从城里回来，他的面孔缩拢得象斧头一样。一只母猪在他的面前跑着，挡住他的去路，他用脚把它踢了一下，怒叫着：

"你这盲目的猪，你这魔鬼！"

当他看见我的时候，他象碰到仇人似的叱着我说：

"你这老东西，你怎么还不去死呢！"

家里的人都害怕着，连那只在檐下站立着的狗也在震颤着，把它的尾巴藏将起来。

你的姊姊鼓着勇气走到他身边去说：

"父亲，怎样了？"

父亲喃喃着，用着梗住的声音在向着自己诉苦：

"唉！……一切都完了！……我这六十年也活够了！……一切都归于徒然，……就和不曾生存过一样！……"他自己在哭着。

半点钟之后，他才归平静。他用着温和而且调解的口吻向着我们诉说着：

"最小的这个儿子，现在算是十分能够帮忙店务的。但他年纪轻，不管轻重。有些时候，做工作做得头晕眼花，连饭都吃不得下。我觉得怪心痛，便这样劝告着他：'呀，饭要多吃一点，工作缓缓做好了。'那猪狗不如的东西不但没有听从我的说话，反而睁大着他的眼睛说，'你不要管我吧！'这是什么话呢，现在这个时代真成了什么时代呢，老子不能管儿子了。'放屁，为什么我不要管你！'我叱着他一句。你说他是怎样答应我呢，唉，真把我气死了！'你管我也没有多少好处！'他这样说，连眼睛也不抬起来看我。

"'狗东西，你要来气死父吗？'我真气得想哭出来。'你要气死子吗？'他全不让步地这样答复着我。唉，你看，这还成什么世界呢！好，现在我是不要管他了，让他去吧！我活这几十年也活够了，我所生的都是一些好儿子！……唉，大二是死去了，第三的也和死去一样，这第四的是比较有良心，但他又这样来气我！……唉，我真受不了，老东西，我和你到外方做乞丐去吧，做流氓去吧，不要再在家里混下去了。家里的事情，我们是管不了的。……唉，便算我们没有儿子好了，我们纵使死在道路上，难道便没有仁人君子会把我们收殓起来吗！……"

我和你的姊姊都在哭着。象我们现在这样的家运的确是太凄惨了。英儿，远远地离开我们的英儿，你将用着什么方法来安

慰你的父亲，用着什么方法来安慰我们呢？

你的弟弟近来也越变得瘦削了。他本来是被宠坏的，一向只是爱逛，不管事。自从你的大二哥过世之后，他便大变了他的态度，拚命地在治理着店中的事务。他真是变成一个很好的儿子了，整天地做着这件，做着那件，也不埋怨，也不叹气。……但是操心烦恼是多么可怕呀！他自从负责治理店务以来，眼眶渐渐变得更深，眼睛渐渐变得更大，脸色渐渐变得更黄，神情渐渐变得更为消沉，一点儿活泼的意趣也没有了，一点儿天真烂漫的态度也不剩留了。他用着一种绝大的速率变老了，在这一两年之间，他好象老了十岁。

他很有孝心，不间断地买着滋补的食品来给父亲和我吃。但他的脾气是不好的。有时，因为一两句话便和你的父亲闹起来了。可是，过后，他便很懊恼，便到父亲跟前去赔不是。但有时，他却在和父亲吵闹之后，一句话也不说，寂寞地退到角落里去，偷偷地在流着眼泪。时常在这样沉默了十分钟或者二十分钟之后，他便用着一种突然惊起的态度说：

"还是死，最干净！"

唉，英儿呀，象你的弟弟年纪这样轻的便有了这样的念头，这真是可怕的现象啊！……唉，这还是要怨我们的家运不幸。要不然，这个时候，还可以让他多玩多吃一点。唉，做父母的，谁肯让他们的儿子过着辛苦的生活呢！

现在，家中最令人感到麻烦的，便是你的二嫂。她是一个聪明的但是怪脾气的妇人。她的性格是比男人还要倔强的。碰到她高兴，她便花言巧语来和我们谈心说笑。碰到她不高兴，她便寻死寻活，终日啼哭着。有时，她一连三几天头发也不梳理，饭也不吃。有时，她却终日在嬉笑着。劝她吗？她的答话是很特

别的:“妈妈！让我放纵一点吧，我再也不想活下去了！”

我们“养”了一个还未满月的儿子给她，那时她却好正生着一个遗腹的女儿，有了奶汁，但她不让这养来的儿子吃奶。“我的丈夫已经死了，养活了儿子有什么用处呢！”她说。唉，象这样的妇人，才真是要不得的妇人呢！她的丈夫死了，谁害她！该怨自己的命运不好啊！她的丈夫是我的儿子呢！唉，算是你的母亲的“积恶”，我老人家替她把这养来的儿子养活起来了。唉，这“一房头的香灯！”

你的大嫂算是蠢些。但天王爷保佑，我们是乡村里面的人物，越是蠢些，越是好些。她有了四个女儿，我们现在还“养”了一个男的给她。……乡中的女人，只要有穿有吃，便该满足了。至于丈夫呢，有，自然更好；没有，也只好听天由命。要是寻死寻活便是太糊涂了。

你的妻，身体很康健，工作也很做得来。她不但“担水”“舂米”很来得，便是田园上的工作，她也做得很好呢。我们今年种了一亩地“番薯”，都由她和你的大嫂种作起来的。她不认识字，你每回寄来的信，她都看不懂。但她每回听说你有信寄来，她便走到我们这边来，要我们读给她听。上回，当她听到你要她去嫁的那封信的时候，她禁不住失声地哭起来了。

“为什么不要我，我犯了什么罪呢！”她这样凄惨地哀叫着，用着手捶着她的前胸。唉，英儿，狠心的英儿，她虽然不是一个自由，但她自顶至踵都是你的妻，你该爱她，你该养她，你该永远地做她的丈夫啊！

现在，我要说及你的姊姊了。哎哟，你的姊姊，现在也变成一个怪物了！她是聪明活泼的，但同时，她却带着一点难驯的野性。一碰到机会，她便向我们说了许多奇奇怪怪的事情。她说

现在的世界，男人和女人是平等的。这是胡说，男人可以穿短裤到处跑，女人难道也可以穿短裤到处跑吗？她又说，现在的世界是太不公平了，将来的世界是人人都要做工，同时却人人都有福可享的。这也是胡说，象这样，没有尊卑上下，还成什么体统呢！

可是，你的姊姊真会说话，她这边几句，那边几句，说起来总是怪有道理的。有时，我的意见虽然和她不同，却是驳不倒她。父亲的脾气虽然很不好，有时碰到她，也只好转怒为笑呢。她真是一个奇怪的女人啊！有一天，父亲在她面前这样埋怨着：

"阿乳——父亲这样地叫着你的姊姊——，你终归是一个不知进退的女人，你的丈夫加入×会，我早就知道不妥了。我这样的告诉他：'菊宗——你的姊夫的名字 —— 你为什么要加入×会呢？这是危险的！在你的意思，自然是因为你一向太受保成派他们的"压逼"，想加入×会去向他们报仇。但这样办是不好的。现在的世界很难说，你可能断定×会的寿命怎样吗？万一将来×会被解散了，你不是更惹了麻烦吗？你还是年轻，火气太盛的。受了人家的"压逼"，有什么要紧呢？只要我们处处留心，处处让步便好了。现在的时代是变乱的时代，吃点亏也不算什么，只求平安无事便好了。'菊宗自然是一个很好的孩子，但他却有点自作聪明的脾气。他表面上虽然没有和我辩驳，但他暗地里却加入×会里去。这就该死！不听老人的说话，现在闹得无家可归，真是何苦来呢?！但阿乳，你是他的妻子，你老早便应该劝告他。为什么让他加进×会去呢！唉，你这不懂事的孩子！"

"父亲，你说加进×会是不应该的事情吗？"你的姊姊狡猾地笑着。

"自然是不应该加进去的！"父亲严厉地说。

"难道说让人家压逼，永远地不表示反抗便是好办法吗？父

亲，你说是这样说的，不见得你自己受了人家压逼的时候，你自己便忍得住啊！”你的姊姊安静地说。

“放肆，你在说些什么呢！”父亲认真气恼起来了。“我受了压逼受得多呢，整整地受了六十年呢，但我完全把它们忍受着。有时，我还装聋作哑呢！这六十年来我所吃的苦头，所受的各方面的压逼，只有你的母亲才能够知道呢！这六十年来，我受了有钱人的压逼，受了官厅的压逼，受了一切横暴的人们的压逼，不知道多少。受了压逼，这有什么奇处！要象你们这班后生辈一样，动不动便说反抗，动不动便要组织这样，组织那样，天下才会大乱起来呢！……”

“天下大乱起来便不好吗？”你的姊姊依旧眯着眼在笑着，她的态度是这样可爱而且有趣，那使你的父亲虽在盛怒之下，也不忍把她过事苛责。“看看是那一种的大乱。如果这种大乱是全体的被压逼者起来反抗那班逼人太甚的鬼东西的大乱，那是应该欢迎的。在这样的大乱之后，才有真正的太平。这笔账如果不赶早把它算清楚，不但父亲要受了六十年的压逼，象我们这样一代，一代的过活下去，便六百年，六千年也还要受压逼的。忍耐吗？他们代代地压逼我们，我们代代地忍耐下去吗？父亲，老实说，我便忍耐不住了！”

“小娼婆，你说得这么激烈，要是在城市上你用着这样的语气在向人家说话，包你活不了好多天，便会被人家抓去枪毙了！”父亲忽而笑将起来了。

“抓去便让人家抓去好了，我愿意做个敢死队！”你的姊姊也在笑着。

儿呀，你的姊姊，说话的态度这样激烈，这也是很难怪她的。姊夫在他的乡族中，“房脚”最小最弱，你的姊姊过门之后，受了

大"房脚"(乡村中，由血统上亲疏的关系，分房，分派，在每一派下人数多而富者为强大的"房脚"；人数少而贫者为小的"房脚"。大"房脚"的人可以随便压逼小"房脚"的人，就和大氏族可以随便压逼小氏族一样的。)的气多得很哩。她的乡中是保成派的"房脚"最大而且最有钱的，保成是一间售卖豆饼和米的铺子的名字(豆饼是用大豆的渣滓造成，每块重约四五十斤的一种肥田料)。这间铺已经开了好几代了，派下的子孙已经好多，好多了。因为这间生意是做得这样长久，因此依照他们的"数簿"查起来，全村上无论那一家人或是由祖先，或是由父亲，或是由自己经手，都是欠了他们的账的。有的祖先本来才欠他们几块钱，但他们天天起利息，直至现在便是欠了他们一千几百元了。因此，保成这一派，在乡中做了大王。乡绅由他们做，历代的秀才由他们入，一切有"天面"(即是出风头)的事情都由他们包办。

当你的姊夫在高小毕业的时候，照乡例是有"公烝"(即公家的产业)分的。保成派内便有了两个高小毕业生，每年分"公烝"，得了三几十石粟呢。但村中的公数是由保成派他们理，乡绅是由他们做的。在一乡里面，乡绅的权力是最大的，他说对便对，他说不对便不对，谁敢说个不字呢。但你的姊夫究竟是"新生牛子不怕虎"，他仗着血气之勇，居然走去找着保成派的乡绅，要把那份毕业生的"公丞"拿来做三份分配。

"我不是高小毕业生吗？我也应该分一份公烝！"他向那乡绅说。

"你是不是盲眼呢，你也要来分'公烝'！哪，这便是我所要给你的'公烝'，你这狗东西！"那乡绅在你的姊夫的脸上一五，一十地打了几巴掌。

你的姊姊"过门"不久之后，他们时不时走到她门口去嘲弄

她："哪，这是一个美人儿，高小毕业生的夫人！……秀才娘！……哪，你看她的大腿多么白啊！……啊，她的丈夫不在家里，夜里难道不寂寞吗？……看她这样俊俏的面孔，晚上一定会偷人的！……哈哈哈！……"

你的姊姊是气得要死的，但这那里有办法！还算他们斯文，他们便野蛮一点也没有办法哩！在乡村间大"房脚"压逼小"房脚"，这是很普通的一件事情呢！……

你的姊夫是在外乡教书的，亲家却在乡中耕田。亲家是个有福气的人物，他每天在做完艰难困苦的田园上的工作以后便快快乐乐地跑回家来。晚餐的时候，他特别喜欢喝着一二两高粱酒。他说，宁可少吃一点饭，酒却不可不喝。他的脸上永远挂着笑，他的心情永远是快乐的。当你的姊姊把白天间所受的嘲弄的事情告诉他的时候，他总是含着笑告诉着她说："这是不相干的，不要打理他们便好了！"

你的姊夫的态度便完全不同了。他是很能干，而且恩怨最是分明的。他和全乡耕田种地的兄弟叔孙感情最好，和保成派的感情却是最坏。他是贫穷的人们里面的一个领袖，同时却是保成派的一个敌人。……

组织×会的时候，算是他顶高兴的时候了。他应用着教小学生的本事来教全乡的农民。他年纪虽然是轻轻的，但全乡的农民都心悦诚服地承认他是他们的先生。他教他们全都加入×会，教他们要求减租，教他们全部否认他们祖先的欠数。

"哼，这时候该我们起来活动的时候了！……打倒保成派，……他们的财产都是我们的脂髓！……"他教他们这样乱喊着。

那时，×会是很合时的，各乡各里都有了这样的组织，而且

彼此互通声气，互相帮助。一时间，真是天变地变，连官厅也不敢来干涉他们的。……

你的姊姊每回回家的时候，总是兴高采烈地对着我们说：

“母亲，现在是我们的世界了！……保成派那班‘狗种’，现在从我们的门前经过，连头也不敢抬起来，再也不敢来说‘猫狗’话了！……本来，他们说乡里中无论谁都是欠他们的债，但现在我们一齐起来反对他们，我们不承认有了这么一回事。‘谁欠你们的债啊！我们艰难刻苦，代代在替你们赚钱。你们吃的，穿的，都是我们供给你们的；你们才真是欠我们的债啊！’我们高兴时便这样地在他们的面前乱喊乱叫，他们望着我们，现出恐慌而且可怜的态度，好象在乞求我们怜悯他们一样！……啊哈，这才是快乐极了，现在是我们的世界了！”

有时，她会一面高声大笑，一面这样地告诉着我说：

“母亲，跟我到我们的乡里去看一看吧，真是有趣极了！那些平时只会吃番薯的农夫们居然也会开起什么会，什么会来了。他们也真有他们的本事呢！开会的时候，有的站立着，有的蹲的，有的坐在地上。有些时候，他们高声大叫，有些时候，他们全部都把赤褐色的手高举起来。……他们全都变成小孩子一般的神气。不论笨拙也好，不论不懂仪式也好，不论说话的时候，象在喊口号一样的大声也好，他们全都高兴，全都愿意在开会的时间把他们的意见次第地提出来。……啊哈，这真有趣极了！……”

英儿，真的，我们都是穷苦的人们，我们听到穷苦的人们会有了这样趾高气扬的一天，我们自然是很高兴的。但我们都是老年人，我们对于各件事情都知道多了一些。我们知道有钱人和官厅究竟是不可惹的。从古以来，他们都是高高在上的呢。

你的父亲虽然脾气不好，但他是个深思远虑的人物。他是

很不容易有了高兴的日子的。当人家正在高兴的时候，他便开始在忧愁着。他度着他的日子在阴惨，忧郁和唉声叹气中间。我和他相处了几十年，真是很少看见他开怀地大笑一下呢。唉，他真是一个可怜的人啊！当×会正在得势，你的姊夫和姊姊正在兴高采烈的时候，他便时常在垂头丧气地说：

"世事难料！……菊宗最好还是不要学人家这样瞎干好！唉，青年人老是顾进不顾退的！"

过了不久，你的父亲所顾虑的事情果然碰到了。到处×会都被解散了，各乡各里在短时间内都充满了一种恐怖的空气。你的姊姊的乡里的农民又都垂头丧气起来，保成派却又耀武扬威起来了。

"现在不但要你们全都承认你们的旧欠，还要把你们加多一些利息。你们再敢起来反抗吗？你们这些'回头狮'，你们这些笨牛，你们这些呆鸟！……我们自从祖先一直到现在，代代都在养活你们，你们还敢起来造反。现在看，你们还有本事来反抗我们吗？"这回，轮到保成派的人们在乡上跑来跑去地叫喊着了。……

唉，英儿，你试想想，在这样时候，我们是多么提心吊胆呀！我们一面在挂虑着C城的你，一面在挂虑着闯下了大祸的你的姊夫。听到枪声，我们便肉战；看见炮火，我们便心惊。夜里的吠犬，使我们失眠了；白天里在树林里响动着的风声，使我们吃不下饭。你的父亲更是变得有点失常了。

"这样的年头！……啊，杀戮太重了！……唉，年轻的人们都是知有进不知有退！……"他每天一听到杀人的消息，便反复地念着这几句。

有一天，我真教他吓死了。他从城里回来，碰到我，什么话也没有说，劈头便是这一句："唉，天王爷，好好的儿子，教人家枪

毙了，只剩下一对皮鞋！……”

“谁的儿子啊？……”我只说了这一句，便禁不住哭了出来。

“一个姓李的，哎哟，死得怪惨的啊！”……他这样答复着，眉毛和唇角都在战动着。“是个三十多岁，很有趣的少年，国民日报的主笔。文章做得真好，要是满清的时候，最少是可以中举人的。哎哟，青年人只知有进，不知有退，这样结局了太可惜哩！”

“我们的儿子呢？……”我不知为什么，被父亲这一吓，总是不能让精神把定起来。

父亲好象没有听清楚了我的说话似的，只是继续着：“他的父亲是我的老朋友，现在发狂起来了！……他碰见人的时候便这样说，‘字纸应该拾起来！……字纸应该拾起来！……’谁也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意思。……他的儿子被警备司令部拿了去以后，最初听说警备司令部还是好酒好肉的管待他。他也时常写信出来给他的家人，劝他们不要挂虑。以后，他便许久没有写信出来。他的父亲着急了，他和几个朋友到各处去寻找他的消息。最后，才由军队里传出来，说他的儿子已经和其他的几个要犯被秘密处死，而且用黑布包着死尸，丢进大海里去了。……在这个消息传出来几天之后，姓李的这个朋友恰好碰到一个兵士拿了几对皮鞋在贱卖着。其中有了一对，正是他自己的儿子的皮鞋呢！唉！我的朋友看见了这对皮鞋之后，什么话也不说，从此发狂了！……唉，这样的年头，杀戮真是太重了！……”

儿呀，当我听完这条悲惨的故事以后，我的心日夜都在悲痛着。我真不了解为什么同是人类却不能相亲相爱，反而一部分人硬要把别一部分人屠杀，这是什么道理呢？慈悲的天王爷！

儿呀，你现在年纪也不小了，凡事都应该有个把握些。危险的事情，应该永远地避开，应该珍重着生命，为着老人们的缘故。

唉唉，英儿呀！英儿呀！

母字

二月十八日

七

最亲爱的母亲：

你的信，我已经接到了，我一口气把它读完之后，只是觉得难过，难过。唉，母亲，我将用什么方法来安慰你呢？

我今年刚二十多岁，但看起来却是和三四十岁的人物一般。我的脸色青白得象鬼火似的，我的头发和胡子也和枯草一般的蓬乱着。我住在一个缺少日光和空气的洞穴里，这洞穴被叫做我的家。不论健康和病，我一样地做着我的工作。在这工作上面我建筑了我的信心。这几年来，我是变迁得太大了，由一个糖一般的大学生变成一个朝不保夕的流亡者。这社会用着它的粗暴的脸色在对着我，用着藤鞭和枪炮在恫吓着我，把我摔入黑暗，霉湿的地窖里去。它好象在向着我狞笑着说：

"你这不知自量的叛徒，你敢来反抗我吗？"

然而我，我有着我的广大的伴侣，我们彼此互相鼓励着，一步步地前进着。我们既不悲观，也不退缩。我们始终是要把这残酷的社会捣碎，我们始终是相信着我们的力量的。……自然，在一般不了解我们的人们的眼里，我们是白痴，是呆子，是恶汉。然而，我们终觉得我们的信心是伟大的。目前我们虽然免不了要受压逼，受糟蹋，受蹂躏，但最终，我们一定会占胜利的。

母亲，现在即使我是在睡眠中，我也未尝忘记勇往直前，把性命去为着被压逼的兄弟们的幸福的缘故而牺牲是一条最伟大

的出路。母亲所说的宝贵着生命自然是很对的，但是在这样畸形的社会里面有资格去宝贵着生命的怕只有极少数，极少数的特权阶级的人物。我们自然都是不配的。我们的大哥和二哥难道不知道他们的生命是可宝贵的吗？可是，他们都保留不住他们的生命。他们都在沉重的压逼下面受磨折而死。这不是一幕极惨痛的流血的悲剧吗？从这一点看起来，我们可以明白，在现阶段的社会里面，一切穷苦的，被压逼的人们的生命都被操纵着在特权阶级的手里。我们时时刻刻都有死的危险，我们的生命即使不在战场上完结，也不能不在牛马般的劳苦生活下面完结。向后，没有我们的希望。我们的希望只在前面。

母亲，我不愿意做一个忤逆的儿子，但这时代特别课给我们青年人一种重大的使命，——摧毁旧社会，建设新社会的使命——这种重大的使命使我离开了家庭。这种重大的使命需要我去流血，去牺牲。在这里面有着很重大的意义，这种血和这种牺牲是有着很重大的代价的。这或者是一件悲惨的事情，但这绝对是不能够避免的一件事情。……拜菩萨也没有用处，埋怨命运也没有用处，倘使不把万恶的旧社会摧毁，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便将永远地过着非人的生活。可是，要把万恶的旧社会摧毁，用着和平的手段是绝对做不到的。在这儿绝对地需要一班有了彻底觉悟的人们，领导着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站在最前线来和敌人做着最无情的战斗。在这儿便需要大大地流血，便需要大大地牺牲了。母亲，流血呀，牺牲呀，自然是一件最可痛心的事情，但为着大多数人的幸福的缘故而流血，而牺牲，这是十二分值得的啊。

母亲，你或者要说，这些血都是空流的，这些牺牲也将收不到什么效果的。他们富贵的人们，“都是天上有星的”。我们无论

怎样努力，也不能够把他们打倒。我们无论怎样奋斗，也不能够把他们的宝殿锄平。我们惟一的办法，只有忍耐，忍耐。不管他们对于我们施了怎样的压逼，只要我们能够忍耐便好了。……母亲，我要说，象你这样的主张是完全不对的。正如姊姊所说的一样，假使我们不把这班压逼我们的狗东西打倒，假使我们不把他们的特殊的地位消灭，我们便子子孙孙地忍耐下去，亦是忍耐不了的。牛和马便是最能够忍耐的动物了，无论你怎样鞭打它们，虐待它们，它们总是能够忍耐的。但，我们不是牛，不是马，我们不需要这种忍耐。我们所需要的是反抗的精神，是勇往直前的意气。我们不仅是要象牛马一般地活着便够，我们应该过着人的生活。象现在我们所过的并不是人的生活，而只是一种牛马似的生活。牛马的生活有了什么价值呢！母亲，生命本来自然是可贵的，但象现在这样的生命便真是一文不值了。……可是，我们不是悲观主义者，我们绝对地相信我们的力量，绝对地相信我们有着推翻特权阶级的力量。我们应该用着我们自己的生命，来开辟着我们的道路——广大的人类的进化的道路——要这样，我们的生命才可以算是宝贵的啊。

母亲，我们为什么应该那样客气，那样退让。当我们的敌人在向我们节节进攻的时候，在向我们大肆屠杀的时候，我们为什么不应该一致起来消灭他们，打倒他们呢！难道说，我们没有这种力量吗？不是的！难道说，我们这样做便是不道德吗？不是的！我们一直到现在，还想忍耐着，忍耐着。这便是他们所以能够摧残我们，屠杀我们的最重要的理由了。母亲，难道说，压逼可以忍耐，摧残也可以忍耐，屠杀也可以忍耐吗？母亲，忍耐是忍耐不了的。我们应该毫不迟疑地起来，我们的人类是最多的，我们的力量是最大的，只要我们能够一致地起来，那些专为压逼我们

而生存的魔鬼们是抵挡不住的。他们都是一些纸老虎。母亲，只要我们能够把压逼我们，摧残我们，屠杀我们的特权阶级消灭，天下从此便会太平，人类从此便会相亲相爱。以后，在这世界上便没有这种专由一部分人来摧残，屠杀别一部分人的怪现象发生了。母亲呀，那时候，世界上的母亲们都用不着提心吊胆，她们的脸上将会永日地挂着微笑。枪声也没有了，炮影也没有了，大地上有的只是花，只是光明，只是爱。那时候，人人都做工，人人都享乐。彼此全都平等，全都自由。但是，母亲呀，我们要使这样美好的世界实现，非先把现社会的制度根本推翻，把这现社会上的特权阶级彻底消灭不可。在这样的过程中，需要最坚决的争斗，需要多量的血和牺牲。这样的血，这样的牺牲便都是付给未来的美丽的社会的代价啊！

母亲，相信我的说话吧！象我所说的这样美丽的社会，将来是一定会实现的。世界上最聪明而且最无私心的人物和已经觉醒了的广大的被压逼的兄弟们，都已不断地在为着这目的而计划着，工作着，争斗着。他们都不惜把他们的生命和尸体做着达到未来的美丽的社会去的桥梁。这一个跌倒下去，那一个又是站立起来；这一队被压逼下去，那一队又是爆发起来。我们的阵营一天一天地扩大，我们的战士一天一天地增加，敌人们是一天一天地减少下去，一天一天地衰老下去，一天一天地没落下去。……于是，终归有一天，由我们的生命和尸体筑成的桥梁，可以达到我们的理想的，美丽的社会去。母亲，假若我们把这美丽的社会来比做一只鸟，那这一只鸟，是在我们的鸟笼里面，而不是在空中，在林际，在田野上，只要一伸手，便可以把它得到了。母亲，我们的这种希望是一种最切实的希望，这和幻想，和做梦，完全是两回事情呢！

母亲，家庭的破碎，的确是使我异常难过。但我现在已经不是一个傻瓜，我绝对不能够因此而伤心痛哭，象一个颓废派的文学家一样，镇日地在呻吟着。假使我那样做，那我便真的是值得诅咒了。伤心痛哭，颓废呻吟，这是消灭自己的最好的方法。但我们现在所需要的不是消灭自己而是消灭敌人呢。是的，我们应该把我们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到消灭敌人这个观点上面去。不论父亲也好，不论母亲也好，不论家庭中的任何人都好，谁都有消灭敌人的权利，谁都有参加这消灭特权阶级的伟大的运动的权利。……母亲，你们吃了一生的苦头，大二哥之死，大二嫂的守寡，妻的守活寡，姊姊和姊夫的无家可归，弟弟的在做着过度的工作，这都是我们的敌人所给予我们的赠品。……哭泣也不必要，悲伤也不必要，只要我们能够一致地向前把我们的敌人消灭，便一切问题都能够解决了。

母亲，你和父亲都是年纪太老了，你们不但所有的精力都给旧社会的特权阶级剥夺净尽，便连你们的头脑——一切思想的机能——也都给他们剥夺去了。你们受了太长久的欺骗了，你们受了太长久的愚弄了，你们受了太长久的麻醉了。你们都不相信我们有消灭特权阶级的权利，你们都不相信我们有把一切资本家，地主，恶绅，贪官污吏都赶跑，都杀尽的权利。你们只想忍耐，便是敌人们把刀拿到你们的颈子上，你们也想忍耐。母亲，这是太笑话了！我们不需要这种忍耐了！现在应该是我们把刀加在敌人们的颈子上，让他们去享受，享受这点忍耐的滋味的时候了。

母亲，我相信你们是世界上最好的人，最有良心的人，你们有了各式各样的美德。但这有了什么好处呢？当我们的位置已经和牛马一样，做着牛马的工作，吃着牛马的食物，受着牛马的待遇，还讲什么美德不美德呢？……母亲，我们现在是什么也不需

要，只需要反抗！……母亲，你是不是已经在我们的乡村四周望见了许多火光，听见了许多枪声吗？母亲，不要骇怕，这是一种可喜的现象。这表示着两个阶级的斗争已经走到最紧张，最逼切的地步。这表示着被压逼，被糟蹋，被驱使，被蹂躏的奴隶们已经有了深切的觉悟。这表示着英勇的，争自由的斗争已经在开始。母亲，象这样的战争是不能够使我们伤心的，因为，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的出路都要在这火光，这枪声中打出来的啊。

母亲，我相信在不久的将来，我们的乡村也将有这样的战争出现。那时候，无论母亲也好，无论嫂嫂也好，妻也好，你们都可以做着英勇的战士，在队伍中跑来跑去，拚着生命去和敌人们争斗，这比较躲在家中哭泣，悲伤，失望，要好得多呢。

母亲，这时代是一个非常的时代。这一个非常的时代是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在起来大活动的时代。被压逼的兄弟们和大海一般，而这大海是在汹涌着，狂吼着，活跃着。谁也不能够阻止它，谁也不能够令它平静。压逼阶级的人们象大海上的小舟一样，平时他们轻视着这大海，在这大海上面吐着口水，现在他们是在战栗着，面目惨无人色，他们的运命是非至沉没在这大海中不可了。

母亲，这三几年来奔走四方的结果，使我益加了解人生的意义。人生的意义是什么呢？战斗！没有战斗的精神，便没有生存的资格。在厂主工头的藤鞭下过活的工人，在街头拉车，饱受红头阿三的哭丧棒的黄包车夫，在巍峨的洋楼之旁徘徊着，而没有地方栖身，在酒家的门前咽着口水而没有食物果腹的一切失业者，流亡者，丐儿，在广大的农村间做牛做马的一切农夫都是被征服者，都是特权阶级的俘虏。他们所需要的是什么呢？战斗！惟有战斗才能够解放他们，惟有战斗才能够改善他们的地

位。哭泣吗？悲伤吗？摇尾乞怜吗？忍耐下去吗？……这些都是奴隶的哲学，都是自杀的哲学。被压逼的人们惟一的出路只有战斗！战斗！战斗便是被压逼的人们的全生命的意义啊！

母亲，我们的家庭是这样的破碎，你和父亲是这样的衰老，家人是这样的无依。但是我能够拿出什么东西来帮助家庭呢？在这样军阀战争永不停息——这是因为帝国主义大人们在背后操纵指挥的结果——苛捐杂税叠出不穷，资本家重利剥削的各种关系之下，一切被压逼的人们都逃不了日就支离破碎的处境的。除了我们全体觉醒起来消灭军阀战争，把一切统治的势力根本推翻，让我们自己来找我们自己的出路之外，还有什么办法呢？

自然，我不得不向着母亲承认，站在旧的伦理观点上，我是一个不孝得很可以的儿子，可以说是十二万分的负义忘恩。但是，母亲，那种旧的伦理观点现在已经是完全不适用了，那只是一种封建的旧观念。那种旧观念是统治阶级统治我们的一种武器，我们应该破坏它，诅咒它，把它送到粪坑里去！……站在这新时代的伦理观点上，每一个青年人都得做一个勇往直前的战士，每一个青年人都负有破坏旧社会，建设新社会的责任。青年人是新时代的创造者，不能够随着旧时代以共灭亡。……我承认在可能的范围内我应当竭力帮助家庭，但这不是行孝不行孝的问题，而是关系我的责任和我的能力的问题。革命的根本任务便是为一切被压逼的穷苦民众谋利益，找出路的。我们的家庭是这样穷苦，是这样的支离破碎，我自然应该帮助它。……不过，母亲呀，我现在是在流亡，我现在是在朝不保夕的过活，我现在是象丐儿一样穷困的，我能够拿什么东西来帮助家庭呢？……母亲，我是什么都没有的。我所有的一切便是革命。母亲，对于我个人，对于家庭，对于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我所能够贡献的只是

革命。假如我还算可以帮助家庭的说话也便是这革命。因为在革命成功之后，我们的支离的，破碎的家庭，便会跑着大众的解放的路，有了解决的办法了。

母亲，革命并不是一件难于了解的东西，每一个被压逼的人们的心里头都有着革命的要求，只要把旧观念丢开，谁都可以做着革命的工作呢。……母亲，全世界被压逼的兄弟们都已经在怒号着，叫喊着，大海在翻着狂涛，天畔在烧得整个儿殷红，我们跟着时代跑吧！即使我们目前是这样的艰难困苦，但我们的前途是可以乐观的啊！

你的儿子　英

三月六日

八

最亲爱的母亲：

今天碰到一个从南洋那方面跑来的朋友，一个以监狱为住家，有着勇往直前的精神的朋友。天啊，他的样子比较两年前我们在一道做事体的时候是变得多么利害啊！他简直是变成另外的一个人物了！两年前他是一个二十多岁的青年，现在他的样子好象已经有了三四十岁；两年前他是一个面皮白净，样子看去是很斯文的人物，现在却变得象非洲土人一样，连头发也变得鬈曲起来了。可是，同样地，我的变迁并不会比他小了一些。……当我们在街头开始碰到的时候，我们彼此都不能够认识。但当我们相对地望了一望之后，我们从不挠不屈的眼睛的视线中，把我们自己介绍出来了。“我们是同一条战线上的人物！我们从前是同在一道做事体的！”我们的眼睛这样地告诉着

我们。

“你不是老林吗？”他迟疑了一会，便用着他的粗厚的手掌拍着我的肩。

“一点也不错，你不是老李吗！”我的回答也是和他的问话一样地充满着惊异而快慰的神气的。

于是我们走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大谈特谈起来了。

“你那时候到上海来，找到了事体做没有？”我首先便这样问他。

“我到此地来已经十几天了，事体还找不到，……我现在在过着他妈的流氓生活呢！……白天我在街头乱碰，晚上我便在僻静的角落里和丐儿们一道睡觉呢！……他妈的！……”他的眼睛几乎喷出火来的说。

我告诉他象他的这种现象，已经变成了一种很普遍的现象，全中国象他这样流离失所的青年真不知有多少呢。这时代青年人真是活该。……然而青年人有的是热烈的血，热烈的希望，快乐的人生观，勇往直前的斗争的勇气，活该不活该他们是丝毫不会害怕的啊！……

“笑话，我们害怕艰难困苦的生活便不应该来参加革命了。不过，他妈的特权阶级实在是太可恨了！”他狞笑着说。

“不过，你这回为什么要从南洋跑到此地来呢？”我禁不住这样问他。

“为什么？你是说得太可笑了！……又不是坐监，驱逐出境这一套吗？我们到处差不多都要被驱逐出境的。”他这样地答复着我，用手抓了抓他的长而且乱的头发。

我们谈话的地方是在近郊的原野上，在我们身边的除了几只在草地上滚着的水牛而外，旁的什么也没有。我们的谈话是

大可以放胆地谈下去的。

"饥饿,……流亡,……坐监,……枪毙，这些都是革命者的家常便饭。老林,我们自从在C城逃走,在H港入狱并且被逐出境以后,我便到新加坡去。H港和新加坡都是英帝国主义者的殖民地,这两地的政府自然是联成一气的。但我不管他妈的一气不一气，我跑到新加坡去了。横竖他们极其量不过是把我再抓去坐监,再把我驱逐一回,这算得什么呢!"老李用着一种近似说故事的神气在向着我说。"而且,我们的一切进行都有了一定的程序,断不能因为害怕这样,害怕那样而怠工。我们如果不识利用避免一切危险的可能性而专去寻死这自然只是可笑的蠢货，不能算是真正的革命者,但如果我们因为恐怕危险便抱着躲避的观念,什么事体都不敢干,这自然是更加要不得的。"

"帝国主义者利用一切殖民地来做他们的续命汤。他们要加紧着对殖民地的剥削,借以延缓着他们的生产的矛盾的危机,并且借以缓和着他们国内的无产阶级的革命的空气。因此殖民地的革命的任务，最主要的便是打倒帝国主义。消灭帝国主义的剥削。在这样的任务中，倘若我们害怕被帝国主义者抓去坐监或者驱逐出境,自然是什么工作都不敢作,只好把自己完全藏匿起来了。"老李因为一向是在做着政治宣传的工作的，所以他在说话当中不自觉地放进了许多关于革命的理论。

"所以到了新加坡以后,我们一班人加紧地在做着这个反帝的工作。新加坡的工人群众是很觉悟而且很有斗争的勇气的,他们都知道资本家和帝国主义者是他们的最大的敌人。他们都知道要把他们自己的地位根本改变，只有毫不容情地把他们的敌人消灭。因此,在新加坡方面,我们的确做了不少快意的工作的。我们在极严重探捕戒备下面举行了好几次的大罢工，我们

把罢工的群众领导到街上去作着示威运动。……帝国主义者和资本家虽然把我们看作眼中钉，千谋百计，想尽方法来破坏我们的各种运动。但群众的热烈的革命情绪，群众的大无畏的精神终于战胜了他们。他们的牢狱，毒刑，鞭打，驱逐出境，各种无理的威吓，终于不能够把群众的斗争情绪压低下去。”老李一面说，一面用着拳头在空中挥舞，用着在群众大会上面演讲时的神气。

这样继续着谈了约莫一个钟头，他差不多把新加坡一两年来的革命的情形都报告给我了。最后，他才用着一种近于说笑话的口吻，向我报告着那几个和我相识的朋友最近在新加坡被捕的情形。

“第一个可笑的便是老张。他这位家伙有趣是有趣极了。他是很勇敢的，而且很适宜于做煽动群众的工作的。到了新加坡之后，他做了很多很多的煽动的工作呢。但是他，多多少少地总还有了一点虚无党人的色彩。在那一次机关的破获当中，旁的同志们都逃走了。只有他，老张，不愿意跑。当巡捕打门打得很利害的时候，他，老张，忽而发起神经病来，用着马来话向他们大骂。‘你们这些浑蛋，敢来乱打老子的门，岂有此理，老子刚要睡觉呢。’他一面乱骂着，一面把门打开了。

“当那十几个如狼似虎的探捕跑进来，搜得了许多危险的证物的时候。他，老张，又是勃然大怒，拍案叫骂起来了：‘你妈的，老子革命，是替一切穷苦被压逼的兄弟们谋幸福的。这是一种神圣庄严的事业。你们敢来干涉我吗？……哼，我老张，从十五岁起便晓得怎样抛掷炸弹，便晓得怎样制造炸弹，我的每一颗炸弹是要把这整个的资本社会炸坏的。……哼，老张坐监是坐过七八个年头了，从二十三岁坐到三十岁。这只是一件平常的事情。这是吓不倒老张的！……你们这些坏蛋东西，你们这些走狗，你

们这些没有廉耻的卖阶级的下等动物，你们把我拿去吧！我要是有点害怕，便不是姓张的了！'那些探捕都对着他摇头，笑他是个傻子。但他们不敢打他，因为他，老张，样子是太雄赳赳了。谁都怕会被他一拳打死的。

"他给他们抓去了。他，老张，似乎觉得很有趣似的。他，一路跑，一路演讲。……审判的时候，他被判定了四年徒刑。但是，老张，又发起神经病来了。他又是拍案大骂，大呼打倒帝国主义。可是那位审判官是很聪明的，他什么话都不说，按照老张叫一句口号便加多了两年徒刑。最后是加到十四年徒刑了。那位狡猾的审判官胜利地问着老张说：'现在可还要打倒帝国主义吗？'老张咬牙切齿地把他痛骂了一顿说，'为什么不要打倒帝国主义呢？现在是更加要打倒帝国主义了！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帝国主义！……'他一连地喊了几十句口号。'我现在应该判定几多年徒刑呢，你替我加上去吧！'他冷笑着说。那位审判官是一点办法也没有的。他吩咐探捕把他带走了。老张是完全胜利了。他越喊越凶，一路跑一路还是大呼打倒帝国主义。'老子，要把这个口号多喊几句，要把这个口号送到全体被压逼的兄弟们心里头去。拿坐监来吓我真是笑话，老子，为什么怕坐他妈的监狱呢！'老张向着那些押他的探捕解释着。这回，连那些探捕都把他大大地尊敬起来了。你要知道，探捕并不一定是些坏家伙。他们都不过是因为受了经济的压逼，而且是受了特权阶级的欺骗才会暂时地在做着他们的走狗的。倘若我们能够好好地宣传他们，把他们组织起来，他们是很能够帮助我们的革命的进行呢。"老李停了一下，用着探询的眼光在望着我。我只点了一下头，他便又再说下去：

"两三个月前，我在反帝的群众大会的席上被探捕抓了去。

在狱中，我时常碰见他，老张。这家伙的确是有趣的。他的近视的程度，深到差不多和盲人一样。在狱中，本来是不能够戴眼镜的。但他是因为了这点特殊的情形，经过要求的结果，眼镜是准许戴着了。但当他在洗澡的时候——在新加坡的监狱中，有时是可以洗澡的——马来由鬼（新加坡的土人）最喜欢捣他的蛋，偷偷地把他的眼镜拿开。于是，等他洗完澡之后，他因找不到眼镜便连他的衣服放在什么地方都不能够找出来，只得大声地喊叫，直至马来由鬼把眼镜送还他之后，他才能够从浴室里走开呢。可是，他的确是个怪物，是个精力绝伦的怪物。在监狱里，谁都免不了有时要咳声叹气，谁都免不了有时要因挨苦不过而致病。只有他，老张，镇日高声大叫，一天一天地肥胖起来。'监狱是特权阶级优待我们的最优等的病院呢!'有时，他这样向着狱友大众说。他，老张，真是一个双料的怪物啊!"老李把这故事说完了以后，向着我苦笑着。我只是摇着头，不能够说话，也不能够叫喊。自然，我的朋友，老张，是有点错误的。他不应该在可以逃走的时候不逃走。我们无论生或死都应该站在我们整个的被压逼阶级的利益上计算。我们的意识应该是集团的。象老张这样负有责任的前驱人物，尤不应该太任意。这是浪漫主义。这是无政府主义者的行为。这是我们所不允许的。可是，除开这一点外，他的英勇，他的率直，他的大无畏的宣传，在判官之前，在探捕中间，在牢狱里面，都一样宣传着我们的主张，扩大着我们的政治影响。这是值得称赞的。这是被压逼阶级战士的真面目。然而，我的朋友是这样失去了，他不得不把他的最坚强的躯体和最坚强的意志让牢狱里的铁链锁住，在帝国主义者的无理的压逼下面。可恶的帝国主义!……但，这种事体究竟是值不得悲伤的，在这全世界的被压逼的兄弟们都纷纷起来向着他们的

敌人们作着最坚决，最彻底的斗争当中，在这象火山在爆发，象大海在怒翻的革命的洪潮当中，帝国主义者的牢狱的墙，铁的锁链不久终归会被破灭，被毁坏着的。我们的信心是比较一切更加强固些。我们的臂膀是比较一切更加有力量些。我们终归是最后的胜利者。

跟着，老李又在说着老廖老陈被捕的故事。这些故事都可以证明青年人的不顾死活的精神。环境对于我们的压逼是很利害的，但青年人的勇往直前的精神战胜了它。青年人是时代中的脉搏，青年人是把时代向前推进的最有力的战士。特权阶级对于青年人所能采取的方法只是酷刑，鞭挞，监禁，枪杀，而当青年们对着这些方法完全不会害怕的时候，当青年们不顾一切只是在艰难困苦的下面做着艰苦的奋斗的时候，特权阶级便也无计可施了。历史注定他们的运命是要被消灭的，历史注定他们的运命是要被打倒的啊。

我们谈着，谈着，一直谈到傍晚。最后，我关注地问着老李说：

"那么，你在这上海十几天，究竟是怎样生活下去呢？"

"每天吃饱了清水，一个人可以捱十天八天才饿死；每天吃了三两块烧饼，是一两个月也不碍事的，朋友！"他这样地安慰着我，可是他的眼睛里面已经是挂上了愤怒的泪光了。

啊，母亲，这是怎样的一个时代呢！青年人到处受驱逐，受监禁，受严刑，受屠杀，而他们还是始终不屈服，始终地勇往直前，这是一种什么现象呢！啊！可歌可泣的大革命的时代啊！

祝你和父亲以及全家的人们都安乐！

你的儿子　英

三月十日

蛋　壳

“我们胆子太小，因为我们一向把我们自己紧紧地关在小巢穴般的寓所中。我们往往把我们自己看得太高，自己以为自己是了不得的，这是因为我们一向太和广大的群众隔离的缘故。”临睡的时候，P一面在脱去他的袜子，一面在很起劲的向着我这样说。他的头发异常地散乱，脸孔瘦削得和涅槃了的和尚一样，但他的眼睛却在闪放着锐利的光。

“我们这班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是顶要不得的。光会说大话，事体一点也做不来，脾气呢，是十足地小姑娘般的脾气的。……唉，怪可耻的脾气呀，滚你妈的蛋吧！”P越说声音越高，好象在演说一般。

“不要太兴奋吧！”我这样提醒着他，因为在我们的环境下面，说话说得太大声是不可以的。

“怕什么？”P粗暴地叱着我。但停了一息，他便又转着口气说：“不过，小心一点也是好的。我们的环境的确是太坏啊！”

“可是，你为什么要这样大惊小怪呢？”我淡漠地问着他。

“T，我得到真理了。得到真理了！”他紧紧地握着我的手。

P是一个对于文学下了相当的苦工的我的朋友，他的性情虽然有点暴躁，但究竟是个可爱的人物。脸色时常是青白的。他永远没有病倒过，但身体实在是不能算是怎样健康的。他和人家说话的时候，有了一种非常的热力，那很容易的使听者受了他的

激动，不管是赞成或者是反对。

“我们一向所过的生活，还是蛋黄一般的生活呢！”P继续着，眼睛睁得异常之大。“我们一向都托庇在父兄，在大学生的资格，在社会的特殊的地位上生活着，这便好象鸡蛋里面的蛋黄一般。我们是没有和空气接触过的。我们的父兄，我们的大学生的资格，我们的在社会上的特殊的地位都象我们的鸡蛋壳。这样的鸡蛋壳在保护着我们，也即在使我们和真理隔绝。啊，我现在是在把这鸡蛋壳打破了，虽然打的工夫还不大，可以说只是打破了一个小窟窿。但只是这个小窟窿，也够使我十分快乐起来了。因为，我便从这一个小窟窿，看见了光明，看见了全世界。我开始地和空气接触了。啊，我是活了二十多年，而我和空气接触，现在算是才开始呀！”

“你说的是什么鬼话呀，我看你又要象在大学时代一样，变成一个可怕的玄学鬼了！”我冷静地回答着他。

“完全不是玄学！”P几乎是大声地叫喊了出来。“不过，老实说，我读的社会科学的书籍实在太少，我懂不了许多比较确切一点的名词。我的说话是太文学一点，这或者可以说，但绝对不是玄学啊，朋友！”P不加思索地这样回答着我。跟着，他用着狂乱的脚步在室中跑了一趟，样子是怪有趣的。

“总而言之，我们根本还没有吃过苦头。”P又是滔滔地说下去。“我们根本还未尝过人家的鞋底下面的生活。我们对于无产者是什么东西还只是一个概念，还只认得一个模糊的轮廓。我们同情着他们，我们愿为他们做事体，但我们和他们间还有着天大的距离，我们过的是蛋黄的生活，他们过的是蛋壳以外的生活啊！他们是永远受不到保护的。他们用他们的全力量为全世界生产，把全世界布置得这样美丽璀璨，而结果他们却被这世界

唾弃了。他们好象不是人类而只是一种黑色的动物。他们的生存和死亡似乎都只是在为人类——这是说，现社会的各式各样的特殊阶段——谋幸福，而这种幸福是和他们自己这种黑色的动物丝毫无关似的。什么法律，什么道德，什么天国，对于他们只是藤鞭和花言巧语。什么物质的享乐，什么精神的安慰，对于他们只是一种嘲笑，他们所过的是人家的鞋底下面的生活，是蛋壳外的生活，是非人类的生活。和他们相比，我们所过的还只是一种公子哥儿的生活。和他们相比，我们所过的还只是一种童话上面的神仙般的生活。我们这三二年来，所谓流亡，所谓吃苦，所谓受社会的鞭挞，所谓受法律的束缚，所谓受了什么什么，这在他们眼里，还只是象戏台上的'书生落难'一般。说不定在后花园遇了小姐，即刻又会变成了显赫的人物了，我们到处还可以穿西装，着大衣，而这社会是穿西装，着大衣者所特有的社会，它绝对不会向这班'斯文人'太过无礼啊！……总而言之，我们一向虽然说得天花乱坠，但我们和无产者还是处在两个不同的世界上面，我们和他们还有了天大的隔离。"

"那末，照你的意思，你想怎样办呢？"我这样问着他，依然是这样的镇静。

"毫无疑义的，我要把这蛋壳全部打破，我要撕去了这重不应有的厚衣，我要走到他们中间去，我要做他们中间的一员。"P回答我的是这么样的一句长句，而这长句似乎已经在他的脑子里温理了很久，很久，所以他把它说得这样圆熟，这样不费思索。"我要更深刻地了解着他们，所以，我应该和他们过着同样的生活。总而言之，我要撕破我的西装，我要焚毁我的大衣，我要克服我全部的小资产阶级的脾气。我要无条件地走到他们中间去过着人家的鞋底下面的生活。我要使他们见着我的时候，叫着

我一声喂，喂，你这样，你那样，而不是向着我表示着怀疑而惊惧的神色，叫着我，先生。我要使他们承认我是他们中间的一个兄弟，一个缺乏经验，缺乏教训，缺乏战斗的勇气的年轻的兄弟，而不是要使他们惊诧着我是一个特殊的人物，是一个了不得的先知先觉的先生。固然，有些地方，我可以给他们多少帮助，读读书报给他们听，向他们报告着全世界的黑色动物运动的状况怎么样，向他们解释着蛋壳外的生活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怎样地去使踏在他们上面的鞋子动摇以至跌倒下去。可是，大部分的事情，我还是需要他们教导，需要他们指示，甚至需要他们的叱责和告诫啊！”

“你所说的可以算是一篇没有韵的散文诗，实行起来是不容易的。”我抹着我的寸来长的胡子说，从抽屉里的“烟盒”中抽出来一条大喜牌的香烟，缓缓地在吸着。

“你这说的是什么话呢？”P可以说是发怒了。我听见他的牙齿在磨击着的声音。“容易不容易的说话，不是我们讲的。只要我们觉得对，我们便应当向前做去。即使我们不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把这鸡蛋壳全部打破，但只要我们的信念是坚强的，不久我们终归是可以达到我们的目的啊！……我可以凭借老朋友的名义向你说，我今晚所说的说话是一种蕴蓄了很久，很久的说话，这完全不是出之一种冲动。而且这与其说是我的主观上的要求，无宁说是一种客观上的必要。与其说这是我的灵感的发动，无宁说是一种环境的造成。在以前，我们所以完全不感到这一层，只以一个‘小生’的脚色在参加着这新时代的伟大的运动而不感到滑稽，不感到儿戏，在现在，我们所以感到非剥去小资产阶级的衣冠，非把小资产阶级全部的意识克服不成功，这只证明了革命的阶段的进展。这完全不是一种偶然的事情呀！”

“老P，你忽然间变成一个很可以的社会科学家了。你说的似乎还有点意思，说下去吧，老P。”我这样地安慰着P。

“实在说，我们确是曾经动摇过，曾经幻灭过，曾经悲观过，这说明我们的小资产阶级的意识还在作祟，这说明我们还没有获得无产者的坚强的人生观，这说明我们对于革命还存着一种享乐的态度，这说明我们之参加革命还只是出于一种浪漫谛克。而，这根本是要不得的！革命不需要这样的人物啊！……可是，归根到底，生活的方式，决定人们的意识，我们一向的意识所以这样蹩脚，最重要的原因，还是因为我们所过的只是一种蛋黄的生活，我们完全没有和空气接触过，我们绝对地经不起风雨啊。”

“这可以算是一段严格的自我批判，老P，你近来的确是进步得多了。”我这样地称赞着P。

最近，P参加了各式各样的工作，身上穿着一件黑布长衫，镇日乱跑，我有些不以为然。我以为他这样做，将会抛弃了他的对文学的贡献，这是很可惜的。但今晚，我听见了他这一席话，不禁使我肃然起敬了。P的认识的确是不错呀。他这几个月来镇日乱跑，并不是把时间浪费的，这可以加深了他对于革命的认识，同时可以充实了他的文学的内容啊。“投到无产者们中间去，让我们和他们融合起来，这在我也认为很必要的。我是多么痛恨这不生不死的小资产阶级智识业的生活呀！”我这样增加着。

P显然是很快乐了，他热情地拍着我的肩头说：

“我们的年纪是这样青的，我们充满着生机，充满着活泼和天真。我们是什么事情都可以做得到的。我们对事物的态度是问它对不对，却不管它难不难。我们要从艰难中找到了正确的路线，我们要征服艰难，要使艰难渐渐变成平易，而不是回避着

艰难。朋友，我敢说，只这一点精神便是我们所要获得，所要把握住的无产阶级的精神，这精神便是我们用来打破鸡蛋壳的锐利的铁锥啊！”

“这便算做我们的谈话的结论吧！”我完全同意着P的说话，我的心可以说是欢乐得有些刺痛了。“啊，光明而伟大的出路啊！”我用着唱歌的音调这样唱出来。

P的脸上挂着一种沉毅而有信心的微笑，我在他的这种微笑里面领略到一种比他的说话更加可以鼓舞我的力量来了。

夜已经很深了。当我从抽屉里再拿出一枝香烟在吸着的时候，P已经躺在他的行军床上，闭上了他的眼睛。

书　号：10019·3239
定　价：　0.91 元